



DONGPE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東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86

全球發售



獨家全球協調人及獨家保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Deutsche Bank Group 德意志銀行集團

中銀國際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招股書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Dongpe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東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下發售股份總數	:	249,4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24,94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224,46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發售價	:	不高於每股股份 4.55 港元及預期不低於每股股份 3.68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 0.003%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繳足，多繳款項視乎最終定價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0.000002 美元
股份代號	:	03386

獨家全球協調人及獨家保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Deutsche Bank Group 德意志銀行集團

中銀國際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書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招股書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招股書連同本招股書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所列文件，已根據公司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書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發售價將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或之前或雙方協定的較後時間釐定，但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如因任何理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前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全球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即時失效。雖然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可能會協定一個較低價格，但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股份4.55港元，並預期不會低於每股股份3.68港元。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經本公司同意後可將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調至低於本招股書所載者，即每股股份3.68港元至每股股份4.55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盡快可行情況下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ongpeng.net刊登有關調低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通告，但無論如何不得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的上午。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書「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兩節。

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謹慎考慮本招股書所載全部資料，尤其是「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根據有關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香港包銷協議所載終止條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有權在若干情況下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任何時間按其絕對酌情權，終止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的責任。有關終止條文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包銷一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務請閣下參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發售股份並未且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除非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及根據任何適用美國州證券法，或在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及根據任何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的交易而進行者除外。發售股份僅於(i)美國依據第144A條或美國證券法另一豁免登記條文而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ii)依據S規例在離岸交易中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預期時間表 (1)

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以網上白表服務

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 (附註2)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

認購申請登記 (附註3)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附註4)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

完成網上白表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 (附註3)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附註5)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星期五)

於《南華早報》(以英文) 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

以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dongpeng.net 刊登

有關發售價、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

水平、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及香港

公開發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 (附註6)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星期四) 或之前

透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

文件號碼(如適用))(請參閱「如何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公佈結果」一節) 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星期四) 起

可於 www.iporesults.com.hk 以「身份識別搜尋」

功能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星期四)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股票

(如適用) (附註7及9)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星期四) 或之前

就全部獲接納(如適用) 或全部或部分

不獲接納申請發出白表電子退款指示/

退款支票 (附註8及9)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星期四) 或之前

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星期五)

預期時間表 (1)

附註：

- (1) 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有關全球發售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 (2) 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遞交申請。倘閣下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遞交申請並已自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完成支付申請款項)，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為止。
- (3) 倘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在香港生效，則當日將不會辦理認購申請登記。進一步資料載於「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
- (4) 申請人如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應參閱「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
- (5) 預期發售價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前釐定，但無論如何釐定發售價的預期時間不會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倘由於任何原因，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
- (6) 該網站或其所載列的資料概不構成本招股書的一部分。
- (7) 發售股份的股票須待(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方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8) 香港公開發售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以及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而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每股發售股份應付價格者，均會獲發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申請人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部分(或如屬由聯名申請人提出申請，則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部分)或會印於退款支票(如有)上。有關資料亦將會轉交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銀行於兌現退款支票前或會要求核實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故不正確填寫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可能令閣下的退款支票無效或延誤兌現。
- (9)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所有所需資料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身前往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選擇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選擇派人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該公司加蓋公司印鑑的授權書領取。個人與公司的授權代表在領取時必須出示獲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但不可選擇領取其股票。有關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如適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手續與**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相同。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親身領取－如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一節所載詳情。未獲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所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進一步詳情載於「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及「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退回申請股款」兩節。

目 錄

本招股書由本公司純粹就香港公開發售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而刊發，不構成出售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以外任何證券的出售要約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招股書不得用作且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的要約及邀請。本公司並無採取行動以容許在任何香港以外的司法權區公開提呈發售發售股份或分派本招股書。

閣下僅應依賴本招股書及申請表格所載資料以作出投資決定。本公司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任何有別於本招股書所載內容的資料。對於並無載於本招股書或申請表格的任何資料或聲明，閣下不應視為已獲本公司、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任何包銷商、我們或其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人員、代表或聯屬人士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授權刊發而加以倚賴。載於我們網站www.dongpeng.net的資料不構成本招股書的一部分。

	頁次
預期時間表	i
目錄	iii
概要	1
釋義	11
前瞻性陳述	27
風險因素	29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59
有關本招股書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61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65
公司資料	69
法規	71
行業概覽	77
歷史及公司發展	93
業務	108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173
持續關連交易	179

目 錄

	頁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84
股本	192
主要股東	195
財務資料	199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258
包銷	260
全球發售的架構	271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281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III-1
附錄四 — 法律及一般資料	IV-1
附錄五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V-1

概 要

本概要提供本招股書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為概要，並未包含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於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閱讀包括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在內的整份招股書。

任何投資均存在風險。投資於發售股份的部分具體風險載於「風險因素」一節。於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仔細閱讀該節。

我們的業務

按二零一二年零售價值計，東鵬是中國最大的瓷磚公司。根據F&S報告，我們還是高端瓷磚分部⁽¹⁾的最大行業從業公司，市場份額達9.77%。瓷磚是中國室內裝修的首選材料。

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彰顯我們在40多年的經營歷史中，所累積的經驗及實力如日中天。我們的產品曾應用於多個高端項目，如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北京國家大劇院和中國商務部大樓。我們的品牌獲中國品牌研究院認可為行業標誌性品牌，自二零零六年以來每次只會向某行業的一個品牌授出這項殊榮。

我們的產品

我們以「東鵬」品牌設計、開發、生產、營銷及銷售品種繁多的瓷磚產品和衛浴產品。我們的主營業務是瓷磚業務，產品分為拋光磚和釉面磚。我們的衛浴產品主要包括陶瓷衛浴產品，如座便器和洗手盆。

(1) 根據F&S報告，高端瓷磚分部已獲中國瓷磚行業主要參與者廣泛認可，瓷磚的平均零售價高於每平方米人民幣260元。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收益	佔總額 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 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 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 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瓷磚										
拋光磚	626,120	64.2%	1,157,579	58.5%	1,370,249	54.9%	592,386	55.4%	621,810	48.8%
釉面磚	333,392	34.2	798,992	40.4	1,096,088	43.9	465,467	43.5	596,900	46.8
小計	959,512	98.4	1,956,571	98.9	2,466,337	98.8	1,057,853	98.9	1,218,710	95.6
衛浴產品	15,115	1.6	22,382	1.1	31,587	1.2	11,235	1.1	56,039	4.4
總計	974,627	100.0%	1,978,953	100.0%	2,497,924	100.0%	1,069,088	100.0%	1,274,749	100.0%

憑藉我們強大的創新及開發能力，我們持續開發並在市場推出「拳頭」新產品，助我們影響中國的行業發展趨勢並提升我們的定價能力。我們的引領潮流產品包括「金花米黃」系列、「洞石」系列、「納福娜」系列及「意大利木紋」系列。這些產品迅速獲得消費者認可，推出多年來一直在我們最暢銷的產品之列。

我們的產品因質量優異而在中國得到認可，而且行銷66個國家。我們最大的出口目的地包括加拿大、澳大利亞及美國等質量標準較高的國家。我們目前的產品當中，111款已獲CE標記，表示我們的產品符合歐洲經濟區的規定。

以前，我們的衛浴產品業務包括轉售從關聯方採購的製成品。二零一三年五月，作為業務擴張的一部分，我們收購部分關聯方的衛浴產品業務，這是我們重組的一部分。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收購衛浴產品業務」。我們計劃充分挖掘瓷磚與衛浴產品之間的品牌協同效應和交叉銷售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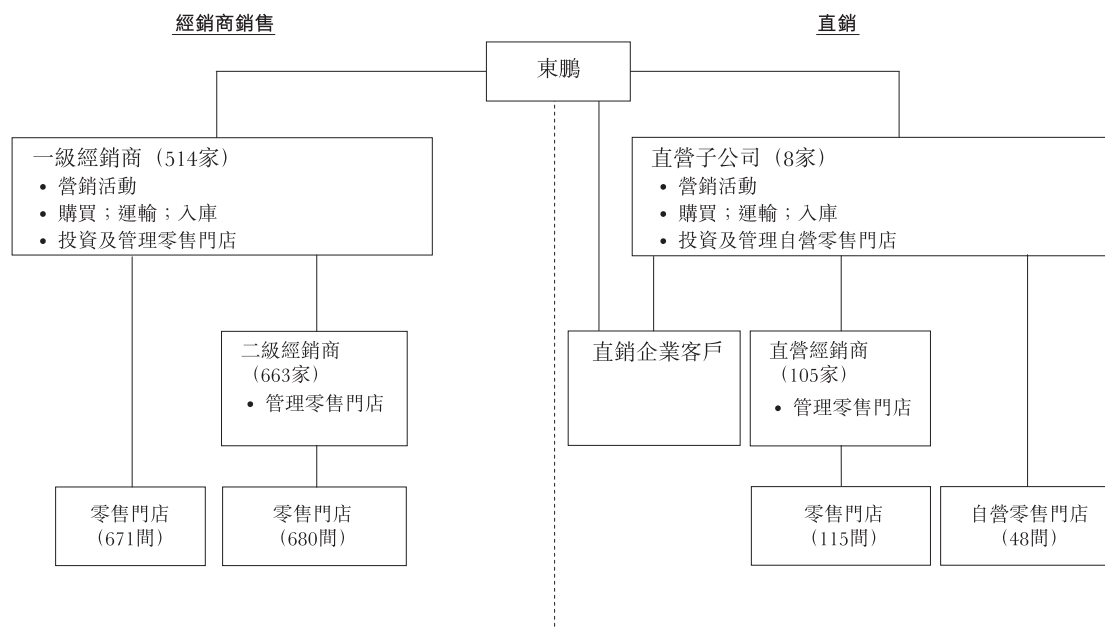
銷售及經銷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全國瓷磚銷售網絡由覆蓋中國各省、自治區和直轄市388個城市的1,514間零售門店組成。我們同時通過一級經銷商及直銷渠道銷售產品。我們的一級經銷商透過他們的二級經銷商進一步經銷我們的產品。按一般行業慣例，我們一般會通過一級經銷商來管理我們的二級經銷商。我們的直銷渠道包括(i)自營零售門店(全部為租賃物業)，(ii)直銷予企業客戶(如房地產開發商、室內設計及裝修公司以及建築公司)及(iii)直營經銷商(即零售門店營運商，就服務、支援及毛利率而言，我們與他們的銷售關

概 要

係非常接近其他直銷渠道的銷售關係)。二零一二年，我們瓷磚產品的70.4% (以收益計) 均通過一級經銷商銷售，而其餘29.6%則通過直銷渠道銷售。我們通過合約安排管理我們的經銷商及直營經銷商的銷售及經銷過程以及我們與他們的關係，例如他們的地理區域、表現目標、定價、訂單及交付、付款及信用期。

以下圖表列示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瓷磚產品的經銷模式。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分別有351個、412個、446個及514個一級經銷商。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瓷磚產品的零售門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通過以下渠道經營的零售門店				
一級經銷商	495	535	612	671
二級經銷商	393	503	603	680
直營經銷商	57	83	93	115
自營	42	57	58	48
總計	987	1,178	1,366	1,514

概 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瓷磚產品收益及佔瓷磚產品收益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經銷商	644,600	67.2%	1,552,330	79.3%	1,736,033	70.4%	752,132	71.1%	910,297	74.7%
直銷										
自營零售門店	80,779	8.4	111,336	5.7	185,061	7.5	75,240	7.1	77,108	6.3
企業銷售	170,140	17.7	203,860	10.4	415,833	16.9	182,022	17.2	157,774	13.0
直營經銷商	63,993	6.7	89,045	4.6	129,410	5.2	48,459	4.6	73,531	6.0
小計	314,912	32.8	404,241	20.7	730,304	29.6	305,721	28.9	308,413	25.3
瓷磚總計	959,512	100.0%	1,956,571	100.0%	2,466,337	100.0%	1,057,853	100.0%	1,218,710	100.0%

過往，我們的大部分分銷協議及經銷協議要求經銷商及直營經銷商以不低於若干最低價銷售我們的產品。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我們已修訂與我們的經銷商及直營經銷商所訂立的所有現有協議，而新協議不再有強制性最低價的條文，並僅就建議零售價提供指引。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已告知我們，(i)這些新分銷協議及經銷協議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及(ii)我們就因舊協議中關於強制性最低價的條文在過往可能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而遭受追溯處罰的風險微乎其微。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面對《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詮釋及實施的不確定因素」。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地區劃分的所有產品收益及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華北 ⁽¹⁾	119,955	12.3%	381,841	19.3%	657,749	26.3%	273,074	25.5%	365,087	28.6%
華中 ⁽²⁾	172,412	17.7	463,997	23.4	762,761	30.5	329,787	30.9	404,869	31.8
華南 ⁽³⁾	682,260	70.0	1,133,115	57.3	949,366	38.0	414,575	38.8	445,669	35.0
國際 ⁽⁴⁾	—	—	—	—	128,048	5.2	51,652	4.8	59,124	4.6
總計	974,627	100.0%	1,978,953	100.0%	2,497,924	100.0%	1,069,088	100.0%	1,274,749	100.0%

附註：

- (1) 包括北京及天津直轄市、甘肅、河北、黑龍江、吉林、遼寧、青海、陝西、山東、山西等省以及內蒙古、寧夏、西藏及新疆自治區。

概 要

- (2) 包括重慶及上海直轄市、安徽、河南、湖北、江蘇、四川及浙江等省份。
- (3) 包括福建、廣東、貴州、海南、湖南、江西及雲南等省以及廣西自治區。
- (4) 包括中國境外地區。

物流和信息技術

我們的物流網絡和信息技術系統在配合市場擴張和滲透活動方面起著關鍵作用。根據F&S報告，我們經營中國瓷磚行業最大規模的物流網絡。此物流網絡現由五個位於我們生產廠附近的中心倉及20個位於中國戰略位置的區域倉網絡組成。我們相信，此物流網絡使我們能為經銷商提供更快的運輸及更低的運輸成本，並配合銷售和生產計劃。此外，我們還從二零零七年開始，分階段實施綜合性SAP企業資源規劃系統，配合我們的業務營運。該系統幫助我們提升經營管理效率，便於查閱實時信息，加快下單和交貨過程，並改善管理和控制流程。

生產廠

我們現時擁有五間瓷磚產品生產廠。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已大幅擴充產能，且我們生產廠的利用率仍然相對較高。請參閱「業務－生產－瓷磚產品－生產廠」。

財務往績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曾經歷顯著增長。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選定收益表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收益.....	974,627	100.0%	1,978,953	100.0%	2,497,924	100.0%	1,069,088	100.0%	1,274,749	100.0%
毛利.....	200,615	20.6%	568,373	28.7%	888,370	35.6%	355,312	33.2%	473,354	37.1%
經營溢利 ⁽¹⁾	30,300	3.1%	218,292	11.0%	265,858	10.6%	91,270	8.5%	196,105	15.4%
除稅前溢利.....	12,883	1.3%	197,665	10.0%	240,198	9.6%	76,361	7.1%	171,286	13.4%
年／期內溢利.....	7,284	0.7%	147,942	7.5%	172,840	6.9%	56,337	5.3%	121,233	9.5%

- (1) 經營溢利乃經毛利加其他收入，再減銀行利息收入及信用銷售利息收入、經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其他開支及應佔合營企業虧損後計算得出。

我們的重組及關聯方交易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經營業績一直受重組及關聯方交易所影響。過往，東鵬股份是我們的主要境內控股公司。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新境內控股公司東鵬控股成立，以控制我們的中國營運子公司。此舉主要是為了促進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並建立現有集團架構。此外，東鵬股份亦擁有若干不相關業務(如房地產投資)，故不適宜作為一家尋求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主營瓷磚產品公司的控股公司。

- **重組。**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將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由控股股東部分成員控制的實體)的業務轉給現有境內控股公司。二零一一年，淄博卡普爾(我們的全資子公司，僅由自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接管的業務構成)的收益貢獻合共人民幣358.6百萬元，佔我們總收益的18.1%。
- **關聯方交易。**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主要與東鵬股份、山東嘉麗雅及山東東鵬進行關聯方交易。二零一零年，我們向關聯方提供的售價相比第三方的售價通常會有折扣。自二零一一年開始該折扣已被終止，而我們按銷售予第三方的同等價格銷售予關聯方。向東鵬股份及其他關聯方作出的銷售佔總收益的比例由二零一零年的37.3%下降至二零一一年的28.6%，並進一步下降至二零一二年的1.6%。

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重組及關聯方交易的影響」。

優勢及策略

我們相信，本公司令我們可有效參與市場競爭的優勢包括(i)為中國家裝行業中主要分部的市場領導者並擁有強大的品牌知名度；(ii)通過持續專注於創新，提供全面產品種類的行業潮流引領者；(iii)全國銷售網絡和對經銷渠道的有效控制；(iv)加強經銷商關係並配合市場擴張的獨特物流網絡；(v)有效推行提高營運效率的SAP系統；及(vi)過往業績有目共睹、經驗豐富、投入及具有遠見的管理團隊。

我們擬通過以下策略成為中國家裝行業中集中於開發瓷磚及衛浴產品的主要領導者：(i)持續加強我們的品牌以鞏固市場領導地位；(ii)持續擴充我們的銷售網絡及加強管理經銷商；(iii)提高門店層面的生產力；(iv)進一步擴展我們的衛浴產品業務；(v)持續加強產品組合及提高營運效率；及(vi)選擇性地尋求收購和投資機遇。

我們的挑戰

我們的業務及所屬行業面對一系列挑戰。尤其是，我們未必能夠自我們的產品開發投入中取得預期收益或應對消費者偏好的轉變。我們亦未必能夠擴大我們的銷售網絡或提高我們零售門店的生產力，或成功開拓衛浴產品市場。此外，我們的收益很大部分依賴經銷商的貢獻，且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管理我們與經銷商的關係。中國的瓷磚市場及衛浴產品市場競爭十分激烈，我們可能無法在市場上有效競爭。另外，我們的部分自有及租賃物業及生產廠存在業權瑕疵。有關我們面對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此外，我們過往曾出現若干不合規事件。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法律訴訟與合規－不合規」。

我們的股東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但不包括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何新忠先生、陳業志先生、歐浩泉先生、羅思維先生及鍾保民先生作為一組一致行動人士，將通過他們控制的公司擁有本公司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68.56%的權益，因此將繼續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最終控股股東確認他們並無在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的任何權益。

此外，紅杉資本是本公司的一名投資者。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擁有我們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本約7.82%（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八日完成向紅杉資本發行195,105,600股A系列優先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這些A系列優先股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88.4百萬元。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所有A系列優先股將按一股換一股的基準自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其負債組成部分將成為本公司股本的一部分。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來自紅杉資本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及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

股息政策

全球發售完成後，股東將有權收取我們宣派的股息。有關我們股息政策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政策」。

我們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向我們的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合共零、零、人民幣169.3百萬元及零。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我們向

概 要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六日名列股東名冊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東宣派及批准股息人民幣90百萬元，而該股息將於上市前派付。我們過往派付的股息並非我們的未來股息政策指標。有關我們股息政策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政策」。

購股權計劃

根據我們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我們已分別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該等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分別載於本招股書附錄四「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各節。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條件授出可認購合共47,5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有關購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的行使價將為0.01港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佔(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而可能配發或發行的所有股份)我們已發行股本約3.81%；及(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已獲行使，但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已發行股本約3.67%。

此外，假設(i)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已在聯交所上市，其已發行股份為1,246,952,800股；及(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涉及47,500,000股股份的所有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獲悉數行使，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備考攤薄基準計算的每股盈利約為0.16港元(未經審核)。

近期發展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由於我們繼續擴大我們的銷售渠道及完善我們的產品組合，故預期來自我們瓷磚產品業務的收益及純利會繼續增加。此外，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向若干關聯方收購衛浴產品業務，以進一步擴大該分部。由於我們於上述收購後進一步拓展衛浴產品業務及提升其盈利能力，故我們預期衛浴產品業務的收益及純利會增加。

概 要

根據我們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

- 我們預計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收益將約為人民幣23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0億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收益有強勁增長主要是由於(i)市場需求整體增長；(ii)我們的持續銷售及營銷投入；(iii)我們的銷售渠道擴張；及(iv)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收購衛浴產品業務。
- 我們預計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毛利將約為人民幣855.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73.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82.3百萬元。我們預計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毛利率將約為37.1%。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毛利增長強勁，主要是由於整體經營效率持續提升及產品組合有變以及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收購衛浴產品業務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我們已增加42個新的一級經銷商、一個新的直營經銷商及在這些經銷商及直營經銷商之下經營的34間額外零售門店。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起直至本招股書日期，本公司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發售統計數字

發售規模：	初步為本公司經擴大股本20%
發售架構：	香港公開發售約佔10% (可予調整) 及國際配售約佔90%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超額配股權：	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約15%
每股發售價：	每股發售股份3.68港元至4.55港元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4.12港元，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	我們估計預期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53.8百萬港元 (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包銷費用與佣金及開支)，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我們計劃利用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約40%或381.5百萬港元分配作生產廠擴張及升級；

概 要

- 約10%或95.4百萬港元分配作分銷網絡擴張(包括開設額外自營零售門店及產品陳列室)、成立額外地方銷售管理辦公室及聘用額外銷售及營銷人員；
- 約10%或95.4百萬港元分配作研究及開發，包括開設新研發中心(主要包括用作建設中心及購買樣本生產及測試設備的所得款項)；
- 約10%或95.4百萬港元分配作償還貸款；
- 約25%或238.4百萬港元將用作合併與收購以補足我們的現有產品線及銷售渠道；及
- 餘下不超過5%的概約金額或47.7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收取的任何額外所得款項將按比例分配至上述用途。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 發售價 每股股份3.68 港元計算 ⁽¹⁾	根據 發售價 每股股份4.55 港元計算 ⁽¹⁾
股份市值 ⁽²⁾	4,588.8百萬港元	5,673.6百萬港元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³⁾	0.93港元	1.11港元

(1) 本表所呈列的所有統計數字均已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2) 市值乃根據於全球發售完成後預期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1,246,952,800股股份計算。

(3)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所述調整後並以已發行1,149,400,000股股份(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9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以及將於全球發售後發行的249,400,000股股份)及超額配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以及並無轉換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為基準計算。

釋 義

於本招股書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廣告法」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於一九九四年十月二十七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五年二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
「聯屬人士」	指	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受制於指定人士或與該指定人士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申請表格」	指	白色申請表格、黃色申請表格及綠色申請表格其中一份或全部的統稱(視文義而定)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我們的第三份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細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有條件採納並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招股書附錄三
「關聯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
「北京東鵬」	指	北京東鵬陶瓷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放辦理正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公司」	指	China Hom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管理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接納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釋 義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接納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接納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或聯名個人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董事長」	指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長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招股書而言及僅作地域參考之用，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品牌研究院」	指	一家獨立市場研究公司，專注中國市場品牌的研究及評估以及在中國提供品牌推廣諮詢服務
「公司法」或「開曼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東鵬」、「本集團」或「我們」	指	東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亦指(i)我們的子公司及(ii)就本公司成為現有子公司的控股公司前期間而言，現有子公司或（視情況而定）其前身公司經營的業務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且就本招股書而言，指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何新忠先生、陳業志先生、歐浩泉先生、羅思維先生及鍾保民先生，以及他們藉以持有本公司股權的公司，即 Profit Strong、Superb Idea、Cosmo Ray及High Ride
「Cosmo Ray」	指	Cosmo Ray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其中一名控股股東

釋 義

「大唐合盛」	指	佛山市大唐合盛陶瓷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八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德慶和盈」	指	堆龍德慶和盈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德慶裕威」	指	堆龍德慶裕威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東平陶瓷總廠儲運部」	指	佛山市石灣東平陶瓷總廠儲運部，一家於一九九五年七月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前身公司之一
「東鵬集團」	指	佛山市石灣東鵬陶瓷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前身公司之一
「Dongpeng International」	指	Dongp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東鵬潔具」	指	佛山東鵬潔具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佛山市樂奇潔具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東平集團」	指	佛山市石灣東平陶瓷集團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一年三月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前身公司之一
「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	指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

釋 義

「企業所得稅法」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ERP」	指	企業資源規劃
「獨家商標許可協議」	指	東鵬股份與東鵬控股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訂立的獨家商標許可協議
「豐城東鵬」	指	豐城市東鵬陶瓷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外資企業」	指	外資企業
「外貿法」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一九九四年五月十二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
「佛山東聯盛」	指	佛山市東聯盛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佛山東鵬陶瓷」	指	佛山市東鵬陶瓷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佛山東鵬發展」	指	佛山市東鵬陶瓷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東鵬控股擁有92.31%權益及由本公司一名關連人士擁有7.69%權益的公司
「佛山華盛昌」	指	佛山華盛昌陶瓷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四年四月十八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香港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佛山租賃協議」	指	東鵬股份與佛山東鵬陶瓷、佛山東鵬發展及廣東裕和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訂立的租賃協議，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經一份補充協議修訂

釋 義

「佛山元亨」	指	佛山市元亨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F&S報告」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就中國瓷磚產品和衛浴產品市場委託獨立市場研究公司Frost & Sullivan編製的獨立市場研究報告
「高明傢俱」	指	佛山市高明穩暢傢俱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三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八日成為由本公司擁有70%權益的間接子公司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
「綠色申請表格」	指	將由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填寫的申請表格
「東鵬股份」	指	廣東東鵬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為佛山市石灣東鵬陶瓷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東鵬控股」	指	廣東東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廣東裕和」	指	廣東裕和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廣西粵鵬」	指	廣西粵鵬建材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廣州東鵬」	指	廣州市東鵬陶瓷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釋 義

「High Ride」	指	High Ride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其中一名控股股東
「HK Ceramic」	指	東鵬陶瓷(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九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香港公司」	指	東鵬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HK Flying」	指	香港佛來盈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八年四月二十九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港稅務安排」	指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一日簽訂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24,940,000股新股份(可按「全球發售的架構」所述予以調整)
「香港公開發售」	指	如「全球發售的架構」所述，根據本招股書及相關申請表格所述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本公司按發售價(另加發售價的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提呈發售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

釋 義

「香港證券登記處」	指	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包銷商」	指	本招股書「包銷－香港包銷商」所列的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商
「香港包銷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聯席賬簿管理人及香港包銷商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就香港公開發售訂立的有條件香港包銷協議
「湖南東鵬建材」	指	湖南東鵬建材貿易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湖南金鵬」	指	湖南金鵬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或我們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關連的人士
「國際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國際配售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224,460,000股新股份(可按「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予以調整)連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任何股份
「國際配售」	指	根據本招股書及國際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國際包銷商依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向專業、機構及企業投資者(香港散戶投資者除外)以及依據第144A條向美國的合資格機構買家按發售價(另加發售價的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有條件配售國際發售股份以換取現金，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釋 義

「國際包銷商」	指	由獨家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牽頭的一組包銷商，預期其將訂立國際包銷協議
「國際包銷協議」	指	預期將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定價日或前後就國際配售訂立的有條件配售及購買協議
「江西衛浴」	指	江西東鵬衛浴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江西豐裕」	指	江西豐裕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金馬村委員會」	指	山東省淄博市淄川區雙楊鎮金馬村村民委員會
「聯席賬簿管理人」或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及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即本招股書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外資企業法」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一九八六年四月十二日頒佈並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一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
「聯力加工廠」	指	佛山市禪城區聯力原料加工廠，一家於一九九四年六月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東鵬集團的前股東
「林芝裕和」	指	林芝裕和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釋 義

「上市日期」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獲准買賣的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或前後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澧縣新鵬」	指	澧縣新鵬陶瓷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併購規定」	指	《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
「組織章程大綱」或「大綱」	指	我們的第三份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有條件採納並經不時修訂，概要載於本招股書附錄三
「環保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部
「國土資源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何先生」	指	何新明，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之一兼董事長
「南風古灶」	指	佛山市南風古灶旅遊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由廣東省石灣鎮人民政府擁有的公司
「南海東鵬」	指	佛山市南海東鵬衛浴有限公司（前稱佛山市南海佛來盈陶瓷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三月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釋 義

「新商機」	指	在中國有關受限制業務的任何業務投資或其他商機(定義見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的不競爭契據)
「不競爭契據」	指	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的不競爭契據
「貼牌代工」	指	貼牌代工
「發售價」	指	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港元價格(未計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根據全球發售，股份將按這價格認購或購買，而這價格將不會超過4.55港元並預期不低於3.68港元，將會按「全球發售的架構—定價及分配—釐定發售價」一節所述予以釐定
「發售股份」	指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
「離岸股份激勵規則」	指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五日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個人參與境外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
「超額配股權」	指	本公司將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向國際包銷商授出的配股權，據此，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可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37,410,000股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發售的發售股份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超額配發股份」	指	根據超額配股權可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最多37,410,000股股份
「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釋 義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定價日」	指	釐定發售價的日期，預期將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香港時間）或前後，但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Profit Strong」	指	Profit Strong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五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其中一名控股股東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青島瑞鵬」	指	青島瑞鵬建材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清遠東鵬」	指	東鵬陶瓷（清遠）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清遠東鵬衛浴」	指	清遠東鵬衛浴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清遠海威」	指	清遠市海威工業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清遠納福娜」	指	清遠納福娜陶瓷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東鵬控股擁有90.35%權益及本公司一名關連人士擁有9.65%權益的公司
「清遠新禧」	指	清遠市新禧工業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釋 義

「關聯方」	指	具有本招股書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4下「關聯方」一段所述的涵義
「受限制業務」	指	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而訂立的不競爭契據中所界定與我們現有核心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
「Rich Blossom」	指	Rich Blossom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其中一名直接股東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外匯管理局 142號文」	指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補充的《關於完善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支付結匯管理有關業務操作問題的通知》
「國家外匯管理局 75號文」	指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
「國家工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SAP」	指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國資委」或「國有資產 監督管理委員會」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國稅函82號文」	指	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頒佈的《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

釋 義

「國稅函601號文」	指	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如何理解和認定稅收協定中「受益所有人」的通知》
「國稅函698號文」	指	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頒佈的《關於加強非居民企業股權轉讓所得企業所得稅管理的通知》
「國稅公告24號」	指	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非居民企業所得稅管理若干問題的公告》
「國家安監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
「紅杉資本」	指	Sequoia Fund、Sequoia Partners及Sequoia Principals的統稱
「Sequoia Fund」	指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 L.P.，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公司，為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Sequoia Holding」	指	SC China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Sequoia Management的普通合夥人
「Sequoia Management」	指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Management I, L.P.，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公司，為Sequoia Fund、Sequoia Partners及Sequoia Principals的普通合夥人
「Sequoia Partners」	指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Partners Fund I, L.P.，一家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在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公司，為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Sequoia Principals」	指	Sequoia Capital China GF Principals Fund I, L.P.，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在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公司，為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陝西東鵬」	指	陝西東鵬建材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山東東鵬」	指	山東東鵬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山東嘉麗雅」	指	山東嘉麗雅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三年七月三十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山東租賃協議」	指	淄博卡普爾與山東嘉麗雅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訂立有關若干生產物業及生產線的租賃協議
「上海東鵬」	指	上海東鵬陶瓷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五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東鵬」	指	深圳東鵬陶瓷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石灣總廠」	指	佛山市石灣東平陶瓷總廠，一家於一九九零年二月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前身公司之一
「石灣裝飾磚廠」	指	佛山市石灣東平裝飾磚廠，一家於一九九零年二月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前身公司之一

釋 義

「石灣華泰」	指	佛山市石灣華泰陶瓷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二年七月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被我們其中一間前身公司收購
「雙楊鎮經濟發展辦公室」	指	山東省淄博市淄川區雙楊鎮經濟發展辦公室
「順德東鵬銷售」	指	佛山市順德區東鵬陶瓷銷售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社保法」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
「獨家全球協調人」或「獨家保薦人」	指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穩定價格操作人」	指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借股協議」	指	預期將由Profit Strong與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代理)在定價日或前後訂立的借股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Superb Idea」	指	Superb Idea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二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其中一名直接股東
「噸」或「公噸」	指	計量重量的單位，相等於1,000公斤
「往績記錄期」	指	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期間
「居民企業」	指	中國居民企業
「包銷商」	指	香港包銷商及國際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
「美國」	指	美國(定義見S規例)

釋 義

「美籍人士」	指	具有S規例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國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白表eIPO」	指	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於網上遞交申請，以申請認購將以閣下本身名義發行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世貿組織」	指	世界貿易組織
「信力資產管理公司」	指	石灣鎮信力資產投資管理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代表廣東省石灣鎮人民政府權益的實體
「黃色申請表格」	指	公眾人士要求將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所使用的申請表格
「雲南軒鵬」	指	雲南軒鵬建材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淄博卡普爾」	指	淄博卡普爾陶瓷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	指	百分比

前 瞻 性 陳 述

本招股書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有關本公司及我們的子公司的資料，乃基於管理層的信念及他們所作假設及現時可得資料而作出。於本招股書使用「旨在」、「預料」、「相信」、「內幕人士」、「可能」、「估計」、「預期」、「展望」、「有意」、「或會」、「必須」、「計劃」、「預測」、「尋求」、「應該」、「將會」、「會」等詞語及這些詞語和其他同類辭句的相反意思，當與本集團或管理層有關（特別是本招股書「業務」及「財務資料」等節），乃旨在表達多項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是基於多項有關目前及未來業務戰略及我們日後經營所在環境的假設。這些陳述反映管理層目前對未來事件、業務、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的觀點，而部分這些觀點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改變。這些陳述受到若干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包括本招股書所述的風險因素）的影響。務請閣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本公司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能影響前瞻性陳述的準確性，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我們的營運及業務前景，包括有關現有及新業務的開發計劃；
-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
-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戰略以及我們實施這些戰略的能力；
- 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整體經濟、政治及商業狀況；
-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市場的規管環境及整體前景的變動；
- 環球金融市場的影響；
- 中國整體經濟趨勢；
- 我們的股息政策；
- 我們業務未來發展的規模及性質以及潛力；
- 資本市場發展情況；
- 我們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及
- 利率、匯率、股權價格、成交量、業務、利潤、風險管理及整體市場趨勢的變化或波動情況。

前 瞻 性 陳 述

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條例的規定，我們並無責任因出現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招股書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因此，如一項或多項有關風險或不明朗因素出現，或有關假設證實為不正確，我們的業務營運及／或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並與本招股書內所述預計、認為、估計或預期者可能有重大差異。

因此，這些陳述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而閣下不應過份依賴任何這些前瞻性資料。本節所載的警告陳述適用於本招股書所載的全部前瞻性陳述。

於本招股書中，有關我們的意向或董事所作出意向的陳述或其提述乃於本招股書日期作出。任何這些資料可能因未來發展而出現變動。

風 險 因 素

除本招股書所載的其他資料外，閣下應於作出投資於股份的決定前仔細考慮下列風險因素。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會因任何這些風險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目前尚未知悉或未於下文明示或暗示或我們目前認為不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股份的成交價會因任何這些風險而下跌，且閣下或會失去全部或部分投資。

我們的業務存在若干風險和不確定因素，而其中部分非我們所能控制。我們把這些風險和不確定因素分為以下三類：(a)與我們的業務和所屬行業有關的風險；(b)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及(c)與全球發售及我們股份有關的風險。

與我們的業務和所屬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未必能夠自我們的產品開發投入中取得預期收益。

我們的競爭力取決於我們開發新產品的能力。我們特別重視產品開發，尤其是改善產品質量及增加新產品種類，我們相信這些因素對我們的未來增長及前景十分重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的產品開發項目將取得成功或按預計時限或預算完成，或我們新開發的產品獲得市場廣泛接受。即使成功將這些產品商品化，但仍無法保證產品將獲市場接受。

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將不會開發類似於或優於我們產品的產品。通常難以預計開發新產品的時限及這些產品市場需求的持續時間，我們可能面臨須放棄某款不再具商業利益的潛力產品的重大風險，即使我們已就該產品的產品開發投入大量資源。如果發生這種情況，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無法應對消費者偏好、看法或消費模式的轉變，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家居裝飾及裝修產品(特別是瓷磚產品和衛浴產品)的市場大體上受消費者偏好、看法和消費模式快速轉變的影響。

我們主要向我們的一級經銷商出售產品，而一級經銷商則通過其二級經銷商或直接向終端客戶出售我們的產品。除我們通過合約安排對所有經銷商行使的若干定價及整體銷售政策外，我們對一級經銷商或其二級經銷商銷售我們的產品沒有直接控制權。此外，我們

風 險 因 素

並沒有設立系統實時監控一級經銷商的庫存水平。因此，我們未必能準確評估向一級經銷商銷售我們的產品與向其二級經銷商及終端客戶的銷售之間是否相互關聯。如果我們無法準確追蹤向終端客戶銷售的產品，我們未必能夠及時準確評估市場趨勢及偏好的轉變。

我們未來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準確預測室內設計趨勢及影響消費者偏好及需求的其他因素、預計或適應消費模式的有關轉變和及時提供新產品以應對消費者偏好轉變的能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新產品將獲得市場接受。特別是，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分別約98.4%、98.9%、98.8%及95.6%的收益來自銷售瓷磚產品，我們預計在可預見未來將繼續依賴這些產品的銷售額為我們貢獻大部分收益。因此，消費者對木地板、油漆、大理石、地毯及其他替代裝修產品偏好的轉變可能對我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無法保證我們的瓷磚產品將保持對消費者的長期吸引力。消費者偏好出現轉變，我們的產品可能無法滿足消費者的特定偏好。如果我們無法預計、確認或應對這些特定偏好或轉變，我們推出的任何新產品的需求可能受到限制，進而導致我們無法收回開發、生產及營銷成本。如果發生這種情況，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擴展銷售網絡至新地區時可能面臨困難。

我們擬通過在中國進一步加強我們目前覆蓋地區及開拓新地區擴展我們的銷售網絡。我們擴展業務至新地區時可能面臨可能增加我們的開支或推遲我們開始運營或擴展銷售網絡的能力的監管、人才、技術及其他困難。我們還面臨物色達到符合標準的經銷商的困難。還存在我們所推出產品的任何新市場可能不能像現有市場一樣接受或不被視為接受我們產品的重大風險。因此，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增長策略部分依賴我們成功開拓衛浴產品市場的能力，而我們未必能達到這一目標。

雖然過去我們側重於瓷磚的設計、生產及銷售，但我們正加大投資衛浴產品市場。為把握衛浴產品市場普遍增長的良機，特別是向瓷磚產品客戶進行交叉銷售的商機，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從若干關聯方收購衛浴產品業務。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收購衛浴產品業務」。東鵬潔具（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收購的一家專注於陶瓷衛浴產品的公司）在被我們收購前，於二零一二年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分別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3.1百萬元及人民幣3.0百萬元。概不保證我們有能力將東鵬潔具變為一家盈利的企業或我們跨界開拓衛浴產品市場的嘗試將會成功。

風 險 因 素

此外，我們可能無法成功管理衛浴產品的經銷網絡。我們開發瓷磚產品業務方面的經驗可能不適用於衛浴產品業務。此外，我們衛浴產品的生產擴張計劃（包括建造生產廠）可能無法如期完成。最終，我們的衛浴產品可能無法獲得客戶廣泛認可。如果我們不能成功管理與開拓我們的衛浴產品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則我們的增長策略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導致未來銷售可能出現減少以及我們品牌的優勢可能被削弱。

我們依賴「東鵬」品牌。如果我們未能建立並推廣我們的品牌形象，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大部分產品均冠以「東鵬」品牌進行推廣和銷售。由於市場對品牌的認知及接受程度是客戶作出購買瓷磚產品和衛浴產品決定時的決定性因素，因此我們的品牌形象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能否成功建立及推廣我們的品牌形象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

- 廣告及其他營銷活動是否成功；
- 我們管理銷售網絡的能力及經銷商管理其銷售和營銷我們產品的銷售網絡的能力；
- 我們確保產品質量的能力；
- 我們確保銷售我們產品的所有零售門店所提供的服務質量的能力；及
- 我們保護自有品牌免受以我們品牌銷售的仿冒產品侵害的能力。

如因任何原因令我們致力建立及推廣我們的品牌形象方面未見成效，產品的市場認知度可能降低，而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過往曾經歷顯著增長，但無法向閣下保證今後能繼續維持類似增長水平。

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大規模擴張，收益由二零一零年人民幣974.6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979.0百萬元，再增至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497.9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收益由二零一二年同期人民幣1,069.1百萬元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274.7百萬元。

風 險 因 素

我們預期將繼續擴大銷售及經營規模。然而，我們的擴張策略可能受阻，且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對日後的擴張進行有效管理。我們實現業務增長的能力受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規限，這其中包括我們處理以下事務的能力：

- 與市場上的瓷磚產品和衛浴產品的競爭對手展開有效競爭，部分競爭對手可能較我們有更長的從業年期及更雄厚的資金實力；
- 推出更多種類的暢銷產品吸引更多消費者群體；
- 舉辦更多銷售及營銷活動，讓消費者增加對我們產品的認識和接受程度；
- 為產品訂定具競爭力的價格；
- 繼續執行與供應商或經銷商的現有安排及與其他供應商或經銷商訂立新的安排；
- 及時生產及交付足量產品；
- 提升產能及為我們的擴張項目取得所有必需批文及許可證；
- 管理原材料供應及採購成本；
- 保持充足現金，以為擴張計劃與業務營運提供資金；及
- 留住產品開發、生產線操作、銷售及營銷方面的管理人員與熟練技術人員，及招攬更多關鍵崗位的合格人員以跟上增長步伐。

如果我們未能成功應對任何這些風險與不確定因素，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有效地管理我們的銷售網絡(包括經銷商)。

我們向一級經銷商銷售大部分產品。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瓷磚產品和衛浴產品的銷售網絡星羅棋布，共有826家一級經銷商，遍佈中國各省、自治區及直轄市。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對一級經銷商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644.6百萬元、人民幣1,552.3百萬元、人民幣1,736.0百萬元及人民幣910.3百萬元，分別佔總收益的66.1%、78.4%、69.5%及71.4%。我們的一級經銷商再通過其零售門店或其

風 險 因 素

二級經銷商及／或第三方零售門店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依賴一級經銷商管理其各自的零售門店及二級經銷商，以確保遵守我們的銷售及經銷政策及指引(包括有關定價、服務水平及裝修的政策及指引)。我們的一級經銷商亦負責在當地開展營銷及宣傳活動，將我們的產品從倉庫運送至其二級經銷商及零售門店。因此，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有效地管理我們的一級經銷商及這些經銷商在營銷及銷售我們產品方面的表現。

如果我們的一級經銷商未能遵守經銷協議的條款，或未能有效監督二級經銷商及零售門店，產品的經銷網絡可能會受到干擾。我們的聲譽及市場對我們產品的認知度可能會因此降低，進而會對我們的銷量、收益、盈利能力及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經銷協議通常為期一年且每年可續訂。我們與直銷企業客戶訂立的直銷安排通常以項目為基準。如果我們的任何主要經銷商及直銷客戶大幅削減其向我們發出的訂單規模或數量，或他們全面終止與我們的業務往來，則我們未必能夠以可比較的條款向其他經銷商及直銷客戶取得訂單以填補任何有關銷售損失，或根本無法取得任何訂單，因此，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受到房地產開發行業的需求水平的影響，而該行業或會遭遇嚴重下滑。

我們的瓷磚產品和衛浴產品廣泛用於商業及住宅房地產開發項目及物業重建。因此，我們瓷磚產品和衛浴產品的需求受到中國商業及住宅房地產開發行業的發展以及房地產成交量的影響，而中國商業及住宅房地產開發行業的發展以及房地產成交量則受到眾多因素影響，如商業及住宅房地產市場的實力、可支配收入的水平、消費者信心、失業率、利率、信貸可獲得性及股票市場的波動性。例如，為確保經濟適用房的可獲得性，中國政府最近實施一系列措施大力打擊國內房地產市場的投機行為，這已使中國的房地產開發行業的增長受到影響。

因上述監管措施及政策令商業或住宅房地產開發放緩或房地產成交量減少可能導致我們產品的需求減少及相關銷量減少或售價下降、利潤率降低以及我們可用的流動資金減少，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的激烈競爭可能影響我們的市場份額及利潤率。

瓷磚產品及衛浴產品的市場均競爭激烈且高度分散。我們的競爭對手在這些市場上或會較我們擁有更長的經營歷史、擁有更高的產量、更雄厚的財力、更出色的產品開發以及更強大的營銷能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將不會提供類似於或

風 險 因 素

優於我們產品的產品、按更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產品或比我們更快適應不斷發展的行業趨勢或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我們的競爭對手之間亦很可能進行合併或組成聯盟，這些競爭對手可能迅速獲得巨大市場份額。

再者，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大幅增加其廣告開支及推廣活動或進行非理性或掠奪性定價行為。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競爭對手將不會積極展開旨在破壞我們的品牌或影響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信心的活動。競爭加劇可能導致價格下跌、利潤率降低及失去我們的市場份額，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我們的SAP系統及其他信息技術系統。系統故障或損壞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及經營中斷。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依賴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自二零零七年起，我們已實施SAP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對我們的瓷磚產品業務運營進行垂直整合。我們的管理層依賴SAP系統實時清晰了解各子公司的銷售、庫存、溢利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物流數據。此外，我們的客戶也依賴SAP企業門戶網站查閱我們倉庫的實時庫存詳情及在線完成訂貨程序，我們還依賴SAP系統管理客戶訂單。我們擁有內部信息技術團隊，負責維護我們的系統，且依賴聲譽良好的信息技術公司建設及改進我們的信息技術基礎設施。即使如此，但如果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的某一特定部分在一段持續時間內出現故障，或會導致我們整個網絡癱瘓。此外，我們在日後的更新中或會遭遇經營中斷，且我們日後與其他現有網絡系統整合或會存在內在風險。如發生任何這些事件，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在我們的生產廠成功維持有效的質量控制系統。

我們產品的質量對我們業務的成功非常重要。我們的產品質量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質量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而該系統的質量取決於多個因素，包括我們質量控制政策及指引的制訂及實施。如果涉及(其中包括)生產過程及產品檢驗的質量控制系統出現任何重大故障或損壞，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產品質量及對我們於現有或潛在客戶所在市場上的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可能導致未來訂單數量減少，有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知識產權，而無法保護這些知識產權可能對我們的競爭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商業秘密、商標、商號、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業務屬重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在中國註冊的130個商標及95項專利。我們的所有專利均與生產工藝及產品設計有關。根據中國法律，發明專利的有效期僅為20年，而實用新型專利及外觀設計專利的有效期僅為10年，全部均不得於屆滿時延期。於我們的專利屆滿後，我們將不再享有專利提供的任何保護以防止第三方在中國應用有關生產工藝。

我們尋求透過知識產權法及合約限制等主要途徑保障專利技術、商標、生產工藝、文件及其他書面檔案。我們亦要求可存取專有資料的僱員及顧問訂立保密協議。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這些措施有效，或目前沒有或日後不會有其他人士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此外，我們的知識產權未必可獲得足夠保障，原因是：

- 儘管受法律或合約約束，其他人士仍可能盜用我們的技術；
- 監管對我們知識產權的未授權使用或會有困難、昂貴及費時，且我們未必能釐定未授權用途的範圍；及
- 基於有關法律的應用及中國法律體系所牽涉的不確定因素，在中國執行知識產權法或會緩慢及困難。

專有技術的逆向工程、擅自抄襲或其他濫用情況可能使第三方毋須向我們支付任何代價而從我們的技術中得益。如果我們未能充分保護知識產權，我們的競爭力、賺取收入及發展業務的能力或會受到嚴重負面影響。

為保護知識產權及維持競爭力，我們或會向認為侵犯我們知識產權的人士提出訴訟。這些訴訟可能費用高昂，管理人員亦要分神兼顧，且會耗用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源。在若干情況下，我們或須在海外司法權區進行訴訟，故有關訴訟結果及可收回的賠償金額涉及更多風險。此外，我們並無購買有關訴訟費用的保險，如無法自其他人士收回有關訴訟費用，則可能須自行全數承擔。過往，我們曾涉及有關我們若干專利技術及註冊商標的法律訴訟，有關法律訴訟耗用了大量公司資源。請參閱「業務－知識產權」。

風 險 因 素

此外，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能否使用及開發並無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技術及專有技術。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不會遭指控侵犯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有關我們的生產技術及專有技術的任何潛在索賠是否成立及索賠的範圍涉及複雜的科學、法律及舉證問題及分析，因此難以確定。知識產權訴訟的辯護及起訴、專利異議訴訟及有關法律及行政訴訟涉及大額費用且相當費時，技術及管理人員或須承擔大量額外工作及投入更多資源。我們所涉訴訟或法律程序的不利判決可能令我們欠負第三方龐大負債、要求我們向第三方徵求特許權、持續支付專利費用、重新設計我們的產品或遭頒令禁止製造及銷售我們的產品或使用我們的技術。長期訴訟亦可能令我們的客戶或潛在客戶在有關訴訟解決前延遲或減少購買或使用我們的產品。

我們的產品及品牌可能遭仿冒或仿製，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導致失去消費者的信心及銷售下降。

中國不時發生品牌產品被仿冒及仿製的情況。仿冒產品的質量或較我們的產品質量低劣。過往，市場上曾出現仿冒我們產品的情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我們的產品不會再被仿冒或仿製或如果有此情況，我們將能夠察覺及有效處理事件。發生仿冒或仿製事件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品牌造成負面影響，導致失去消費者信心。另外，仿冒或仿製產品可能導致我們的市場份額減少，令銷售額及盈利能力下降，同時可能因為需要偵查及起訴而令行政費用增加，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而如果我們無法以對我們有利的條款籌集額外資金或根本無法籌集額外資金，可能限制我們擴充業務的能力。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為我們的營運撥付資金及支持我們的擴張計劃，我們可能須就此增發股本、發行債券或獲得信貸融資。銷售額外權益證券可能使股東的所有權百分比遭到攤薄。產生負債將導致償債責任增加，且我們可能須同意限制我們營運的經營及財務契諾。此外，我們未來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受多種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我們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中國公司進行集資活動的一般市況，以及中國及其他地方的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

風 險 因 素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獲得所需資金，或能獲得任何所需資金。如果我們無法以對我們有利的條款籌集額外資金，或根本無法籌集額外資金，這可能限制我們的業務增長及發展或加強我們的產品種類以應對市場需求或具競爭性的挑戰的能力。在這些情況下，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獲得我們授予信貸的客戶拖欠付款將損害我們的現金流量、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取決於客戶的信譽。因此，我們承受直銷企業客戶的信用風險。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呆賬撥備分別為人民幣2.4百萬元、人民幣9.1百萬元、人民幣13.9百萬元及人民幣20.3百萬元。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逾期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0.7百萬元、人民幣26.4百萬元、人民幣37.5百萬元及人民幣59.2百萬元的債項，而我們並無就這些債項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於往績記錄期逾期的巨額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主要是應收直銷企業客戶（絕大多數是房地產開發商）的貿易應收款項。無法保證我們於未來將不會錄得額外呆壞賬或我們能按時收取貿易應收款項。如果我們在向客戶收回應收款項時遇到任何意外延誤或困難，我們的現金流量、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部分自有及租賃物業及生產廠存在業權缺陷及不合規情況。

我們沒有取得我們若干現有生產廠所處位於廣東省清遠市面積合共353,98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我們在這幅土地上的生產廠的總樓面面積約為226,000平方米，用於生產拋光磚。我們沒有這些生產廠的正式業權及其他批准及許可（包括房屋所有權證及竣工驗收證書），因為我們並沒有相關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此幅土地已納入旨在提高土地使用效率的地方物業改革項目。我們現時對該幅土地的使用與地方物業改革項目的目的一致，因此此幅土地於二零一一年六月獲清遠市政府指定為項目的一部分。廣東省國土資源廳批准此幅土地的改革計劃，是我們獲得此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的先決條件。我們無法預測廣東省國土資源廳何時會授出批准及我們何時能夠取得此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或根本不能取得土地使用權。因此，我們使用這幅土地及位於其上的生產廠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我們可能會受到罰款或政府或第三方行動及可能會被迫終止於該物業的營運。如果我們須繳納罰款，根據中國法律，這幅土地的罰款最高將達每平方米人民幣30元。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位於這幅土地上的生產廠的總產能分別佔我們瓷磚產品總產能的9.1%及19.1%。來自該等生產廠的收益分別約佔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總收益的2.7%及9.3%。

風 險 因 素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我們接手山東嘉麗雅的瓷片業務。請參閱「歷史－重組－注入境內業務」。山東嘉麗雅為由我們的若干控股股東成員控制的關聯公司。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我們一直向山東嘉麗雅租賃總樓面面積約79,173平方米的生產廠，用於生產瓷片產品。生產廠所在的此幅土地為集體土地。山東嘉麗雅則一直向雙楊鎮經濟發展辦公室(代表金馬村委員會行事)租用此幅土地。過往，山東嘉麗雅、雙楊鎮經濟發展辦公室及金馬村委員會概無擁有這幅土地及生產廠的正式業權，故此這生產廠沒有其他批文及許可證，包括房屋所有權證及竣工驗收證書。金馬村委員會最近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取得這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工業用途)，我們正與山東嘉麗雅及金馬村委員會合作糾正生產廠的業權缺陷問題，但不能保證將會成功。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該生產廠的產能分別佔我們瓷磚產品總產能的16.2%及17.2%。來自該生產廠的收益分別約佔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總收益的10.8%及10.0%。

此外，我們向若干關聯方及獨立第三方出租人租用面積合共271,696平方米的多項存在業權缺陷的物業，用作倉庫及其他配套設施。由於出租人的業權缺陷，我們作為承租人使用該等租賃物業的權利具有不確定性。

我們亦沒有就興建生產瓷磚產品及衛浴產品的若干生產廠取得所有必要批准及許可並辦理所有必要備案(包括多項施工及環境相關許可)，或向地方國際發改委辦公室備案。如果我們未能取得有關批准及許可或未能辦理有關備案，可能會使我們遭受罰款或政府、第三方或其他行動，且我們可能會被迫終止有關設施的營運。

如果我們須終止於任何上述設施的生產，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目前的工廠出現中斷，將降低或局限我們的銷量，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五家生產廠生產瓷磚產品，每家工廠專責生產一組指定的瓷磚產品；及我們另有兩家生產廠生產衛浴產品。我們在這些生產廠生產及存儲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我們須依賴這些工廠持續經營業務。

我們的機器及設備可能出現故障。無法保證我們將毋須定期替換機器及設備或隨時可取得替換。我們亦可能須由外部賣方為我們提供機器及設備保養服務，而該等外部賣方未必會及時提供保養服務。於該等情況下，我們將需要動用或調配財務資源維修及替換機器及設備，而這可能影響我們的正常業務營運。

風 險 因 素

自然災害或其他意料之外的災難事件(包括風暴、火災、爆炸、地震、恐怖襲擊和戰爭，以及針對上述工廠相關土地的政府規劃變動)都可能嚴重削弱我們生產產品和經營業務的能力。我們的工廠及設備難以及時得到替換及搬遷，且所涉及的費用高昂。此外，生產瓷磚產品時要求窯爐一直維持在設定溫度運行，且每年僅在定期維修時關閉一次。如果發生意料之外的災難性事件，我們任何生產廠的窯爐將被迫關閉，生產將被嚴重阻斷。此外，重開窯爐需耗費大量時間和金錢，這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災難性事件也可能破壞存放在這些生產廠內的任何庫存。例如，在一九九四年，我們位於佛山的瓷磚生產廠在災難性水災中被洪水衝毀，導致我們停產。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今後不會再有類似事件發生。不論發生何種災難性事件，都會迫使我们暫時或長期關閉生產廠及其他營業設施，而這可能嚴重干擾我們的業務運營，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對與我們產品運輸有關的若干風險。

我們擁有由位於生產廠物業的五個中心倉組成的網絡以及由遍佈全國多個戰略位置的20個區域倉組成的網絡。我們委聘第三方運輸公司將產品從我們的中心倉運往我們的區域倉，供經銷商提貨。我們亦委聘第三方運輸公司將產品從我們的倉庫運往我們的自營零售門店、直銷企業客戶及我們的直營經銷商。我們依賴這些第三方運輸公司根據我們規定的時間表安全運送我們的產品。然而，我們無法保證這些第三方運輸公司將一直根據我們的要求運送我們的產品。如於運輸途中發生任何非我們所能控制的意外事件(如對我們的產品處理不當及損壞產品、運輸瓶頸、自然災害或工人罷工)，運送服務會被暫停，從而使我們中斷向經銷商或直銷渠道供應產品(特別是在我們的銷售旺季期間)。如我們的產品未能準時交付予經銷商，我們的市場聲譽及盈利能力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可能會面對因我們未有遵守經銷協議而產生的訴訟。此外，如多家第三方運輸公司提高運輸費用，我們的運輸成本將因此增加，而如我們無法將成本增幅轉嫁予我們的客戶，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極為依賴燃料，其次依靠公共供電為我們的生產提供電力。

我們極為依賴燃料(包括煤炭及其次是天然氣)為我們的生產供電。我們通常根據為期最多為一年的供應合約按市價採購煤炭。中國的燃料價格直接受國內市場供求變動影響，其次受國際市場的燃料價格波動影響。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燃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203.1百萬元、人民幣325.9百萬元、人民幣339.5

風險因素

百萬元及人民幣168.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收益的20.8%、16.5%、13.6%及13.2%。此外，我們一部分電力需求依靠公共電網解決。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電力成本分別為人民幣77.2百萬元、人民幣113.5百萬元、人民幣137.2百萬元及人民幣66.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收益的7.9%、5.7%、5.5%及5.2%。請參閱「財務資料－若干收益表項目詳情－售貨成本」一節。因此，國內煤價或電費上升及長期斷電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穩定充足的優質原材料供應，因而須面對價格波動及其他風險。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分別佔總收益約31.9%、31.5%、29.5%及26.9%。因此，我們的產量及生產成本取決於我們能否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採購泥沙、化工原料及包裝原料等優質原材料。我們主要向鄰近生產廠的國內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如我們未能獲取所需數量和質量的原材料，或價格非我們所能接受，我們的產量、產品質量及利潤率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在生產時使用的原材料均受到由外在因素引發的價格波動影響，例如市場供求、商品價格波動、貨幣波動、運輸成本波動、政府政策轉變及自然災害。我們可能礙於競爭壓力而無法將原材料成本升幅轉嫁予客戶。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調高產品價格以完全覆蓋原材料成本上漲所引致的成本增幅，或解決我們產品所需的合格原材料之充足供應中斷的問題。因此，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若我們的董事長及其他主要人員離職或我們未能吸引及挽留必要人才，這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的成功一直依賴並將繼續依賴我們主要僱員的持續服務。特別是，我們依賴董事長何先生的專業知識和經驗，何先生在中國瓷磚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若何先生離任，我們或無法找到知識及經驗均與其相當的合適替代人選，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亦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在我們的日常經營及制訂業務策略上發揮關鍵作用。我們的任何主要行政人員離職會對我們的業績及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亦取決於我們吸引及挽留主要人才(特別是我們的前線銷售代表及產品開發人員)的能力。我們或許無法吸引或挽留我們所需的所有主要人員。我們亦可能須給予更高薪酬及其他福利以吸引及挽留主要人員，因此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擁有資源充分實現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人員需求或我們的成本及開支不會因此而大幅增加。若我們未能吸引及挽留優秀人員及挽留這些人員的員工成本增加，或會對我們保持競爭地位及發展業務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如出現該情況，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投保範圍未必足以涵蓋所有與我們業務及經營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投保範圍未必足以使我們規避所有與我們業務及經營有關的風險。我們沒有為業務營運投購特定的保險，如業務中斷險、應收賬款險及環境損害險。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維持充分的投保範圍。因此，因任何有問題產品索賠、業務中斷、訴訟或自然災害而產生的虧損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出現瑕疵或會使我們產生保修開支、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導致我們的銷量下跌。

我們在中國銷售的瓷磚產品的保修期一般為兩年。我們在中國銷售的陶瓷衛浴產品通常有五年(就陶瓷部件而言)及一至兩年(就其他部件而言)的保修期。我們在中國銷售的非陶瓷衛浴產品通常有兩年的保修期。於保修期內，我們的終端客戶一般享有退回及更換有重大質量缺陷產品的權利。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及經銷－瓷磚產品－退貨及保修政策」及「業務－銷售及經銷－衛浴產品－退貨及保修政策」。因此，我們於售出產品及確認收益很長一段時間之後仍承受廣泛的保修索賠風險。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沒有涉及任何重大保修索償或產生任何重大保修成本，亦沒有就潛在的保修責任作出撥備。然而，由於我們的產品擁有相對較長的保修期，我們日後或會產生與這些索賠有關的巨額維修及重置成本。此外，大範圍的產品缺陷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客戶關係以及或會使我們的銷量下跌，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我們的管理及事務有重大影響力，並可行使此影響力從而對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造成影響。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八名人士(包括何先生)將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擁有實質控制權。因此，控股股東將對我們的業務及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i)合併或其他業務合併；(ii)收購或處理資產；發行額外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iii)股息付款的時間及金額；及(vi)委任經理的決策)擁有重大影響力。我們的控股股東或會促使或阻止我們訂立若干交易，而結果可能不符合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或與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有衝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控股股東將按有利於全體股東的方式對股東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

風 險 因 素

未能遵守現時或日後的環境法律及法規可能會對我們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須遵守我們營運所在地區的多項國家及地方環境法律及法規，包括規管使用、儲存、排放及處理有害物質的法律及法規，例如，如果公司並無領有其經營所需的排污許可證，其可能遭禁止排放其若干工業廢物，並可能須繳納罰款。過往，我們若干子公司曾在並無領有排污許可證的情況下經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書「業務－法律訴訟與合規－不合規」。無法保證日後不會再次發生類似不合規事件或中國當局不會實施額外或更嚴格的環境規定，致使我們須產生巨額開支或消耗大量管理及其他資源。

倘我們未能審慎管理流動資金狀況，我們的擴張能力，繼而我們的經營業績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323.3百萬元、458.8百萬元、人民幣716.5百萬元及人民幣783.0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若干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流動資產／(負債)淨額」。此外，我們於二零一零年的負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48.3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現金流量」。

概不保證我們的業務將從日後經營中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應付我們的債務及為資本支出提供資金。倘我們無法做到，我們或須尋求額外融資、出售若干資產或尋求我們現有的部分或全部債務再融資。我們日後亦可能會尋求訂立額外債務融資。倘我們無法償還我們任何到期償還的現有或未來債務，債權人可能採取行動收回該等債務。倘我們無法籌集額外資金或延遲獲得該資金，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業務依賴技術性及非技術性工種的可用度。

我們的生產業務屬勞動密集型，依賴眾多技術性及非技術性工種的可用度。勞工短缺、低效的勞工管理或任何勞工糾紛或會導致我們的業務經營中斷，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近年來中國的勞工成本一直在增加，我們在中國的勞工成本同樣可能會持續增加。如中國的勞工成本持續增加，我們的生產成本將會增加，從而影響我們產品的售價。鑒於我們經營所處市場的競爭壓力，我們未必能夠通過提高產品售價將所增加的成本轉嫁予客戶。在這些情況下，我們的利潤率或會降低。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受波動影響，令我們的經營業績難以預測，並可能導致我們的經營業績遜於預期。

我們的半年收益及其他經營業績於過往曾出現波動，並可能視乎多項因素而繼續波動，而該等因素大多非我們所能控制。鑒於該等原因，比較我們於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意義不大，而閣下不應依賴我們過往的業績作為我們未來業績的指標。我們近乎所有收益均來自中國的銷售。傳統而言，於新年及中國春節假期前後的一月及二月的業務活動(包括建築及家居翻修)會有所減少。因此，我們於下半年產生的收益通常較上半年多。該季節性因素在中國不同地區亦存有差異。該等因素令我們的經營業績難以預測，並可能導致我們的半年經營業績遜於預期。

我們面對與在國際市場上營銷及銷售我們產品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國際銷售額分別佔我們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收益的5.2%及4.6%。向國際市場營銷及銷售我們的產品使我們面對多項風險，包括涉及到外幣匯率波動；成本增加及與了解市場趨勢及在不同國家發展及保持有效的營銷及經銷地位有關的困難；與在海外市場提供服務及支援有關的成本；及未能在海外取得或保持我們產品的資質。另外，亦存在與遵守海外不同商業及法律規定有關的困難及成本，包括現時經濟狀況及監管規定預料之外的變動及貿易壁壘(如出口規定、關稅、稅項及其他限制)。例如，歐盟(約佔我們二零一二年總收益的1.0%)於二零一一年開始就原產地為中國的瓷磚產品徵收最高達30.6%的反傾銷稅，因此近年向歐盟出口的中國瓷磚產品大幅減少。我們於外國市場的業務要求我們及時有效地應對相關國家市況的快速轉變及上述挑戰。若上述一個或多個因素發生任何變化，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增長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中國政府的政治、社會及經濟政策的不利變動會對中國整體經濟發展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中國經營絕大部分業務。中國的經濟發展會對建築業造成影響，從而將影響我們的業務。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對中國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環境以及中國整體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頗為敏感。中國經濟在許多方面不同於大多數發達國家的經濟，包括：

- 中國政府的高度參與；
- 中國正處於市場主導型經濟發展的早期階段；

風 險 因 素

- 中國已經歷高速增長；
- 中國有政策嚴格管制外匯；及
- 中國具有資源分配效率低的特徵。

儘管中國經濟在過去30年間經歷重大發展，然而不同地區及不同經濟領域間的發展並不均衡。中國很大一部分的生產資產仍屬國有，中國政府對這些資產實行高度控制。此外，中國政府在通過實施行業政策監管行業發展及通過制定貨幣政策監管資源分配以及對特定行業或公司提供優惠待遇方面繼續扮演重要角色。中國的金融市場亦無法預測。人民銀行對商業銀行施加的法定存款準備金率及貸款指引或會限制貸款市場及對我們的流動資金及取得資本的能力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亦會受到政府對資本投資的管制或適用於我們的環保、健康、勞工和稅務法規變動的不利影響。

中國的法律制度不斷演變且存在內在的不確定性，可能不能向閣下及我們提供足夠的法律保障。

中國的法律制度為以成文法為基礎的民事法制度。與普通法制度不同，過往法院判決可作參考，但作為先例的價值有限，或根本沒有任何先例價值。自一九七九年以來，中國的法律制度迅速演變，主管部門已頒佈大量監管整體經濟事項(如外商投資、企業組織及管治、商業、稅務及貿易)的法律及法規。當中部分法律及法規相對較新，故有關這些法律及法規的已公佈案例的數目有限。此外，大量法律、法規及規則的詮釋並不一定一致及統一，且這些法律、法規及規則的執行存在不確定性。這些不確定性可能不能向我們及其他外國投資者提供足夠的法律保障。另外，中國的任何訴訟均可能會被拖延，導致巨額成本以及分散我們的資源及管理層的注意力。由於中國的法律制度持續演變，我們無法預測中國法律制度的未來發展，包括頒佈新法律、現有法律或詮釋的變動以及有關執行情況。

在中國可能難以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尋求對外國判決的承認及執行。

我們的業務經營在中國進行，且我們幾乎所有的資產位於中國。此外，我們大部分董事及主管人員均居於中國境內。因此，在美國境內或中國境外的其他地方可能無法向我們的部分董事及高級主管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其中包括美國聯邦證券法或相關州適用證券法引發的事項。另外，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我們，中國並未與美國或其他眾多國家簽訂相互認可及執行法院判決的條約。因此，閣下可能難以在中國對我們執行任何非中國法院作出的任何判決。

風 險 因 素

二零零八年七月三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政府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根據該項安排（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生效），如果根據當事人關於糾紛解決訴訟地選擇的任何書面協議，指定的中國人民法院或指定的香港法院已就民事或商業案件作出有關支付款項的具執行力終審判決，則當事人可向相關的中國人民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及執行該判決。然而，該安排下的權力可能有限，且該安排下的詮釋及根據該安排所判決的案件尚未完全發展，因此，有關根據該安排的帶來的結果及任何行動的效力存在不確定性。

政府對貨幣匯兌的監管及人民幣兌其他貨幣的匯率的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及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幾乎所有的收益均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成外幣實施管制，在若干情況下甚至管制向中國境外匯款。按中國現行外匯法規，如果符合若干程序規定，往來戶口項目（包括盈餘分配、利息支付及貿易相關交易產生的開支）可以外幣付款而毋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的事先批准。然而，資本戶口交易（如注資及貸款）則必須獲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的批准，或在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登記。

由於我們大量的未來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將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兌其他貨幣的匯率如有任何波動，可能會限制我們在中國境外購買貨品及服務的能力，或限制以其他方式為以外幣進行的業務活動提供資金的能力。儘管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人民幣兌美元已升值34%，中國政府在採納更為靈活的貨幣政策方面依然承受著巨大的國際壓力，從而可能導致人民幣兌美元出現進一步更大的升值。由於我們幾乎所有的成本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起外匯政策已開始增加修訂次數，而潛在的日後修訂或會進一步增加我們以美元計值的成本及開支。此外，如果我們沒有選擇將所得款項兌換為人民幣或無法將所得款項兌換為人民幣而人民幣兌美元升值，我們來自海外融資（如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的價值將會減少，從而可能減少股東對股份投資的價值。另外，如果外匯管制制度妨礙我們獲取足夠外幣以滿足貨幣需求，我們未必能夠以外幣向股東派付股息，從而可能對閣下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其他僱傭法律法規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勞工成本。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修訂。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的規定，尤其是支付遣散費及訂立無固定期限僱傭合同的規定，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勞工成本。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我們須與為我們連續工作十年及(除《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另有規定者外)已與我們連續訂立兩次固定期限僱傭合同的僱員訂立無固定期限僱傭合同。我們未必能夠無故有效終止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訂立的無固定期限僱傭合同。我們亦須於固定期限合同僱員的僱傭合同的年期屆滿時向其支付遣散費，除非在僱主提出的條件相等於或優於現有合同所訂明者的情況下，該僱員自願拒絕續訂合同的要約。遣散費的金額相等於僱員的月薪乘以僱員為僱主工作的完整年度數目，惟如果在僱員的月薪較相關區域或地方的平均月薪高出三倍或以上的情況下，遣散費將會根據相等於平均月薪三倍的月薪乘以最多十二年計算得出。最低工資規定亦已納入《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凡嚴重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可能會被施以賠償或罰款等責任。

由於我們進行重組，原來由東鵬股份聘用的某些僱員轉移至佛山華盛昌(本公司的全資中國子公司)。然而，這些僱員並未按中國法律規定與佛山華盛昌訂立勞動合同。因此，根據中國法律，佛山華盛昌可能須向這些僱員支付額外付款作為罰款。

此外，自《中國勞動合同法》生效以來，中國政府部門已陸續推出眾多新的勞工相關法規。例如，相關法規規定僱員享有5至15天的年假，僱員可就未休年假按其三倍日薪獲得補償，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由於這些法規的詮釋及實施仍在不斷演變，我們的僱傭慣例未必會一直被視為符合這些法規。因此，我們或會遭受處罰或產生與勞動糾紛或調查有關的重大負債。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僱員須參與養老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而僱主須為其僱員與其僱員共同或單獨支付社會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若干中國子公司並未向社保及住房公積金作出全額供款。我們估計，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供款短欠總額約為

風 險 因 素

人民幣9.0百萬元。我們以往的不合規情況或會使我們面臨因僱員要求全額支付短欠金額而提起的法律訴訟及／或由相關政府機構施加的處罰。詳情請參閱「業務－法律訴訟與合規－不合規」。

我們主要依賴我們的子公司派付的股息及其他權益分派撥付我們的任何現金及融資需要，而我們的子公司支付款項予我們的能力所受到的任何限制，可能會對我們經營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為一家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而我們主要依賴來自佛山華盛昌的股息應付現金需要。現時的中國法規僅容許佛山華盛昌以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釐定的累計盈餘(如有)支付股息予我們。此外，佛山華盛昌須每年撥付至少10%的除稅後盈餘(如有)為若干法定儲備提供資金，直至這些儲備的累積金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佛山華盛昌亦會分配一部分的除稅後盈餘(經董事會釐定)至其員工福利及獎金基金，而這些員工福利及獎金不可分派給我們。然而，這些儲備並不獲准作為現金股息予以分派。另外，如果佛山華盛昌或我們位於中國的其他子公司以其自身的名義產生債項，規管債項的文書可能會限制其支付股息或其他款項予我們的能力。佛山華盛昌或我們的其他子公司未能分派股息或支付其他款項予我們，可能會對閣下投資的價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爆發任何廣泛傳染接觸性感染疾病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爆發或預示將爆發任何嚴重傳染病(例如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禽流感或H7N9流感)均可能會對中國的整體營商氛圍及環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尤其是如果有關疫情的爆發未有獲得充分控制，因而可能會對中國的內需、勞工供應及(可能)整體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由於我們的收益現時乃源自我們在中國的業務，任何勞工短缺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我們客戶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如果我們的任何僱員受到任何嚴重傳染病影響，由於我們可能須關閉工廠以防止疾病擴散，這可能會對我們在當地經營業務的地區造成不利影響或干擾，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我們的中國企業所得稅責任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例如關於我們的中國子公司向我們派付股息的稅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我們向我們的海外企業股東所派付股息及海外企業股東轉讓股份所變現收益的潛在中國預扣稅亦存在不確定性。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企業所得稅法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的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外商投資企業向其境外股東分派的股息須繳納最多10%的預扣稅。

風 險 因 素

然而，根據中港稅務安排，如果股息的受益人為直接持有中國稅務居民企業至少25%股權的香港稅務居民，該內地稅務居民企業向其香港股東分派的股息的稅率可減少至5%。因此，佛山華盛昌向香港公司分派的股息可能須受限於中港稅務安排，因而須按5%的稅率在中國繳納預扣稅，而有關預提稅可抵免應由香港公司支付的香港稅項(如有)。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告》，申請相關稅收協定(包括中港稅務安排)的股息條款須滿足若干規定(其中包括)：(i)納稅人須為相關股息的受益所有人；及(ii)對於作為中國企業的若干比例的股本(有關若干比例通常為25%或10%，而根據中港稅務安排則為25%)的直接擁有人而享受相關稅收協定下的稅收待遇的公司收款人，這些公司收款人須於接收股息前連續12個月內任何時候均滿足直接所有權限額。此外，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頒佈的國稅函601號文，其中界定「受益所有人」一般為從事實質性經營活動的個人、公司或其他團體，並載列關於認定有關「受益所有人」的若干不利因素。國稅函601號文規定，以逃避或減少稅收、轉移或累積盈餘為目的而設立的公司將不被視為受益所有人，將不符合資格享有優惠股息預扣稅稅率等的條款益處。如果根據國稅函601號文，香港公司被視為就中港稅務安排而言的非受益所有人，則佛山華盛昌向其派付的股息將不符合資格享有優惠股息預扣稅稅率5%，而須按通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10%繳納預扣稅。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國家稅務總局發佈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生效的《非居民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試行)》，其中規定非居民企業須從主管稅務機關獲取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的批准或向其辦理登記手續。無法保證我們可符合上述法律法規所載的所有規定以及取得可享受中港稅務安排下的優惠待遇的必需批准。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如果根據中國以外的境外司法權區的法律成立的企業在中國境內設有「實際管理機構」，則這些企業就納稅而言仍可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稅務居民企業」)而須就其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實際管理機構」被界定為對企業的生產及業務經營、人員及人力資源、財務及庫務、物業及其他資產的收購及出售實施實質性全面管理及控制的機構。

我們認為本公司及香港公司並非稅務居民企業，但本公司及香港公司是否在企業所得稅法下將被視為稅務居民企業尚未明確。企業的稅務居民身份須由中國稅務機構確定，而有關如何詮釋「實際管理機構」一詞仍尚未明確。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國家稅務總局頒發國稅函82號文，其中規定確定在境外註冊成立的中國控制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是否位於中國的若干具體標準。儘管該通知僅適用於由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控制的境外企

風 險 因 素

業，而對由中國個人或外國人控制的境外企業並不適用，但通知中所載的標準可反映國家稅務總局對應如何將「實際管理機構」一詞應用於確定所有境外企業的稅務居民身份的總體立場。根據國稅函82號文，僅當由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控制的境外註冊成立企業滿足以下所有條件，則將因其擁有一位於中國的「實際管理機構」而將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並將須就其全球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i)日常經營管理的主要地點位於中國；(ii)有關企業的財務及人力資源事項的決策由位於中國的機構或人員作出或須獲其批准；(iii)企業的主要資產、賬簿、記錄、公司印鑑、董事會及股東決議案均位於或存置於中國；及(iv)至少50%的具投票權的董事會成員或高級管理人員經常性居於中國。如果本公司或香港公司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被中國稅務機關視為稅務居民企業，則本公司或香港公司的全球收入將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由一家合資格稅務居民企業因直接投資而向另一家稅務居民企業支付的股息收入則除外，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這些股息收入可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此外，如果香港公司及本公司均被視為稅務居民企業，則當時並非稅務居民企業並收取本公司就源自中國境內的盈利所分派股息的股東，將須繳納適用於這些股息的中國所得稅，而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將就應付予這些非稅務居民企業股東的股息預扣中國所得稅。如果非稅務居民企業投資者（非個人）或非稅務居民個人來自己與中國訂立同意其按較低的預扣稅稅率繳稅的所得稅協定或協議的司法權區，則較低的預扣稅稅率可能適用。同樣地，如果香港公司及本公司均被視為稅務居民企業，則非稅務居民企業投資者或非稅務居民個人在轉讓本公司股份時變現的任何收益（如有關收益被視為源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可能亦須繳納中國所得稅，適用所得稅稅收協定另有規定的情況則除外。

如果任何上述風險成為現實，股份的投資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中國居民成立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法規可能使我們的中國居民股東承擔個人責任，並限制我們向中國子公司注資的能力、限制中國子公司向我們分派盈餘的能力或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生效），規定為進行海外股權融資目的而設立或控制境外公司並以其持有的中國實體的資產或權益向境外公司注資的中國居民，須在設立或控制境外公司（稱為「境外特殊目的公司」）之前向地方國家外匯管理局分局辦理登記手續。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何先生及21名其他股東（均為中國境內居民）須向地方國家外匯管理局分局登記其於我們的所有權。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亦規定，任何身為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股東的中國居民，均須就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任何增資或減資、股份轉讓、股份置換、合併、分拆、涉及股權

風 險 因 素

投資的長期投資、債權出資、對外擔保及其他重大資本變更向地方國家外匯管理局分局更改其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如果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任何中國股東未按規定進行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與變更，該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子公司可能被禁止向該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分派利潤及來自削減股本、股份轉讓、股東貸款的本金及利息、投資提前收回或清算的所得款項。此外，可能亦會對境外企業向中國子公司的資金流入施以限制。再者，何為以欺詐手段將境內資金匯出中國（為中國外匯法規所禁止）仍存在不確定性。

不符合上文所述外匯法規可能導致須根據中國法律承擔逃避適用外匯管制的責任。我們身為中國居民的任何股東或實益擁有人如未能及時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變更其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或我們身為中國居民的任何未來股東或未來實益擁有人未能遵循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所載的登記程序，或我們被視為違反任何中國外匯法規，這些股東或實益擁有人或我們可能被處以罰款及受到法律制裁，我們中國子公司向我們分配利潤或清算資產或將資金匯入或匯出中國的能力可能受到限制，而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中國法規中有關我們中國公民員工購股權的登記規定可能令員工或我們被處以罰款及受到法律或行政制裁。

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頒佈的《個人外匯管理辦法》及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頒佈的《個人外匯管理辦法實施細則》，涉及中國公民參與的員工股權激勵計劃、購股權計劃或類似計劃的所有外匯交易僅可在經國家外匯管理局審批後進行，而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一二年二月頒佈的境外股權激勵規定，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海外公開上市公司授予激勵股份或購股權的中國居民必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並遵守一系列其他程序要求。境外股權激勵股份或購股權的中國居民必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並遵守一系列其他程序規定。境外股權激勵規定亦為登記激勵計劃、開立及使用專用賬戶以參與激勵計劃、行使購股權所得資金及行使或出售有關購股權或相關股份所變現收益在中國境內及境內的匯入及匯出設立了程序。如果我們或我們的任何中國員工或董事會董事或董事會收取或持有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或受限制股份，未能遵守這些登記或其他程序規定，我們可能被處以罰款及受到其他法律或行政制裁。

風 險 因 素

中國法規中有關境外母公司向中國實體提供貸款及作出直接資本投資的規定可能會推遲或妨礙我們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在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為我們業務提供資金時，本公司（作為控股公司）或香港公司可能會向佛山華盛昌（本公司的中國子公司，屬中國法律下的合資格外商投資企業）提供貸款或作出額外出資，而佛山華盛昌將為我們營運子公司的經營或擴充提供進一步資金。境外母公司向其設立的外商投資企業提供的任何貸款須遵守登記規定且不得超出外商投資企業總投資額與註冊資本之間的差額。此外，如果本公司或香港公司通過向佛山華盛昌額外出資為本集團在中國的營運實體提供資金，該出資金額必須經主管政府機關審批並向主管政府機關登記。不能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在中國就本公司或香港公司向佛山華盛昌作出未來貸款或出資取得這些政府登記或審批。如果我們不能取得這些政府登記或審批，我們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能力及我們為在中國的經營業務提供資金及進行擴充的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國家外匯管理局綜合司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142號文，通過限制結匯人民幣的可能用途監管外商投資企業的外幣註冊資本結匯為人民幣。通知規定，外商投資公司的外幣註冊資本金結匯所得的人民幣資金，僅可在相關政府審批部門批准的經營範圍內使用，並不得用於中國境內的股權投資。此外，國家外匯管理局近期加強了對外商投資公司的外幣註冊資本金結匯為人民幣資金的流向和使用情況的監管。人民幣資金的使用不得在未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的情況下擅自變動，且在任何情況下亦不得以結匯所得人民幣資金償還未使用的人民幣貸款所得款項。違反國家外匯管理局142號文者將會受到嚴重處罰（如大額罰款）。我們可能因此不能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來收購中國公司。

如果我們無法取得必須的登記或批准，我們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能力及我們為在中國的經營業務提供資金及進行擴充的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就非中國控股公司間接轉讓其於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本權益面對不確定性。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頒佈的國稅函698號文（追溯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如果境外投資者通過出售基於海外控股公司的股權以轉讓其於中國居民企業的間接股權，而該海外控股公司位於(i)實際稅負低於12.5%或(ii)沒有就其居民的境外收入徵稅的稅務權區，則境外投資者須向中國居民企業的主管稅務機構申報根據國稅函698號文作出此次間接轉讓。採用「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如果海外控股公司欠缺合理商業目的

風 險 因 素

且成立目的旨在規避中國稅項，則中國稅務機關可視該海外控股公司為不存在。因此，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根據國稅函698號文作出間接轉讓產生的收入可能須按最高1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國稅函698號文亦規定，當非中國居民企業以低於公平市價的價格向其關聯方轉讓其於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權，相關稅務機關有權對此次交易的應課稅收入作出合理調整。

國家稅務總局發佈的國稅公告24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生效)，以闡明與國稅函698號文有關的多項問題。根據國稅公告24號，「實際稅負」一詞指出售海外控股公司股權所得收入的實際稅負，而「不徵所得稅」一詞指海外控股公司為某一國家或地區居民時對出售海外控股公司股權所得不徵所得稅。

國稅函698號文的應用亦存在不確定之處。例如，雖然「根據國稅函698號文作出間接轉讓」一詞沒有清晰界定，惟可了解到相關中國稅務機關獲授權可要求與中國沒有直接聯繫的大批外國實體提供資料。此外，相關機構尚未頒佈任何有關向相關中國居民企業主管稅務機關申報根據國稅函698號文作出間接轉讓的流程及格式的正式條文。再者，沒有任何正式聲明有關如何確定外國投資者是否採納濫用安排旨在規避中國稅項。如果我們重組的任何步驟被中國稅務機關確定為欠缺合理商業目的，中國稅務機關可能確定國稅函698號文適用於我們的歷史重組。因此，若干股東向其他各方轉讓本公司及我們海外子公司的股份可能須就轉讓這些股份所得的資本收入繳納所得稅，而中國稅務機關可酌情調整任何資本收入或對轉讓股東施以稅務回報存檔責任或要求我們為中國稅務機關的調查提供協助。如果相關股東未能遵守該條文的規定，中國稅務機關可能採取行動(包括要求我們為其調查提供協助)，此舉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造成負面影響。此外，由於我們可能尋求收購作為我們的其中一項增長策略，且可能進行涉及複雜企業架構的收購，中國稅務機關可能酌情調整資本收入的金額或要求我們遞交有關任何潛在收購的額外文件以供其審閱，此舉可能會導致我們產生額外收購成本或延遲我們的收購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國家稅務總局頒佈《非居民企業所得稅源泉扣繳管理暫行辦法》，據此，股權為間接轉讓(根據國稅函698號文作出間接轉讓的轉讓人及受讓人均為非居民企業)的中國居民企業須向主管稅務機關申報根據國稅函698號文作出的相關間接轉讓。因此，我們可能須花費寶貴資源以遵守國稅函698號文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頒佈的該暫行辦法的規定，此舉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受益於若干政府稅務優惠待遇，而這些政府稅務優惠待遇屆滿或終止將會使我們的稅務負擔有所增加及淨收入減少。

本集團四家境內全資子公司(林芝裕和、德慶和盈、德慶裕威及東鵬潔具)目前享有稅項減免。林芝裕和、德慶和盈及德慶裕威於西藏註冊成立，因此根據西藏自治區人民政府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頒佈的《西藏自治區人民政府關於我區企業所得稅稅率問題的通知》，這些公司直至二零二零年合資格享受15%的較低稅率。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的法定稅率為25%。然而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允許合資格的「高新技術企業」享有優惠的企業所得稅稅率15%。東鵬潔具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為合資格高新技術企業，其高新技術企業執照將於二零一四年的應課稅年度後屆滿。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東鵬潔具於其高新技術企業執照屆滿後會取得續期執照並繼續作為企業所得稅法下的合資格高新技術企業。如果東鵬潔具不能續期高新技術企業執照或如果西藏的政策有變，我們的稅務負擔將有所增加而我們的淨收入亦將相應減少，這將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環境、健康及安全法律的法律規定及政府政策變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收益取決於我們生產廠的持續運作。這些生產活動須遵守中國環境、健康及安全法律法規對我們排氣、排水及排污、儲存、處理、使用、排放及處置化學用品以及對員工接觸有害物質實施的監控。這些法律法規複雜且不斷進步，現正變得更加嚴厲。我們可能無法一直量化遵守這些法律法規的成本。我們同時須取得若干執照及許可證(如排污許可證及中國強制認證)以遵守這些法律法規。任何違反中國環境保護或健康及安全法規的行為可能令我們被懲罰大額罰款、名譽受損、生產延誤或使我們的部份或全部生產廠暫時或永久關閉。

我們亦可能受日後事件所規限(包括現有法律或法規或實施政策的變動、或對我們某些產品或業務活動存在的潛在健康危害進行進一步調查或評估)，這些事件可能導致產生額外的合規及其他成本。更加嚴格的法律法規或對現有法律或法規施以更為嚴謹的詮釋，可能對我們施加新責任、規定我們減少經營時間或變更生產流程、要求我們對污染控制設備增加投資或阻止開設新廠房或設施或妨礙現有廠房或設備的擴充。我們可能被要求投資於防護或補救行動，如可能產生大額成本的污染控制設施。營運有關的成本、責任或中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國家或地方機構將不會以更加嚴厲的方式制訂額外法律或法規或修訂或執行新法規。因此，任何重大環境保護責任或健康及安全違反行為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傷害。

風 險 因 素

我們面對《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詮釋及實施的不確定因素。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經銷商不得設定所銷售產品的最低價。對於如何詮釋及實施該法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尤其是對於像我們這樣相對分散的行業。過往，我們的大部分分銷協議及經銷協議要求經銷商及直營經銷商以不低於若干最低價銷售我們的產品。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我們已修訂與我們的經銷商及直營經銷商所訂立的所有現有協議，刪去強制性最低價的條文，並僅就建議零售價提供指引。儘管如此，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不會面對政府的任何反壟斷調查。此外，我們不能向 閣下保證我們過往載有最低價規定的分銷協議及經銷協議不會被視為違法或不會使我們被罰款。如果發生任何此類事件，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中國的通貨膨脹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中國經濟曾經歷飛速增長，但經濟飛速增長可導致貨幣供應增多及通貨膨脹。如果我們產品的價格按不足以彌補我們成本增速的速度增加，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為調控過往的通貨膨脹，中國政府已對銀行信貸、固定資產的貸款限額及國有銀行貸款的限制實施控制。此項緊縮政策可能導致經濟增長放緩，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全球經濟嚴重及持續長時間衰退以及中國經濟增長相應放緩而受到不利影響。

近期的全球市場及經濟狀況經歷史無前例的景況，許多主要經濟體出現持續低迷及大幅市場波動。對長期廣泛的潛在衰退的系統性影響、美國信貸評級下調、歐洲主權債務危機、地緣政治問題、信貸的可獲取性及信貸成本等問題的持續憂慮，使得市場波動日益加劇，對全球經濟增長的期望不斷降低。經濟前景嚴峻已對業務及消費者信心造成負面影響，並導致波動呈現出史無前例的水平。全球經濟的目前及未來狀況仍存在許多不確定因素。中國經濟亦面臨重重挑戰。由於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中國經濟出現任何持續長時間放緩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若有需要融資，我們在資本市場或向金融機構取得融資的能力亦可能會因金融市場進一步受干擾而受到重大限制。

風險因素

與全球發售及我們股份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股份於過往沒有公開市場，在全球發售後亦不一定會形成交投活躍的市場。

我們的股份於全球發售前沒有公開市場。我們股份的初步發售價範圍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與我們磋商釐定，而發售價可能與全球發售後我們股份的市價大為不同。此外，概不能保證我們的股份將會存在交投活躍的市場，或如果存在交投活躍的市場，亦不能保證其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將能繼續存在，更不能保證我們的股份將不會以下跌至低於發售價的價格進行買賣，這會對我們股份的市價及流動性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股份的成交價可能波動。

全球發售後，多項因素可能會影響我們股份的成交價，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中期或年度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波動；
- 證券分析員的財務估計變動；
- 投資者對我們及美國、歐盟及亞洲(包括香港及中國)投資環境的預期；
- 與家裝行業有關的政策變動及發展；
- 我們或我們競爭對手採用的定價政策的變動；
- 我們或我們競爭對手作出的任何公佈；
- 我們主要人員的招募或離職；
- 我們股份的市場流動性；
- 我們股份的需求及供應；及
- 整體經濟、社會及其他狀況。

市場及行業的這些大幅波動可能會因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因素所引起，儘管這些因素與我們的表現無關，仍會影響我們股份的市價。

風 險 因 素

日後在公開市場上發行或出售或預期發行或出售大量股份，可能對股份現行市價及本公司日後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股份市價可能因日後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大量股份或其他與股份有關的證券，或因預期可能進行這些出售而下跌，進而對閣下於我們股份的投資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日後出售或預期出售大量股份亦可能對我們日後於某一時間按有利於我們的價格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某些現有股東持有的股份，須由我們的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起受禁售規限。雖然我們並不知悉任何現有股東有意在相關禁售期屆滿後大量出售股份，但我們不能就他們不會出售其所擁有的任何股份作出任何保證。如果任何現有股東於相關禁售期屆滿後出售股份，此將導致公眾持有的股份數目增加，並可能對我們股份的市價造成負面影響或導致我們股份的市價或成交量出現波動，繼而影響閣下的投資價值。

由於發售價高於每股有形賬面淨值，投資者將面臨即時攤薄。

我們股份的發售價於緊接全球發售前高於每股有形賬面淨值。因此，全球發售中我們股份的投資者將面臨每股備考綜合有形賬面淨值1.11港元（按最高發售價每股股份4.55港元計算）的即時攤薄。

此外，我們或會考慮在日後發行額外新股份。如果我們在日後以低於每股有形賬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新股份，我們股份的投資者可能面臨每股有形賬面淨值的進一步攤薄。

我們因成為上市公司而引發成本增加。

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將成為上市公司並預期產生我們作為私營公司時不會產生的大額法律、會計及其他開支。例如，由於成為上市公司，我們將需要增加獨立董事的人數，以及採用有關內部控制以及披露控制的政策及程序。此外，我們將產生與遵守上市公司申報規定有關的額外成本。同時，我們尋找合資格人員出任董事會成員或擔任高級行政人員方面亦會更加困難。我們目前正評估及監控這些法律及法規的發展狀況，而我們不能預測或估計我們可能產生的額外成本金額的確實數目或這些成本產生的確實時間。

風 險 因 素

閣下在根據開曼群島法律保障閣下的權益方面或會遇上困難。

我們的公司事務受(其中包括)大綱、細則、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普通法及細則規限。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股東對我們的董事採取法律行動的權利、少數股東採取法律行動及董事對我們的受信責任在很大程度上受開曼群島普通法及細則所規限。開曼群島普通法部分源自開曼群島相對有限的司法先例，以及對開曼群島法院具有說服力但不具有約束力權限的英國普通法。開曼群島法律有關保障少數股東權益的規定在某些方面與其他司法權區法律存在差異。

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的成本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而任何已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可能會對攤薄我們的股東的權益。

我們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我們將在日後向我們的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如果這些購股權授出並獲悉數行使，會佔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最多10%(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購股權於授出之日的公平值經參考估值師的估值將作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支銷，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為應付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獎勵的發行股份亦將使該發行後的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因而導致股東的擁有權百分比、每股盈利及每股資產淨值被攤薄。

投資者不應過於依賴本招股書所載摘錄自多個政府或官方來源的統計數據及行業或市場資訊。

「行業概覽」所載若干統計數據、行業數據或其他資料均摘錄自多個政府或官方來源或委託報告。儘管董事已採取一切合理審慎措施確保轉載自這些來源的事實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惟這些資料沒有獲本集團、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他們各自聯屬人士、董事、僱員及顧問或任何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方獨立核實。這些資料可能不一致、不準確、不完整或已過時。本集團、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包銷商、他們各自聯屬人士、董事、僱員及顧問或任何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方概無就這些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聲明。投資者應審慎考慮這些與經濟及行業有關的統計數據、行業數據及其他資料的影響或重要性。

風 險 因 素

閣下不應倚賴報刊文章或其他媒體就我們及全球發售所載的任何資料。

於刊發本招股書前，已有報刊及媒體就我們及全球發售發佈報道。該等報道或包括(其中包括)若干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本招股書中未提供的有關全球發售的其他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報刊或媒體披露任何該等資料。對於任何並非來源自我們或未經我們授權的任何資料，我們概不負責。我們對該等報刊或其他媒體提述的任何該等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或該等報刊或其他媒體就我們的股份、全球發售或我們所發表的任何預測、看法或觀點的公正性、適當性或可靠性，概不發表任何聲明。如本招股書以外的刊物所載任何資料與本招股書所載資料不一致或相抵觸，我們對此亦概不負責，閣下不應倚賴任何該等資料。因此，閣下在決定是否投資我們的股份時，應當僅倚賴本招股書、申請表格及我們在香港發出的任何正式公告所載的資料。於全球發售中申購發售股份，閣下將被視為已同意不會倚賴本招股書及申請表格以外所載的任何資料。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為籌備上市，我們已就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相關條文尋求以下豁免：

管理層人員在香港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我們必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在香港，此一般是指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我們的業務運營位於中國。基於本集團業務所需，概無執行董事現時及未來將會留駐香港。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理由如下：

- (a) 我們的主要業務運營位於中國；
- (b)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現時及預期將繼續留駐中國；及
- (c) 就本集團的管理及運營而言，委任通常居於香港的額外執行董事不僅會增加我們的行政開支，也會降低董事會就本集團作決策時的有效性及靈敏度，尤其是當須於短時間內作出商業決策時。此外，純粹為滿足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而委任一名未必對本集團運營熟悉的新執行董事加入董事會，未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我們已獲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惟須達成以下條件：

- (a) 我們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兩名授權代表，他們將作為我們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該兩名授權代表為執行董事兼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包建永先生及聯席公司秘書袁穎欣女士。授權代表將向聯交所提供他們的日常聯絡資料，讓聯交所能在有需要時隨時以電話、傳真及電郵聯絡得到，以處理聯交所不時的查詢；
- (b) 各授權代表均可於聯交所希望就任何事宜聯絡董事時，有辦法隨時立即聯絡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所有並非通常居於香港的董事均擁有及可申請到訪香港的有效旅遊證件，並可在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會面；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d) 我們的合規顧問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將擔任與聯交所溝通的另一渠道；及
- (e) 各董事將會向聯交所提供他們各自的手提電話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傳真號碼。

公司秘書的資格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本公司的秘書必須具備履行公司秘書職務所需的學術或專業資格或相關經驗。

我們已委任包建永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包建永先生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資格，故不符合上市規則第8.17條及第3.28條的所有規定。我們已委任袁穎欣女士（具備第3.28條所規定的資格）作為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以在上市日期起計首個三年期間向包建永先生提供協助，以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載的規定。

袁穎欣女士將與包建永先生緊密合作，共同履行聯席公司秘書的職務及職責並協助包建永先生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相關經驗。此外，我們將確保包建永先生獲得相關培訓及協助，以讓他熟悉上市規則及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秘書須履行的職責。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豁免，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豁免自上市日期起計首個三年期間內有效。於該三年期屆滿後，聯交所會重新評估包建永先生的經驗，以確定他屆時是否已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界定的有關經驗，以及決定是否有必要再次授予豁免。

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曾訂立於上市後根據上市規則會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若干交易。我們已獲聯交所批准豁免就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2(3)條所載的公告規定。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有關本招股書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董事就本招股書內容須承擔的責任

遵照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香港法例第571V章)(經修訂)及上市規則，本招股書載有向公眾提供的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詳情。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招股書所載資料的準確性負全責。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招股書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招股書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份。

有關全球發售的資料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純粹基於本招股書及申請表格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提呈發售，並根據本招股書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受其所載條件所規限。概無任何人士獲授權提供任何有關全球發售的資料或作出本招股書及有關申請表格未有載列的任何聲明，本招股書及有關申請表格未載列的任何資料或聲明不應被視為已獲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他們各自的任何董事、代理、僱員或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授權而加以倚賴。在任何情況下，交付本招股書或就發售股份作出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不應構成本公司自本招股書日期起並無發生可能會合理地導致本公司事務改變的事情或發展的聲明，也不暗示本招股書所載資料於本招股書日期之後的任何日期仍然正確。

全球發售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程序則載於「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及有關申請表格內。

包銷

本招股書純粹為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而香港公開發售構成全球發售的一部分。對於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而言，本招股書及申請表格載有香港公開發售的條款及條件。

上市由獨家保薦人保薦。根據香港包銷協議的條款，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包銷商全數包銷，惟須待我們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協定發售價後方可作實。有關國際配售的國際包銷協議預期將於定價日或前後訂立，惟須待協定發售價後方可作實。全球發售由獨家全球協調人經辦。

有關本招股書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倘因任何原因，我們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並無協定發售價，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失效。有關包銷商及包銷安排的全部資料，請參閱本招股書「包銷」一節。

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限制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每名人士將須，或因其認購發售股份而被視作確認知悉本招股書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述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限制。

本公司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或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派發本招股書及／或申請表格。因此，在不獲准作出要約或邀請或向任何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即屬違法的任何司法權區或任何情況下，本招股書及／或申請表格不得用作及不構成有關要約或邀請。在其他司法權區派發本招股書以及提呈發售發售股份受到限制且不得進行，除非為這些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法所容許，並根據向相關證券監管機構完成的登記或獲其准許或豁免。

申請在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及因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的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並無任何部分股本或借貸資本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而本公司現時並無申請亦不擬於短期內申請批准此類上市。

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五)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為03386。

股份將合資格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和買賣，且我們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股份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

有關本招股書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和《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投資者應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以了解交收安排的詳情，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他們的權利與權益。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股東名冊及印花稅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總冊將由本公司在開曼群島的股份過戶登記總處Appleby Trust (Cayman) Ltd.存置，而本公司的香港股東名冊將由本公司在香港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存置。

所有發售股份均登記於本公司在香港存置的香港股東名冊。買賣登記在我們香港股東名冊內的股份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建議諮詢專業稅務意見

有意投資全球發售的投資者若對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及買賣股份(或行使股份附帶的權利)所涉及的稅務影響存有疑慮，應諮詢其專業顧問。我們、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他們各自的任何董事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概不對任何人士因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買賣股份或行使股份任何附帶權利所引起的任何稅務後果或債務承擔任何責任。

超額配發及穩定價格

有關超額配股權的安排的詳情載於本招股書「全球發售的架構－超額配股權」及「－穩定價格」一節。

借股協議

為便利就全球發售進行超額配發交收，穩定價格操作人可選擇根據借股協議向Profit Strong借入最多37,410,000股股份。根據借股協議作出的借股安排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0.07(3)條的規定。

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程序

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程序載於「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一節以及有關申請表格。

有關本招股書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本招股書「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匯率換算

僅為參考起見，本招股書中若干人民幣金額已按特定匯率換算為港元，人民幣金額及港元金額也按特定匯率換算為美元。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招股書中人民幣兌港元、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兌美元均按以下匯率換算，反之亦然：

人民幣0.7966元兌1.00港元

人民幣6.1374元兌1.00美元

7.7560港元兌1.00美元

並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港元或美元金額可以或已經於相關日期按以上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或不可以進行兌換。

語言

本招股書中文譯本如與英文版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本招股書中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政府機關、部門、實體(包括若干子公司)、機構、自然人、設施、證書、頭銜等的英文譯名如無官方譯名，即為非官方翻譯，僅供參考。如有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約整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有數字均約整。任何圖表所示總額與所列數值總和之間的差異，均因約整所致。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執行董事		
何新明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禪城區 後龍二街14號903室	中國
陳昆列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禪城區 玫瑰大街7號402室	中國
包建永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禪城區 江灣三路8號	中國
非執行董事		
蘇森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禪城區 影蔭路 玫瑰大街29號506室	中國
孫謙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羅湖區 貝麗路67號	香港
孫麗梅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禪城區 季華五路26號 2幢1007室	中國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姓名	地址	國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虹	中國 廣東省廣州市 天河區 華南理工大學 南秀村 13幢204室	中國
謝慧雲	香港 渣甸山 布思道11號 年達園4B室	香港
吳海兵	中國 上海市 水電路386弄 14號602室 郵編：200083	中國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獨家全球協調人及
獨家保薦人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
聯席牽頭經辦人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52樓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國銀行大廈26樓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Chen & Associates

(聯合威爾遜·桑西尼·古奇·羅沙迪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5號
衡怡大廈10樓1001室

美國法律：

威爾遜·桑西尼·古奇·羅沙迪律師事務所
(聯合Chen & Associates)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5號
衡怡大廈10樓1001室

中國法律：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建國門北大街8號
華潤大廈20層
郵編：100005

開曼群島法律：

Appleby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206-19室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包銷商的法律顧問

香港及美國法律：

盛信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5樓

中國法律：

海問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朝陽區

東三環北路2號

北京南銀大廈21層

郵編：100027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獨立物業估值師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座6樓

收款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公司資料

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禪城區 江灣三路8號
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註冊辦事處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站	www.dongpeng.net (網站上的資料不構成本招股書的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包建永 袁穎欣 <i>FCIS, FCS</i>
授權代表	包建永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禪城區 江灣三路8號 袁穎欣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審核委員會	吳海兵 (主席) 謝慧雲 蘇森
薪酬委員會	謝慧雲 (主席) 尹虹 何新明
提名委員會	何新明 (主席) 尹虹 吳海兵

公司資料

合規委員會	包建永 (主席) 吳海兵 蘇森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Appleby Trust (Cayman) Lt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合規顧問	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18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灣支行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禪城區 江灣三路13號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灣支行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禪城區石灣鎮 中二路7號

外商投資

根據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分別於一九九五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零二年三月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聯合頒佈的《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陶瓷和衛浴產品的生產與銷售被納入中國允許或鼓勵外商投資的產業計劃。

於一九八六年四月十二日頒佈並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一日修訂的外資企業法是中國政府監管外商獨資企業的基本法律依據。根據外資企業法，投資者設立外商獨資企業須向國務院轄下的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即目前的商務部)或國務院授權的其他行政機關申請批准。如果發生分立、合併或者其他重要事項變更，有關事項應當呈報批准機關批准，並在國家或地方工商行政管理機構辦理變更登記手續。

根據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十二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二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實施細則》，外商投資企業只可從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釐定的累計溢利中派付股利。外商投資企業亦須每年將其各自的除稅後溢利(如有)至少10%提取若干法定儲備基金，直至該儲備基金總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並可酌情提取部分除稅後溢利撥作員工福利及花紅基金。該等儲備不可作現金股息分派。

外匯

規管中國外幣匯兌的主要法規為國務院於一九九六年四月一日採納並分別於一九九七年一月十四日及二零零八年八月五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可就分派股息、支付利息及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等流動賬目項目自由兌換人民幣。然而，不可就直接投資、貸款、返還投資及於中國境外投資證券等資本賬目項目自由兌換人民幣，除非已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及已事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142號文，限制獲轉換人民幣的可能用途，以規管外商投資企業將外幣轉換為人民幣。國家外匯管理局142號文規定，外商投資企業以外幣兌換的人民幣結算的註冊資本，僅可用於經適用政府機關所批准業務範圍的用途，不可用於中國境內的股權投資。此外，國家外匯管理局加強監管外商投資企業以外幣轉換的人民幣結算的註冊資本的流動及用途。違反國家外匯管理局142號文將受到嚴重處罰，如大額罰款。

法 規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並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中國居民成立或控制境外公司，以位於中國的境內公司的資產或股權為該境外公司融資，須事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登記。向境外公司注入境內公司的股權或資產、該境外公司於海外集資，或出現涉及境外公司股本變動的任何其他重大變更，有關中國居民亦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辦理登記修訂。根據相關規定，違反75號文所載的登記手續可能會令相關境內公司的外匯活動受到限制，包括增加任何註冊資本、向境外母公司或聯屬人士派付股息及其他分派以及境外實體的任何資本流入，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法規，有關中國居民亦可能受到處罰。

貨物進出口

《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對外貿易法」）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四年五月十二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六日修訂，旨在發展商品、技術及國際服務進出口等領域的對外貿易，以及維護對外貿易秩序和促進中國經濟的更好發展。根據對外貿易法及商務部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頒佈的《對外貿易經營者備案登記辦法》的規定，從事對外貿易的企業須向國務院轄下的對外貿易主管部門辦理登記，及獲得進行外貿經營的許可（如屬必要）。此外，對外貿易法訂明如侵犯知識產權、不公平競爭及逃稅等問題的處理辦法，並明確了有關違反對外貿易秩序須承擔的民事及刑事責任。

《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對報關單位註冊登記管理規定》由中國海關總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根據上述規定，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應當到所在地海關辦理註冊登記手續，並申領《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對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報關註冊登記證書》。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在向相關中國海關辦理註冊登記後，可以在中國關境內各個口岸地或者海關監管業務集中的地點辦理本企業的報關業務。《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對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報關註冊登記證書》的有效期限為三年。

產品質量

倘出售的產品對消費者構成危害，則可能追究產品責任。受害方可要求損害賠償或補償金。於一九八七年一月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通則》規定，因產品質量不合格造成他人財產、人身損害的，產品製造者、銷售者應當依法承擔民事責任。

法 規

於一九九三年頒佈並於二零零零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加強了對產品質量的控制和消費者的權利及權益的保護。根據該法律，生產或銷售不合格產品的生產商及零售商須對不合格產品引致的任何人身或財產損害負責，可受到行政處罰，如沒收違法所得、吊銷營業執照及處以罰金，嚴重者依法追究刑事責任。中國根據國際通用的質量管理標準採納企業質量體系認證制度。企業可自願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授權的部門申請企業質量體系認證。如申請獲批准，認證機構會發出企業質量體系認證證明。

於一九九三年十月三十一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旨在保障消費者在購買或使用商品或服務時的權利。所有企業經營者在生產或銷售貨品及／或提供服務予消費者時，均須遵守此項法律。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侵權責任法》規定，如產品因其缺陷而危及人身或財產安全，製造商及經銷商須承擔侵權責任。

稅 項

企業所得稅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企業或其他組織在中國產生的收入均須按25%的統一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須獲國家支持的高新技術企業按減免稅率15%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局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頒佈的《關於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採用15%企業所得稅率及享有過渡優惠待遇（於若干時期內獲減免一半企業所得稅）的所有企業，應於二零零八年繳納一半按18%稅率計算的應付稅款、於二零零九年繳納一半按20%稅率計算的應付稅款、於二零一零年繳納一半按22%稅率計算的應付稅款、於二零一一年繳納一半按24%稅率計算的應付稅款及於二零一二年繳納一半按25%稅率計算的應付稅款。

增值稅

根據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十三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在中國出售或進口及出口貨品以及提供加工及維修服務均須繳納增值

法 規

稅。中國的增值稅稅率通常為17%，但出售或進口若干類別貨品的適用稅率為13%，而出口貨品的適用稅率為0%，但國務院另行規定者除外。

股息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在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其就稅務而言不被視為中國居民的外國投資者派付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但根據有關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與中國訂立的稅務條約而另有規定者除外。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如香港居民企業被視為非中國居民企業並持有分派股息的中國企業至少25%股權，則在取得中國地方稅務機關的批准後，股息預扣稅率可減至5%。但是，如根據適用中國稅務法規香港居民企業不被視為有關股息的實益擁有人，則有關股息可能仍須按10%稅率繳納預扣稅。

環境保護

根據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頒佈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導致環境污染及其他公眾滋擾的單位須採取有效措施避免及控制污染及對環境造成的任何損害，包括生產建設及其他活動中產生的廢氣、廢水、廢渣、粉塵及噪聲。建設項目中防治污染的設施，必須與項目的主體工程同時設計、施工及投產使用。建設項目必須在防治污染的設施通過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檢查及批准後方可使用。排放污染物的企業及事業單位，必須依照國務院屬下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規定向相關部門申報登記。涉及生產、儲存、運輸、銷售及使用有毒化學物品及含有放射性物質的物品的單位必須遵守防治環境污染的相關法規。相關部門獲授權對違反環保規例的個人或實體實施多種處罰。

可予實施的處罰包括發出警告、暫停運作或安裝不完善或未符合規定標準的防治設施、重新安裝已拆卸或閒置的防治設施、對單位負責人進行行政處分、暫停業務營運或關閉企業或機構，亦可於實施處罰的同時徵收罰款。

法 規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國政府實行建設項目環境影響評價制度，並根據對環境的影響程度，實行環境影響評估分類管理。可能對環境造成重大影響的建設項目，應當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對潛在環境影響進行全面評價。可能對環境造成輕度影響者，應當編製環境影響報告表，對特定潛在環境影響進行分析或評價。可能對環境影響甚輕者，毋須進行環境影響評價，但須填報環境影響登記表。報告由建設單位編製，在獲得中國有關部門批准後建設單位方可進行施工。

根據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同日起生效的《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頒佈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訂的《建設項目竣工環境保護驗收管理辦法》，建設項目的防止及控制污染安裝必須與主體工程同時設計、施工及投產使用。於建設項目完成後，建設單位必須通過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的地方部門驗收後方可正式投產。

此外，根據於一九八四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分別於一九九六年五月十五日及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的《排污費徵收使用管理條例》及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其他條文，向水體排放污染物的生產企業，應當按照排放污染物的種類、數目和排污費徵收標準繳納排污費。

勞工

根據於一九九四年七月五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頒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僱主與僱員必須簽立書面勞動合同。中國勞動相關法規及規則亦訂明每日及每週的最高工作時數以及最低工資標準。此外，僱主須建立職業安全及衛生制度、執行國家職業安全及衛生規則及標準，並向僱員提供工作場所安全培訓。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社保法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頒佈並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根據社保法，僱員應參加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由僱主及僱員根據相關法規共

法 規

同繳納保險費。僱員應參加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但由僱主根據相關法規繳納保險費。僱主應當自行申報、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僱員供款應由僱主代其支付及預扣。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二十二日實施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及於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九日實施的《社會保險登記管理暫行辦法》，中國僱主應向地方社會保險機關辦理社會保險登記，並為僱員繳納基本養老保險基金、基本醫療保險基金及失業保險基金。如僱主未繳付或預扣社會保險費，有關機關可責令其在規定期限內繳付未繳付的社會保險費，如僱主未在規定期限內繳付，則相關機關可就延遲付款徵收罰款。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修訂的《工傷保險條例》及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十四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企業職工生育保險試行辦法》，中國企業須為其僱員繳納工傷保險費及生育保險費。如僱主未繳付工傷保險費，有關機關可責令其在規定期限內繳付未繳付的保險費並就延遲付款徵收罰款。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三日實施並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四日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中國僱主應當向主管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辦理登記，到受委託銀行為其僱員辦理住房公積金戶口設立手續，並按不低於每位僱員上一年度每月平均工資5%的金額，為僱員繳付住房公積金。

土地

根據於一九八六年六月二十五日頒佈並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八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以及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頒佈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八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實施條例》，不論單位或個人，均應嚴格按照使用土地總規劃所界定的土地用途使用土地。國家擁有的土地及農民集體擁有的土地可根據法律分配予單位或個人使用。縣級人民政府應將農民集體擁有的土地登記及記錄作非農業建設用途，並發出證書證明將土地用作建設用途的權利。至於向那些不屬於相關集體組織的人士外包經營的農民集體擁有的土地，須取得村民大會三分之二以上多數票同意或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而簽訂的合同須呈交鄉(鎮)人民政府批准。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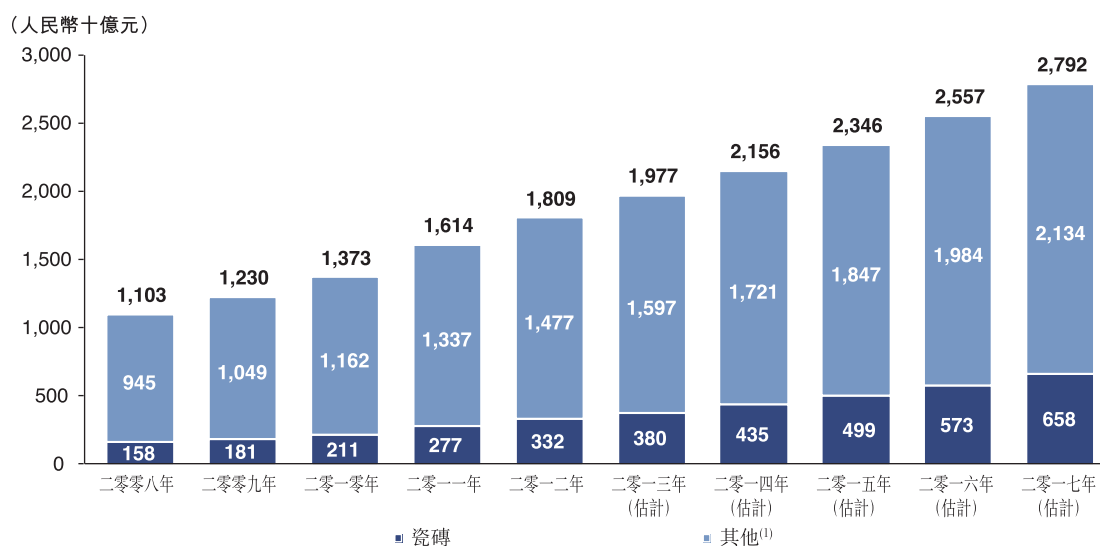
本節所提供有關我們所在行業的若干資料及統計數字乃來自政府官方來源。此外，本節及招股書其他部分載有摘錄自受我們委託而發出的報告(即F&S報告，由Frost & Sullivan為本招股書而編製)。請參閱「一關於本節」。我們相信本「行業概覽」一節的資料來源為有關資料的適當來源，且我們已合理審慎地摘錄及轉載有關資料。我們並無理由相信有關資料嚴重失實或具誤導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有關資料嚴重失實或具誤導成份。然而，有關資料並無經我們、包銷商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並無獨立核實。有關資料不應加以過份依賴。

中國的家居裝飾及裝修市場

概覽

中國的家居裝飾及裝修市場包括地板產品、衛浴產品、櫥櫃、油漆、照明產品及其他。依托中國宏觀經濟的強大背景、住宅市場在剛性需求推動下不斷增長以及消費升級，預計中國的家居裝飾及裝修市場將由二零一三年的人民幣19,770億元增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27,920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0%。

中國家居裝飾及裝修市場規模



⁽¹⁾ 「其他」包括大理石、木地板、地毯、油漆、照明產品、衛浴產品等。

資料來源：中國建築裝飾行業協會、國家統計局及Frost & Sulliv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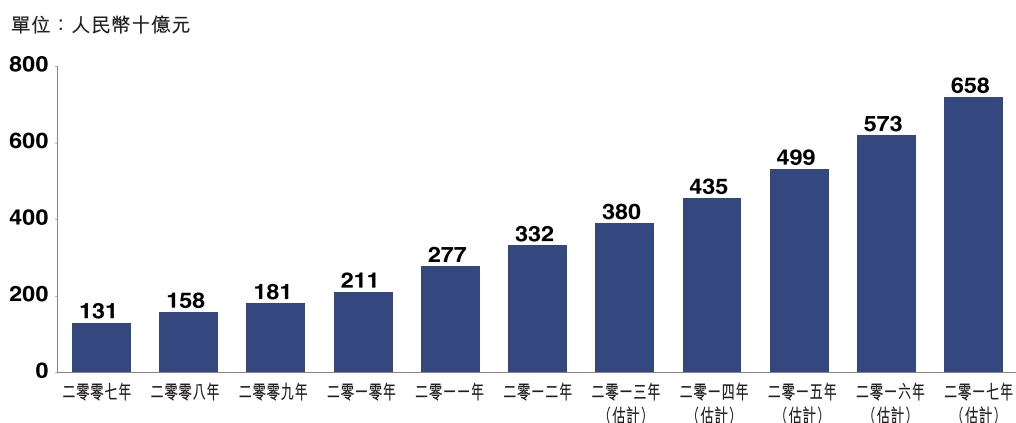
中國瓷磚市場

瓷磚經耐磨陶瓷加熱再冷卻製造而成，一般在家居裝飾及裝修中用於地板、牆壁及浴室。一般而言，瓷磚產品按質量、設計、品牌定位及價格分為高端、中端及大眾市場三個類別。瓷磚也可以分為室外及室內用，或分為釉面磚(包括拋釉磚、仿古磚、瓷片、拋晶磚及超薄磚)和拋光磚。

過去五年，中國一直是最大的瓷磚市場，二零一一年佔全球消費量約38.6%。中國也是最大的瓷磚生產國，二零一二年佔全球產量約45.7%。

在住宅市場增長的推動下，中國瓷磚市場規模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310億元增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3,320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0.5%，預期至二零一七年將進一步增至人民幣6,580億元，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將為14.8%。預計此後中國的瓷磚市場將保持增長態勢。

中國瓷磚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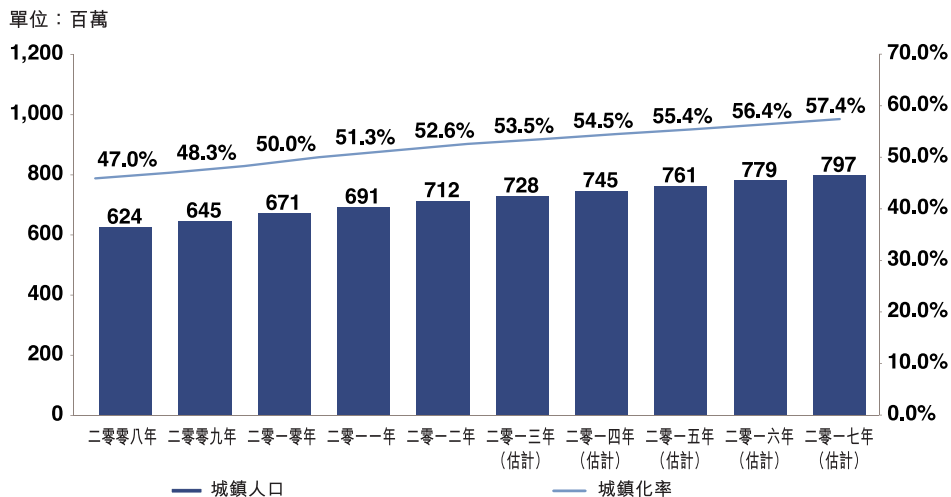
主要增長動力

城鎮化

中國經濟的大幅增長使得城鎮化進程加快，推動可支配收入大幅增加以及房地產市場快速增長。城鎮化率(按城鎮人口除以總人口計算)由二零零八年的47.0%升至二零一二年的52.6%，預期至二零一七年將達到57.4%。

隨著中國城鎮化率日益提高，預計二零三零年的城鎮人口將達10.50億，屆時將佔總人口的約三分之二。預計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的城鎮人口將增加69百萬。

中國城鎮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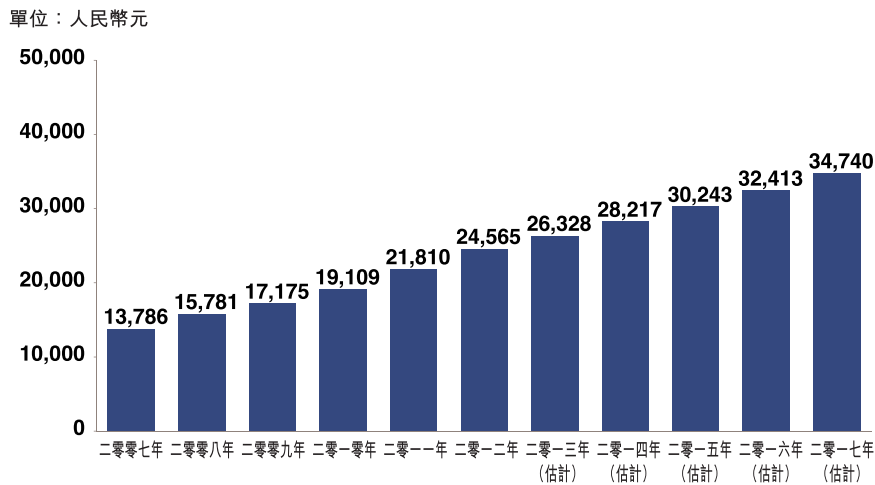
隨著城鎮化率日益提高，許多耕地轉用作商業用途，使得土地所有人獲得大額賠償並創造就業機會。城鎮化也會提高住房需求及連帶消費。因此，持續的城鎮化已對消費者的消費模式產生實質影響，城鎮居民越來越願意花費在非必需品上，包括瓷磚及衛浴產品等家居裝飾及裝修產品。

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

一般而言，中國城鎮居民比農村居民具有更強的購買力。大部分中國城鎮居民願意花費更多在購買非必需消費品上，以提升工作環境及生活品味。預期這將刺激消費品的銷售。隨著名義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以及城鎮化不斷推進，城鎮家庭的人均可支配收入已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5,781元增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24,565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7%，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增至人民幣34,740元，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將為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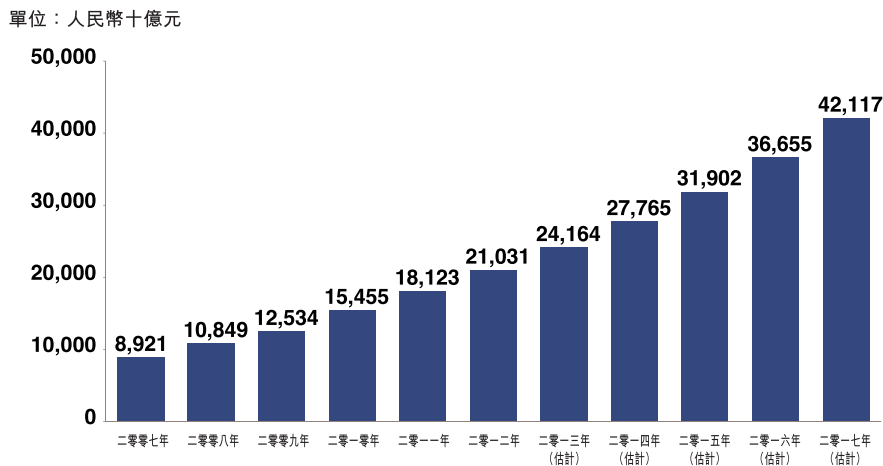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中國年人均可支配收入



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不斷增加使得國內消費顯著增長，從而帶動消費品零售總額上升。在城鎮化不斷推進下，消費品零售總額的增長已超過名義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89,210億元增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210,310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8.7%，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進一步增至人民幣421,170億元，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將為14.9%。

中國消費品零售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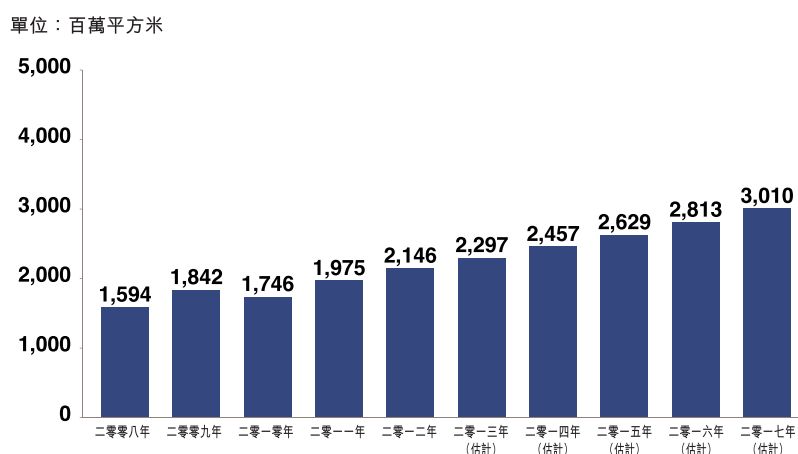
中國住宅市場增長

中國經濟的快速增長及城鎮化進程催生了對住房的強勁需求。中國的在建及已竣工住宅物業的建築面積由二零零七年的1,463百萬平方米增至二零一二年的2,146百萬平方米，複合年增長率為8.0%。雖然中國政府已採取一系列房地產市場緊縮措施(包括購房限制)，但目的並非限制購房，而是遏制投機性投資及防止房地產市場過熱。預期購房者的住房需求

行業概覽

將繼續增長，至二零一七年在建或已竣工住宅物業的建築面積預期將至3,010百萬平方米，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將為7.0%。由於中國大部分新建或已竣工住宅物業不帶裝修，故預期新房的供應及對需求的不斷增加將會拉動對瓷磚及衛浴產品等家居裝飾及裝修產品的需求。

中國在建及已竣工住宅物業建築面積



初次購房者的需求

雖然政府採取措施收緊中國房地產市場，但初次購房者的需求預期將帶動中國住宅市場的增長。

新婚夫婦的需求

按照傳統，中國的新婚夫婦會為結婚購買新房。預期登記結婚的新人數目將由二零零八年的10.5百萬對增至二零一七年的17.8百萬對。受到結婚人數以及連帶剛性需求增長的驅動，售予新婚夫妻的住房建築面積由二零零八年的92.6百萬平方米增至二零一二年的126.8百萬平方米，複合年增長率為8.6%，並預期將由二零一三年的139.8百萬平方米增至二零一五年的161.7百萬平方米，複合年增長率將為7.5%。建築面積的增加預期會刺激家居裝飾及裝修產品的購買。

社會福利住房

中國政府負責提供社會福利住房以滿足低收入個人及家庭的住房需求。中國國土資源部在二三線城市為低收入家庭建造社會福利住房及中小型住房。預期在建的低收入社會福利住房總量將由二零零九年的3.9百萬套增至二零一五年的6.4百萬套，複合年增長率為8.6%。從長遠看，預期社會福利住房項目對需求的影響將進一步加大。

升級需求

傳統中國家庭價值觀強調一家家人同住及敬老，幾代同住在一間屋較為普遍，或願意為了家庭而購房。因此，每逢有小孩出生或家有年邁父母或親戚，中國人通常會另購住房或裝修現有房子以安置及／或更好地照顧家庭成員。此外，為確保子女有足夠的空間組織自己的家庭、讓子女安心及毋須擔心居住環境，父母通常願意在子女長大後為他們購房。由於這種做法屬傳統一部份，早已根深蒂固，即使經濟不寬裕的人也會這樣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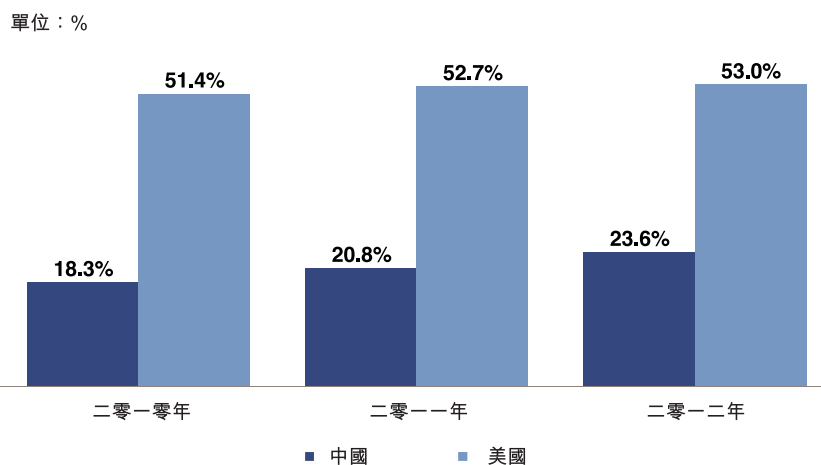
因此，雖然中國政府近期實施多項措施壓抑中國房地產市場的投機活動，但中國政府近期亦推出若干政策，旨在改善亟需更大居住空間的家庭的居住環境。在特定城市所頒佈的政策規定，人均居住面積小於某一平均面積的家庭可按優惠利率購買第二套住宅物業。這些政策已成為中國住宅物業開發產業不斷增長的主要推動力，也將因而提升對家居裝飾及裝修產品的需求。

翻新房子不斷

二手房的購買是刺激住宅物業翻新率的因素之一。翻新率按二手房的已翻新建築面積除以已售住宅總建築面積計算。據估計，轉售物業的翻新率由二零一零年的18.3%升至二零一二年的23.6%。此外，與美國等國家相比，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中國住宅物業的翻新率較低，這意味著由於中國的經濟、人均國內生產總值以及城鎮化率不斷提高，翻新率具有巨大的增長潛力。鑒於翻新率被視為家居裝飾及裝修市場的最重要推動力之一，預期對瓷磚、油漆、地毯及木地板等裝飾產品的需求將因而進一步增加。

行業概覽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美國與中國住宅建築面積的翻新率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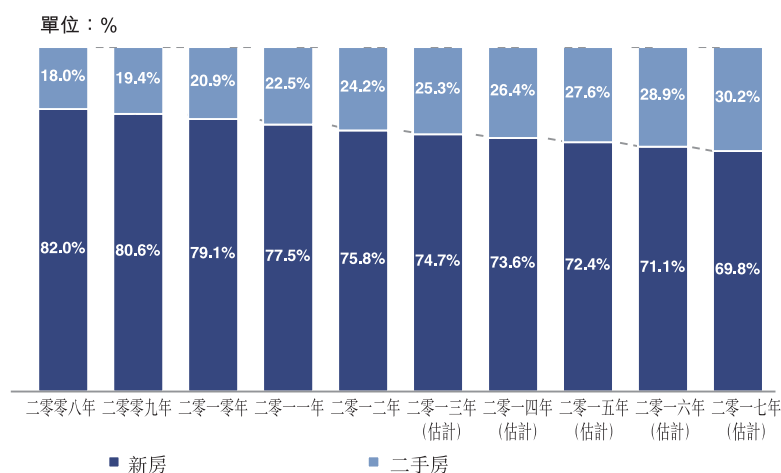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Houzz & Home 二零一三年報告及Frost & Sullivan

翻新率 = 轉售及翻新物業的建築面積 / 一手及二手物業市場出售的建築面積

具體而言，二手房翻新帶動的瓷磚需求由二零零八年的5億平方米增至二零一二年的7億平方米，並預期將由二零一三年的8億平方米進一步增至二零一七年的12億平方米。此外，預期二手房翻新帶動的瓷磚消費量將佔住房市場的瓷磚總體消費量的較大部分，超過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新建住宅物業的瓷磚消費量增長。

中國住宅物業市場的瓷磚消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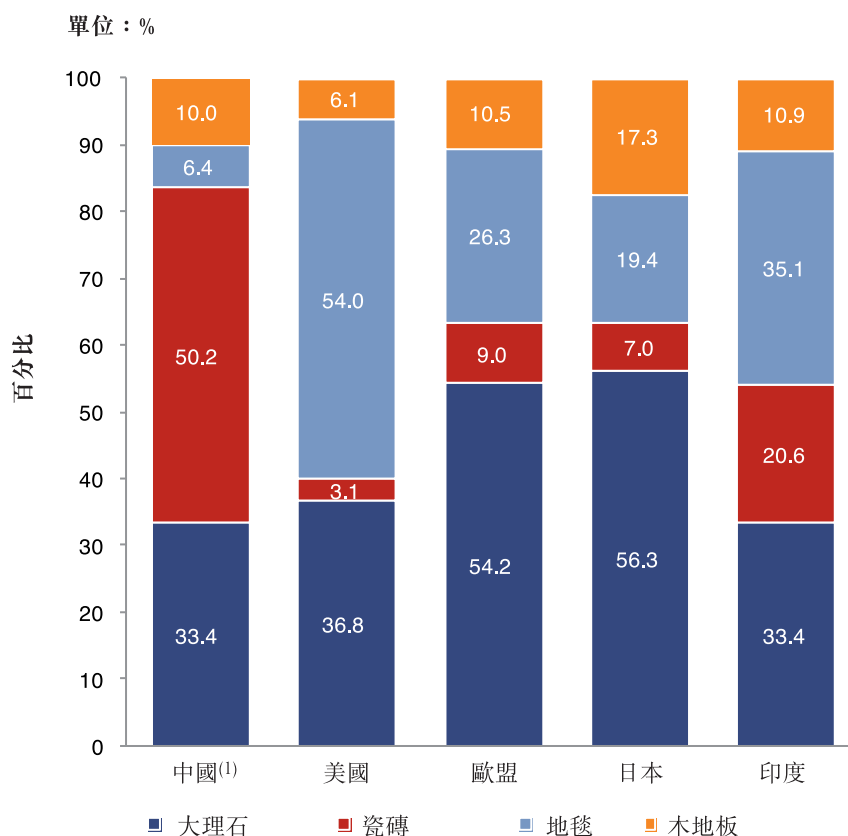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中國人對瓷磚的喜好

瓷器在中國的製作及使用可追溯至約3,000年前。中國傳統文化中，人們十分重視住所及家居裝飾。許多中國人認為房子的豪華程度是身份的象徵。使用瓷磚作裝飾具有多個好處，包括耐用性；可設計成為與天然及木質材料高度相似的形態；紋理色澤多樣性；抗火抗潮；耐磨損及踩踏磨耗；抗霜、耐熱且能抵禦化學性撞擊；保養方便且不易褪色。因此，中國人素來喜歡使用瓷磚在家居裝飾及裝修上。

出於對瓷磚的青睞，與美國、歐盟、日本及印度等其他國家及地區相比，中國人的人均瓷磚消費量最高。此外，與木地板、大理石或地毯等其他地板產品相比，瓷磚在中國屬於首選產品。

二零一二年全球地板產品的市場規模明細



(1) 中國瓷磚年消費量的資料來源為World Ceramic Review。

行業概覽

競爭格局

中國的瓷磚生產市場較為分散，二零一二年的十大生產商所佔總市場份額(按零售銷售額計)不足10%。按瓷磚產品零售銷售額計，東鵬於二零一二年在中國排名第一，分別佔中國整個瓷磚市場及高端分部的市場份額1.74%及9.77%。二零一二年的十大生產商(按零售銷售額計)載於下表。

排名	公司	零售銷售額 (人民幣十億元)	二零一二年的 市場份額(%)
1	東鵬	5.77	1.74%
2	諾貝爾	5.12	1.54%
3	馬可波羅	4.85	1.46%
4	宏宇	3.60	1.09%
5	冠珠	3.12	0.94%
6	新中源	2.71	0.82%
7	歐神諾	2.31	0.70%
8	薩米特	1.88	0.57%
9	博德	1.66	0.50%
10	鷹牌	1.61	0.49%
十大生產商總計		32.63	9.85%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二零一二年中國高端瓷磚生產市場的主要行業參與者(按零售銷售額計)載於下表。

排名	公司	二零一二年的 零售銷售額 (人民幣十億元)	二零一二年的 市場份額(%)
1	東鵬	5.77	9.77%
2	諾貝爾	5.12	8.67%
3	馬可波羅	4.85	8.21%
4	歐神諾	2.31	3.91%
5	博德	1.66	2.81%
五大參與者總計		19.71	33.37%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行業概覽

市場分部的定義載列如下：

等級	瓷磚的平均零售價 ⁽¹⁾ (人民幣元/平方米)
高端	260以上
中端	155至260
大眾市場	155以下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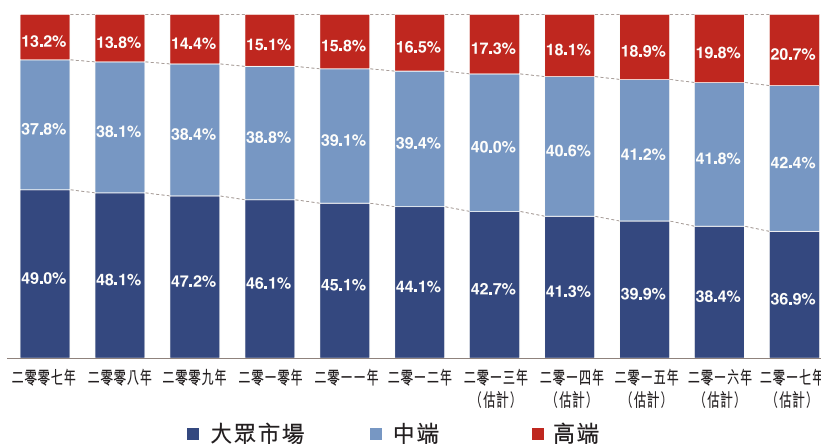
主要趨勢及成功因素

持續消費升級

近年來，中國瓷磚市場的高端分部所佔比重不斷擴大。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二年，高端分部的市場份額由13.2%上升至16.5%，並預期將由二零一三年的17.3%上升至二零一七年的20.7%。出現此趨勢的主要原因是中國不斷上升的可支配收入。今天，越來越多的中國消費者在選購瓷磚時更注重產品質量而非價格。大多數此類消費者更樂意購買具備悅目、文化相符、質地獨特以及環保等高端瓷磚品質的瓷磚。

中國瓷磚市場的市場份額明細

單位：%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創新能力

中國的瓷磚市場很受產品創新的影響，原因是能夠滿足消費者不同喜好是在市場上取得成功的關鍵因素。大多數領先參與者不斷推出影響市場趨勢的新「拳頭」產品。當一家公司成功開發出影響市場趨勢的新產品時，便不僅能夠佔有更大的市場分額，而且具有更好地對新產品定價並提高利潤率的能力。因此，不少領先公司（包括東鵬、諾貝爾及馬可波羅）通過申請專利、建設研發設施以及與其他機構合作，在研發能力方面投入大量資源。在主要行業參與者當中，東鵬的產品組合最為完整，具備150個產品系列及超過2,500款瓷磚產品。中國消費者通常喜歡在同一間店舖購物，搜羅房子不同空間（即浴室、客廳及其他）翻修所需的瓷磚，因此使具有完備產品組合的行業參與者可從中受益。

新主流消費者的出現及品牌集中度不斷提高

隨著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強勁增長及城鎮化率提高，預期年可支配家庭收入介於人民幣106,000元至人民幣229,000元之間的新消費群體（或所謂的「新主流消費者」）佔消費者總開支的比例將會日益提升。與大眾消費者（即年可支配家庭收入介於人民幣37,000元至人民幣106,000元之間的消費者）相比，這些新主流消費者更願意花費在非必需品上以滿足個人喜好、提升生活環境及追求更優質生活品味。因此，這些新主流消費者加起來擁有強大購買力，並將成為推動國內消費（包括在進行家居裝飾及裝修以及挑選符合個人喜好及生活品味的相關產品方面）的重要因素。

中國購物者往往在最後一刻才作出購買決定。大部分消費者在店舖決定是否購買。因此，要說服消費者購買東西，以宣傳方式進行店內營銷以及在能夠有效影響消費者購買決定的銷售人員身上投資，不失為有效的方法。

在小城市鞏固地位

考慮到快速推進的城鎮化，大多數領先公司現時集中通過在若干省、市及自治區建立覆蓋不同等級城市的全國範圍網絡提高其在三線及其他城市的滲透率。此外，這些公司將三線及其他城市的市場規模視為其業務擴展的新動力。

對提高滲透率較重要的兩大關鍵能力是全面的物流體系及有效的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其中第一項要求公司建立包括區域倉庫在內的全國物流體系和以更快速度、更低價格將產

行業概覽

品運到經銷商的運輸服務。在增設零售網點(特別是在三線及四線城市)時，這個物流體系也將對經銷商有所幫助。東鵬在中國擁有最大的物流網絡，共有五個中心倉及20個區域倉庫。

對有效的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而言，推行專業的ERP軟件(如SAP)十分重要。通過及時審閱ERP系統收集的數據(如倉庫庫存、子公司銷售額、利潤及其他關鍵財務及物流數據方面的實時資料)，管理團隊更加能夠高效及有效地控制物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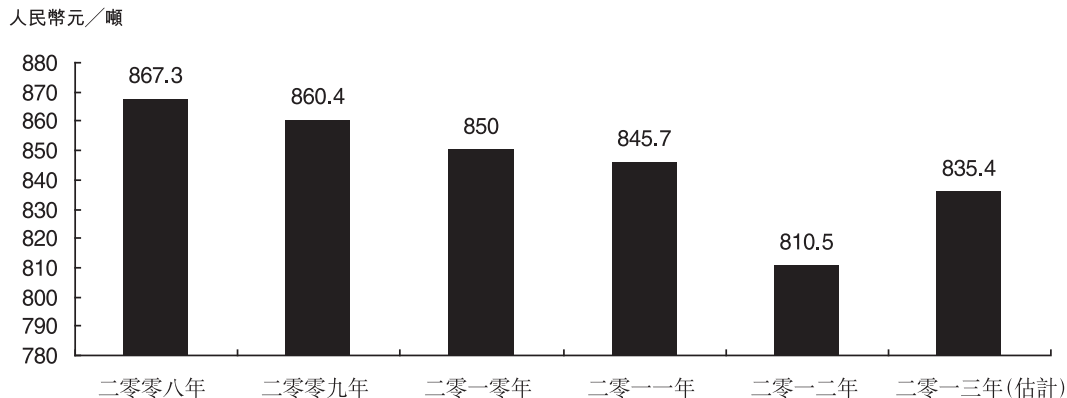
整合趨勢

雖然中國瓷磚市場目前相對分散，十大品牌的集中度由二零一零年的7.1%上升至二零一二年的9.9%，顯示出整合的趨勢。憑藉先進的技術、不斷優化的經銷渠道及增強的研發能力作為競爭優勢，市場領導者可能會於行業內進行更多整合。

主要原材料價格

生產瓷片製品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黏土、煤炭及多種化學品。中國黏土的平均售價在過去五年保持相對穩定，預期於二零一三年有輕微增長。

中國黏土的平均售價，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估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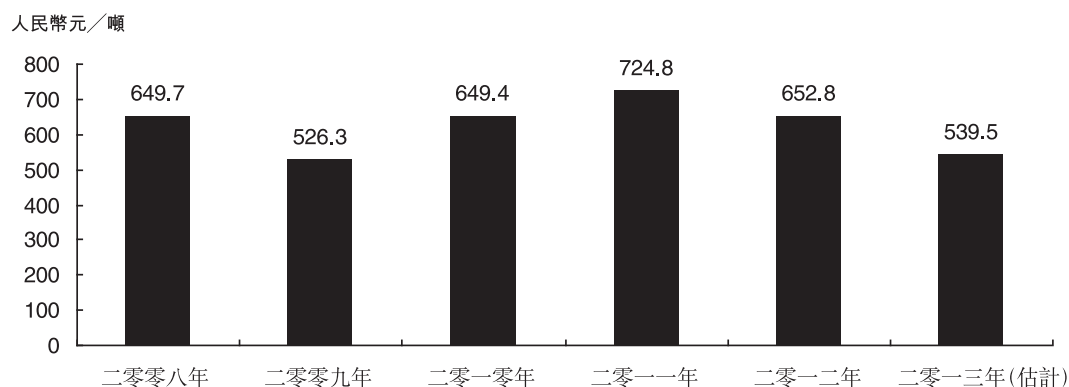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上海市化工行業協會、Wind資訊及Frost & Sullivan

行業概覽

中國煤炭的平均售價於過去五年有所波動，自二零一一年以來呈下行趨勢，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將回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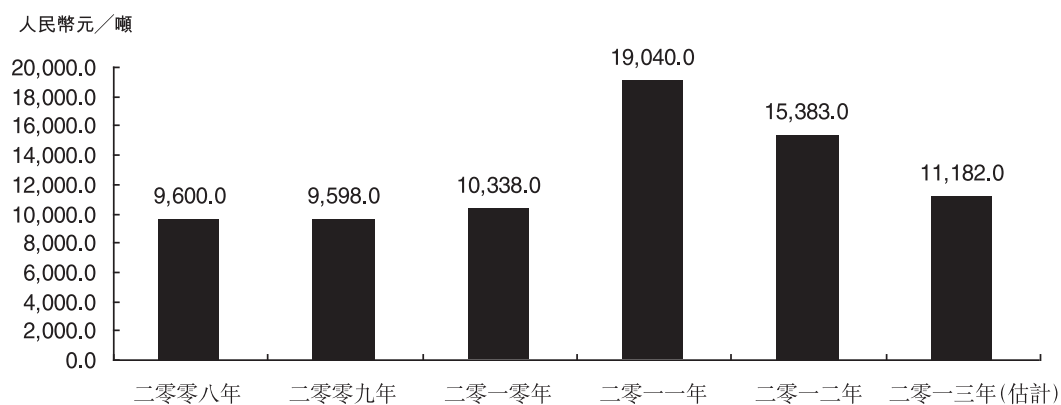
中國動力煤的平均售價，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估計



資料來源：Wind資訊及Frost & Sullivan

多種主要化學品(如鋁、硅酸鹽、熔塊及墨)的平均售價於過往五年有所波動，自二零一一年起呈總體下降趨勢，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將進一步下降。

中國硅酸鋁的平均售價，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估計



資料來源：上海市化工行業協會、Wind資訊及Frost & Sullivan

中國衛浴產品市場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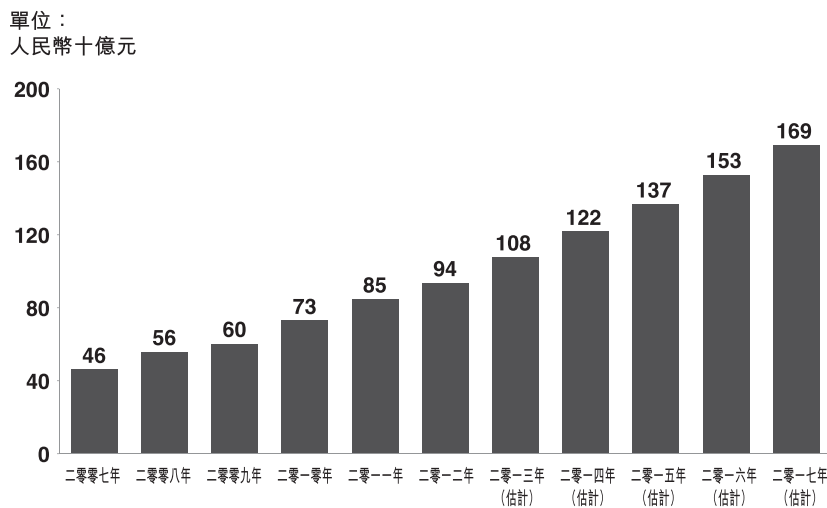
市場規模及增長概覽

衛浴產品一般分為兩類：陶瓷衛浴產品及非陶瓷衛浴產品。陶瓷衛浴產品包括座便器、水槽、小便器、蹲便器、坐浴盆、拖布盆及其他類似產品。非陶瓷衛浴產品包括浴缸、浴櫃、展廳產品、水龍頭、沖水器、乾手器及電子零件等。陶瓷衛浴產品可按質量、設計、品牌定位及定價進一步分為優質、中高端及大眾市場產品類別。

中國已成為最大的陶瓷衛浴產品市場之一，佔二零一二年全球產出的37.0%。住宅家庭是最大的目標消費者，而商業及公共物業也佔有重大市場份額。

受經濟增長、城鎮化、可支配收入不斷提高及住房需求不斷上升的帶動，中國衛浴產品市場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460億元增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940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5.4%，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690億元，而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將為11.9%。同時預期衛浴產品市場將繼續保持增長，原因是與較發達地區相比，中國目前的人均衛浴產品開支水平較低。

中國衛浴產品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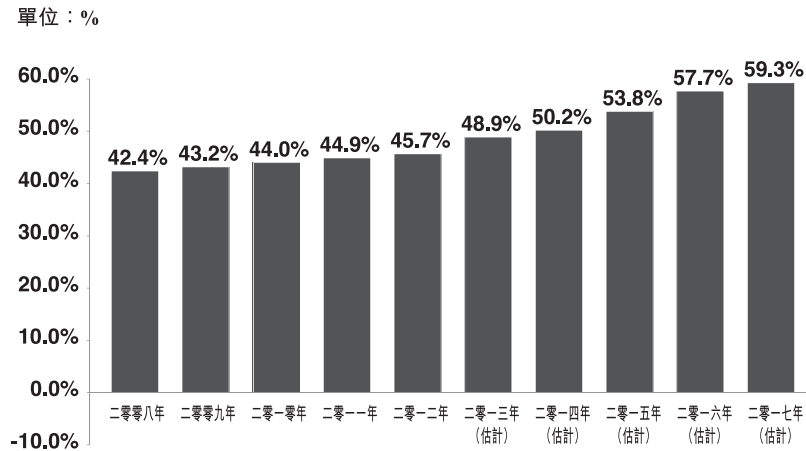


滲透率不斷提高

由於城鎮化率較低，中國陶瓷衛浴產品的滲透率落後於較發達地區。二零一二年，中國每年人均消費0.13套陶瓷衛浴產品，而美國人均消費則為0.26套。此外，中國陶瓷衛浴產品的滲透率由二零零八年的42.4%增至二零一二年的45.7%。隨著中國城鎮化率的提高，預期陶瓷衛浴產品的滲透率將由二零一三年的48.9%增至二零一七年的59.3%。預期滲透率的提高將繼續帶動中國衛浴產品市場的發展。

行業概覽

中國陶瓷衛浴產品的滲透率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主要行業參與者

十大品牌佔整個陶瓷衛浴產品市場份額的20.4%，東鵬排名第十。中國的中端至高端陶瓷衛浴產品市場相對集中，二零一二年十大品牌（東鵬排名第十）約佔總市場份額的41.4%（按零售銷售額計）。中國陶瓷衛浴產品市場的主要品牌載於下表。

排名	公司	零售銷售額 (人民幣十億元)	佔陶瓷衛浴 產品市場 的市場份額 (%)	佔中端至高端 陶瓷衛浴 產品市場 的市場份額 (%)
1	科勒	2.79	5.36%	10.90%
2	東陶	2.30	4.42%	8.99%
3	箭牌	1.36	2.61%	5.31%
4	法恩莎	0.84	1.61%	3.28%
5	恒潔	0.73	1.40%	2.85%
6	航標	0.71	1.36%	2.77%
7	安華	0.50	0.96%	1.95%
8	和成	0.47	0.90%	1.84%
9	鷹衛浴	0.46	0.88%	1.79%
10	東鵬	0.45	0.86%	1.76%
十大品牌總計		10.61	20.36%	41.44%

關於本節

一般資料

本「行業概覽」一節載有摘錄自委託報告(即F&S報告，由獨立的全球顧問公司Frost & Sullivan為本招股書編製)的資料。除該F&S報告外，本招股書所披露的其他資料並非摘錄自我們或獨家保薦人委託編製的報告。我們已就F&S報告的編製及使用向Frost & Sullivan支付合共人民幣750,000元，我們認為該費用反映市價。F&S報告包括關於中國瓷磚及衛浴產品市場的資料，例如本招股書所引述的生產商的市場份額及排名、零售銷售額及其他經濟數據。

研究方法

Frost & Sullivan乃通過從中國瓷磚及衛浴產品行業內多個來源獲得的一手及二手研究而開展獨立研究。一手研究涉及與領先的行業參與者訪談，而二手研究則涉及審閱公司報告、獨立研究報告及根據Frost & Sullivan本身的研究數據庫得出的數據。推算數據則是從根據宏觀經濟數據及特定行業相關推動因素作出的歷史數據分析而得出。東鵬的收益乃根據其會計師報告得出。東鵬的經營數據由本公司提供。

預測的假設

F&S報告中的預測乃基於下列假設得出：

- 假設中國的社會、經濟及政治環境於預測期間保持穩定，令中國瓷磚及衛浴產品市場得以穩定發展；
- 假設中國經濟於未來十年保持穩定增長；及
- 在中國城鎮家庭年人均可支配收入不斷增加的基礎上，假設中國消費品的零售銷售總額於預測期間穩步增長。

關於Frost & Sullivan

Frost & Sullivan為一家獨立行業顧問公司，創建於一九六一年，在世界各地設有超過35個全球辦事處，並僱用逾1,800名分析人員和專家。該公司涉足多個行業，包括航天、國防、汽車、交通、化學品、能源與電力系統、環境技術、電子、信息通訊技術以及健康護理。

歷史及公司發展

概覽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按二零一二年的零售銷售額計，東鵬是中國最大的瓷磚公司。佛山華盛昌、廣東裕和及東鵬控股是本集團的境內控股公司，持有我們的中國營運子公司。

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為何先生(董事長)、陳昆列先生(執行董事)、蘇森先生(非執行董事)、何新忠先生(僱員)、陳業志先生、歐浩泉先生(僱員)、羅思維先生(僱員)及鍾保民先生(僱員)。

業務里程碑

下表載列我們過往的主要里程碑：

- | | | |
|-------|---|-----------------------------|
| 一九七二年 | • | 我們的前身石灣鎮民政綜合廠成立 |
| 一九九一年 | • | 我們的前身成為東平集團 |
| 一九九四年 | • | 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之一兼董事長何先生成為石灣總廠的廠長 |
| | • | 成立東鵬潔具並開始其衛浴產品業務 |
| 一九九五年 | • | 石灣總廠接管石灣華泰 |
| 一九九六年 | • | 石灣總廠將其東平產品改名為東鵬產品 |
| 二零零零年 | • | 何先生及其他僱員取得我們業務的控制權 |
| 二零一零年 | • | 紅杉資本投資本集團的一間聯屬實體 |
| 二零一二年 | • | 成立本公司 |
| 二零一三年 | • | 完成我們的公司重組 |

早期歷史(一九七二年至二零零一年)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於一九七二年成立的石灣鎮民政綜合廠，為製造耐火材料及金屬部件的集體所有企業。部分專門從事耐火材料的業務於一九九零年成為石灣總廠，石灣總廠於一九九一年與其他九個實體合併成為東平集團。一九九四年三月，石灣總廠脫離東平集團，而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之一何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加入東平集團的前身)成為石灣總廠的廠長。

歷史及公司發展

一九九四年四月，佛山華盛昌(本集團一家境內控股公司)在中國成立為中外合資公司，分別由東平集團及鷹牌(香港)實業有限公司(一名代表石灣鎮人民政府利益的獨立第三方)擁有30%及70%權益。佛山華盛昌當時並無實質性的業務經營。一九九五年十二月，石灣總廠接管石灣華泰(當時一家經營失敗的企業)。

重組為私營企業

一九九七年十一月，石灣總廠、石灣華泰、東鵬潔具(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成立，專門從事陶瓷衛浴產品業務)、石灣裝飾磚廠(石灣總廠的聯屬公司)及東平陶瓷廠儲運部(石灣總廠的聯屬公司)合併他們的業務並根據中國法律成立東鵬集團為有限公司。

由信力資產管理公司接管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鷹牌(香港)實業有限公司以名義代價向信力(香港)有限公司(一家代表石灣鎮人民政府利益的實體)轉讓佛山華盛昌70%的股權。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信力資產管理公司(一家代表石灣鎮人民政府利益的實體)以零代價分別向石灣總廠及石灣裝飾磚廠收購東鵬集團的16.4%及20%股權。同日，信力資產管理公司以名義代價分別向華泰及東鵬潔具收購東鵬集團的60%及1.6%股權。於這些交易後，東鵬集團由信力資產管理公司及東平陶瓷廠儲運部分別擁有98%及2%。

私有化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東鵬集團分別以150,000美元及1.5百萬美元的代價向信力(香港)有限公司及東平集團收購佛山華盛昌45%及30%的股權。東鵬集團同時承擔信力(香港)有限公司向佛山華盛昌註冊資本出資2.1百萬美元的責任。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信力(香港)有限公司以名義代價向當時由東鵬股份控制的公司 Hong Kong Flying 轉讓佛山華盛昌25%的股權。我們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接獲石灣街道辦發出的確認函，確認其知悉並同意該項轉讓。此外，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亦接獲禪城區政府發出的確認函，確認其認同石灣街道辦的意見。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i)石灣街道辦作為信力資產管理公司的實益擁有人，為就這些事宜提供確認的

歷史及公司發展

主管機構；及(ii)禪城區區政府作為石灣街道辦的監管機構，也為就這些事宜提供確認的主管機構。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信力資產管理公司及東平陶瓷廠儲運部以總代價人民幣52.8百萬元將東鵬集團合共48.9%股權轉讓予我們的六名僱員。該六名僱員分別為何先生、陳昆列先生及蘇森先生(三人均為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以及招贊成先生、徐平先生及馮儲先生(為東鵬集團當時的僱員)。代價乃根據該項轉讓前後刊發的一份評估報告釐定。該項轉讓已於同月獲石灣鎮人民政府批准。同樣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信力資產管理公司向聯力加工廠轉讓東鵬集團的餘下51.1%股權。該51.1%股權乃由聯力加工廠以東鵬集團工會為受益人持有，進而為東鵬集團的僱員持有有關權益。該項轉讓已於同月獲石灣鎮集體資產管理辦公室批准。這些轉讓後，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及東鵬集團其他僱員分別實益擁有東鵬集團12.04%、8.33%、5.56%及74.07%股權。二零一三年七月，我們接獲石灣街道辦發出的確認函，確認石灣街道辦與相關訂約方之間就這些轉讓並無任何爭議，而東鵬股份於函件日期並非由石灣街道辦集體擁有。此外，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接獲禪城區區政府發出的確認函，確認其認同石灣街道辦的意見。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i)石灣街道辦作為信力資產管理公司的實益擁有人，為就這些事宜提供確認的主管機構，及(ii)禪城區區政府作為石灣街道辦的監管機構，也為就這些事宜提供確認的主管機構。

地方政府進行的額外投資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佛山市南風古灶旅遊發展有限公司(「南風古灶」，一家由石灣鎮人民政府擁有的公司)以總代價人民幣18百萬元向東鵬集團當時的股東(即聯力加工廠、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招贊成先生、徐平先生及馮儲先生)收購東鵬集團的10.0%股權。石灣鎮集體擁有資產管理辦公室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批准聯力加工廠向南風古灶轉讓股權。同時，羅新家(東鵬集團的一名僱員)也以總代價人民幣4百萬元向東鵬集團當時的股東收購東鵬集團的2.22%股權。完成這些交易後，南風古灶、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及東鵬集團的其他僱員分別實益擁有東鵬集團10.0%、10.57%、7.31%、4.88%及67.24%的股權。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一年六月，廣東省人民政府及廣東省經濟貿易委員會批准東鵬集團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後，東鵬集團改名為東鵬股份。改制後，東鵬股份的股東為聯力加工廠(擁有44.86%股權，以東鵬集團工會為受益人持有)、南風古灶(擁有10.0%股權)及七名僱員(擁有45.14%股權)。在七名僱員中，何先生、陳昆列先生及蘇森先生分別擁有東鵬股份10.57%、7.31%及4.88%股權。

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的歷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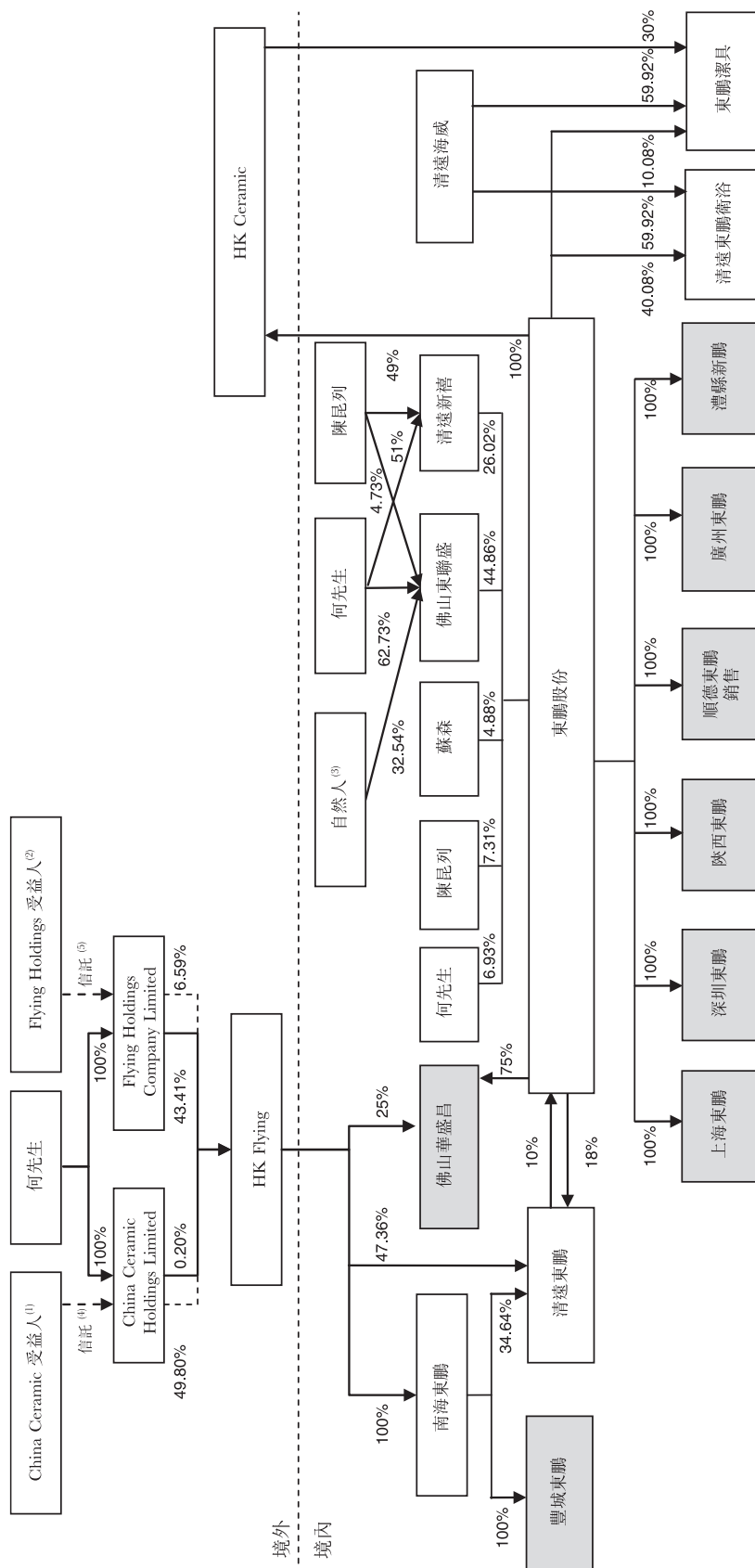
由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我們業務的主要發展包括以下各項。

- 業務擴充。我們的業務於這段期間大幅擴充。二零零三年十月、二零零七年七月及二零零九年九月，我們分別成立清遠東鵬、豐城東鵬及澧縣新鵬，以持有我們的新生產廠。為擴大我們的經銷網絡，由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我們成立了多家專門銷售我們產品的子公司，包括上海東鵬、深圳東鵬、陝西東鵬、順德東鵬銷售及廣州東鵬。
- 分拆陶瓷衛浴產品業務。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我們的瓷磚及陶瓷衛浴業務均處於相對早期階段並就企業資源及管理層關注進行競爭。業務分拆可讓該兩個業務分部各自擁有本身的專責高級管理層團隊，並由其本身的企業架構支持，故可提高管理層對各業務分部的關注及增加各業務分部的資源。因此，二零零六年，我們作出策略決策，將陶瓷衛浴產品業務從瓷磚業務分拆出來。其時，陶瓷衛浴產品業務乃通過東鵬潔具經營。二零零六年九月，東鵬潔具獲引入清遠海威(由何先生、馮儲先生及Lin Chi Feng先生分別擁有51.38%、41.96%及6.66%的公司)作為有關這次業務分拆的新股東。於清遠海威完成投資於東鵬潔具後，HK Flying、東鵬股份及清遠海威於東鵬潔具的股權分別為30%、10.08%及59.92%。這次交易於同月獲佛山市禪城區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局及廣東省人民政府批准。二零零七年四月，HK Flying參考註冊資本以人民幣4.2百萬元的代價向HK Ceramic轉讓其於東鵬潔具的30%股權。HK Ceramic同時承擔HK Flying向東鵬潔具出資人民幣8.3百萬元的責任。

歷史及公司發展

- 增加控股股東的股權。二零零六年七月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何先生及東鵬股份其他四名僱員股東將東鵬股份合共26.02%股權轉讓予清遠新禧（一家由何先生及陳昆列先生分別擁有51%及49%權益的公司）。完成這些轉讓後，何先生及清遠新禧成為分別擁有東鵬股份6.93%及26.02%權益的股東。由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東鵬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數目有所減少。當一名僱員股東不再為僱員時，該僱員將其股份出售予我們的在職僱員。二零零七年八月，聯力加工廠以名義代價將東鵬股份的44.86%股權轉讓予佛山東聯盛。佛山東聯盛當時分別由何先生、陳昆列先生及29名其他僱員擁有62.73%、4.73%及32.54%的權益。這次轉讓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獲佛山市禪城區區政府公有資產管理辦公室批准。

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往績記錄期開始日期)的企業架構如下：



(1) 包括陳昆列(17.86%)、蘇森(9.23%)及本集團8名其他僱員或前僱員。

(2) 包括本集團11名僱員或前僱員。

(3) 包括本集團29名僱員或前僱員。

(4) 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陳昆列先生的利益持有HK Flying約49.80%股權。該信託安排在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簽署的確認協議中記錄。

(5) Holdings Limited為這些個人的利益持有Flyi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訂立信託安排，據此，Flyi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為這些個人的利益持有HK Flying約43.41%股權。該信託安排在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簽署的確認協議中記錄。

■ 代表本集團成員公司

重組

過往，東鵬股份是我們的主要境內控股公司。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新境內控股公司東鵬控股成立，以控制我們的中國營運子公司。此舉主要是為了促進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並建立現有集團架構。此外，東鵬股份亦擁有若干不相關業務(如房地產投資)，故不適宜作為一家尋求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主營瓷磚產品公司的控股公司。因此，為籌備我們的建議全球發售及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我們進行重組，當中包括以下主要步驟：

- **建立境外架構。**二零一一年九月至十一月，Profit Strong、Superb Idea、Cosmo Ray、High Ride及Rich Blossom於英屬處女群島分別註冊成立為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及我們兩組僱員的境外控股公司。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通過一系列股份發行及轉讓，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分別由Profit Strong、Superb Idea、Cosmo Ray、High Ride及Rich Blossom擁有43.61%、17.86%、9.23%、24.29%及5.00%。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後，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而香港公司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為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 **成立境內控股公司。**二零一一年一月，南海東鵬(HK Flying當時的全資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廣東裕和。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佛山華盛昌以代價人民幣20百萬元向南海東鵬收購廣東裕和100%股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東鵬控股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並由佛山華盛昌及廣東裕和分別擁有90%及10%股權。二零一三年一月，香港公司分別向HK Flying及東鵬股份收購佛山華盛昌的25%及75%股權，代價分別為3.1百萬美元及9.3百萬美元，乃參考佛山華盛昌的註冊資本釐定。
- **注入境內業務。**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二月，東鵬股份向東鵬控股轉讓其全部全資子公司，這些子公司全部均從事製造或銷售瓷磚產品業務。由於東鵬股份擁有其他非相關業務(如房地產投資)，我們當時的董事認為，將東鵬股份的子公司轉入本集團將較收購東鵬股份的股權更具成本效益。上海東鵬、深圳東鵬、陝西東鵬、順德東鵬銷售、廣州東鵬、廣西粵鵬、北京東鵬、雲南軒鵬、青島瑞鵬及佛山東鵬發展分別以代價人民幣500,000元、人民幣500,000元、人民幣5百萬元、人民幣1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2百萬元、人民幣1百萬元、人民幣2百萬元、人民幣2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各代價乃參考其註冊資本釐定)轉讓予東鵬控股。豐城東鵬、澧縣新鵬、清遠納福娜及淄博卡普爾分別以代價人民幣

歷史及公司發展

69百萬元、人民幣12百萬元、人民幣27百萬元及人民幣23百萬元轉讓予東鵬控股，各代價乃參考其獨立資產評估報告釐定。由於該等轉讓，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東鵬股份保留的僅有重大業務為房地產投資業務。我們預期於上市後不會與東鵬股份有任何關聯方交易。

二零一一年一月，我們接手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的業務。當時，山東東鵬(南海東鵬的全資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和銷售拋光磚產品。我們當時注意到，山東東鵬的生產廠所在的地塊於不久將來將會被重新分類為作商業用途的土地，且於重新分類後將不再用作工業用途。鑒於生產廠是山東東鵬的主要資產，故我們當時的董事認為，我們以租賃山東東鵬的生產廠直至土地重新分類之時的方式接手山東東鵬的業務較收購山東東鵬的股權更具成本效益。山東嘉麗雅(一家由清遠新禧及佛山東聯盛分別擁有90%及10%權益的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和銷售瓷片產品。山東嘉麗雅的生產廠(為其主要資產)被發現有業權缺陷。鑒於與該等業權缺陷有關的風險，我們當時的董事認為，本集團通過租賃其生產廠接手山東嘉麗雅的業務將較收購山東嘉麗雅的股權更為有利。二零一一年一月，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終止瓷磚製造及銷售業務。該等業務的僱員已被遣散，且該等業務的客戶及供應商已獲悉業務終止。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的所有原材料及瓷磚製成品均售予淄博卡普爾。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的僱員獲邀按其本身意願加入淄博卡普爾。淄博卡普爾亦與相關客戶及供應商討論及磋商新合約條款。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有權仍由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擁有，但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根據長期協議被租賃予淄博卡普爾。淄博卡普爾後來終止其與山東東鵬的租賃安排，並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其於山東東鵬生產廠的生產，以應對於二零一三年初發生的土地重新分類。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清遠東鵬將其所有資產轉讓予清遠納福娜，惟若干廠房樓宇及有關地塊除外。轉讓時，董事希望快速擴大我們的產能。然而，清遠東鵬過往未有及時呈交工作安全評估，亦並無向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全數供款。此外，資產轉讓時，清遠東鵬擁有廣東省清遠一幅總面積為353,980平方米存在業權缺陷的土地，該幅土地的性質有很大的不確定性，因此，目前並無明確的改正程序及申請土地使用權的流程。同時，為進行全球發售，我們正重組我們的企業架構。考慮到這些因素，我們的董事在進行該交易時選擇收購清遠東鵬的資產而非股份。然而，於資產轉讓後，我們獲悉與位於廣東省清遠的一幅土地有關的業權

歷史及公司發展

缺陷可以改正，原因是該幅土地於二零一一年初成為當地物業改革計劃的一部分。為充分利用該幅土地及從當地改革計劃中受益，清遠東鵬當時指定清遠納福娜申請土地使用權，而該指定與各方最初將清遠東鵬所有資產轉讓予清遠納福娜的意圖一致。有關該幅土地業權缺陷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物業－自有土地及樓宇－於清遠的工廠－業權缺陷」。

有關我們加強法律合規及內部控制的承諾，請參閱「業務－法律訴訟與合規」。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為成立我們的內部銷售團隊，東鵬控股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多家全資子公司，即佛山東鵬陶瓷、江西豐裕、湖南東鵬、林芝裕和及德慶和盈。

- **收購衛浴產品業務。**由於我們的業務已趨成熟，我們已改善有關衛浴產品的業務策略，並計劃將我們的產品組合擴大至包括更多衛浴產品及利用品牌協同效應及瓷磚與衛浴產品業務分部之間的交叉銷售機會。因此，二零一二年九月，東鵬潔具向盧樂成先生及李富嬌女士（均為獨立第三方）收購高明傢俱的50%及20%股權，代價分別為人民幣257,500元及人民幣103,000元（參考高明傢俱的資產淨值）。緊隨該收購後，高明傢俱乃分別由東鵬潔具、蔣躍華先生及唐波先生擁有70%、20%及10%股權。高明傢俱主要從事生產衛生間櫥櫃。二零一三年五月，東鵬控股以代價人民幣35.5百萬元及人民幣17.8百萬元分別向清遠海威及HK Ceramic（東鵬股份的全資子公司）收購東鵬潔具的59.92%及30%股權，代價乃參考東鵬潔具的獨立資產評估報告並計及根據經審核資產淨值作出的調整而釐定。同日，廣東裕和以代價人民幣6.0百萬元向東鵬股份收購東鵬潔具10.08%的股權，代價乃參考獨立資產估值報告並計及根據經審核資產淨值作出的調整而釐定。德慶裕威（我們的全資子公司之一）亦接手清遠東鵬衛浴（清遠海威與本公司的一名關連人士控制的公司）的業務。清遠東鵬衛浴起初是一家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非瓷磚衛浴產品及將該等產品

歷史及公司發展

售予其客戶的貿易公司。除庫存外，清遠東鵬衛浴並無擁有任何重大有形資產。因此，我們當時的董事認為收購其業務較收購其股權更具成本效益。二零一三年五月，清遠東鵬衛浴終止其銷售非陶瓷衛浴產品的業務。該業務的客戶及供應商已獲悉業務終止，且德慶裕威已與相關客戶及供應商討論及磋商新合約條款。

- *出售北京東鵬。*北京東鵬主要從事設計及銷售大唐合盛品牌產品。其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初步轉讓予本公司作為重組的部分，而東鵬股份則將其所有瓷磚相關子公司注入本公司。二零一三年三月，為精簡我們的公司架構及專注於「東鵬」品牌旗下的產品，東鵬控股以代價人民幣1百萬元（乃參考北京東鵬的註冊資本釐定）向大唐合盛轉讓其於北京東鵬的100%股權。大唐合盛為一家由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鍾保民先生及包建永先生通過佛山元亨分別實益擁有45.72%、17.86%、9.23%、22.19%及5.00%權益的中國公司。
- *引入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我們引入紅杉資本作為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請參閱下文「一來自紅杉資本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 *現有股東作出的少數投資。*二零一三年七月，佛山元亨分別以代價人民幣550百萬元及人民幣300百萬元收購清遠納福娜及佛山東鵬發展9.99%及7.69%股權。進行該等交易的主要因為履行何先生及若干其他控股股東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安排下的責任，即將本公司資產淨值保持在紅杉資本據以磋商其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水平。請參閱「一來自紅杉資本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來自佛山元亨投資的所得款項乃用於增加清遠納福娜及佛山東鵬發展的註冊資本及資本儲備。
- *收購廣東省清遠的若干土地及生產物業。*作為重組的一部分，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我們收購清遠東鵬除若干廠房樓宇（合共102,441平方米）及相關地塊（合共274,592平方米）外的所有資產。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底前完成收購這些物業。基於第三方估值，這些廠房樓宇及地塊的市值約為人民幣134.9百萬元。我們將通過以下步驟收購這些廠房樓宇及地塊：(i)由清遠東鵬將這些物業注入清遠納福娜，以換取清遠納福娜2.37%的新發行股權及(ii)東鵬控股以代價約人民幣134.9百萬元收購由清遠東鵬所持清遠納福娜的有關2.37%股權。緊隨完成上述交易後，清遠納福娜將由東鵬控股及佛山元亨分別擁有90.35%及9.65%。

來自紅杉資本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為籌集資金以支持我們的長期增長，並在業務策略發展方面受惠於紅杉資本的知識和經驗，我們首先引入紅杉資本作為投資者。

投資的主要條款

紅杉資本於*Dongpeng International*的投資

過往，東鵬股份為我們的主要境內控股公司。紅杉資本於二零一零年八月透過其當時境外控股公司Dongpeng International投資於東鵬股份。紅杉資本以代價30百萬美元收購(i)合共162,588,000股Dongpeng International A系列優先股，佔Dongpeng International於完成該發行後當時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本8.3%；及(ii)總面值15百萬美元的認股權證，以收購Dongpeng International當時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本的額外3.0%，假設該等認股權證已獲全面行使以及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介乎某個範圍。紅杉資本於該交易所支付的代價乃經公平磋商釐定。

隨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Dongpeng International與紅杉資本經進一步磋商後以原購買價贖回其所有由紅杉資本持有的A系列優先股及認股權證。

紅杉資本於本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三年六月，本公司以代價30百萬美元完成向紅杉資本發行合共195,105,600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約佔本公司於完成該發行後當時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本的9.8%。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本公司進行二合一的股份合併。請參閱本招股書附錄四「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本公司股本變動」一節。因此，紅杉資本持有的A系列優先股數減少至97,552,8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與發行予紅杉資本的股份有關的投資成本約為每股0.3075美元（經考慮二合一的股份合併），較發售價的指示性價格範圍中位數折讓57.89%。A系列優先股的代價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支付，並用作一般企業用途。紅杉資本於該交易所支付的代價乃經公平磋商釐定。

作為紅杉資本於本公司的部分投資，本公司、Profit Strong、Superb Idea、Cosmo Ray、High Ride、Rich Blossom、何先生、英屬處女群島公司、香港公司、佛山華盛昌、廣東裕和、東鵬控股與紅杉資本訂立股東協議，據此紅杉資本有權享有若干優先股股東權利（惟須受若干限制），包括(i)於本公司董事會委任一名代表的權利，(ii)對若干重大公司事項具有否決權，(iii)慣常的資訊及檢查權利，(iv)在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三日尚未發生的情況下贖回的權利，(v)對本公司發行的若干股份具有優先購買權及(vi)對

歷史及公司發展

本公司其他股東若干股份轉讓具有優先購買權及共同出售權。優先股股東的所有特別權利將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時終止，而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的定義為包銷本公司普通股公開發售的確定承諾結束，當中(i)普通股在國際認可的證券交易所(包括香港聯交所)上市；(ii)根據每股發售價計算，本公司的市值達到700百萬美元；及(iii)本公司的所得款項總額合共(於支付包銷折扣、佣金及發售開支前)超逾175百萬美元。根據該這定義，全球發售未必屬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然而，紅杉資本已同意這次全球發售應被視為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而優先股股東的所有特別權利將於這次全球發售完成時終止。此外，作為紅杉資本與本公司、何先生及若干其他控股股東的投資安排一部分，佛山元亨分別收購清遠納福娜及佛山東鵬發展的9.99%及7.69%股權，代價分別為人民幣550百萬元及人民幣300百萬元。請參閱「一重組－現有股東作出的少數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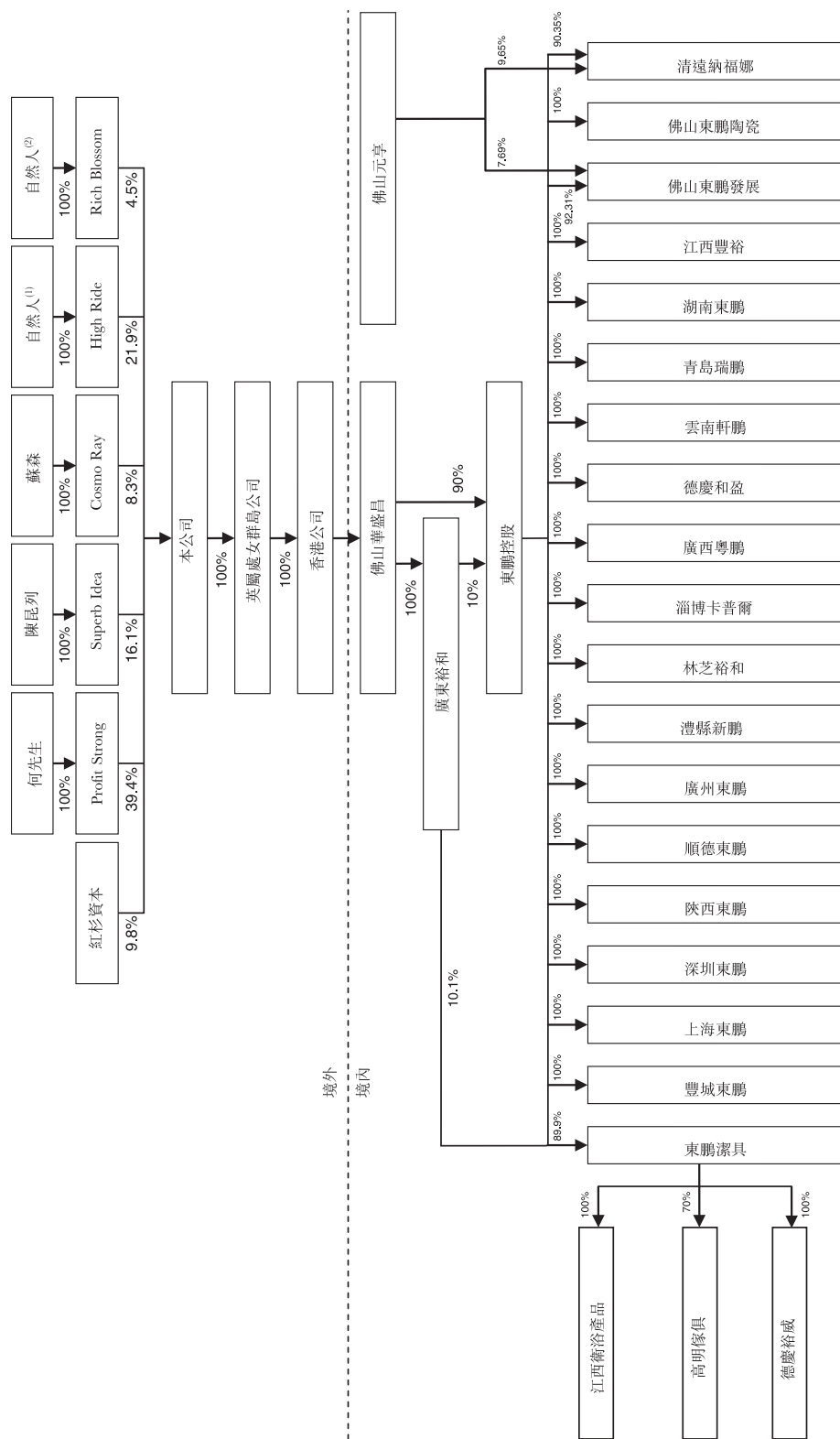
根據股東協議，發行予紅杉資本的A系列優先股將於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按一股換一股的基準自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紅杉資本所持股份將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被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依據是(i)紅杉資本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ii)紅杉資本的投資並非由本公司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融資，及(iii)對於收購、出售、表決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紅杉資本所持本公司證券，紅杉資本並不習慣從本公司關連人士獲取指示。

有關紅杉資本的資料

Sequoia Fund、Sequoia Partners及Sequoia Principals各自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全部均為獨立第三方。彼等投資於中國在成長階段的公司。彼等的普通合夥人為Sequoia Management(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Sequoia Holding(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獨立第三方沈南鵬先生為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唯一股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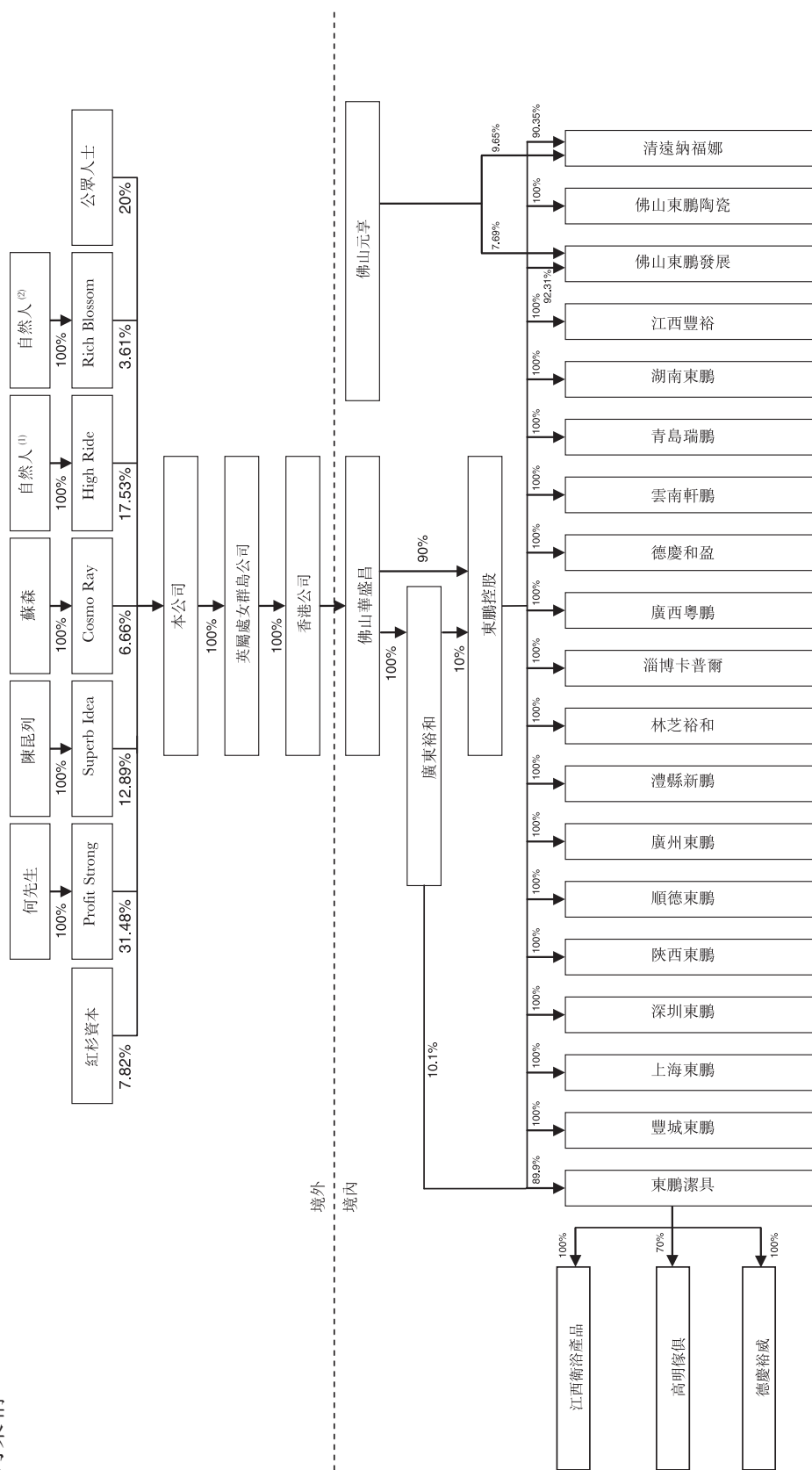
我們的公司架構

下文載列我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公司架構：



- (1) 何新忠(19.98%)、陳業志(19.53%)、歐浩泉(17.64%)、羅思維(13.19%)、鍾保民(8.05%)、姜安寧(5.76%)、孫麗梅(5.51%)、鄭志均(3.81%)、何耀池(3.61%)及王思平(2.92%)，全部均為本集團的僱員或前僱員。
- (2) 包建永(31.82%)、馮志華(11.74%)、招浩颺(10.17%)、陳海虹(10.07%)、林志華(10.06%)、陳蘇松(7.69%)、鍾國雄(6.15%)、龍翔(6.15%)及李偉軒(6.15%)，全部均為本集團的僱員或前僱員。

下文載列我們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全球發售乃根據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中位數的發售價進行，及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的公司架構：



- (1) 何新忠 (19.98%)、陳業志 (19.53%)、歐浩泉 (17.64%)、羅思維 (13.19%)、鍾保民 (8.05%)、姜安寧 (5.76%)、孫麗梅 (5.51%)、鄺志均 (3.81%)、何耀池 (3.61%) 及王思平 (2.92%)，全部均為本集團的僱員或前僱員。
- (2) 包建永 (31.82%)、馮志華 (11.74%)、招浩颺 (10.17%)、陳海虹 (10.07%)、林志華 (10.06%)、陳蘇松 (7.69%)、鍾國雄 (6.15%)、龍翔 (6.15%) 及李偉軒 (6.15%)，全部均為本集團的僱員或前僱員。

中國法律合規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生效，規定成立或控制境外公司並為海外股本融資而將其中國實體的資產或股權注入境外公司的中國居民須於成立或控制任何中國境外公司前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主管分局辦理登記，稱為「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身為中國境內居民的何先生及21名其他股東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登記其於我們的擁有權。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亦規定，身為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股東的任何中國居民須就這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任何增資或減資、股份轉讓、股份交換、合併、分拆、長期投資於股本投資、債權人權利投資、外部擔保及其他重大資本改動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修訂其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我們身為中國居民的最終控股股東已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完成所有所需備案。

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六個中國政府及監管機構(包括商務部及中國證監會)頒佈併購規定，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生效，並由商務部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修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認為，本公司自二零零六年八月以來並沒有作出併購規定所訂明的任何合併及收購，因此，上市毋須按照併購規定的要求獲得商務部或中國證監會的批准。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亦確認，除「一早期歷史(一九七二年至二零零一年)一重組為私營企業一私有化」及「業務一法律訴訟與合規一不合規」披露者外，我們已就本節所披露的我們中國子公司的重組及股份轉讓自中國當局取得所有重要的批文及許可(如有)，且有關重組及股份轉讓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中國適用法律法規。

遵守臨時指引

基於紅杉資本作出的投資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完成，較就上市首次提交首份上市申請表格日期相比超過足28日，故獨家保薦人確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遵守上市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宣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臨時指引。

業 務

概覽

按二零一二年零售價值計，東鵬是中國最大的瓷磚公司。根據F&S報告，我們還是高端瓷磚分部⁽¹⁾的最大行業從業公司，市場份額達9.77%。瓷磚是中國室內裝修的首選材料。

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彰顯我們在40多年的經營歷史中，所累積的經驗及實力如日中天。我們的產品曾應用於多個高端項目，如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北京國家大劇院和中國商務部大樓。我們的品牌獲中國品牌研究院認可為行業標誌性品牌，自二零零六年以來每次只會向某個行業的一個品牌授出這項殊榮。

我們以「東鵬」品牌設計、開發、生產、營銷及銷售品種繁多的瓷磚產品和衛浴產品。我們的主營業務是瓷磚業務，產品分為拋光磚和釉面磚。我們的衛浴產品主要包括陶瓷衛浴產品，如座便器和洗手盆。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瓷磚										
拋光磚	626,120	64.2%	1,157,579	58.5%	1,370,249	54.9%	592,386	55.4%	621,810	48.8%
釉面磚	333,392	34.2	798,992	40.4	1,096,088	43.9	465,467	43.5	596,900	46.8
小計	959,512	98.4	1,956,571	98.9	2,466,337	98.8	1,057,853	98.9	1,218,710	95.6
衛浴產品	15,115	1.6	22,382	1.1	31,587	1.2	11,235	1.1	56,039	4.4
總計	<u>974,627</u>	<u>100.0%</u>	<u>1,978,953</u>	<u>100.0%</u>	<u>2,497,924</u>	<u>100.0%</u>	<u>1,069,088</u>	<u>100.0%</u>	<u>1,274,749</u>	<u>100.0%</u>

憑藉我們強大的創新及開發能力，我們持續開發並在市場推出「拳頭」新產品，助我們影響中國的行業發展趨勢並提升我們定價能力。我們的引領潮流產品包括「金花米黃」系列、「洞石」系列、「納福娜」系列及「意大利木紋」系列，這些產品迅速獲得消費者認可，推出多年來一直在我們最暢銷的產品之列。

(1) 根據F&S報告，高端瓷磚分部已獲中國瓷磚行業主要參與者廣泛認可，瓷磚的平均零售價高於每平方米人民幣260元。

業 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通過覆蓋中國各省、自治區和直轄市388個城市1,514間零售門店的全國銷售網絡營銷及銷售瓷磚產品。二零一二年，我們瓷磚產品的70.4% (以收益計) 通過一級經銷商銷售，而其餘29.6%則通過直銷渠道銷售 (包括16.9%通過直銷企業銷售)。

我們的物流網絡和信息技術系統在配合市場擴張和滲透活動方面起著關鍵作用。根據F&S報告，我們經營中國瓷磚行業最大規模的物流網絡。此物流網絡現由五個位於我們生產廠附近的中心倉及20個位於中國戰略位置的區域倉網絡組成。我們相信，此物流網絡使我們能為經銷商提供更快的運輸及更低的運輸成本，並配合銷售和生產計劃。此外，我們還從二零零七年開始，分階段實施綜合性SAP企業資源規劃系統，配合我們的業務營運。該系統幫助我們提升經營管理效率，便於查閱實時信息，加快下單和交貨過程，並改善管理和控制流程。

以前，我們的衛浴產品業務包括轉售從關聯方採購的製成品。二零一三年五月，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我們收購部分關聯方的衛浴產品業務，以進一步擴大這業務分部。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收購衛浴產品業務」。我們計劃充分挖掘瓷磚與衛浴產品之間的品牌協同效應和交叉銷售機會。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分別產生收益人民幣974.6百萬元、人民幣1,979.0百萬元、人民幣2,497.9百萬元、人民幣1,069.1百萬元及人民幣1,274.7百萬元，毛利分別為人民幣200.6百萬元、人民幣568.4百萬元、人民幣888.4百萬元、人民幣355.3百萬元及人民幣473.4百萬元，而純利分別為人民幣7.3百萬元、人民幣147.9百萬元、人民幣172.8百萬元、人民幣56.3百萬元及人民幣121.2百萬元。

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本公司憑藉以下優勢令我們可有效地參與市場競爭。

為中國家裝行業中主要分部的領導者並擁有強大的品牌知名度

按二零一二年零售價值計，東鵬是中國最大的瓷磚公司。根據F&S報告，我們亦為高端瓷磚分部最大的行業參與者，市場份額為9.77%。二零一二年，在中國人民幣1.8萬億元的家居裝飾及家裝市場中，瓷磚市場佔18.3%。由於持續城鎮化、收入增長、家裝熱度上升及擁有住房增加等因素，根據F&S報告，預期中國家裝市場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將繼續按複合年增長率9.0%增長。

我們的市場領先地位是我們超過40年的營運史所積累的經驗及能力的結晶。我們相信以下方面足證我們品牌的優勢：

- **地標項目。**我們的產品曾應用於中國許多高端項目，包括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多個場館、北京國家大劇院和中國商務部大樓。
- **獎項及嘉許。**我們的「東鵬」品牌獲得多項優異獎及嘉許。我們的品牌獲中國品牌研究院認可為行業標誌性品牌，自二零零六年以來每次只會向某個行業的一個品牌授出這項殊榮。此外，在中國500大最有價值品牌當中，「東鵬」品牌連續八年獲世界品牌實驗室認可為行內最有價值品牌。
- **設立行業標準。**我們為陶瓷製品業的標杆，已獲挑選參與起草瓷磚及衛浴產品11項行業標準，根據F&S報告為業內數量最多者，這是對我們市場領先地位的認可。
- **產品質量獲認可。**產品質量和耐用度是影響消費者決定購買瓷磚產品的重要因素。除了在中國因質量優異而受認可外，我們的產品亦行銷66個國家，而我們最大的出口目的地包括加拿大、澳大利亞及美國等質量標準較高的國家。我們目前的產品當中，111款已獲CE標記，表示我們的產品符合歐洲經濟區的規定。

消費者愈來愈注重品牌以及與此相關的質量、功能及創新度，預期諸如本公司等行業領導者將進一步鞏固自身在市場上的領導地位。

通過持續專注於創新，提供全面產品種類的行業潮流引領者

我們持續開發並在市場推出「拳頭」新產品，助我們影響中國的行業發展趨勢並提升我們定價能力。例如，我們於一九九九年推出「金花米黃」系列，為室內設計開創使用「米黃」色彩石製產品的潮流。二零零六年，我們開發專利技術，在陶瓷表面形成天然紋理，近似天然石材表面，並創造了「洞石」系列。二零零八年，我們在市場推出「納福娜」系列，應用我們的專有液岩技術將瓷磚玻璃化，模仿納福娜天然洞石。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推出的「意大利木紋」系列，以仿優木紋表面為特色，並在圖案上鑲嵌晶粒。這些產品迅速獲得消費者認可，並經常被同行仿製，推出多年來仍在我們最暢銷的產品之列。這些產品以及其他「拳頭」產品的成功，有助我們增加品牌知名度並提高我們的定價能力。

我們持續在市場推出成功新產品的能力，主要有賴我們在產品創新及開發方面的努力。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獲得合共95項已發出專利，包括15項發明專利、44項外觀設計專利及36項實用新型專利。我們在一支人數204人的瓷磚產品研發團隊支持下，於過去三年每年推出超過100款新產品。有賴這些努力，憑藉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合共150個系列及超過2,500款單個瓷磚產品，根據F&S報告，我們的產品組合在行內主要經營者中最為全面，這讓我們得以迎合不同市場需求並為購買瓷磚產品的消費者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

全國銷售網絡和對經銷渠道的有效控制

我們通過廣泛的全國性網絡營銷及銷售瓷磚產品，有效滲透低線城市。我們的產品通過覆蓋中國各省份、自治區和直轄市388個城市的全國網絡經由經銷商及直銷渠道推廣及銷售。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批發經銷網絡包括514家一級經銷商，進一步經銷予1,351間第三方零售門店。此外，截至同日，我們直接通過163間零售門店（包括115間直營經銷商的零售門店）銷售產品。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全部產品零售門店的27.4%位於一二線城市（佔二零一二年的收益一半以上），而餘下72.6%位於三四線城市，我們相信這顯示我們的地區覆蓋均衡且穩固。經銷商銷售由我們的直銷渠道加以配合，讓我們能與消費者保持直接的接觸，以得知第一手市場趨勢。我們相信，經銷商銷售與直銷之間的平衡，能讓我們減少對任何特定銷售渠道的倚賴，從而更好地管理我們整個銷售網絡。

我們相信在與經銷商的關係中取得適當平衡，對我們能夠有效管理經銷商網絡尤為重要。為此，當我們設法委聘具豐富經驗及資源的經銷商時，我們沒有經銷商覆蓋整個省、自治區或直轄市。我們的經銷商網絡管理有效程度可通過以下方面說明：

- **穩定性高。**我們與一級經銷商保持非常穩定的關係，與二十家最大的經銷商平均維持12年關係，合計分別佔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收益約19.8%及18.1%。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分別僅終止了與13、22、58及15家瓷磚經銷商的關係。
- **產品獨特性。**一級經銷商及二級經銷商的所有零售門店及超過88%的該等經銷商均須獨家銷售我們的產品，突顯我們經銷商對我們產品的信心程度以及對我們支援的依賴。
- **準時付款。**我們一般要求經銷商於交付時全額付款。我們按個別情況向經挑選經銷商授出一般不多於90天的信用期。為鼓勵預先全額付款，我們亦就任何未繳應

收款項向經銷商收取利息。因此，我們的應收款項(不包括企業直銷)的周轉天數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相對較短，分別為10天及14天。

加強經銷商關係並配合市場擴張的獨特物流網絡

根據F&S報告，我們的物流網絡是中國陶瓷業中最大的。這個物流網絡目前包括位於我們生產廠附近的五個中心倉及一個位於中國策略性位置的20個區域倉網絡。我們相信這個物流網絡有助我們在以下方面增加對經銷商的支援：

- **付運更迅速。**我們遍及全國的區域倉規模讓我們可縮短向經銷商付運的時間，繼而讓經銷商可縮短訂貨至交貨的時間及少量訂購。此舉繼而有助他們更好地管理庫存及現金流，以至減低自設倉庫的需要。
- **降低運輸成本。**我們向經銷商提供的運輸服務成本對中小型經銷商一般較低(如果他們必須作出自身的運輸安排)。這主要由於我們集中提供運輸服務的能力，並可通過更大的規模經濟減少成本。

另外，這個物流網絡亦對我們自身的業務營運及策略發展大有裨益，包括：

- **支持市場滲透。**我們的物流網絡為經銷商提供開設額外零售門店的支持，尤其在三四線城市，進一步擴充及固守是我們發展策略的重要一環。
- **增強銷售及生產規劃。**經銷商須於限期內提取預訂貨(可存放於我們的區域倉)。這項做法鼓勵經銷商更好地預測他們的銷售，繼而讓我們可預見銷售渠道，有助我們更有效地規劃生產計劃。

有效推行提高營運效率的SAP系統

我們推行全面的SAP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以配合我們的市場擴張及滲透計劃，藉此在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我們自二零零七年起分階段推行的該系統在不同方面有助提高我們的效率，包括：

- **實時存取資料。**我們關聯公司的SAP數據庫已連接我們的總部，而這有助我們的管理層團隊實時清晰了解各關聯公司的銷售、庫存、溢利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物流數據。

業 務

- **加快訂貨及交付程序。**客戶可在已連線上網的任何電腦登入我們的SAP企業門戶網站，查閱我們所有倉庫的實時庫存詳情，並在線上（而非通過電話及傳真）完成訂貨程序。此舉有效減少訂單處理時間，並使自接獲訂單時間至可交付或提取產品的平均天數由二零一一年之前的16天減至其後的1天。
- **改善管理及控制程序。**我們的系統已就各客戶（包括經銷商及零售客戶）設立信貸上限。倘客戶於訂貨前並無將充裕的資金存入我們的銀行賬戶，或信貸客戶的應收款項已逾期或信貸額不足，則訂貨程序會自動封鎖。此外，系統已設定我們所有開支預算，而任何未經授權開支將自動封鎖。
- **擴充空間龐大。**專門的內部SAP團隊具有豐富的執行經驗，故我們的SAP系統可在新的零售門店、關聯公司、倉庫及生產廠迅速推行以配合其營運，因而為我們的業務增長提供強大及可擴展的基礎設施。

過往業績有目共睹、經驗豐富、投入及具有遠見的管理團隊

我們擁有一支經驗豐富、投入及具有遠見的管理團隊，他們擁有豐富的營運專業知識並對中國家裝行業有深入瞭解。我們的創辦人兼董事長何先生32年的整個職業生涯都奉獻給我們及瓷磚行業。彼現為我們經營行業的官方行業協會中國建築衛生陶瓷協會副會長。何先生領導我們重組、擴充（包括收購其他倒閉公司）、提高盈利能力及成為現今的東鵬。我們的其他管理層成員對本公司亦貢獻良多，於其各自領域平均擁有16年經驗，其中七名平均為我們工作17年。此外，在完善企業管治架構和制訂發展策略方面，我們亦得到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紅杉資本的大力支持。在我們管理團隊的領導下，我們相信我們日後將繼續為本公司實現可持續增長。

業務策略

我們的長期目標是成為中國家裝行業中集中於開發瓷磚及衛浴產品的主要領導者。我們擬通過在以下主要方面實施業務策略，努力實現這一目標：

持續加強我們的品牌以鞏固市場領導地位

我們擬持續加強我們的品牌認知度，以鞏固我們在中國瓷磚市場的市場領導地位。我們計劃的措施包括下列各項：

- **擴大聯合營銷力度。**我們的冠軍聯盟聯合著名家居品牌參與聯合營銷及推廣活動。憑藉參與者之間的品牌協同效應，這些聯合營銷措施是極具成本效益的方

法，可同時推廣我們的品牌及提高銷售額。目前，我們每年舉辦約三至四次全國冠軍聯盟活動，並將尋求將次數提高至每月一次。此外，由於我們這些活動目前側重於一二線城市等地域，我們亦計劃致力將其擴展至三四線城市。

- **增加媒體曝光。**我們計劃選擇性地通過在電視及印刷媒體等傳統媒體登廣告，從而提升我們的知名度。我們亦計劃通過網上媒體加強我們的營銷力度，方式為通過在家裝網站登廣告、通過社交網站及論壇提升品牌知名度及舉辦網上群組推廣活動。
- **與著名國際設計師進一步合作。**我們過往曾與國際知名的設計公司及設計師合作開發我們多項受歡迎產品，例如我們於二零一三年與意大利知名設計公司Bedesign di Bacci Enio就我們的亞馬遜系列進行合作。我們相信該等合作努力可加強我們在中國瓷磚市場的領導地位及提高我們的品牌形象，並計劃於未來增加與這些全球行業領導者合作。
- **零售門店選址。**為新零售門店選址時，我們與經銷商將更側重於紅星美凱龍及百安居家裝等高檔家裝購物中心，而在這些購物中心內，則側重於當眼及人流高的地段。

持續擴充我們的銷售網絡及加強管理經銷商

持續擴充我們的銷售網絡對我們的未來發展舉足輕重。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瓷磚產品零售網絡由二零一零年底合共987間零售門店(包括自營及由第三方擁有者)擴充至二零一二年底的1,366間。於我們下一階段的擴充，我們計劃持續提高一二線城市的滲透率及進一步擴充至較小城市。我們的目標為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分別增設合共約250間瓷磚產品零售門店(包括自營及由第三方擁有者)，並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底分別達到合共超過1,600間及1,850間這些零售門店。就地域分佈而言，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分別在華北、華中及華南地區增設107間、82間及69間零售門店。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與經銷商的零售門店淨增加148間，分別包括華北、華中及華南地區的61間、32間及55間零售門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經銷商及直營經銷商已選定132個潛在地點用於開設我們計劃中的零售門店。

於一二線城市，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分別增設合共約75間瓷磚產品零售門店(包括自營及由第三方擁有者)，並由二零一二年底的365間分別增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底合共超過440間及510間這些零售門店。此外，我們相信在中國較小城市對於高檔家裝產品(如本公司的產品)存在龐大未開發的市場。因此，我們計劃進一步擴充至三四

線城市以及縣級地域，並側重於浙江、四川及河北省等經濟較發達的市場。於二零一二年底，我們在三線及較小城市擁有合共1,001間瓷磚產品零售門店(包括自營及由第三方擁有者)，而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分別增設合共約180間零售門店。

我們擬通過下列措施達致該等目標：

- **利用物流網絡。**隨着物流網絡的擴充，我們目前已作好更充份準備擴充至較小城市。我們的下一個目標是充分利用這個物流網絡以配合我們擴充至較小城市。
- **提高經銷商的市場滲透率。**我們計劃鼓勵及協助我們的一級經銷商提供更多有關三四線城市的銷售及營銷策略的培訓，藉此擴充其二級網絡。在我們現有經銷商未能全面開拓的地區，我們亦計劃委聘額外經銷商協助深化我們的市場滲透。
- **增加旗艦展廳。**雖然我們主要通過經銷商出售我們的產品，但對我們的品牌形象及消費者體驗而言，設有自營的旗艦展廳陳列我們全線產品乃屬至關重要。有鑒於我們的經營規模及財務狀況，我們將於未來五年積極尋求在選定城市開設大量旗艦展廳以配合我們的發展。
- **授權當地銷售管理。**我們擬進一步增加區域銷售管理辦事處銷售團隊的資源及責任，原因是我們向較小城市的經銷商及零售門店提供培訓及管理將越來越依賴這些銷售團隊。

提高門店層面生產力

我們將力求繼續通過下列措施提高我們門店層面生產力(在自營零售門店以及第三方擁有及經營者)：

- **進一步提升店內服務質量。**我們相信優質店內服務為中國消費者決定購買的關鍵因素。我們聯同經銷商正加強培訓零售門店的銷售人員，內容包括產品知識及銷售禮儀，並計劃提供更多專業設計師的店內服務以提供設計理念。
- **推出虛擬展廳。**我們亦計劃開發一個具備綜合產品數據庫的虛擬展廳，未能在我們零售門店展示的產品實物，亦可在零售門店中以iPad及其他互動顯示屏向客戶展示。

業 務

- *提高設計與裝飾的一致性。*我們近期已更新詳細載有我們於色澤、商品陳列、價格展示及陳設等方面所需設計及佈局方針的經銷商手冊，以確保「東鵬」品牌所傳達的形象具有一致性。
- *增加客戶來訪。*我們和一級經銷商計劃提供更多住宅社區與東鵬零售門店之間的免費班車服務，並採取其他本地化營銷舉措以增加客戶來訪及購買量。
- *提高交叉銷售機會。*我們擬繼續利用我們在瓷磚產品方面的獨特市場領導地位帶來的品牌協同效應及交叉銷售機會。我們擬向瓷磚及衛浴產品經銷商提供獎勵，通過其經銷渠道交叉銷售我們的其他產品。

進一步擴展我們的衛浴產品業務

作為二零一三年五月重組的一部分，我們近期已收購部分關聯方的衛浴產品業務。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收購衛浴產品業務」。我們擬通過下列措施進一步擴張這項業務：

- *擴充銷售渠道。*我們的目標為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分別開設約200間及300間衛浴產品零售門店(包括自營及由第三方擁有者)，並由二零一二年底的698間零售門店增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底分別超過880間及1,180間。就地域分佈而言，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分別在華北、華中及華南地區增設82間、43間及75間門店。
- *提升產能。*我們現時在廣東省佛山市擁有兩個衛浴產品生產廠，合併年產能達33,000噸。我們計劃在江西省豐城興建一個新的生產廠，總規劃年產能為72,000噸，將分四期落成。規劃年產能20,000噸的第一階段建設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完成，而規劃年產能20,000、16,000及16,000噸的餘下三個階段則預期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二零年底完成。
- *通過內包加強品質監控。*我們現時購買衛浴產品若干部件及配件及／或外包我們生產程序部分部件予第三方。為加強我們控制產品質量的能力，我們計劃在廣東省佛山市擴充我們其中一個生產廠的產能以在內部製造這些零件。

持續加強產品組合及提高營運效率

我們擬繼續優化產品組合及提高營運效率，方法如下：

- **優化產品組合。**我們將持續優化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改善我們的毛利率。為此，我們計劃進一步加大研發力度(包括成立新研發中心)，以重點開發毛利較高的暢銷產品。
- **加強預測銷售及採購的能力。**我們的物流網絡包括五個緊鄰我們生產廠的中心倉及20個位於全國策略要地的區域倉。我們將繼續通過激勵經銷商發出較大預購訂單來提高區域倉的使用率，這繼而令我們對未來銷售及庫存要求了解更清晰及有助我們更好地管理生產規劃及採購。
- **統一採購。**我們將尋求進一步統一化工原料採購及包裝，以減低生產成本。
- **提高製造效率。**我們將繼續致力改良製造技術以於製造過程中減少浪費。我們亦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大部分金額投資於購買技術更為先進的生產線。

選擇性地尋求收購和投資機遇

我們相信中國的家裝市場高度分散，為業務合併提供大好良機。我們曾成功收購及合併倒閉企業以及將其經營情況逆轉。雖然我們現時並無任何具體收購目標，但我們相信成功實行有序的收購方式將有助我們繼續鞏固市場地位及進軍新市場。未來，我們擬繼續尋求可配合我們現有產品組合、品牌及經銷渠道的收購機遇。於選定未來收購目標時，我們計劃審慎考慮及平衡部分或所有下列標準：(i)我們與潛在目標之間的協同效應；(ii)是否鄰近我們現有的業務；及(iii)收購能否提升我們現有及未來業務的整體可持續性。我們相信我們與同行之間的關係以及我們在瓷磚及衛浴產品行業所獲得的知識及經驗有助我們了解行業趨勢及技術發展，而這將有助我們作出有關潛在收購的決定。

業 務

我們的產品

我們以「東鵬」品牌設計、開發、生產、營銷及銷售品種繁多的瓷磚產品和衛浴產品。我們的產品分部包括：

- 瓷磚產品，包括拋光磚和釉面磚：
 - 拋光磚為堅硬、密度高及紋理細的瓷磚，表面拋光且輪廓清晰。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部分屬此類別的暢銷產品系列包括洞石系列、納福娜系列、意大利木紋系列及亞馬遜系列。
 - 釉面磚在素磚上有一層釉面，因此抗污和防污效能極強。這類瓷磚可進一步細分為仿古磚、拋釉磚、拋晶磚和瓷片。
- 衛浴產品，包括陶瓷衛浴產品(如座便器和洗手盆)以及非陶瓷衛浴產品(如衛生間櫥櫃、浴缸、水龍頭、淋浴頭和地漏)。

以前，我們的衛浴產品業務包括轉售從關聯方採購的製成品。二零一三年五月，作為業務擴張的一部分，我們收購部分關聯方的衛浴產品業務，這是我們重組的一部分。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收購衛浴產品業務」。

瓷磚產品

根據F&S報告，按二零一二年零售價值計，我們為中國最大的瓷磚公司。下表載列我們按產品類別及子類別(如適用)劃分的瓷磚產品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拋光磚	626,120	65.3%	1,157,579	59.2%	1,370,249	55.6%	592,386	56.0%	621,810	51.0%
釉面磚										
仿古磚	253,182	26.3	381,769	19.5	391,386	15.8	178,249	16.9	174,056	14.3
拋釉磚	20,725	2.2	58,500	3.0	194,962	7.9	70,082	6.6	156,170	12.8
拋晶磚	1,927	0.2	84,975	4.3	147,137	6.0	61,861	5.8	79,059	6.5
瓷片	57,558	6.0	273,748	14.0	362,603	14.7	155,275	14.7	187,615	15.4
小計	333,392	34.7	798,992	40.8	1,096,088	44.4	465,467	44.0	596,900	49.0
瓷磚總額	959,512	100.0%	1,956,571	100.0%	2,466,337	100.0%	1,057,853	100.0%	1,218,710	100.0%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近年來推出的主要產品的若干資料。

產品類別及子類別	主要產品系列	推出年份	價格範圍／終端市場 ⁽¹⁾
拋光磚			
拋光磚	金花米黃	一九九九年	高檔及中檔
	銀河石	二零零一年	
	天山石	二零零二年	
	洞石	二零零六年	
	納福娜	二零零八年	
	意大利木紋	二零一一年	
	皇家玉	二零一三年	
	亞馬遜	二零一三年	
釉面磚			
仿古磚	花樣年華	二零零七年	高檔及中檔
	賓利法尼亞	二零零八年	
	優木	二零一一年	
瓷片	東方藝墅	二零零六年	大眾市場及中檔
	繽紛世界	二零零九年	
	噴墨瓷片	二零一一年	
	凌玉	二零一一年	
拋釉磚	雲海玉	二零一一年	高檔及中檔
	貝金砂岩	二零一一年	
	羅馬大理石	二零一一年	
拋晶磚	黑金花	二零一零年	高檔
	玉石	二零一一年	

(1) 根據F&S報告，高檔瓷磚產品是指平均零售價超過每平方米人民幣260元的瓷磚產品；中檔瓷磚產品是指平均零售價介於每平方米人民幣155元至人民幣260元之間的瓷磚產品；及大眾市場瓷磚產品是指平均零售價低於每平方米人民幣155元的瓷磚產品。

拋光磚

拋光磚產品為堅硬、密度高及紋理細的瓷磚，表面拋光且輪廓清晰。拋光磚由瓷土製成，兼具瓷磚的一般物理和化學特性，吸水率低於0.5%，擁有極強的耐酸性、耐鹼性、耐腐蝕性和耐凍性。我們幾乎所有的拋光磚產品均為半通體磚，表面顏色和花紋深入磚體厚度約一半，因此不受步行磨損和其他用途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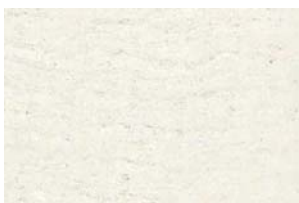
業 務

我們的拋光磚設計、紋理、色澤、花紋和尺寸繁多，並有光面及霧面的選擇。大部分拋光磚產品在色澤和花紋，有時甚至是在紋理上模仿大理石、木材及石材等天然材料而設計，但價格卻較多數天然材料實惠，且兼具陶瓷吸引人的獨有物理和化學特性。我們亦提供其他純色及圖案設計的產品。這些產品廣泛用於住宅和商業場所的地板、牆壁及其他表面處理的所有方面。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有19個系列的拋光磚產品。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部分暢銷的拋光磚產品包括：

- *洞石系列*。此系列採用我們的專利技術，在瓷器表面形成天然紋理，酷似天然洞石的石材表面。我們於二零零六年推出此系列，並為首家將此產品推出市場的公司。
- *納福娜系列*。此系列產品在色澤、花紋及表面紋理方面非常接近天然納福娜洞石。我們應用專有的液岩技術將瓷磚玻璃化，模仿納福娜天然洞石。由於天然洞石的孔隙度較低，在玻璃化瓷磚上難以仿造其材質及圖案，故此乃重要的技術成就。我們於二零零八年推出此系列，而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此系列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14.0%及11.8%。
- *意大利木紋系列*。此系列產品的特色是在仿優木紋表面圖案上鑲嵌晶粒。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推出此系列。
- *亞馬遜系列*。此產品系列乃透過我們的研發團隊與意大利知名設計公司Bedesign di Bacci Enio合作創造的成果。此系列產品集拋光磚的硬度與高透明度於一身，像天然的亞馬遜石材。我們於二零一三年推出此系列。

以下為上述產品系列的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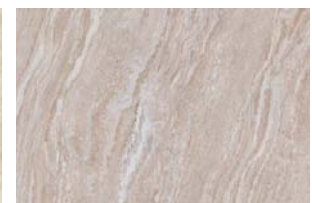
洞石



納福娜



意大利木紋



亞馬遜

釉面磚

我們的釉面磚產品進一步分為四個子類別：仿古磚、拋釉磚、拋晶磚及瓷片。我們的仿古磚、拋釉磚及拋晶磚具有瓷磚的一般物理和化學特性，不同之處在於這些瓷磚的素磚表面上有一層釉。瓷片使用有別於瓷磚的泥沙製成，相比瓷磚一般更為柔韌且具有較高的吸水率。

我們釉面磚產品的花紋通常使用先進的噴墨打印技術印於釉面，這讓我們對花紋設計可有眾多選擇。我們的仿古磚、拋釉磚及拋晶磚產品與我們的拋光磚產品在用途方面類似。我們的瓷片產品專門用於室內牆面。

仿古磚

我們的仿古磚產品包括表面無光澤的瓷磚，既仿古、古典又兼具現代的設計感。這些產品迎合追求舊時代魅力品味和想要在翻新項目上加入獨特個人風格的客戶。利用先進的釉面噴墨打印技術，我們以創新設計理念向客戶提供多種現成仿古磚及個性化定製服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有23個系列的仿古磚產品。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最暢銷的仿古磚產品包括：

- *賓利法尼亞*系列。此系列產品使用了先進的乾法施釉技術，特色是在深色表面上亮面和暗面交織。我們於二零零八年推出此系列。
- *花樣年華*系列。在以花卉為主題的襯托下，此系列產品營造出文藝復興時期懷舊壁紙的圖案。

以下為上述產品系列的圖片。



賓利法尼亞



花樣年華

拋釉磚

拋釉磚的特色為底層面磚上印製繽紛的圖案，附有拋光表面塗層及高度光澤。此子類別產品為最近期的瓷磚市場新貴，自推出以來受歡迎程度有增無減。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開始商業生產及銷售拋釉磚。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有20個系列的拋釉磚產品。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最暢銷的拋釉磚產品包括：

- 雲海玉系列。此系列產品具有如雲朵般的天然圖案和非常接近大理石的高度光澤表面。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推出此系列。
- 羅馬大理石系列。此系列產品的特色是具有羅馬經典建築高雅宏偉特徵的大理石紋理。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推出此系列。

以下為上述產品系列的圖片。



雲海玉



羅馬大理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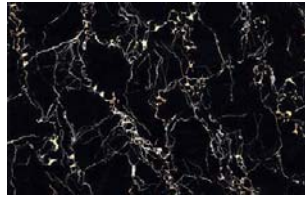
拋晶磚

拋晶磚產品結合了釉面磚的優點並帶有微晶玻璃。拋晶磚磚板上約兩毫米厚的微晶玻璃，巧妙地折射光線和創造出耀眼的視覺效果。拋晶磚表面光滑如鏡，較其他類型的瓷磚具有更高的抗污效能。生產拋晶磚需要先進的噴墨打印及上釉技術，而我們在生產及銷售此類產品方面的領先地位顯示了我們雄厚的技術實力。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開始商業化生產及銷售拋晶磚。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有26個系列的拋晶磚產品。此子類別產品(均定位於高端市場)的數目顯示我們成功另闢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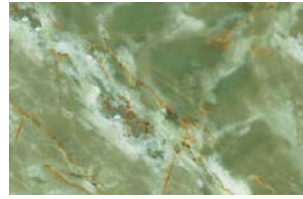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最暢銷的拋晶磚產品包括：

- 黑金花系列。此系列產品具有如水晶般的光滑表面，以細緻的金黃色紋理突出烏木大理石的花紋，接近天然黑金花石。我們於二零一零年推出此系列。
- 玉石系列。同樣具有如水晶般光滑的表面，此系列產品酷似有礦脈滲入的玉。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推出此系列。

以下為上述產品系列的圖片。



黑金花



玉石

瓷片

瓷片使用不同於瓷磚的泥沙製成，相比瓷磚一般更為柔韌且具有較高的吸水率。我們一般提供較小尺寸的光面及霧面瓷片。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有62個系列的瓷片產品，定位於中檔及大眾市場。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最暢銷的瓷片產品包括：

- **繽紛世界系列**。此系列產品的靈感來自世界上五彩繽紛的色彩。我們於二零零九年推出此系列。
- **噴墨瓷片系列**。此系列產品利用高解像度的噴墨打印技術，提供多種生動細膩的圖案。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推出此系列。

以下為上述產品系列的圖片。



繽紛世界



噴墨瓷片

衛浴產品

我們以「東鵬」品牌銷售的衛浴產品分為陶瓷衛浴產品及非陶瓷衛浴產品。這些產品定位於中高檔市場並廣泛用於住宅及商用物業的浴室。

一直以來，我們的衛浴產品業務包括轉售向關聯方採購的製成品。二零一三年五月，作為擴張的一部分，我們向部分關聯方收購衛浴產品業務，這是我們重組的一部分。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收購衛浴產品業務」。我們計劃充分利用瓷磚與衛浴產品之間的品牌協同效應及交叉銷售機會。

我們的陶瓷衛浴產品包括：

- **座便器**。我們的座便器產品包括備有不同設計的連體及分體座便器。我們的座便器具有多項特色，如水力強勁但寧靜的沖水系統、高效節水性能及易潔表面設計。此外，我們亦提供智能座便器及坐廁，具有傳感器控制功能。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有48個型號的座便器。
- **洗手盆**。我們的洗手盆產品包括不同設計的柱式、枱上式、枱下式、掛牆式及器皿式洗手盆。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有22個型號的洗手盆。
- **其他產品**。我們亦提供其他陶瓷衛浴產品，如小便器及沖水箱。

除陶瓷衛浴產品外，我們亦提供各種非陶瓷衛浴產品：

- **浴缸**。我們的浴缸產品包括備有不同設計和規格的獨立及嵌入式浴缸。我們所提供的浴缸的特色包括水力按摩、氣泡按摩、蒸汽、智能控制以至多媒體娛樂。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有101個型號的浴缸。
- **衛生間櫥櫃**。我們不同設計的衛生間櫥櫃產品能配合我們的洗手盆及其他衛浴產品以提升功能及時尚感。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有12個系列的衛生間櫥櫃。
- **配件**。除上述主要產品外，我們亦提供各式各樣的衛生間配件，由地漏、淋浴頭、管子、毛巾架、浴室暖燈、水箱以至給皂器及其他配件，一應俱全。

除了在國內銷售我們的品牌產品外，我們亦根據貼牌代工安排向海外銷售部分衛浴產品。

銷售及經銷

瓷磚產品

我們絕大部分瓷磚產品以「東鵬」品牌在中國銷售。我們於中國的瓷磚產品批發經銷主要針對一級經銷商。除了通過一級經銷商作出銷售外，我們於中國亦通過我們的自營直銷渠道向(a)零售客戶(通過我們的自營零售門店)，(b)直銷企業客戶(如房地產開發商、室內設計及裝修公司以及建築公司)及(c)直營經銷商(他們通過經營其自身的零售門店來銷售我們的產品，且就我們提供的服務及支援以及我們錄得的毛利率而言，我們與他們的銷售關係較一級經銷商非常接近其他直銷渠道的銷售關係)銷售瓷磚產品。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瓷磚產品收益及佔瓷磚產品收益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經銷商	644,600	67.2%	1,552,330	79.3%	1,736,033	70.4%	752,132	71.1%	910,297	74.7%
直銷										
自營零售門店	80,779	8.4	111,336	5.7	185,061	7.5	75,240	7.1	77,108	6.3
企業銷售	170,140	17.7	203,860	10.4	415,833	16.9	182,022	17.2	157,774	13.0
直營經銷商	63,993	6.7	89,045	4.6	129,410	5.2	48,459	4.6	73,531	6.0
小計	314,912	32.8	404,241	20.7	730,304	29.6	305,721	28.9	308,413	25.3
瓷磚總額	959,512	100.0%	1,956,571	100.0%	2,466,337	100.0%	1,057,853	100.0%	1,218,710	100.0%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地區劃分的所有產品收益及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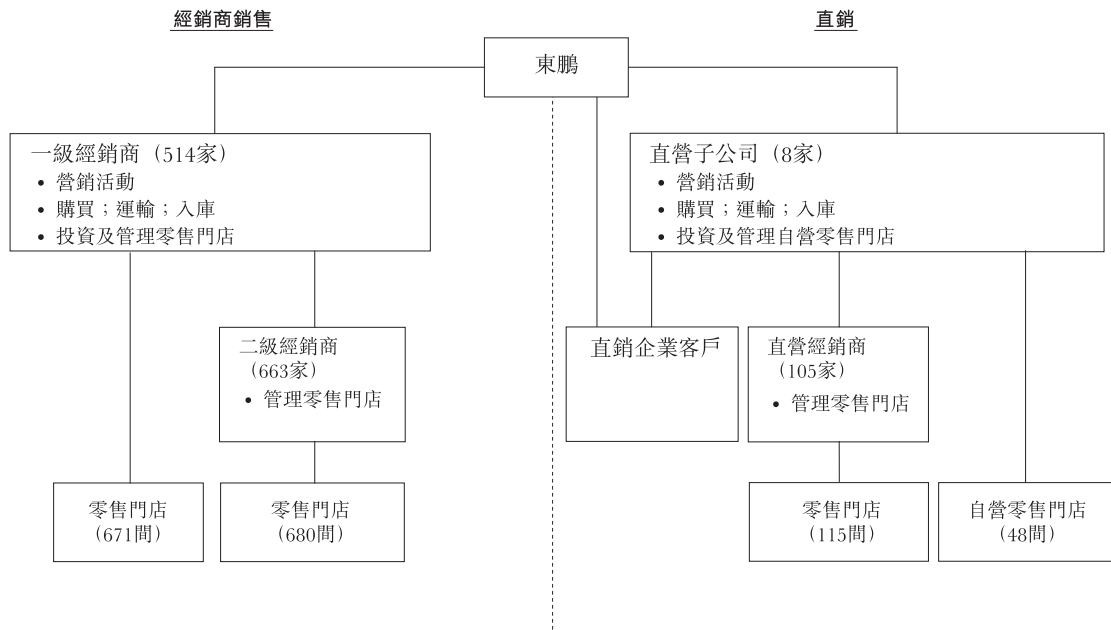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華北 ⁽¹⁾	119,955	12.3%	381,841	19.3%	657,749	26.3%	273,074	25.5%	365,087	28.6%
華中 ⁽²⁾	172,412	17.7	463,997	23.4	762,761	30.5	329,787	30.9	404,869	31.8
華南 ⁽³⁾	682,260	70.0	1,133,115	57.3	949,366	38.0	414,575	38.8	445,669	35.0
國際 ⁽⁴⁾	—	—	—	—	128,048	5.2	51,652	4.8	59,124	4.6
總計	974,627	100.0%	1,978,953	100.0%	2,497,924	100.0%	1,069,088	100.0%	1,274,749	100.0%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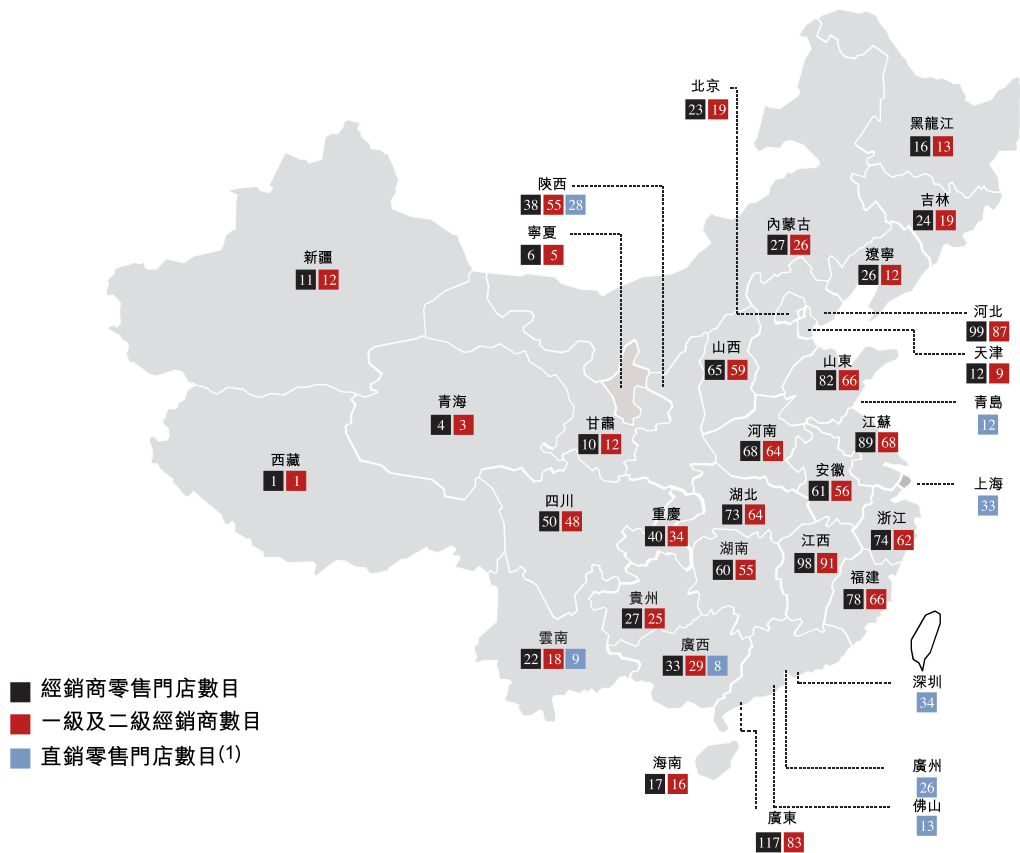
- (1) 包括北京及天津直轄市、甘肅、河北、黑龍江、吉林、遼寧、青海、陝西、山東、山西等省以及內蒙古、寧夏、西藏及新疆自治區。
- (2) 包括重慶及上海直轄市、安徽、河南、湖北、江蘇、四川及浙江等省份。
- (3) 包括福建、廣東、貴州、海南、湖南、江西及雲南等省以及廣西自治區。
- (4) 包括中國境外地區。

業 務

下圖列示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瓷磚產品的經銷模式。



下圖列示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在中國的銷售網絡的地域分佈：



(1) 直銷零售門店包括自營零售門店及直營經銷商經營的零售門店。

業 務

向一級經銷商銷售

我們將大部分瓷磚產品售予一級經銷商。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建立起覆蓋中國所有省市及自治區的514家一級經銷商的龐大網絡。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向一級經銷商銷售所涉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44.6百萬元、人民幣1,552.3百萬元、人民幣1,736.0百萬元及人民幣910.3百萬元，佔同期瓷磚產品收益總額的67.2%、79.3%、70.4%及74.7%。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瓷磚產品的一級經銷商的數量變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及截至該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期初總數	292	351	412	446
新增	72	83	92	83
終止	13	22	58	15
期末總數	351	412	446	514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分別與13家、22家、58家及15家一級經銷商終止經銷協議，原因為他們未能達到其表現目標。除上述終止外，一級經銷商與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嚴重違反經銷協議或重大爭議。

我們的一級經銷商一般通過其二級經銷商及／或由這些一級經銷商直接經營的零售門店銷售我們的產品。一級經銷商的主要責任如下：

- **管理二級經銷商及零售門店。**一級經銷商負責在其各自的地理區域內根據我們的銷售及經銷政策及指引，挑選二級經銷商及設立零售門店。一級經銷商亦負責監督二級經銷商及零售門店的運作，確保其遵守銷售及經銷政策及指引。
- **營銷及推廣。**在我們區域銷售管理分部的指引及支持下，我們的一級經銷商負責在其各自的地理區域內舉辦營銷及推廣活動並承擔這類活動至少一半的費用。
- **運輸及物流。**一級經銷商負責將產品由我們的倉庫運到其二級經銷商及零售門店。

在挑選一級經銷商時，我們會考慮多個因素，包括(i)行業經驗；(ii)管理二級經銷商及零售門店的能力；(iii)銷售及經銷過往業績；(iv)在指定地理區域發展及經營零售門店網絡的能力；及(v)財力資源。

管理一級經銷商

下文概述我們管理一級經銷商的主要方面：

- **地理區域。**我們的一級經銷商禁止在指定地理區域以外經銷我們的產品。一級經銷商亦須於協定時間內在有關區域建立經銷網絡。
- **產品專營。**絕大部分一級經銷商不得銷售或推廣與我們產品類似或競爭的任何產品。少數一級經銷商可經營其他與我們產品競爭的產品，條件是我們的產品是由獨立於競爭產品銷售團隊的銷售團隊管理。
- **業績目標及獎勵積分。**我們的一級經銷商須達到經銷協議所訂的最低銷售目標。一級經銷商如達到若干銷售目標，可獲獎勵積分，積分可用作將來向我們購買產品的折扣。
- **定價。**我們的一級經銷商須就其銷售的我們所有產品遵守我們的定價政策。我們一般向經銷商提供各產品的建議零售價。我們的產品會按經銷協議所載的建議零售價的折扣價售予一級經銷商。
- **下單及交貨。**我們鼓勵一級經銷商預先下單並支付購買價30%的訂金或通過現貨銷售交易購買我們的產品，這取決於我們產品的供應量。一級經銷商一般須從鄰近他們的有關倉庫提取他們的訂貨。若有關貨倉是區域倉，我們將就產品從我們的中心倉運至區域倉而向經銷商收取費用，有關費用包含於產品售價內。我們有時會因應個別情況允許一級經銷商從中心倉提取貨物。一級經銷商負責安排運輸從我們的貨倉運出訂貨。
- **付款及信用期。**我們一般要求經銷商於發貨前全額付款。我們會視個別情況授予選定經銷商一般不超過90天的信用期。為鼓勵預先全額付款，我們亦會就任何未繳應收款項向經銷商收取利息。產品從倉庫運出及產品的所有權在無追索權情況下轉至經銷商時，我們確認向經銷商作出的銷售。

業 務

- **履約保證金。**一級經銷商須向我們繳納現金保證金，作為履行經銷協議訂明的責任的擔保。
- **庫存管理。**一級經銷商一般根據過往銷量維持足以應付約三個月銷售的庫存。我們一般要求他們向我們提供有關我們產品的每月庫存報告及進行隨機庫存抽查，確保維持足夠的庫存水平。這些程序連同我們於上文討論的交貨前全額支付購買價的一般要求以及下文討論的不可退貨／換貨一般政策，旨在有效確保我們向一級經銷商作出的銷售反映真實的市場需求而非由經銷商累積庫存。
- **退貨及換貨。**一級經銷商須於在我們倉庫取貨時檢查產品，除非出現重大產品缺陷，否則不可退回或更換所購買產品。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從無遇到一級經銷商大量退貨或換貨的情況。請參閱「一退貨及保修政策」。
- **符合政策。**一級經銷商須確保其所有二級經銷商及零售門店在各方面符合我們的政策及指引，包括品牌形象維護、門店陳設、產品定價、客戶服務及售後服務。
- **表現評估。**我們的一級經銷商須每月接受我們的銷售表現評估。連續三個月未能通過表現評估可導致履約保證金被沒收及／或經銷協議被終止。
- **知識產權。**我們的一級經銷商僅可使用與產品銷售有關的商標及商號，不得銷售可能會侵犯我們知識產權的任何產品。
- **年期及終止。**我們與一級經銷商訂立的協議一般為期一年，可每年續簽，惟(其中包括)一級經銷商在履行其協議責任方面須令人滿意。

由一級經銷商管理的二級經銷商及零售門店

瓷磚產品的一級經銷商一般在其各自的地理區域內通過由這些一級經銷商直接經營的零售門店向二級經銷商或終端客戶銷售我們的產品。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514家瓷磚產品一級經銷商旗下總共有663家二級經銷商及1,351間零售門店。

業 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瓷磚產品的二級經銷商數目變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及截至該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期初總數	339	385	495	595
新增	69	136	145	97
終止	23	26	45	29
期末總數	385	495	595	663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分別有23項、26項、45項及29項二級經銷安排被終止。大部分終止是由於有關二級經銷商未能達到其各自一級經銷商設定的績效目標所致。小部分終止是由於因有關二級經銷商表現出色而晉升為一級經銷商所致。除上述終止外，我們並不知悉二級經銷商及其各自的一級經銷商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任何嚴重違反經銷協議的情況或重大爭議。

二級經銷商主要為零售門店的經營者，一般僅負責基本銷售及經銷職能，不負責營銷及推廣我們的產品。二級經銷商向其各自的一級經銷商下發訂單及購買產品。我們通常透過一級經銷商管理我們的二級經銷商，這符合一般行業慣例。自二零一二年起，我們鼓勵一級經銷商在其與二級經銷商訂立的合約安排中納入本公司，從而形成三方協議。此二級架構讓我們可直接聯絡我們的二級經銷商及對其造成影響，而毋須承擔巨額開支設立及維持二級經銷網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13.3%的二級經銷商已訂立此類三方協議。我們計劃日後與更多二級經銷商繼續採取這種做法。

下文概述我們管理二級經銷商的主要方面。

- **產品專營。**所有由二級經銷商經營的零售門店及幾乎所有這些經銷商均獨家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的區域及地方銷售管理人員定期進行實地考察以確保符合此規定。
- **保證金。**二級經銷商須向一級經銷商提供履約保證金，作為履行三方協議訂明的責任的擔保。
- **定價及付款。**二級經銷商須就其銷售的所有產品遵守我們的定價政策。

業 務

- 符合政策。二級經銷商須確保其經營或管理的所有零售門店在各方面符合我們的政策及指引，包括品牌形象維護、零售門店陳設、產品定價、客戶服務及售後服務。
- 年期及終止。一級經銷商與二級經銷商之間協議的年期一般為一年。倘二級經銷商未能履行責任，則其經銷權可予終止。

國際銷售

除國內銷售以外，我們將小部分瓷磚產品銷售至海外66個國家，包括加拿大、澳大利亞、美國、墨西哥及巴西。我們將產品售予各國的當地經銷商，各國的當地經銷商再通過他們的批發及零售網絡經銷我們的產品。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通過東鵬股份向國外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於二零一二年開始向國外的第三方經銷商銷售，而國際銷售分別佔我們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收益的5.2%及4.6%。

直銷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開始擴張我們的直銷渠道。我們的直銷渠道戰略旨在：(i)進軍一級經銷商並未完全覆蓋的三線及較小城市的新市場，及(ii)在上海、深圳及廣州等具戰略意義的一線城市市場有效建立穩固的市場地位，這對我們提升品牌形象的工作及直接接觸最新的消費者喜好及設計潮流至關重要。

我們的自營直銷渠道包括(a)自營零售門店，(b)直營經銷商(即零售門店營運商，就服務、支援及毛利率而言，我們與他們的銷售關係非常接近其他直銷渠道的銷售關係)及(c)直銷企業客戶，如房地產開發商、室內設計及裝修公司以及建築公司。這些直銷渠道使我們可與消費者保持直接聯繫，直接了解市場趨勢。

我們設有八家直營子公司，分別覆蓋上海、廣州、深圳、佛山、青島、雲南省、廣西省及陝西省，監督我們在這些地區的自營零售門店及直營經銷商的直銷工作。我們的直銷渠道側重於這些區域的城鎮地區。

自營零售門店

我們於直銷區域擁有及經營零售門店。這些零售門店一般規模較大並提供多種瓷磚產品。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向零售客戶直銷瓷磚產品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80.8百萬元、人民幣111.3百萬元、人民幣185.1百萬元及人民幣77.1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瓷磚產品收益總額的8.4%、5.7%、7.5%及6.3%。

業 務

作為我們持續優化直銷網絡內的銷售渠道組合以改善營運效率的部分努力，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以代價總額人民幣1.5百萬元向若干直營經銷商轉讓十間自營零售門店。有關轉讓乃經參考這十間零售門店的賬面值另加合理利潤作出，而我們從有關轉讓中確認收益約人民幣0.4百萬元。我們於這些零售門店的投資總額約為人民幣4.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擁有48間瓷磚產品的自營零售門店。我們全部的自營零售門店均為租賃物業。

直營經銷商

我們絕大部分直銷通過直營經銷商進行。我們的直營經銷商主要為零售門店運營商。我們的直營子公司承擔的責任類似一級經銷商就直營經銷商及其零售門店所承擔者。我們的直營經銷商管理其零售門店，但與經銷商不同的是，他們會於營銷、庫存管理及運輸等銷售程序中在大多數方面通過我們的直營子公司獲得我們的支援。例如，我們的直營經銷商依賴我們舉辦營銷及推廣活動。此外，我們的直營經銷商並無保留任何庫存。直營經銷商接獲最終客戶的訂單後，將在我們的SAP系統發出相應訂單，我們負責直接向最終客戶交貨。這些與直營經銷商作出的安排讓我們可對他們的銷售程序進行密切管理以及向他們作出的銷售所得毛利較高，而作出的銷售，相對向一級經銷商其更接近透過我們的其他直銷渠道作出的銷售。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瓷磚產品的直營經銷商數目變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及截至該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期初總數	47	55	78	83
新增	22	36	15	24
終止	14	13	10	2
期末總數	55	78	83	105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分別與14家、13家、10家及2家直營經銷商終止經銷協議，原因為他們未能達到績效目標。除上述終止外，直營經銷商與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嚴重違反直營經銷商協議或重大爭議。

業 務

下文概述我們管理直營經銷商的主要方面：

- **地理區域。**我們的直營經銷商禁止在指定地理區域以外銷售我們的產品。
- **產品專營。**我們所有直營經銷商均不得銷售或推廣與我們產品類似或競爭的任何產品。
- **業績目標。**我們的直營經銷商須達到我們所訂的每月銷售目標。
- **定價。**我們的直營經銷商須就其銷售的所有產品遵守我們的定價政策。我們一般向直營經銷商提供各產品的建議零售價。我們的產品會按建議零售價的折扣價售予直營經銷商。向直營經銷商作出銷售的毛利率遠高於向一級經銷商作出的銷售，而其主要為我們向直營經銷商提供的額外服務(特別是付運及營銷服務)。
- **營銷及推廣。**我們的直營經銷商依賴我們在直銷地區舉辦營銷及推廣活動。
- **下單及交貨。**直營經銷商接獲最終客戶的訂單後，會直接在我們的SAP系統相應下單。我們負責直接向最終客戶交付訂購的產品，而付運成本已計入我們向直營經銷商收取的購買價。
- **付款及信用期。**我們一般要求直營經銷商於發貨前全額付款。
- **履約保證金。**直營經銷商須向我們繳納現金保證金，作為履行經銷協議訂明的責任的擔保。
- **庫存。**我們的直營經銷商並無保留任何庫存。直營經銷商接獲最終客戶的訂單後，會在我們的SAP系統相應下單。我們相信這有效防止直營經銷商累積庫存。
- **符合政策。**直營經銷商須確保其所有零售門店在各方面符合我們的政策及指引，包括品牌形象維護、零售門店陳設、產品定價、客戶服務及售後服務。
- **年期及終止。**我們與直營經銷商訂立的協議一般為期一年，可每年續簽，惟(其中包括)直營經銷商在履行其協議責任方面須令人滿意。

業 務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向直營經銷商直銷瓷磚產品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64.0百萬元、人民幣89.0百萬元、人民幣129.4百萬元及人民幣73.5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瓷磚收益總額的6.7%、4.6%、5.2%及6.0%。

企業銷售

我們亦直接向若干直銷企業客戶(如房地產開發商、室內設計及裝修公司以及建築公司)銷售瓷磚產品。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直接向直銷企業客戶銷售瓷磚產品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70.1百萬元、人民幣203.9百萬元、人民幣415.8百萬元及人民幣157.8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瓷磚產品收益總額的17.7%、10.4%、16.9%及13.0%。

以下為與直銷企業客戶訂立的典型銷售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

- **定價。**我們的產品按建議零售價的折扣價售予直銷企業客戶。價格包括修改或訂製產品的費用(如適用)。
- **下單及交貨。**我們的直銷企業客戶可通過現貨銷售交易或預先下單購買我們的產品。我們一般負責將產品運送至建築工地或客戶指定的其他地點。運輸費用由我們承擔。
- **付款及信用期。**我們大部分企業客戶可按建築項目的若干重要階段分期付款。通常情況下，尾款(佔全部款項5%至10%)僅會於保修期結束時支付，保修期通常為工程竣工後一至兩年。
- **退貨及換貨。**我們的企業客戶有權退換有重大產品缺陷的貨品。亦允許部分企業客戶於完工時退回多餘的未使用產品。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沒有遇到企業客戶任何大量退貨或換貨情況。請參閱「一退貨及保修政策」。
- **年期及終止。**協議一經簽訂，通常將持續有效，直至履約結束或保修期結束。如果另一方有重大違約情況，企業客戶或我們可終止協議。

銷售管理及支援

我們通過我們的區域銷售管理分部、地方銷售管理團隊及直營子公司管理及支援我們龐大的瓷磚產品銷售及經銷網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設有三個區域銷售管

理分部，分別管理及支援華北地區、華中地區及華南地區的一級經銷商。為進一步提高銷售效率及優化決策，我們在區域銷售管理分部轄下另設18個地方銷售管理團隊，其中五個、六個及七個分別設在華北地區、華中地區及華南地區。

區域銷售管理分部主要負責確定區域定價及銷售政策，以及協調區域營銷及推廣活動。地方銷售管理辦事處主要按區域銷售管理分部指示負責為各一級經銷商設定銷售目標、協調產品訂單、裝運、物流及付款、全面監督經銷商及第三方零售門店，以確保他們遵守我們的銷售政策及指引，以及評價經銷商及第三方零售門店的表現。

我們的八家直營子公司直接管理及支援其各自區域的直營經銷商以及一級及二級經銷商。

退貨及保修政策

我們瓷磚產品的退貨政策要求我們的經銷商須在倉庫提貨時檢查產品，除非為提貨檢查時不易察覺的重大產品質量缺陷，否則其他情況不予退貨。

終端客戶方面，我們的標準經營程序要求銷售我們瓷磚產品的零售門店按照適用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的規定處理終端客戶有關有問題產品的投訴；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一般規定須就於規定時間內提出的投訴接受有問題產品退貨。此外，我們於二零零三年推出「陽光天使」客戶服務計劃，為此我們設有全國客戶服務免費熱線電話，並為終端客戶提供退貨換貨等免費上門服務。

衛浴產品

我們過往向關聯方購買「東鵬」品牌衛浴產品再進行轉售。在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收購了衛浴產品業務後，現時大部分衛浴產品以我們的「東鵬」品牌在中國銷售，部分則根據貼牌代工安排在海外銷售。我們品牌衛浴產品的國內經銷模式與瓷磚產品的國內經銷模式類似。

我們的大部分品牌衛浴產品出售予一級經銷商。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312家一級經銷商，他們通過345家二級經銷商及789間第三方零售門店進一步經銷我們的產品。我們衛浴產品的一級經銷商與我們瓷磚產品的一級經銷商在主要職能、責任、甄選標準及管理方面類似。除向一級經銷商進行銷售外，我們亦通過自營直銷渠道出售我們的品牌衛浴產品。我們以貼牌代工方式銷售的衛浴產品主要銷往海外市場。

銷售管理及支援

我們通過我們的區域銷售管理團隊管理及支援我們龐大的衛浴產品銷售及經銷網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六支區域銷售管理團隊，分別管理及支援華北、華中、華東、中國西北、中國西南及華南地區。我們一般在各區域銷售管理團隊內部任命一名銷售經理或一名銷售代表，負責各省份的工作，以進一步提高銷售效率及優化決策。

退貨及保修政策

我們衛浴產品的退貨政策與瓷磚產品的退貨政策類似。終端客戶方面，我們在中國銷售的陶瓷衛浴產品的瓷製部分及其他部分一般分別設有五年及兩年的保修期。我們在中國銷售的非陶瓷衛浴產品的保修期一般為兩年。我們的「陽光天使」計劃亦涵蓋衛浴產品。

營銷及推廣

營銷及推廣活動是我們營運的關鍵一環，對我們的品牌形象及銷售額有巨大助力。我們已制訂了針對我們經銷商及終端客戶的營銷及推廣活動。

我們的產品營銷及推廣活動分全國及區域兩個層面開展。我們直接進行全國範圍的營銷活動。在區域層面，我們直接在我們直營子公司所覆蓋的區域及佛山地區分別就我們的瓷磚產品及衛浴產品開展營銷及推廣活動。在其他區域，我們主要倚賴我們的一級經銷商開展營銷及推廣活動，而相關活動的成本至少一半由我們的經銷商承擔。此外，我們的區域銷售管理分部會協調不同區域的營銷活動，並為經銷商制訂其宣傳策略及營銷計劃提供指引及協助。

我們瓷磚產品的主要營銷及推廣活動包括：

- **聯合營銷活動。**二零零九年，我們發起「冠軍聯盟」計劃。冠軍聯盟目前包括中國八個家居品牌，均為其所屬行業的翹楚。冠軍聯盟的其他成員為雷士(照明)、大自然(木質地板)、索非亞(衣櫃)、萬和(燃氣具)、慕思(寢具)、美的(電器)及友邦(吊頂)。聯盟的成員定期在中國各地舉辦聯合營銷及推廣活動。購買其中任何成員公司產品的購買者一般可在推廣活動中按折扣價購買其他成員公司的產品。打算改善居室環境的客戶一般須要在短期內購買大量家居用品(由燈具至瓷磚等等)，冠軍聯盟正覷準這購買模式。因此，聯合營銷活動可為我們提供交叉銷售的良機，鎖定有

意購買我們所提供產品的客戶。此外，由於冠軍聯盟的所有成員均為其各自所屬行業的翹楚，這類聯合營銷活動能夠產生強大的品牌協同效應，從而進一步增強我們的品牌形象。二零一二年，冠軍聯盟主辦了三次全國範圍的聯合營銷活動及每季主辦地區活動。

- **新產品推廣。**我們每年開展兩場新品推廣活動，一場訂於初春，另一場訂於秋季中段。活動期間，我們會舉辦媒體發佈會、經銷商大會並重新佈置我們的展廳以推廣我們的新品。
- **名人代言。**名人代言是我們一項重要的品牌策略。花樣滑冰世界冠軍申雪和趙宏博是我們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的代言人。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以來，意大利室內設計師協會前會長卡羅貝利一直擔任我們的品牌代言人。

我們的瓷磚產品通過多個不同媒體渠道進行營銷及推廣：

- **展廳展示。**我們的店內展廳重點展示用上我們產品的廚房、浴室、客廳及其他場景，讓我們的客戶能夠在真實場景中體驗我們的產品。展廳中的裝飾及陳設會按季變換以推廣新產品。我們相信，我們的展廳展示為我們提供了面向消費者的重要渠道，而單靠媒體的營銷活動無法達到這種效果。這也是我們取得成功的主要因素之一。
- **電視。**我們在全國及地方電視節目(包括中央電視臺及鳳凰衛視等領先頻道)中投放廣告以擴大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 **印刷。**我們在全部零售門店(包括自營及由第三方擁有者)、專業會議及貿易展會中派發產品目錄等營銷材料。我們亦在不同地區的廣告牌及海報中投放廣告，並在報紙、專業及生活雜誌中投放廣告。
- **虛擬展廳。**除了在門戶／消費網站及搜索引擎登載廣告外，我們亦計劃設立一個配備全面產品數據庫的虛擬展廳，以使未能在我們零售門店進行實物展示的產品亦可在零售門店中以iPad及其他互動展覽的方式向客戶展示。
- **企業贊助。**我們贊助慈善捐款等公益活動以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業 務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的廣告及推廣開支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7.9百萬元、人民幣50.2百萬元、人民幣85.9百萬元及人民幣31.0百萬元。

我們的衛浴產品通過與我們的瓷磚產品基本相同的媒體渠道進行營銷及推廣。

客戶基礎

我們的最大客戶一般為一級經銷商及直銷企業客戶。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的五大客戶(包括本公司若干關聯方)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約43.5%、33.4%、8.5%及7.0%，而最大客戶(包括本公司若干關聯方)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約36.4%、28.5%、2.1%及2.1%。請參閱「財務資料－重組及關聯方交易的影響」。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的五大客戶(不包括本公司任何關聯方)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約8.5%、5.9%、8.5%及7.0%，而最大客戶(不包括本公司任何關聯方)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約2.2%、1.5%、2.1%及2.1%。

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為我們的五大客戶及一級經銷商之一)是我們的關聯方，並受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控制。向大唐合盛(我們若干股東控制的另一關聯方)進行銷售的收益亦於往績記錄期內確認為銷售予一級經銷商。有關我們與大唐合盛過往關係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若干收益表項目詳情」。除上述者外，於往績記錄期內，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的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人士、任何關聯公司或任何彼等各自的關聯人概無擁有我們瓷磚產品及衛浴產品的五大客戶、一級經銷商、二級經銷商或直營經銷商的任何權益。

SAP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我們已自二零零七年以來分階段推行SAP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以從以下方面提高營運效率：

- **銷售及客戶訂單。**我們的SAP系統可讓客戶在任何一台電腦上登錄我們的SAP企業門戶網站，在網上查閱我們所有倉庫的實時庫存情況，並在網上提交訂單，而毋須通過電話和傳真，從而減少訂單處理時間並將下單到發貨或提貨的時間由二零一一年之前的平均16天縮短至一天。如我們就所訂購產品有足夠庫存，我們將立即安排送貨。如該產品現時於我們的倉庫無庫存，我們便會在SAP系統發出預訂單，而這要求發出訂單的人士向我們支付購買價30%的訂金。

- **生產。**我們接到的所有預訂單即時記錄於我們的SAP系統。我們通過分析所有已接獲訂單、所有產品的現有庫存水平、我們對市場趨勢的預測及不同生產廠的生產線可用情況制訂我們的生產計劃。憑藉我們的SAP系統，我們可密切記錄所有生產廠的利用率，從而最大限度提高生產效率。
- **庫存及物流。**SAP系統大大簡化了交貨過程。經銷商一旦通過我們的SAP系統下達訂單，運輸商會自動編製裝箱單，事先安排提貨時間，同時本公司的運輸部準備可供提貨的相關產品。上述簡化後的流程將一般的產品裝運過程由數天縮短至不到幾個小時。我們的SAP系統亦會實時向管理團隊提供我們各生產廠及銷售公司明晰的銷售、庫存、盈餘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物流數據。有了該系統，我們的管理層可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在不同的倉庫及關聯公司之間安排配送製成品及其他庫存。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收購衛浴產品業務後，開始精簡衛浴產品的銷售、生產、庫存、運輸及物流系統，並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前將其併入現有瓷磚產品系統。

庫存

我們通過我們的SAP系統實時密切監測我們的庫存水平，以維持較低的庫存銷售比率（為於特定期間內與收益相比持有的平均庫存水平）。我們相信，通過監測我們的庫存銷售比率，我們能夠確定我們是否已實行有效的庫存管理控制。除降低我們的庫存水平外，我們亦盡力預計最能反映未來銷售模式的庫存組合。我們擁有區域／地方銷售經理協助我們的一級經銷商及直營經銷商估計下一月份將予銷售產品的數量及種類，並據此發出每月訂單。一級經銷商及直營經銷商亦會為了應付需求增加而在每月訂單之間發出補充訂單。我們分析過往銷售業績、補貨訂單的詳情、任何已規劃推廣活動及整體消費趨勢，以預測滿足未來銷售所需的庫存組合。

運輸及物流

我們相信，高效的物流管理系統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十分重要。我們擁有一套中央物流系統，設計用來優化產品補給、運輸協調及庫存控制。根據F&S報告，我們擁有中國瓷磚行業最大的物流網絡，此物流網絡目前包括緊鄰我們生產廠的五個中心倉，是由在全中國戰略要地設立的20個區域倉組成的網絡。

業 務

由於瓷磚產品較重、通常訂貨量較大的性質使然，長途運輸成本高昂且耗費時間，因此是客戶下單時考慮的一項重要因素。我們負責將產品交付給與我們有直銷關係的直營經銷商、直銷企業客戶及零售客戶，並會在向客戶開出的售價中加入運輸成本。一級經銷商一般須從緊鄰他們的倉庫提貨。若有關貨倉是區域倉，我們將就產品從我們的中心倉運至區域倉而向經銷商收取費用，有關費用包含於產品售價內。我們有時會因應個別情況允許一級經銷商從中心倉提取貨物。一級經銷商負責安排從我們的貨倉運出訂貨。

我們鼓勵經銷商向我們預購。經銷商須於指定提貨時間前最少15天向我們預購產品。我們將產品運至指定倉庫後，即會通知經銷商，而經銷商須於90天內提取有關預購貨物。此舉可激勵經銷商更準確地預測銷售額，從而讓我們在銷售管理方面更具有預見性，以便更有效地計劃生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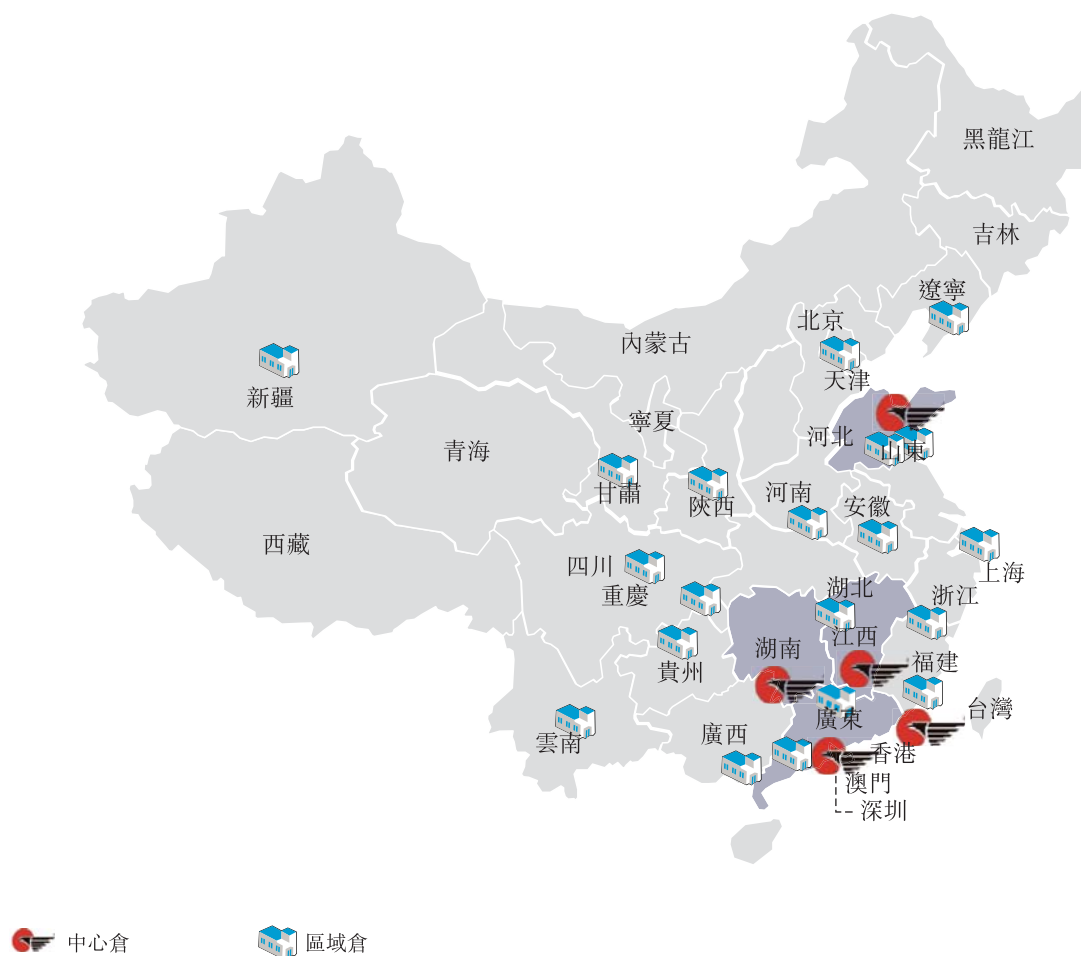
此外，我們的運輸及物流系統讓經銷商可縮短運輸距離，從而讓經銷商可縮短由訂購至交貨的時間及讓他們可小批量下單，有助於他們更好地管理庫存及現金流量，同時減少其自設倉庫的需求。我們運輸服務的成本通常低於中小型經銷商，因為我們能集中提供運輸服務給鄰近有關經銷商的一個區域倉，以及能更好地通過提高規模經濟效應管理我們的成本。

另外，經銷商開設新的零售門店時，尤其是在我們的增長策略看重的進一步擴展及堅守的三四線城市，我們的物流網絡可為其提供支援，以減少一般開設零售門店和運送產品至上述城市的物流成本。

憑藉廣泛的物流網絡、中央物流系統及優化的運輸安排，董事認為我們的運輸及物流系統足以配合我們的現有業務營運及未來擴充計劃。

業 務

以下地圖列示了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各倉庫的地域分佈：



業 務

生產

瓷磚產品

生產廠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擁有五座瓷磚產品生產廠，總建築面積約為1,613,070平方米，生產團隊約有3,400名工人。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已大幅擴充產能，然而，我們生產廠的利用率仍然相對較高。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瓷磚生產廠的產能及利用率。

生產廠	主要產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產能 ⁽¹⁾	利用率	產能 ⁽¹⁾	利用率	產能 ⁽¹⁾	利用率	產能 ⁽¹⁾	利用率
(百萬平方米，百分比除外)									
廣東清遠 ⁽²⁾	拋光瓷磚	10.00	62.6%	12.00	93.2%	16.00	87.8%	9.06	82.2%
廣東佛山 ⁽³⁾	拋光、 拋釉及 仿古瓷磚	6.90	92.6%	6.90	98.8%	5.80	95.7%	2.04	77.9%
湖南澧縣 ⁽⁴⁾	仿古瓷磚	3.35	90.4%	4.80	92.7%	5.00	92.3%	2.27	86.9%
山東淄博 ⁽⁵⁾	瓷片、 拋光及 仿古瓷磚	—	—	13.63	79.5%	13.63	94.9%	3.25	82.6%
江西豐城 ⁽⁶⁾	拋晶、 拋釉及 拋光瓷磚	2.58	91.0%	3.61	91.0%	3.62	95.6%	2.25	75.0%
總計	不適用	<u>22.83</u>	78.7%	<u>40.94</u>	89.3%	<u>44.05</u>	92.2%	<u>18.87</u>	81.5%

- (1) 產能乃按生產廠一天營運24小時及每年營運330天及上半年營運150天(如適用)計算。瓷磚生產的常規產能單位為平方米。
- (2)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我們收購清遠東鵬除若干廠房樓宇及相關地塊外的所有資產。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底前完成收購這些物業，同時已自清遠東鵬租用這些物業。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
- (3) 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我們淘汰這間生產廠的若干老化及低效率生產線，作為我們整體技術升級的一部分，以提升我們的生產效率。

業 務

- (4) 這間生產廠乃租賃自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關聯公司湖南金鵬。
- (5) 位於山東省淄博的這兩座生產廠乃租賃自由我們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的關聯公司山東嘉麗雅及山東東鵬。與山東東鵬就生產拋光磚及仿古磚的其中一座生產廠訂立的租約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因此，淄博廠房於二零一三年停止生產拋光及仿古瓷磚。
- (6) 豐城廠房於二零一二年停止生產拋光瓷磚。

我們的租賃生產廠(正轉讓予我們的位於廣東省清遠的一座生產廠除外)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分別佔我們瓷磚總產能約14.7%、45.0%、42.3%及29.3%及佔我們的瓷磚產品總收益8.0%、27.4%、28.8%及17.3%。董事認為(i)租賃生產廠對我們的業務並非至關重要；(ii)若本集團須遷出向控股股東租賃的生產廠，可按類似條款就這些生產廠找到現成的替代物業；(iii)搬遷總成本估計為人民幣7.0百萬元；(iv)搬遷這些租賃生產廠可能各需時約三個月；及(v)新租約下的租金成本將類似現有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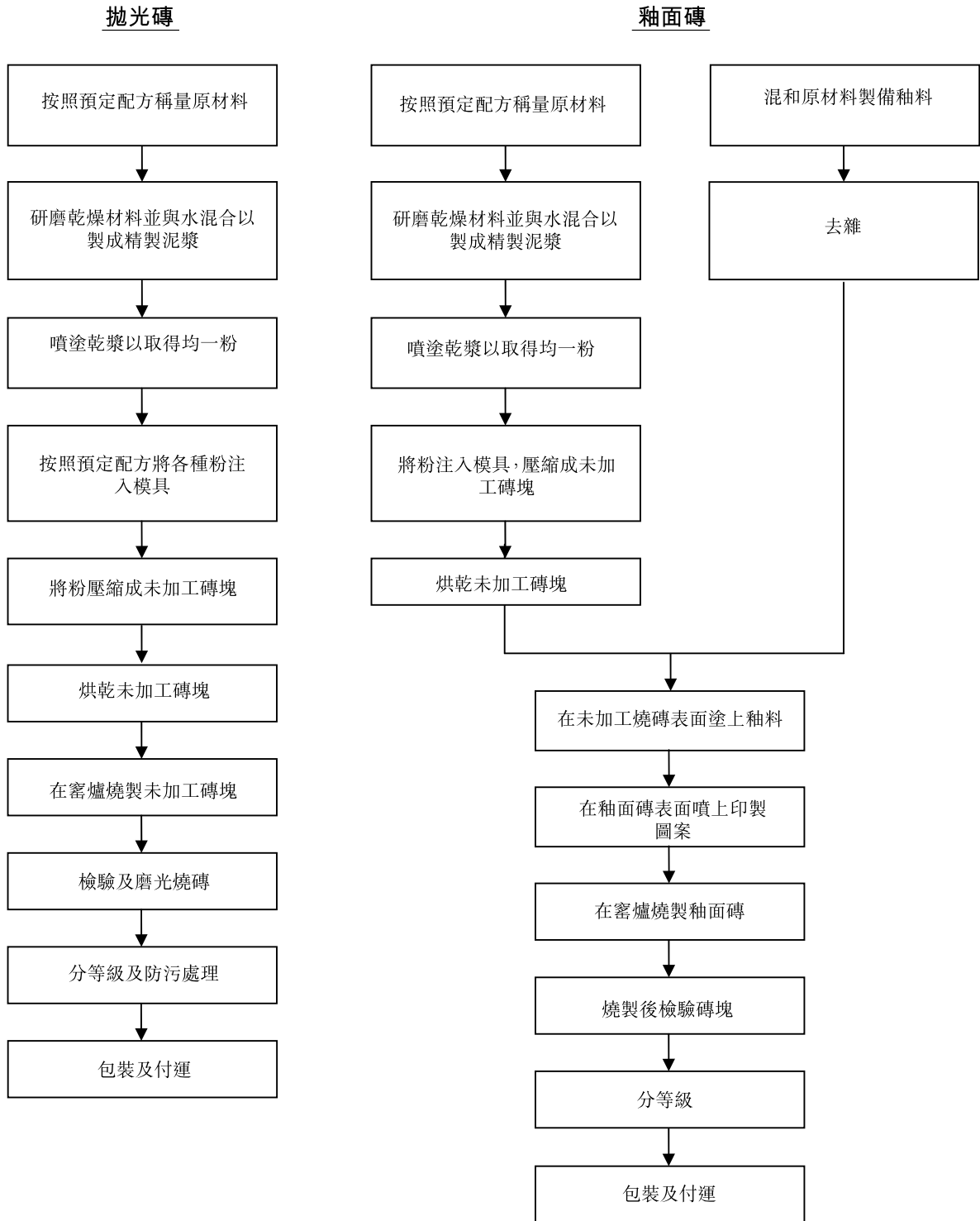
擴充計劃

我們計劃進一步擴充我們的瓷磚產能，詳情如下：

生產廠	主要產品	計劃 產能擴充 (百萬 平方米)	估計資本支出				總計	預期時間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廣東清遠	拋光瓷磚	6.6	—	40,000	50,000	10,000	100,000	兩條均為3.3百萬平方米的生產線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開始運作。
江西豐城	拋釉磚	5.9	—	30,000	40,000	10,000	80,000	一條2.6百萬平方米的生產線及一條3.3百萬平方米的生產線預期分別將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六年開始運作。
湖南澧縣	仿古磚	6.0	—	30,000	30,000	—	60,000	各為3.0百萬平方米的兩條生產線預期分別將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開始運作。
山東淄博	瓷片	5.0	25,000	25,000	10,000	—	60,000	一條5.0百萬平方米的生產線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開始運作。
總計		23.5	25,000	125,000	130,000	20,000	300,000	

生產工序

下圖說明我們的瓷磚產品的主要生產步驟。



外包生產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向第三方製造商採購少量大眾市場瓷磚產品。於往績記錄期內，有關外包製造分別佔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總銷量約9.0%、8.0%、10.2%及10.4%，其中，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總銷量合共分別約6.2%及1.2%採購自我們的兩家關聯公司山東嘉麗雅及山東東鵬，其餘則直接或透過關聯方採購自獨立第三方。請參閱「財務資料－重組及關聯方交易的影響－關聯方交易－採購」。我們一般向訂約製造商提供外包產品的設計及規格。我們密切監察外包產品的質量，以確保外部製造的產品符合我們的質量監控標準。

主要生產機器及設備

我們的瓷磚產品廠房所用的主要生產機器及設備包括噴淋塔、球磨機、壓床、窯爐及拋光生產線。由於我們的生產需要穩定的溫度及濕度，我們的窯爐一天運作24小時。我們訂有全面內部運作標準（經考慮相關機器的操作手冊所載的技術、工程以及其他具體規定及流程後制定）及相關ISO標準。落實這些措施能避免意外停機及最大限度提高生產效率。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從未因生產廠故障而出現任何意外停機。生產瓷磚所需關鍵技術包括專有液岩技術、噴墨打印技術及微晶熔化應用。

衛浴產品

生產廠

一直以來，我們的衛浴產品業務包括轉售向關聯方採購的製成品。二零一三年五月，作為我們擴張的一部分，我們向若干關聯方收購衛浴產品業務，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在佛山有兩座衛浴產品生產廠，總建築面積約為49,351平方米，合併生產團隊約有1,050名僱員。這些廠房的合併年產能為33,000噸⁽¹⁾。

擴張計劃

我們計劃通過在江西豐城建造一座新生產廠增加我們的產能，總計劃年產能將為72,000噸，分四期完成。年產能為20,000噸的首期建設計劃將於二零一四年完成，年產能20,000噸、16,000噸及16,000噸的其餘三期將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二零年底前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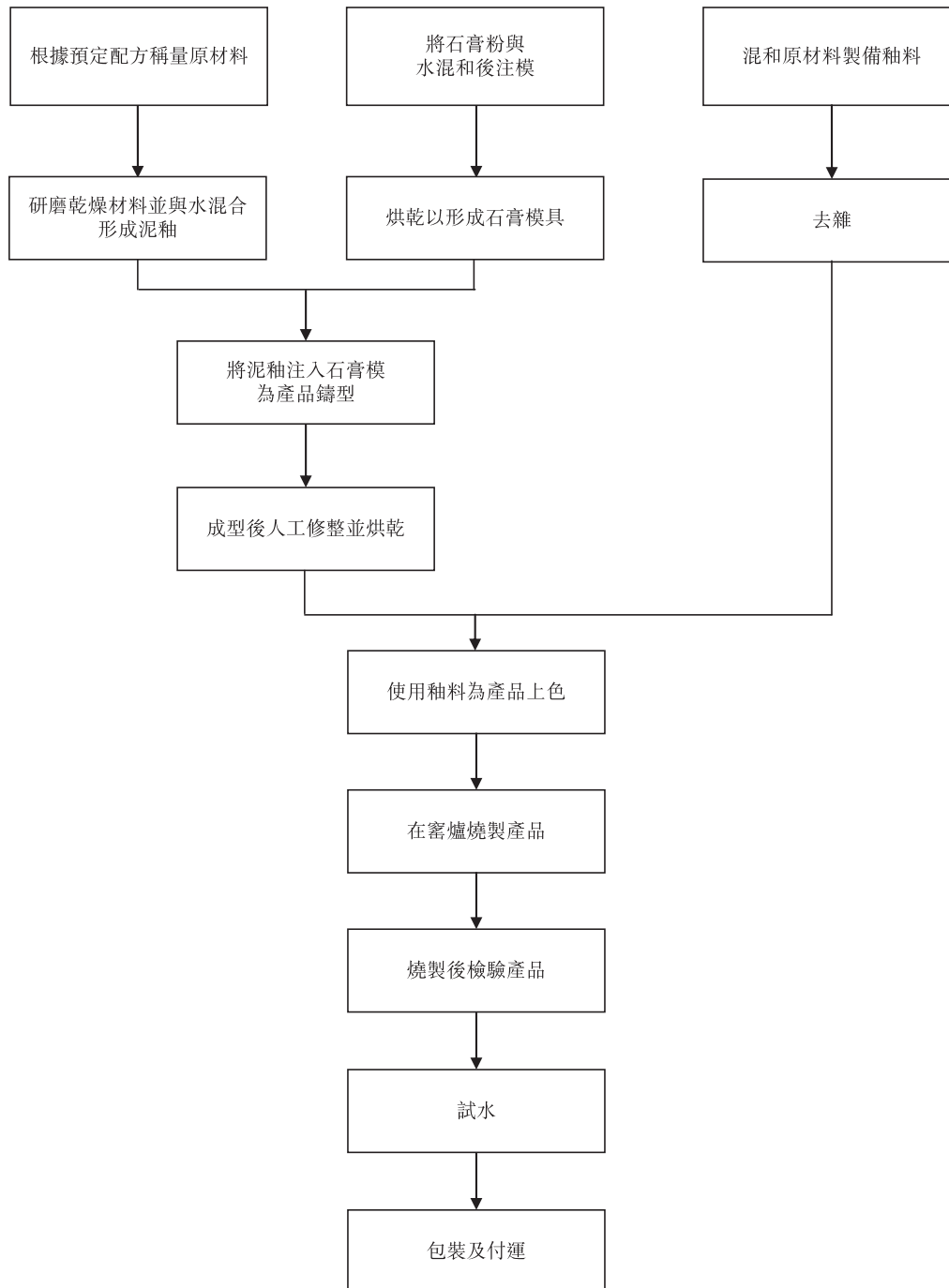
(1) 衛浴產品的常規產能單位為噸。

成。這個擴充項目的資本支出估計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分別將達人民幣82.0百萬元及人民幣40.0百萬元。

生產工序

陶瓷衛浴產品

下圖說明我們的陶瓷衛浴產品的主要生產步驟：



非陶瓷衛浴產品

非陶瓷衛浴產品的生產主要外包予第三方製造商。我們一般向訂約製造商提供外包產品的設計及規格。我們密切監察外包產品的質量，以確保外部製造的產品符合我們的質量監控標準。

主要生產機器及設備

我們的衛浴產品廠房所用主要生產機器及設備包括微壓立澆線、自動施釉機械手、快速風乾機及隧道窯。我們預期將繼續對我們的機器及設備進行升級，以應付日後不斷增加的生產需求。生產瓷磚衛浴產品所需的主要技術包括一次性滑動注射成型技術、連續施釉技術及一次性燒製技術。

質量控制

瓷磚產品

我們已就我們的瓷磚產品開發全面而有效的質量管理系統，這從我們於二零零三年自萬泰認證取得ISO 9001:2000質量管理體系認證、於一九九九年自美國BQR取得ISO 9002:94質量體系認證及由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九年(國家不再向任何公司發出這類免檢證書)取得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的產品免檢認證可以獲得明證。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約73名僱員從事質量控制工作。他們全部擁有瓷磚產品的相關經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产品退貨總額佔我們總收益不到1%。

我們瓷磚產品的質量控制流程於研發流程初期便開始，我們會考慮生產環境、工序、廠房及原材料的選擇，以確保產品質量的穩定性。我們於採購階段會盡量仔細檢查原材料(如有需要，包括多項物理及化學參數)。於生產工序的各步驟，操作人員及質量控制人員均進行現場檢查。於關鍵生產步驟，我們定期監控及記錄生產環境、參數及任何異常情況。最後，所有製成品須接受檢查及評級。

除了在中國因質量優越而受認可外，我們的產品亦行銷66個國家，而我們最大的出口目的地包括加拿大、澳大利亞及美國等質量標準較高的國家。在我們目前的產品當中，111款已獲CE標記，表示我們的產品符合歐洲經濟區的規定。

衛浴產品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約58名僱員從事衛浴產品質量控制工作。他們全都擁有衛浴產品的相關經驗。

我們衛浴產品的質量控制流程大致與我們的瓷磚產品的質量控制流程相同，包括研發至最終檢查的階段。特別是衛浴產品，我們的質量控制人員會對幾乎全部半成組件進行現場目視檢查及性能測試(如老化及可靠性測試)。此外，我們亦已制訂合適的程序(包括抽樣測試)以確保儲存及運輸過程中產品質量不會變差。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從未收到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進行抽樣檢查的任何通知或因未通過抽樣檢查而須受罰的任何通知。

研究與開發

我們投放大量資源於技術創新、新產品設計及開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研發團隊由204名專業人員組成，當中大多數人員就讀工業設計、材料科學及機械工程。為提高我們的產品研發能力，我們已於二零零六年建立一間博士後培訓實驗室。我們相信，這是中國瓷磚業首間博士後培訓實驗室。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有關研究與開發的總開支分別約達人民幣2.4百萬元、人民幣5.8百萬元、人民幣10.5百萬元及人民幣5.7百萬元。

瓷磚產品

我們對瓷磚產品的研發力度受需求驅動，而我們所有市場的銷售代表會與我們的研發團隊保持密切聯繫。這讓我們的研發團隊能就銷售代表所確定的消費者需求及產品趨勢變化迅速作出反應，並開發最能迎合市場需求及需要的產品。我們的研發團隊亦緊貼全球趨勢，主動改進技術和提高產品質量。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瓷磚產品研發力度集中於(i)新產品設計，(ii)新型粉末配方及生產工序開發，(iii)新生產機器及設備開發以及(iv)跨界別應用及產品研究。

於提出設計新產品的構思後，我們便會進行初步設計並向高級管理層及部門主管展示，而他們會與銷售及營銷團隊討論所建議產品的特點及優勢。若新構思獲內部通過，我們即進入項目規劃階段，包括考慮新產品的成本、生產難點及預計交貨時間。若有關規劃及各種估計顯示該產品的生產可行，我們將進入試產階段，包括測試及編寫粉末配方以及設計生產機器及設備(如有需要)。試產的目的是在商業生產開始之前找出生產難點並提高生產效率以及確保產品質量優良。

業 務

我們的研發工作因應產品類型而有所不同。開發拋光磚產品一般涉及開發新型生產工序、新型粉末配方及新型生產設備(特別在粉塗料上膠與填充方面)。我們經常與瓷磚生產機器及設備的機器及設備供應商(主要為佛山市格陶機械製造有限公司)合作開發這類新型機器及設備。根據我們的設備供應協議，相關供應商在專營期間(一至兩年)內不得向其他瓷磚生產商供應相同機器及設備或技術。此外，供應協議生效日期起計兩年內，相關供應商不得向其他瓷磚生產商供應可生產類似產品的機器及設備。開發瓷片產品一般涉及反映最新市場趨勢的新型圖案設計以及改良上釉及／或結晶工藝。

我們過往曾與國際知名的設計公司及設計師合作開發多項受歡迎產品，例如我們於二零一三年與意大利知名設計公司Bedesign di Bacci Enio就我們的「亞馬遜」系列進行合作。我們相信這些合作努力可加強我們在中國瓷磚市場的領導地位及提高我們的品牌形象，並計劃於未來增加與國際設計師進行合作。

我們的研發工作目前專注於開發環保產品及生產工序，如能分解甲醛污染的瓷磚。我們將持續優化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改善我們的盈利表現。為實現此目標，我們計劃進一步加強我們的研發工作，包括設立新研發中心以專注開發暢銷且利潤較高的產品。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致力於研發使我們能推出逾400款新產品。例如，我們開發出在瓷器表面形成天然紋理的技術，這種紋理酷似天然洞石的石面。此項技術於二零零六年獲得專利，有助於我們洞石產品取得成功。我們的一款洞石產品榮獲由意大利貿易委員會、意大利陶瓷機械及設備生產商協會及《陶城報》贊助的第一屆中意陶瓷設計獎的銀獎。

衛浴產品

我們衛浴產品研發工作的重點在於開發(i)節能、節水及環保產品；及(ii)防菌、防腐及具自淨功能的產品。

原材料及供應商

我們生產瓷磚產品及衛浴產品所用的主要原材料非常類似，包括泥沙、燃料及化工原料。此外，我們生產衛浴產品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亦包括金屬部件。

業 務

我們主要向離我們生產廠不遠的國內供應商採購原材料，以降低採購成本。我們按其財務狀況以及按合理價格提供優質供應品的能力來挑選原材料供應商。我們通常要求候選供應商提供相關生產許可證以進行初選，然後進行實地考察，評估其生產廠及質量控制體系。

多年來，我們已與我們的主要供應商建立起穩固的關係。就每座生產廠所使用的每種主要原材料，我們至少會備有兩家供應商。我們的業務從未因原材料短缺而受到嚴重干擾，且我們預期在採購我們所需原材料時亦不會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我們的最大供應商一般為泥沙、化工原料及燃料供應商。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亦包括我們向其採購部分製成品的若干關聯方。請參閱「財務資料－重組及關聯方交易的影響」。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佔向所有供應商所作採購總量的比例分別約為22.4%、19.3%、13.8%及18.0%，而我們的最大供應商佔向所有供應商所作採購總量的比例分別約為5.8%、5.5%、3.9%及4.2%。

我們一般就各生產廠與泥沙、燃料及其他主要原材料的多家供應商訂立供應安排，以確保我們現有營運及建議擴充獲得充裕供應。供應合約的年期一般會每年延長。雖然原材料價格通常是事先商定的，但我們的原材料供應商可能會基於某些市場波動情況與我們商討調整價格。我們的主要原材料供應商給予我們30至180天的信用期。

為盡量減少我們因原材料價格波動而承受的風險，我們已採取下列措施：(i)根據原材料價格變動及時調整我們的產品售價；及(ii)根據我們對市價趨勢所作估計，選擇性地就若干物料訂立長期供應合約以獲取優惠價格。

於往績記錄期內，除本招股書另有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人士或我們的任何關聯公司或其各自的任何關聯人於我們的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季節性

季節性波動已經並可能繼續影響我們的業務。我們的絕大多數收益來自中國的銷售。業務活動(包括建築及家居裝修)歷來於元旦及中國春節假期前後的一月及二月有所減少。因此，我們於下半年產生的收益通常較上半年多。

競爭

中國的瓷磚產品市場高度分散，就二零一二年零售額而言，十大製造商所佔市場份額不足10%，而中國陶瓷衛浴產品市場則較集中，就二零一二年零售額而言，十大品牌所佔總市場份額達20.4%及中高端市場份額達41.4%。我們於此兩個市場上就品牌認知度、市場份額、產品種類、產品質量、營銷及推廣、產品價格、經銷及零售渠道等與眾多位於中國的國內及國際公司競爭。

瓷磚產品

根據F&S報告，就二零一二年零售額而言，我們為中國最大的瓷磚產品開發商及生產商，佔其高端分部的9.8%。我們的主要競爭對手為諾貝爾及馬可波羅，彼等分別為中國的第二大及第三大瓷磚生產商及就二零一二年零售額而言，分別佔高端分部的8.7%及8.2%。

此外，根據F&S報告，我們擁有中國瓷磚行業最大的物流網絡，此物流網絡目前包括緊鄰我們生產廠的五個中心倉及20個位於中國各戰略位置的區域倉。我們亦自二零零七年起通過分階段實施全面的SAP企業資源規劃系統，配合我們的業務營運，藉此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我們相信這些優勢以及我們於中國瓷磚市場中最大的市場份額將能使我們繼續在市場上有效競爭。

陶瓷衛浴產品

根據F&S報告，就二零一二年零售額而言，我們在中國陶瓷衛浴產品市場中排名第十(市場份額為0.86%)及在市場的中高端分部中排名第十(市場份額為1.8%)。我們的主要競爭對手包括箭牌、法恩莎、安華及恒潔等國內品牌以及科勒及東陶等國際品牌。我們相信，通過知名的品牌及有效的經銷系統，我們將能充分把握中國陶瓷衛浴產品及其中高端分部不斷增長的需求。

業 務

僱員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分別共有3,882名、6,214名、6,577名及7,434名全職僱員。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按職能劃分的全職僱員明細。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僱員人數	佔總人數的百分比
生產	4,329	58.2
管理／行政	1,191	16.0
採購／物流	616	8.3
銷售／營銷／策劃	773	10.4
設計／研究／開發	260	3.5
財務	161	2.2
其他(包括人力資源、審計及信息技術)	104	1.4
總計	<u>7,434</u>	<u>100.0</u>

我們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工資、生產單位津貼、獎金及其他員工福利。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產生的員工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95.7百萬元、人民幣196.1百萬元、人民幣283.8百萬元及人民幣134.5百萬元。

我們已設計一套評估系統來評估僱員的工作表現。這套系統作為我們決定僱員能否獲得加薪、獎金或晉升的依據。我們相信，我們僱員獲得的薪金及獎金相比市場水平具有競爭力。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須參加社會保險供款計劃、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計劃。我們相信，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中國國家及地方勞動與社會福利法律及法規的相關規定。

我們非常重視為僱員提供培訓，以增進他們的技術及產品知識以及對行業質量標準及工作場所安全標準的理解。我們亦定期提供現場及外部培訓，幫助僱員提升他們的銷售及營銷技能。

保險

我們已投購不同類型的保險，包括運輸事故保險、車輛保險、財產保險及房地產保險。我們並無投購產品責任保險，原因為中國法律並無規定且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面臨任何重大產品責任申索或就產品保修產生任何重大成本。董事認為我們的保險覆蓋範圍符合行業慣例。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收到任何針對我們的大額保險索賠。

知識產權

商標

我們目前營銷及銷售的產品幾乎全部為「東鵬」品牌。我們明白將我們的品牌註冊為商標以防遭侵權的重要性。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130項註冊商標，並提出了39項商標註冊申請。

專利及域名

我們的專利主要涉及我們產品的配方、技術、工序、改良及設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獲得15項中國發明專利、44項中國外觀設計專利、36項中國實用新型專利及4項PCT(國際)專利。此外，我們正在中國申請註冊46項專利。另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擁有11個域名。

有關知識產權組合的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本集團的知識產權」。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律訴訟

於往績記錄期內，除下文披露者外，我們並無因任何商標、專利或其他類型知識產權的侵權行為而遭遇任何重大索賠或糾紛。

二零零九年，佛山市嘉俊陶瓷有限公司及佛山石灣鷹牌陶瓷有限公司對我們其中一項有關在陶瓷表面形成近似天然洞石表面的天然紋理的實用新型專利（「一種立體孔洞裝飾陶瓷磚」，專利編號為200620154970.8）的有效性提出質疑，並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提起行政訴訟。該項訴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由中國最高法院作出確認我們專利有效性的判決，我們的爭議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獲得解決。

二零一一年，我們發現我們的東鵬商標被開平市東鵬衛浴實業有限公司及廣州市諾冠五金有限公司侵權，並起訴上述各方以取得禁制令濟助及賠償。這宗訴訟由廣東省佛山市中級人民法院判我們勝訴。

於往績記錄期內，前述爭議及法律訴訟對我們的整體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根據前述法律訴訟的結果，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i)我們為爭議專利及商標的唯一法定所有人，(ii)這些專利及商標屬有效及可強制執行，

(iii)我們可使用、許可、質押、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這些專利及商標，而不會受限於任何第三方權利及(iv)董事認為，這些法律訴訟的結果均對本公司有利，不會對我們日後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物業

自有土地及樓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擁有11幅土地，總佔地面積約868,300平方米，用作生產廠和辦公室，配合我們在中國的業務活動和營運。我們已經獲得所有地塊的土地使用權證，惟下文所披露者除外。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取得其中25幢樓宇的房屋所有權證，總建築面積約為273,600平方米，佔我們在中國擁有或使用的所有樓宇總建築面積約26.1%。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我們收購清遠東鵬除若干廠房樓宇(合共102,441平方米)及相關地塊(合共274,592平方米)外的所有資產。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底前完成收購這些物業。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

於清遠的工廠－業權缺陷

我們若干生產廠所處位於廣東省清遠合共353,980平方米的某幅土地並無土地使用權。我們於這幅土地的生產廠總建築面積約226,000平方米，用於生產拋光磚。我們並無正式業權及其他批文及許可證(包括這些生產廠的房屋所有權證及建設工程竣工驗收證)，原因為我們並無有關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因此，我們使用這幅土地及建於其上的生產廠已違反有關中國法律。如我們須繳納罰款，根據中國法律，這幅土地的罰款將最高達每平方米人民幣30元。

這幅土地為當地物業改革計劃的一部分。廣東省本地房屋改革計劃是由政府主導的舊城鎮、舊廠房及舊村莊的重建計劃，旨在提高土地使用效率。這幅土地的現行用途與當地房屋改革計劃的目的之一致，因此清遠市政府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將其列為這項計劃的一部分。因此，有關這幅土地的改革計劃對這幅土地的現行用途並無不利影響。相反，這項改革計劃一經主管政府機關批准，將確認我們使用這幅土地的有效性。為取得這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我們須(i)獲得廣東省國土資源廳有關這幅土地的改革計劃的批文及(ii)支付土地

出讓金及罰款(如有)。我們正在獲取廣東省國土資源廳的批准。二零一一年七月，我們向廣東省清遠清城區源潭鎮人民政府支付人民幣36.4百萬元。此款項包括(a)這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及(b)我們過往在無土地使用權情況下使用這幅土地的罰款人民幣707,960元。

我們當時曾計劃在這幅土地建設一間新生產廠，以應對我們的業務擴張。於我們支付土地出讓金後，我們就我們的擴張時間安排與清遠市國土局進行口頭溝通並獲悉我們在取得這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方面將不會有重大法律障礙。因此，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初開始在這幅土地建設我們的生產廠及在取得土地使用權前於二零一二年開始在該生產廠運營。然而，土地使用權的實際申請及審核流程所耗費時間超過我們的預期。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廣東省國土資源廳向我們發出申請正式收據，確認廣東省國土資源廳正審批有關這幅土地的改革計劃及我們的土地使用權申請。二零一三年七月，清遠市國土局向我們發出一封確認函，確認(i)這幅土地為國有土地；(ii)這幅土地的擁有權明確及並無爭議；(iii)我們於這幅土地的用途符合當地物業改革計劃；(iv)我們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及獲授土地使用權所需的一切其他費用及稅項；(v)我們就土地使用權證作出的申請已獲審理及(vi)清遠市國土局知悉這幅土地出現業權缺陷的歷史原因，故並無就我們使用這幅土地徵收任何其他罰款。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由於清遠市國土局(i)是直接掌管這幅土地所在地區的土地部門，(ii)實際知悉出現業權缺陷的歷史原因及(iii)是直接負責初步審批改革計劃及經省政府最終審批後實施改革計劃的部門，因此該局對此事的意見舉足輕重，將實質影響我們對這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申請結果。二零一三年八月，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已與廣東省國土資源廳進行面談，而廣東省國土資源廳口頭確認(i)這幅土地的改革計劃及我們的土地使用權申請正由廣東省國土資源廳審核及(ii)由於我們已就過去在沒有土地使用權的情況下使用這幅土地繳納罰款，我們使用這幅土地將毋須繳付進一步罰款。二零一三年九月，廣東省住房和城鄉建設廳原則上批准這幅土地的改革計劃。根據以上所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i)廣東省國土資源廳是其已確認事宜的主管部門，(ii)我們在取得這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方面沒有法律障礙，(iii)我們使用這幅土地被徵收其他罰款的風險極小，及(iv)政府收回這幅土地並要求我們終止於這幅土地的業務的風險極小。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年底前取得這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

位於這幅土地的生產廠的產能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合共佔我們瓷磚產品總產能的9.1%及19.1%。來自這些工廠的收益分別佔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總收益的2.7%及9.3%。董事認為，這些工廠的替代物業易於獲得。董事估計，遷移這些工

廠的總成本將約為人民幣70百萬元及這些遷移工廠達到現行生產水平的磨合期約為六個月。因此，董事認為，若我們遭政府強制終止於這幅土地的業務（而這情況不大可能發生），這些工廠可遷往新地點，並可在不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或對財務狀況無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下恢復生產。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業權缺陷的存在將阻礙我們出售這幅土地及／或其上的生產廠或將這些物業作為按揭抵押品質押予銀行。董事確認，我們現時無意出售或質押這些物業。

豐城－土地出讓金的延期付款

根據有關江西省豐城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轉讓協議，我們須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前支付土地出讓金人民幣44.8百萬元。然而，我們直至二零一三年七月才繳付有關款項，故可能須就我們的延期付款繳納每日相當於土地出讓金0.1%的罰款。我們與豐城市國土局達成口頭諒解，即我們於當地政府對這幅土地進行平整並通水、通電及通路後，方會支付土地出讓金。由於這些條件直至二零一三年十月才達成，故我們亦延遲支付土地出讓金。豐城市國土局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向我們發出確認函，確認(i)其已同意延期支付這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及(ii)其不會解除相關土地出讓協議或就有關延期付款向我們徵收罰款。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取得這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i)豐城市國土局是就有關事宜作出確認的主管部門，(ii)我們因延期繳納土地出讓金而被徵收罰款的風險極小及(iii)這幅土地及其上的生產廠可被買賣或獲銀行接納為按揭抵押品。

在建物業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兩項在建物業，總規劃建築面積約為159,774平方米。這些物業開發計劃於二零一五年竣工。

租賃物業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訂立77項租賃協議，據此我們向若干關聯方及獨立第三方租賃總建築面積約546,713平方米的土地、樓宇或單元，作生產廠、辦公室、倉庫及其他用途，相當於我們在中國擁有或使用的樓宇總建築面積約52.3%。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全部的自營零售門店均為租賃物業。

向山東嘉麗雅租賃的設施－業權缺陷

二零一一年一月，作為我們重組的一部分，山東嘉麗雅向我們轉讓其瓷片業務。山東嘉麗雅為受我們若干控股股東成員控制的關聯公司。作為轉讓的一部分，我們向山東嘉麗雅租賃總樓面面積為79,173平方米的生產廠，供我們生產瓷片產品。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注入境內業務」。山東嘉麗雅自此向雙楊鎮經濟發展辦公室(代表金馬村委員會)租用這幅土地。過往，山東嘉麗雅、雙楊鎮經濟發展辦公室及金馬村委員會任何一方並未擁有這幅土地及生產廠的正式業權，故這間生產廠並無其他批文及許可證，包括房屋所有權證及竣工驗收證書。金馬村委員會最近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取得該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工業用途)。我們現正與金馬村委員會合作修正該生產廠的業權缺陷。

這幅租賃土地屬淄博建設及陶瓷工業園(Zibo Construction and Ceramic Industry Park)的一部分，而這個工業園乃由當地政府開發，旨在吸引類似本公司的陶瓷製造商。二零一三年七月，主管機關淄博市國土資源局淄川分局雙楊中心所向我們發出確認函，確認我們可於餘下的租賃期繼續使用這幅土地。二零一三年六月，雙楊鎮經濟發展辦公室亦向我們發出確認函，確認(i)山東嘉麗雅可向本公司分租這幅土地連同建於其上的生產廠及(ii)我們可於餘下租賃期繼續使用這幅土地。此外，我們亦已獲有關政府部門確認，這些政府部門包括淄博市規劃局淄川分局及淄博市淄川區住房和城鄉建設局，各自確認(i)我們可繼續使用位於這幅地塊上的生產廠及(ii)其將不會就我們使用該等物業而向我們徵收任何罰款。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進一步告知我們，(i)我們因使用這幅土地而遭罰款的風險極低及(ii)政府收回這幅土地並要求我們終止在這幅土地上的營運的風險極低。

此外，山東嘉麗雅同意就我們因這幅土地以及其上的生產廠的業權缺陷而可能蒙受的一切經濟損失為我們提供彌償保證。董事認為，這間租賃生產廠的替代物業可輕易取得。董事估計，將山東嘉麗雅的生產遷往不同租賃廠的總成本將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而有關替代廠達到目前生產水平的磨合期將約為三個月。因此，董事認為倘我們須終止在這個地點進行營運，這間生產廠可遷往新地點並恢復生產，而不會對我們業務造成重大干擾或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業 務

有關廠房的產能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分別佔我們瓷磚產品總產能的16.2%及17.2%。來自有關廠房的收益分別佔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總收益的10.8%及10.0%。

董事認為，如果此物業沒有業權缺陷，租賃付款將與我們目前的租賃付款相類似。

其他租賃物業－倉庫及其他配套設施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向若干關聯方及獨立第三方出租人租賃總計271,696平方米有業權缺陷的多項物業，作為倉庫及其他配套設施之用。

董事認為，這些倉庫及配套設施的替代物業易於獲得及總搬遷成本並不重大。因此，董事認為，如果我們被迫終止使用這些物業，這些倉庫及配套設施可在不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或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無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下遷往新地點。

董事認為，如果這些物業沒有業權缺陷，租賃付款將與我們目前的租賃付款相類似。董事確認，我們自有及租賃的有業權缺陷的物業沒有任何安全問題。董事認為，這些物業個別或共同而言對我們業務並非至關重要，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非物業活動中沒有單項物業權益的賬面值佔我們總資產15%或以上。

環境與安全事宜

我們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我們的生產廠在生產過程中排放廢水及固體廢物等污染物。我們已對我們的生產廠實施嚴格的廢物處理程序。我們產生的廢物將根據適用的環保標準在我們的生產廠內處理。尤其是，我們已制定適當程序並安排專門人員，根據適用的國家廢物處理標準處理並處置任何危險廢物(如硫磺)。二零零七年，我們取得ISO14001:2004環境控制認證，顯示我們的環境管理體系符合國際標準。

我們已建立一套制度，由相關生產團隊及行政人員根據相關政策對事故進行記錄及處理。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並無記錄任何重大事故。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沒有因任何事故而遭提出任何重大索賠。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在環境和生產安全合規事宜方面的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6.2百萬元、人民幣8.1百萬元、人民幣6.7百萬元及人民幣2.9百萬元。目前，我們沒有環境和安全事宜方面的任何具體開支計劃。然而，只要中國法律和法規未來有此要求，我們便會在這些合規事宜上投入經營和財務資源。

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法律訴訟與合規—不合規」所披露者外，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有關環境保護及衛生及生產安全的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已就我們的生產廠取得一切所需的環境許可證和批文。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沒有遭受任何環境投訴或行政處罰。

法律訴訟與合規

我們不時涉及因日常運營事務引起的法律訴訟。除「—我們的物業—自有土地及樓宇」及本節「—不合規」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沒有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賠，且就董事所知，我們亦無尚未了結或可能提出或面臨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訴訟或仲裁。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確認，除「—我們的物業—自有土地及樓宇」及本節「—不合規」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本招股書所披露於中國的業務經營自相關監管機構取得一切所需的許可證、批文及許可，並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與業務及經營有關的所有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詳情，請參閱「監管」。我們從未曾因違反中國法律及法規而遭到國家或地方機構嚴重處罰。

不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須遵守中國監管機構所頒佈的多項監管規定及指引。我們不時涉及監管不合規事件，並接獲相關監管機構的通知或警告。以下載列我們的不合規事件及為應對這些事件所採取的主要補救措施的詳情：

不合規事件	法律後果及 潛在最高處罰 及其他財務損失	最新情況	避免日後發生 任何違規行為及 確保持續合規而採取/ 將採取的措施
<p>於往績記錄期內，多家我們的全資中國關聯公司沒有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全數供款。我們估計，於往績記錄期內，總供款差額約為人民幣9.0百萬元。</p>	<p>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的意見，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不合規可能使要求全數付清差額的僱員對我們採取法律行動及/或相關機構對我們作出處罰。</p>	<p>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機構沒有就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規定的不合規對我們作出行政處分、徵收罰款或罰金，因此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沒有結清供款差額。</p>	<p>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以來，我們一直完全遵守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規定。我們未能結清過往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差額，原因為政府整體而不容許追溯支付這些供款。</p>

<p>避免日後發生任何違規行為及確保持續合規而採取／將採取的措施</p>	<p>最新情況</p>	<p>法律後果及潛在最高處罰及其他財務損失</p>	<p>不合规事件</p>
<p>此外，為預防未來再次發生類似事件，我們已加強對我們管理團隊的法律合規培訓，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採納有關監管事項合規的管理政策。我們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僱用另外一名法律合規人員。我們亦已於上市前全面強化我們的內部控制及合規。有關詳情請參閱「—加強內部控制的措施」。</p>	<p>過往社會保險供款不足的所有13家中國關聯公司均已自相關人力資源及社會保障局取得確認函，他們認為這些關聯公司並無違反相關法規及於有關期間並無社會保險供款不足。於往績記錄期內，這13家關聯公司的過往社會保險供款差額總額合計人民幣4.0百萬元。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i)上述各人力資源及社會保障局是就相關事宜提供確認的主管部門及(ii)根據這些確認函，我們遭受處罰或須支付這13家關聯公司的過往社會保險供款差額的風險極低。</p>		<p>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需僱員及僱主雙方參與。我們的供款不足乃由於若干僱員不願參與社會保險及／或住房公積金計劃。</p>

避免日後發生
任何違規行為及
確保持續合規而採取
將採取的措施

最新情況

過往住房公积金供款不足的16家中國關聯公司中，四家已自相關住房公积金局取得確認函，他們認為這些關聯公司並無違反相關法規及於有關期間並無住房公积金供款不足。於往續記錄期內，這四家關聯公司的過往住房公积金供款差額總額合計人民幣2.2百萬元。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i)上述各住房公积金局是就相關事宜提供確認的主管部門及(ii)根據這些確認函，我們遭受處罰或須支付過往住房公积金差額的風險極低。

法律後果及
潛在最高處罰
及其他財務損失

不合规事件

避免日後發生
任何違規行為及
確保持續合規而採取
將採取的措施

最新情況

過往住房公積金供款不足的16家中國關聯公司中，11家已自相關住房公積金局取得確認函，確認他們不會就過往住房公積金供款而遭受任何處罰。於往績記錄期內，這11家關聯公司的過往住房公積金供款差額總額總計人民幣2.4百萬元。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上述各住房公積金局是就相關事宜提供確認的主管部門。

餘下一家中國關聯公司於往績記錄期的過往住房公積金供款差額總額合計達人民幣0.3百萬元。

我們的控股股東已共同及各別同意就我們因上述過往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差額而遭受的任何虧損向本公司作出彌償保證。根據以上所述，董事認為我們須支付上述供款差額的風險微乎其微，亦毋須為供款不足作出撥備。

法律後果及
潛在最高處罰
及其他財務損失

不合规事件

不規事件	法律後果及潛在最高處罰及其他財務損失	最新情況	避免日後發生任何違規行為及確保持續合規而採取／將採取的措施
<p>廣州東鵬(我們的中國關聯公司之一)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初步繳付增值稅人民幣427,320元及人民幣2,304,822元。稅務局隨後於二零一零年三月通知廣州東鵬,稅務局發現其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所報增值稅分別出現差額人民幣25,487元及人民幣208,637元。該等差額乃主要由於對(i)有關(a)代客戶支付的款項;(b)來自運輸服務及營銷物料的收入;及(c)來自銷售瓷磚產品樣品的收入及瓷磚產品的免費樣品等稅務法規的詮釋不同;及(ii)若干發票未交待清楚。</p>	<p>廣州東鵬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向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國家稅務局繳納滯納金人民幣19,835元及罰款人民幣117,062元。</p> <p>我們獲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政府部門不會有進一步行政處罰。</p>	<p>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國家稅務局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發出確認函,確認除此項不合規事件外,其並不知悉廣州東鵬就國稅存在其他不合規情況。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上述地方國家稅務局是就相關事宜提供確認的主管部門。</p>	<p>為預防再次發生類似事件,我們已於二零一二年委聘一名稅務專員,就編制報稅表及稅務相關法律及法規向我們的管理團隊及財務人員提供培訓,並規範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三月起實施的相關內部政策。因此,我們自二零一二年年初以來並無任何稅務相關不合規事件。此外,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指派一名在稅務事宜方面經驗豐富的高級職員監督集團層面的稅務相關合規事宜。我們亦已於上市前全面強化我們的內部控制及合規。有關詳情請參閱「—加強內部控制及法律合規的措施」。</p>

不合规事件	法律後果及潛在最高處罰及其他財務損失	最新情況	避免日後發生任何違規行為及確保持續合規而採取／將採取的措施
<p>深圳東鵬(我們的全資關聯公司之一)未按時提交二零一一年報稅表。</p>	<p>深圳東鵬向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國家稅務局繳納罰款人民幣100元。</p>	<p>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國家稅務局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七日發出確認函，確認除此項不合规事件外，其並不知悉深圳東鵬就國稅局存在其他不合规情況。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上述地方國家稅務局是就相關事宜提供確認的主管部門。</p>	<p>為預防再次發生類似事件，我們已於二零一二年委聘一名稅務專員，就編制報稅表及稅務相關法律及法規向我們的管理團隊及財務人員提供培訓，並規範本集團自二零一一年起實施的相關內部政策。因此，我們自二零一二年年初以來並無任何稅務相關不合规事件。此外，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指派一名在稅務事宜方面經驗豐富的高級職員監督集團層面的稅務相關合規事宜。我們亦已於上市前全面強化我們的內部控制及合規。有關詳情請參閱「加強內部控制的措施」。</p>
<p>延遲主要是由於我們僱員疏忽所致。</p>	<p>我們獲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政府部門不會有進一步行政處罰。</p>		

不合规事件	法律後果及潛在最高處罰及其他財務損失	最新情況	避免日後發生任何違規行為及確保持續合規而採取／將採取的措施
<p>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我們的全資關聯公司之一廣西粵鵬的若干廣告被發現使用了誇大詞彙，這是廣告法所禁止的。</p>	<p>廣西粵鵬因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向廣西省南寧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繳納罰款合共人民幣26,800元。</p>	<p>廣西省南寧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發出確認函，確認除此項不合规事件外，其並不知悉廣西粵鵬就工商方面的有關於法律及法規存在其他不合规情況。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上述地方工商行政管理局是就相關事宜提供確認的主管部門。</p>	<p>為預防再次發生類似事件，我們自二零一二年年底以來一直就準備市場推廣材料向我們的管理團隊及營銷人員提供法律及合規培訓，並規範本集團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起實施的相關內部政策。因此，我們自二零一三年年初以來並無任何廣告及／或營銷相關不合规事件。此外，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採納有關廣告及營銷管理的補充政策。我們亦已於上市前全面強化我們的內部控制及合規。有關詳情請參閱「—加強內部控制及法律合規的措施」。</p>

<p>避免日後發生任何違規行為及確保持續合規而採取／將採取的措施</p>	<p>最新情況</p>	<p>法律後果及潛在最高處罰及其他財務損失</p>	<p>不合规事件</p>
<p>為預防再次發生類似事件，我們自二零一二年年底以來一直就準備市場推廣材料向我們的管理團隊及營銷人員提供法律及合規培訓，並規範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年底起實施的相關內部政策。因此，我們自二零一三年年初以來並無任何廣告及／或營銷相關不合规事件。此外，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採納有關廣告及營銷管理的補充政策。我們亦已於上市前全面強化我們的內部控制及合規。有關詳情請參閱「一加強內部控制及法律合規的措施」。</p>	<p>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發出確認函，確認除這些不合规事件外，其並不知悉東鵬潔具因違反工商法律及法規而遭受其他處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上述地方工商行政管理局是就相關事宜提供確認的主管部門。</p>	<p>東鵬潔具因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不正當競爭法》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向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工商行政管理局繳納罰款人民幣10,000元。此外，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東鵬潔具因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向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工商行政管理局繳納罰款人民幣70,000元。</p> <p>我們獲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政府部門不會有進一步行政處罰。</p>	<p>二零一二年六月，東鵬潔具(我們的全資關聯公司之一)推出彩票中獎獎金逾人民幣5,000元的市場推廣活動，這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正當競爭法》所禁止的。</p> <p>不合规主要是由於我們僱員疏忽所致。</p> <p>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東鵬潔具的若干廣告被發現使用了誇大詞彙，這是廣告法所禁止的。</p> <p>不合规主要是由於我們僱員疏忽所致。</p>

<p>避免日後發生任何違規行為及確保持續合規而採取／將採取的措施</p>		<p>法律後果及潛在最高處罰及其他財務損失</p>	<p>最新情況</p>	<p>不合規事件</p>
<p>淄博卡普爾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取得強制性認證許可證。此外，為預防未來再次發生類似事件，我們已加強對我們管理團隊的法律合規培訓，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採納有關監管事項合規的管理政策。我們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僱用另外一名法律及合規人員，以(其中包括)規範本集團的相關內部政策。我們亦已於上市前全面強化我們的內部控制及合規。有關詳情請參閱「—加強內部控制及法律合規的措施」。</p>		<p>淄博卡普爾可能面臨介於人民幣50,000元至人民幣200,000元之間的罰款，亦可能被沒收有關過往不合規事宜的非法收益最高人民幣4.4百萬元。</p>	<p>二零一三年五月，我們取得淄博市質量技術監督局淄川分局的確認函，確認淄博卡普爾被視為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已遵守質量控制的相關法規。二零一三年八月，淄博卡普爾取得強制性認證許可證。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i)淄博市質量技術監督局淄川分局是就相關事宜提供確認的主管部門，及(ii)根據上文所述，有關政府機關就上述不合規事宜而向淄博卡普爾徵收罰款的風險極低。根據以上所述，董事認為我們被罰款的風險微乎其微，亦毋須為任何潛在罰款作出撥備。</p>	<p>淄博卡普爾(我們的全資中國關聯公司之一)自其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成立以來於往續記錄期內沒有就其若干瓷磚產品的過往銷售按照適用法律的規定取得強制性認證許可證。</p> <p>不合規主要是由於我們僱員在接管山東東鵬業務時的疏忽所致。山東東鵬擁有強制性認證許可證，但於業務接管後，淄博卡普爾不得再使用該許可證。</p>

不合规事件	法律後果及 潛在最高處罰 及其他財務損失	最新情況	避免日後發生 任何違規行為及 確保持續合規而採取/ 將採取的措施
<p>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兩家全資關聯公司澧縣新鵬及豐城東鵬在尚未取得其經營所需排污許可證的情況下經營。</p>	<p>澧縣新鵬及豐城東鵬均可於取得相關排污許可證前遭禁止排放若干工業廢棄物。</p>	<p>湖南省澧縣環保局及江西省豐城市環保局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一日發出確認函，確認其不會就澧縣新鵬及豐城東鵬未取得排污許可證而向他們作出任何處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i)上述各地方環保局是就相關事宜提供確認的主管部門，及(ii)根據這些確認函，澧縣新鵬及豐城東鵬面臨相關政府部門作出處罰的風險微乎其微。</p>	<p>澧縣新鵬及豐城東鵬各自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取得排污許可證。此外，為預防未來再次發生類似事件，我們已加強對我們管理團隊的法律合規培訓，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採納有關監管事項合規的管理政策。我們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僱用另外一名法律及合規人員，以(其中包括)規範本集團的相關內部政策。我們亦已於上市前全面強化我們的內部控制及合規。有關詳情請參閱「—加強內部控制及法律合規的措施」。</p>
<p>這些不合规主要由於我們僱員疏忽所致。</p>			

不合规事件	法律後果及 潛在最高處罰 及其他財務損失	最新情況	避免日後發生 任何違規行為及 確保持續合規而採取/ 將採取的措施
<p>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佛山華盛昌的當時股東之一東鵬股份向佛山華盛昌額外出資。有關出資採用美元與人民幣之間的固定匯率(低於中國人民銀行當時公佈的匯率)以美元作出，產生實際出資差額人民幣3.3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一月，香港公司在知悉有關出資差額的情況下從其當時的股東收購佛山華盛昌的全部股權。</p>	<p>如東鵬股份的出資被相關部門視為有問題，香港公司可能須就佛山華盛昌人民幣3.3百萬元的出資差額承擔連帶責任。然而，由於我們擁有佛山華盛昌的全部股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過往出資不足不會對我們於佛山華盛昌的股權造成影響。</p>	<p>不適用</p>	<p>我們已與相關政府部門溝通，嘗試通過支付相關差額糾正這個問題。然而，由於佛山華盛昌已用盡工商部門核實的增資額，且佛山華盛昌的營業執照顯示其出資已繳足，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六月獲政府部門告知，他們在現階段無法辦理初始認購人Guangdong Ceramics或現時唯一股東香港公司的任何額外增資。如果政府部門改變他們對此事的看法，我們會出資彌補差額。</p>
<p>經考慮導致本節所披露不合规事件的事實及情況以及我們為避免再次發生這些不合规事件而採取的糾正措施，董事認為，這些過往不合规事件並不影響他們根據上市規則第3.08條、第3.09條及第8.15條擔任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資格，以及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8.04條上市的適宜性，而獨家保薦人贊同董事的意見。</p>			

加強內部控制及法律合規的措施

董事認為，為預防再次發生類似不合規事件而採取的上述內部控制措施乃屬有效，因為本公司自實行這些措施以來再無類似不合規事件。此外，為進一步強化我們的內部控制，我們亦已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設立一個合規委員會，合規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合規委員會已採納詳細載有其關於確保遵守監管事項及企業管治規定的職責及責任的權責範圍。合規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載列如下：

- (a) 每個季度舉行會議，以檢討、調查及規劃我們的法律及合規事項；
- (b) 制訂關於法律及合規指引及培訓的管理機制、提供法律及合規培訓、更新有關我們整體及部門法律及合規環境的資料及提高董事及僱員對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認識及意識；
- (c) 審閱及監督重要法律及合規文件、批文、證書及合約，尤其是有關營運權利或義務及遵守法定及監管規定者，以及確保重要法律及合規文件、批文、證書及合約的有效性、準確性及安全性；及
- (d) 及時發現、糾正及消除我們於營運中遵守法律及法規方面的任何不足之處。

我們的內部審計部門現有七名成員，負責有關內部控制的事項。內部審計部門向我們的管理層及僱員提供相關培訓。僱員可諮詢內部審計部門，並可直接向他們報告任何潛在的違規情況。內部審計部門可採取行動防止潛在違規情況發生，且於合規委員會成立後，必要時可直接向合規委員會報告。此外，內部審計部門必要時可與本公司不時聘用的外部專業人士，包括合規顧問、外部香港及中國法律顧問、核數師以及其他顧問會面。我們已分別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及十一月為此部門增聘兩名擁有內部控制及法律合規事項方面專業經驗的合規主任。合規主任將進行持續評估，以應對新的法律及監管規定、更新合規及內部控制程序及協定以及監督其實施情況。合規主任亦將審查由董事會建議的任何新項目，且在一名執行董事的協助下，編製詳列開展業務所需的所有必備牌照、批文及許可證的報告，而該報告其後將呈交予合規委員會考慮。

業 務

二零一三年五月至六月，我們委聘一名專業內部控制顧問執行與本公司及若干關聯公司內部控制有關的若干協定程序。我們根據審核發現的問題採取措施以修正不足之處。內部控制顧問於二零一三年九月至十月進行跟進檢討。基於獨家保薦人對專業內部控制顧問所進行跟進檢討的結果的審核，以及我們的執行董事與中國法律顧問就不合規事件發生的原因及我們為防止類似不合規事件再次發生而採取的補救措施進行的盡職審查討論，獨家保薦人並不知悉有任何證據表明我們經加強的內部控制制度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九第(b)(v)段規定。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一致行動的控股股東

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即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何新忠先生、陳業志先生、歐浩泉先生、羅思維先生及鍾保民先生，自一九九七年起因同為石灣總廠(我們的前身公司)的同事而彼此認識。何先生與何新忠先生為兄弟。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彼等訂立一項口頭協議，作為一組一致行動人士管理構成本集團的成員公司。根據該口頭協議，何先生自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或本集團成立或收購成員公司的較後日期以來一直在本集團的成員公司的決策、營運及管理方面發揮主導作用。此後，根據何先生的決定，最終控股股東(何先生除外)藉行使彼等於股東大會以及本集團當時成員公司的董事會上的投票權支持何先生對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上的決定。

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最終控股股東訂立一份一致行動確認及承諾，確認上文所述的一致行動安排存在。最終控股股東(何先生除外)已進一步承諾，在彼等(自行或聯同其關聯人)仍控制本集團的期間，彼等將繼續全面遵守該一致行動協議。

因此，最終控股股東作為一組有權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行使超過30%投票權的股東，透過彼等各自的控股公司(統稱「**控股股東**」)，共同視作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控股股東。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並無獲行使)，控股股東將合共控制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68.56%。

獨立於控股股東

經考慮以下因素，董事信納於全球發售後我們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關聯人經營業務。

管理獨立性

我們的管理及經營決策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作出。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何先生及陳昆列先生為執行董事而蘇森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外，控股股東概無擔任本集團的董事職位或高級管理層職位。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董事會定期會晤以考慮影響我們經營的重大事宜。各董事均知悉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彼必須以本公司的利益為依歸行事並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不容許彼作為董事的責任與其個人利益之間存在任何衝突。倘本集團與任何董事之間訂立的任何交易導致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有利益關係董事須就有關交易在本公司相關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相關董事會會議的法定人數。有利害關係董事不得出席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任何獨立董事委員會會議。

除執行董事何先生及陳昆列先生外，所有高級管理層成員均獨立於控股股東。彼等於我們所從事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大多數均在本集團任職多年，在職期間展示出其獨立於控股股東履行職責的能力。

經營獨立性

我們的所有營運子公司均持有以其自身名義進行業務經營屬重大的所有相關許可及專利。我們在資本、廠房及機械設備、設施、物業及僱員方面具備充足經營能力以獨立經營業務。除淄博卡普爾、澧縣新鵬與受我們部分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的租賃安排外，我們並無與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共用經營設施及產能，亦預期上市後與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重大交易。租賃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書「持續關連交易」一節。雖然租賃安排下淄博卡普爾及澧縣新鵬經營的生產廠佔我們總產能的相當大部分，但由於董事相信我們從市場上取得替代生產廠並不困難，故我們的經營獨立性不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亦有接觸供應商及客戶的獨立渠道。

基於上述者，董事信納我們在往績記錄期一直獨立於最終控股股東及其任何關聯人獨立經營，並將繼續獨立經營。

財務獨立性

我們擁有自身的財務管理系統及在財務方面具備獨立於控股股東經營的能力。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我們並無任何來自控股股東或任何其他關聯方的未償還貸款或借款；及(ii)我們的未償還貸款或借款均並非由控股股東或任何其他關聯方擔保。董事確認由於我們預期營運資金將以我們的經營收入及銀行借款撥付，故全球發售後我們，將不會依賴控股股東融資。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過往，我們的部分關聯方公司及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視自身為「東鵬」集團一員，並按此運作。該等公司之間的銷售、採購及現金墊款以前按類似於集團內部公司間交易基準進行。然而，當本集團為籌備全球發售而組成時，該等關聯方公司由於重組及根據香港會計原則而被排除在本集團之外。因此，該等先前「集團內部公司間」交易成為關聯方交易，而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關聯方款項淨額分別為人民幣814.9百萬元、人民幣845.6百萬元、人民幣1,012.9百萬元及人民幣1,188.8百萬元，其中人民幣340.6百萬元、人民幣479.7百萬元、人民幣521.5百萬元及人民幣704.7百萬元乃分別由於我們重組而產生。餘額主要包括應付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淨額及關聯方的免息墊款。

僅作說明用途，假設我們借入商業貸款以償清應付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淨額及關聯方免息墊款的全部金額，則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將向本公司收取的名義利息分別將為人民幣28.5百萬元、人民幣23.2百萬元、人民幣22.8百萬元及人民幣14.6百萬元。該等名義利息金額乃基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有關銀行貸款的利率分別為6.00%、5.35%、5.31%及6.00%的假設情境計算，而該等利率處於同期我們實際銀行借款利率範圍的較低水平。

然而實際上，假設我們按與獨立第三方相若的條款進行有關關聯方交易，則其對我們純利的影響將視乎我們管理層決定採取的行動方案而存在較大差異。僅應用名義利息計算融資成本及自純利作出相應扣減不能反映業務管理的過往或現實情況。例如，我們可能尋求額外股本融資、運用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償還未付的應付款項、動用與供應商協議及／或與獨立第三方供應商重新商議的全部信用期以延長其信用期。

基於上述者，董事相信我們有能力維持獨立於控股股東的財務獨立性。

不競爭承諾

最終控股股東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無在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的任何權益。

最終控股股東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何新忠先生、陳業志先生、歐浩泉先生、羅思維先生及鍾保民先生已訂立以我們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據此，最終控股股東已向我們承諾彼等不會且其關聯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亦不會在下文所述的受限制期間，直接或間接為其本身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其中包括)進行、參與或從事或收購或持有(在各情況下，不論是作為股東、合夥人、代理或以其他身份)任何受限制業務，或在當中擁有權益。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該不競爭承諾不適用於以下情況：

- (a) 任何投資、參與、從事及／或經營任何受限制業務的機會已首先給予或提供予本公司，而本公司根據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經董事或股東審閱及批准後，已拒絕該投資、參與、從事或經營受限制業務的機會，前提是最終控股股東(或其相關聯繫人)其後投資、參與、從事或經營受限制業務的主要條款須不優於本公司獲提供的條款；或
-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或股本權益；或
- (c) 於一家公司的股份權益而該家公司股份於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前提是：
 - (i) 該公司所進行或從事的任何受限制業務(及與之有關的資產)佔該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賬目所示的該公司綜合營業額或綜合資產少於10%；或
 - (ii) 最終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合共持有的股份總數不超過該公司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5%，且該等最終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均無權委任該公司過半數董事。

不競爭契據所載的「受限制期間」指(i)股份仍於聯交所上市；(ii)最終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個別或共同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不少於30%投票權；及(iii)任何最終控股股東仍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的期間。

最終控股股東已進一步承諾將促使彼等任何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於受限制期間所物色或獲提供的中國有關受限制業務的任何業務投資或其他商業機會(「新機會」)首先以下列方式轉介予我們：

- (a) 相關最終控股股東須向我們轉介新機會或促使新機會轉介予我們，且應向我們發出有關任何新機會的書面通知，通知載有供我們考慮(i)該新機會是否與我們的核心業務構成競爭，及(ii)尋求該新機會是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時合理必需的一切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該新機會的性質以及投資或收購成本的詳情；及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b) 相關最終控股股東僅於(i)其已接獲我們有關拒絕新機會並確認該新機會不會對我們的核心業務構成競爭的通知，或(ii)其於我們接獲發給我們有關任何新機會的書面通知起十五(15)個營業日內(按照及倘在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委員會要求下可予延長一段合理時間)並無接獲我們發出的書面通知時方有權尋求新機會。倘最終控股股東尋求的新機會的條款及條件出現重大變動，契諾人會按上述載列方式向我們轉介經如此修訂的新機會。

接獲向我們發出有關任何新機會的書面通知後，我們會就以下事宜向董事委員會(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在此事宜上並無重大利益)尋求意見及決定：(i)該新機會是否與我們的核心業務構成競爭，(ii)尋求該新機會是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i)尋求或拒絕該新機會。

董事認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足夠經驗，以評估是否接納任何新機會。董事委員會(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每年亦會審核最終控股股東對不競爭契據的遵守情況。在任何情況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委員會可委任財務顧問或專家就其是否接納任何新機會提供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最終控股股東已進一步承諾：

- (a) 促使相關最終控股股東及／或其聯繫人所掌握的有關實施不競爭契據的一切相關資料提供予我們；
- (b) 在任何第三方所施加的保密限制規限下，允許我們的代表及我們顧問的代表查閱對我們而言為決定相關最終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有否遵守不競爭契據中的不競爭承諾可能屬必要的該契諾人的財務及公司記錄；
- (c) 於收到我們的書面請求後的二十(20)個營業日內，向我們提供有關其及聯繫人遵守不競爭契據中的不競爭承諾的書面確認及同意將有關確認載入我們的年報；及
- (d) 提供所有必要資料以供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委員會進行年度審閱，以及執行不競爭契據。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最終控股股東(為其自身及代表彼等聯繫人(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亦已確認,我們可能會根據適用法律、法規以及我們可能上市的證券交易所的規則及相關監管機構的規定,不時披露關於任何新機會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在公告或我們的年報中披露我們作出尋求或拒絕有關新機會的決定,且已同意作出就遵守任何有關規定而言屬必要的披露。

各董事均已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並無從事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

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將於上市後繼續與若干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進行若干交易。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這些交易將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關連人士

以下人士是我們的關連人士，我們將於上市後繼續與他們持續進行交易：

- (a) 湖南金鵬；
- (b) 山東嘉麗雅；及
- (c) 東鵬股份。

湖南金鵬、山東嘉麗雅及東鵬股份各自由我們的一些最終控股股東(包括何新明先生及陳昆列先生)直接及間接控制。因此，湖南金鵬、山東嘉麗雅及東鵬股份各自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11(4)條)。

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商標許可協議

東鵬股份正向本公司轉讓其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要的海外註冊商標，預期轉讓程序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底完成。考慮到完成轉讓程序所需時間，東鵬股份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訂立獨家商標許可協議。根據獨家商標許可協議，本公司以零代價獲授獨家權利使用東鵬股份的相關海外註冊商標，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我們可就生產、分銷及銷售我們的產品使用商標。

鑒於本公司以零成本獲東鵬股份授予獨家權利使用商標，故根據獨家商標許可協議進行的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披露、公告、年度審閱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租賃協議

山東租賃協議

本集團子公司淄博卡普爾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一直向山東嘉麗雅租賃其生產物業及生產線。有關這些生產物業及生產線的現時租賃協議由淄博卡普爾與山東嘉麗雅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訂立（「山東租賃協議」）。山東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訂約方： 山東嘉麗雅（作為出租人）；及
淄博卡普爾（作出承租人）。
- 物業： 位於中國山東省淄博市雙楊鎮金馬村的生產物業（包括一幅約164,316平方米的土地及建築面積79,173平方米的樓宇）及三條生產線。
- 年期： 由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租金： 每年人民幣12.0百萬元。
- 重續： 於上述年期屆滿後，如山東嘉麗雅繼續出租該等生產物業及該等生產線，淄博卡普爾擁有優先權重續有關租約。如淄博卡普爾有意重續租約，其須於有關年期屆滿前向山東嘉麗雅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重續租約的條款可由訂約方磋商。
- 彌償保證： 該等樓宇建於該土地上，由山東嘉麗雅出租，其沒有獲得該等樓宇的所有權證書。因此，山東嘉麗雅同意就淄博卡普爾因該土地及該等樓宇業權缺陷而可能蒙受的一切經濟損失彌償淄博卡普爾。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淄博卡普爾向山東嘉麗雅支付的租金分別為零、人民幣13.5百萬元、人民幣12.0百萬元及人民幣6.0百萬元。根據山東租賃協議的條款，淄博卡普爾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各年將向山東嘉麗雅支付的租金不會超過人民幣12百萬元。

山東租賃協議的目的是讓本集團繼續在上述物業營運。

持續關連交易

湖南租賃協議

本集團子公司澧縣新鵬自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起一直向湖南金鵬租賃其生產物業。這是由於湖南金鵬的股東之一(為持有其已發行股本總額30%的獨立第三方)因其與本公司之間對其少數股東權益估值的意見不合而不願意將其於湖南金鵬的權益轉讓予本集團所致。根據中國法律，如果湖南金鵬的多數股東(亦為我們的若干控股股東成員)有意轉讓其股本權益予我們，彼等將須向少數股東提供機會以行使其優先購買權。根據我們與少數股東的溝通，彼於建議股權轉讓的情況下可考慮行使該權利。因此，我們的董事相信，自湖南金鵬租賃生產廠而非試圖收購其股本權益對本公司更為有利。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澧縣新鵬與湖南金鵬就租賃這些生產物業訂立租賃協議，年期由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澧縣新鵬與湖南金鵬訂立補充租賃協議，以修訂初步租賃協議的若干條款(經補充協議修訂的初步租賃協議，「湖南租賃協議」)。湖南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訂約方： 湖南金鵬(作為出租人)；及
澧縣新鵬(作出承租人)。
- 物業： 位於中國湖南省常德市澧縣澧南鎮喬家河大雁路59號的生產物業(包括一幅約171,378平方米的土地及建築面積約50,610平方米的樓宇)及生產線。
- 年期：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租金： 二零一三年為人民幣11,025,000元，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各年為每年人民幣11,576,250元。
- 重續： 可通過向湖南金鵬發出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應澧縣新鵬要求重續。澧縣新鵬亦擁有優先權重續有關租約。根據重續租賃協議應付的年度租金將可由訂約方參考鄰近相似物業租約的現行市價磋商。在任何情況下，根據重續租賃協議應付的年度租金每兩年不得增加多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年度租金的5%。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澧縣新鵬向湖南金鵬支付的租金分別為人民幣10.5百萬元、人民幣10.5百萬元、人民幣11.0百萬元及人民幣5.5百萬元。根據湖南租賃協議的條款，澧縣新鵬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將向湖南金鵬支付的租金分別不會超過人民幣11.1百萬元、人民幣11.6百萬元及人民幣11.6百萬元。

持續關連交易

湖南租賃協議的目的是讓本集團繼續在上述物業營運。

佛山租賃協議

本集團子公司佛山東鵬陶瓷、佛山東鵬發展及廣東裕和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前曾使用東鵬股份擁有的物業作為其總部辦公室及展覽廳，而沒有訂立書面租賃協議。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佛山東鵬陶瓷、佛山東鵬發展及廣東裕和分別與東鵬股份就租賃這些物業訂立租賃協議。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佛山東鵬陶瓷、佛山東鵬發展及廣東裕和分別與東鵬股份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初步租賃協議的若干條款（經補充協議修訂的初步租賃協議，「佛山租賃協議」）。佛山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訂約方： 東鵬股份（作為出租人）；
佛山東鵬陶瓷（作出承租人）；
佛山東鵬發展（作為承租人）；及
廣東裕和（作為承租人）。
- 物業： 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江灣三路8號一樓至九樓，總樓面面積約為15,551平方米。
- 年期：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25元，按季度支付。
- 重續： 可通過向東鵬股份發出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應佛山東鵬陶瓷要求重續。根據重續租賃協議應付的租金將可由訂約方參考鄰近相似物業租約的現行市價磋商。

於往績記錄期內，佛山東鵬陶瓷、佛山東鵬發展及廣東裕和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向東鵬股份支付的租金分別為人民幣4.7百萬元及人民幣2.3百萬元。根據佛山租賃協議的條款，佛山東鵬陶瓷、佛山東鵬發展及廣東裕和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各年將向東鵬股份支付的租金不會超過人民幣4.7百萬元。

佛山租賃協議的目的是讓我們以低於興建新物業或向東鵬股份購買物業的成本繼續使用物業作為我們的總部及展覽廳。

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物業估值師的意見

據獨立第三方物業(包括土地、廠房及設備)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確認，山東租賃協議、湖南租賃協議及佛山租賃協議的租金屬公平合理，並符合租賃區內於租約相關日期在中國用作相似用途的相似資產及物業的現行市價。

董事的意見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上市後繼續根據山東租賃協議、湖南租賃協議及佛山租賃協議進行交易符合本集團的利益；(ii)有關交易乃在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iii)山東租賃協議、湖南租賃協議及佛山租賃協議的條款為一般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v)根據各山東租賃協議、湖南租賃協議及佛山租賃協議進行的交易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家保薦人的意見

獨家保薦人認為，(i)根據山東租賃協議、湖南租賃協議及佛山租賃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乃在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有關交易的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豁免申請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按適用百分比率計算，根據山東租賃協議、湖南租賃協議及佛山租賃協議進行的交易合計構成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公告、申報及年度審核的規定，但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由於這些交易於上市後將持續進行，故董事認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公告規定屬繁瑣及並不切實可行。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山東租賃協議、湖南租賃協議及佛山租賃協議擬進行的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2(3)條的公告規定。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並將於這些持續關連交易有任何變動時立即知會聯交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我們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執行董事			
何新明	57	董事長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
陳昆列	49	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
包建永	42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
非執行董事			
蘇森	67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
孫謙	40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
孫麗梅	50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虹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
謝慧雲	58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
吳海兵	4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

執行董事

何新明先生，57歲，為董事會董事長，主要負責戰略規劃，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彼於陶瓷生產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一九九七年創立東鵬集團前，擔任石灣總廠廠長。何先生於一九九七年成為東鵬集團董事會董事長兼總經理，自此一直領導本集團。

何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獲得華南理工大學機械製造專業(遙距課程)學士學位。彼為高級工程師，並擔任中國建築衛生陶瓷協會、佛山市第七屆企業家協會及佛山市禪城區總商會副會長。此外，彼亦擔任佛山市陶瓷行業協會委員會名譽會長，佛山市政協委員以及佛山市禪城區第三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何先生亦於二零一一年獲選為第七屆中國陶瓷行業新銳榜的「年度人物」，並於二零零九年獲中國建築材料聯合會選為「全國建材行業改革開放30年代表人物」。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何先生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昆列先生，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戰略規劃。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陳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加入本公司，於陶瓷生產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陳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獲華南理工大學陶瓷工藝學學士學位。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陳先生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

包建永先生，4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內部審計。彼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包先生擁有逾15年審計及會計經驗。彼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東鵬股份，擔任財務總監。此前，包先生任職於佛山會計事務所。包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武漢大學環境規劃與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獲中山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包先生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

非執行董事

蘇森先生，67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蘇先生於陶瓷生產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六年，彼擔任石灣總廠和東鵬股份的副總經理。加入本集團之前，蘇先生任職於石灣陶瓷工藝廠和石灣日用陶瓷三廠，負責陶瓷生產技術及工藝。彼早在一九五八年便開展其事業。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蘇先生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

孫謙先生，40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孫先生現任Sequoia Capital China的董事總經理，專注於消費及科技相關投資。孫先生曾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Bona Film Group Limited的董事。二零零六年加入Sequoia Capital China前，孫先生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任職於General Atlantic，專注於中國的科技相關增長投資。彼亦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在香港擔任Monitor Group的管理顧問。孫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獲哈佛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應用數學，並於二零零三年獲授哈佛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和哈佛法學院法學博士學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孫先生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孫麗梅女士，50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孫女士於陶瓷生產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一九九九年加入東鵬股份，擔任總經理助理，並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副總經理，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執行副總裁。加入本集團前，孫女士於佛山精細銅管公司、佛山電瓷廠、大連磁頭廠及星光模具廠工作期間在管理工廠方面積累豐富經驗。孫女士於一九八八年獲華南理工大學機械製造專業(遙距課程)學士學位。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孫女士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虹先生，55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尹先生於陶瓷的材料成分和生產學術研究領域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並於陶瓷的多類學術期刊擔任編輯職位。尹先生為華南理工大學無機材料副教授。目前擔任中國建築衛生陶瓷協會副秘書長、全國建築衛生陶瓷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副會長、《中國陶瓷》執行總編輯兼《陶瓷》和《佛山陶瓷》編輯部副主任。尹先生曾任四川省夾江縣政府及湖南省茶陵縣政府的經濟顧問，以及湖北省當陽市招商顧問。尹先生於一九七九年畢業於江西景德鎮陶瓷學院陶瓷工藝專業，並分別於一九八三年和一九九二年獲華南理工大學無機材料碩士和博士學位。自二十世紀八十年代起，尹先生一直在學術界工作。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尹先生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

謝慧雲女士，58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謝女士在多個行業(包括食品零售、生產及加工、公用事業及航空)的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謝女士於一九九六年加入百勝(中國)，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百勝(中國)的財務總監。加入百勝(中國)前，任職於卡夫食品(亞太)有限公司、Pillsbury Canada及中華航空公司。謝女士於一九八零年獲多倫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五年取得執業管理會計師資格。謝女士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起任小肥羊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68.HK)的非執行董事，直至此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從聯交所主板退市為止。除於上文披露者外，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謝女士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吳海兵先生，4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吳先生在財務領域擁有逾10年經驗，曾任7天連鎖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此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八日私有化並從紐約證券交易所退市)的財務總監。在此之前，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七年，吳先生先後任職於美國和中國的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後來擔任高級經理職務，負責改進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公司管治及審計支持。吳先生獲得上海交通大學學士學位及密歇根州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起，吳先生擔任Country Style Cooking Restaurant Chain Co., Ltd.(紐約證券交易所：CCSC，為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除於上文披露者外，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吳先生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除於上文披露者外，我們各董事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我們董事的重大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載列的執行董事外，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團隊如下：

姓名	年齡	集團職位
蔡初陽	49	總裁
陳昆列	49	副總裁
梁慧才	38	副總裁
林紅	42	副總裁
邵鈺	38	副總裁兼財務總監
施宇峰	38	副總裁
金國庭	46	副總裁

蔡初陽先生，49歲，為本集團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管理。彼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的總裁。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起，蔡先生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東鵬控股的副總經理及東鵬潔具的總經理。在此之前，蔡先生曾任佛山市石灣區政府副區長。蔡先生畢業於佛山獸醫專科學校，獲畜牧獸醫大專學歷。蔡先生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陳昆列先生，49歲，為本集團副總裁。履歷詳情載於上文「董事」一段。

梁慧才先生，38歲，為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銷售、營銷及物流業務。梁先生於陶瓷產品的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彼曾於東鵬股份擔任多個管理職位，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銷售部副總經理，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擔任華南地區營銷與銷售中心主管。梁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擔任東鵬股份的銷售人員。梁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獲華南理工大學無機非金屬材料的學士學位。梁先生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林紅女士，42歲，為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行政工作。自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以來，林女士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總經理辦公室主任助理。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林女士為廣東省佛山市電視台商務主管、廣東省梅州市電視台編輯及廣東省興寧市電視台節目主持人。林女士於一九九零年獲嘉應師範專科學校政治教育學院文憑。林女士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邵鈺先生，38歲，為本集團副總裁兼財務總監，主要負責財務及信息技術事宜。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副總裁。邵先生於財務及會計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邵先生為江蘇日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秘書兼助理總經理。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邵先生任職於寶潔公司，並擔任Salon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Professional大中華區營業部財務總監。彼於二零零八年為Jefferies & Company紐約辦事處投資銀行合夥人。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六年，曾任Solectron Corporation加利福尼亞總部的企業融資經理，並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旭電(蘇州)科技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取得芝加哥大學布斯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七年取得蘇州大學金融學學士學位。邵先生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施宇峰先生，38歲，為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生產及產品控制。施先生於陶瓷生產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自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以來，二零一二年二月至十二月，施先生擔任東鵬控股執行副總裁助理、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東鵬股份山東分公司總經理及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澧縣新鵬總經理，並曾任職於石灣華泰設備部、第一車間及第五車間和石灣裝飾磚廠第九車間。施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取得南京理工大學工業自動化學士學位。施先生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金國庭先生，46歲，為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生產、研發以及質量控制。彼於陶瓷生產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金先生在本集團擔任多個管理職位，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任東鵬股份副總裁，二零一一年二月至五月任東鵬股份生產中心總經理，以及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任佛山華盛昌總經理。在此之前，金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至十一月任職於東鵬股份，並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九年擔任廣東新潤成陶瓷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以及技術部經理。二十世紀九十年代初，金先生亦曾任職於石灣總廠。金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中南工業大學金屬加工與資源碩士學位。金先生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聯席公司秘書

袁穎欣女士，43歲，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袁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高級經理，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袁女士於公司秘書工作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曾任職於私營企業、跨國公司及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上市公司以及非香港離岸公司。袁女士目前擔任太元集團有限公司及一化控股(中國)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於二零零二年加入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前，袁女士為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登捷時有限公司之公司秘書部經理。袁女士獲嶺南大學公司秘書及行政榮譽文憑。

包建永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包先生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履歷詳情載於上文「董事」一段。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吳海兵先生、謝慧雲女士及蘇森先生。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海兵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其擁有合適的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體系，監察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謝慧雲女士、尹虹先生及何新明先生。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女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包括花紅及其他報酬)政策及架構進行審閱、釐定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及就僱員福利安排提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何新明先生、尹虹先生及吳海兵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董事長何新明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本公司董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合規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成立合規委員會。合規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包建永先生、吳海兵先生及蘇森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包建永先生獲委任為合規委員會主席。合規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規劃法律及合規事宜，監察法律及合規培訓，遵守及監督重要法律及合規文件和糾正未充分遵守有關規定的情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我們的合規顧問將於我們提出諮詢後在下列情況提供意見：

-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時；
- 於擬進行可能為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時；
- 我們擬採用有別於本招股書詳述的方式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時，或本公司業務、發展狀況或業績偏離本招股書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數據時；及
- 於聯交所就本公司股份價格及成交量的異常變動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條，任期將自上市日期開始至我們派發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財務業績的年報當日結束，而該委任可透過共同協議延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以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的董事已收取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其他實物利益)分別為約人民幣680,000元、人民幣760,000元、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973,000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各年以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向本公司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支付的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其他實物利益的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1.2百萬元、人民幣1.7百萬元、人民幣2.4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

根據當前有效的安排，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董事的薪酬總額(不包括酌情花紅)估計為約人民幣2.0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以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他們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概無董事於同期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各年以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與本集團表現相關的薪金、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的形式收取酬金。我們亦就他們向我們提供服務或就我們的經營執行職能時必要合理產生的開支對他們進行補償。

我們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的服務合約，而本公司亦與我們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書。上述服務合約及委任書的條款詳情載於本招股書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內。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為幫助我們吸引、挽留及激勵主要僱員及高級管理層，我們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招股書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內。

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招股書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購股權計劃」內。

股 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本公司於全球發售完成前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以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方式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概況：

	面值或面額
	美元
法定股本	
截至本招股書日期	
24,850,000,000 股普通股	49,700
150,000,000 股A系列優先股 ^{附註(1)}	300
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	
25,000,000,000 股普通股	50,000
以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方式發行及將予發行	
於本招股書日期已發行	
900,000,000 股於本招股書日期已發行普通股	1,800.00
97,552,800 股A系列優先股 ^{附註(2)}	195.11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及根據首次	
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	
249,400,000 股股份	498.80
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數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及根據首次	
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	
1,246,952,800 股股份	2,493.91
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予發行	
37,410,000 股股份	74.82
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數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但並無行使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	
1,284,362,800 股股份	2,568.73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0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	
全部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予發行	
47,500,000 股股份	95.00
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數	
(假設超額配股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全部認股權獲悉數行使)	
1,331,862,800 股股份	2,663.73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000;"/>	

附註：

- (1) 緊隨將A系列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後及全球發售完成前，所有未發行的1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均被重新指定為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普通股，因此，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50,000美元分為2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普通股；

股 本

(2) 紅杉資本持有的該等數目A系列優先股將於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自動轉換為相同數目的普通股。

假設

上表假設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股份根據全球發售予以發行。以上並無計及本公司根據下文所述授予董事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股份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與目前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尤其可享有於本招股書日期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在本招股書「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列的條件規限下，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股份或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或購股權、認股權證或認購股份或該等可換股證券的類似權利，及作出或授出會行使或可能須行使該權力的要約、協議或購股權，惟董事配發或同意將予配發的股份總面值不包括以下各項：

- (a) 供股；
- (b) 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規定根據我們公司章程配發股份以代替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
- (c)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出的特別授權，不得超過下列兩項的總和：
 - (i)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 (但不包括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及
 - (ii) 本公司根據下文「一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節所述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購回本公司股本的總面值 (如有)。

此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以下時間 (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屆滿：

-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

- (2) 任何適用法例或我們的細則規定須舉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間結束；或
- (3)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回此授權。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書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在「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列的條件規限下，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購回股份，惟其總面值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的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10%（但不包括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此項一般授權僅適用於在聯交所或股份上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且就此而言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並按照上市規則作出的購回。相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招股書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購回我們本身股份」一節。

此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以下時間（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屆滿：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任何適用法例或我們的細則規定須舉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間結束；或
- (iii)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回此授權。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書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

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並無計及可能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以下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因而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所持股份	
		數目	佔比
何先生 ⁽¹⁾⁽²⁾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Profit Strong ⁽²⁾	實益擁有人	854,974,732	68.56%
Zhong Qinhu女士 ⁽³⁾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陳昆列先生 ⁽¹⁾⁽⁴⁾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Superb Idea ⁽⁴⁾	實益擁有人	854,974,732	68.56%
陳海虹女士 ⁽⁵⁾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蘇森先生 ⁽¹⁾⁽⁶⁾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Cosmo Ray ⁽⁶⁾	實益擁有人	854,974,732	68.56%
Lin Shiyng女士 ⁽⁷⁾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何新忠先生 ⁽¹⁾⁽⁸⁾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High Ride ⁽⁹⁾	實益擁有人	854,974,732	68.56%

主要股東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所持股份	
		數目	佔比
Chen Shaokun女士 ⁽¹⁰⁾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陳業志先生 ⁽¹⁾⁽¹¹⁾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Zhuang Kefang女士 ⁽¹²⁾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歐浩泉先生 ⁽¹⁾⁽¹³⁾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Lin Jinzhi女士 ⁽¹⁴⁾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羅思維先生 ⁽¹⁾⁽¹⁵⁾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Huang Xiaoyuan女士 ⁽¹⁶⁾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鍾保民先生 ⁽¹⁾⁽¹⁷⁾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Xu Jufang女士 ⁽¹⁸⁾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紅杉資本 ⁽¹⁹⁾	實益擁有人	97,552,800	7.82%

附註：

- (1) 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何新忠先生、陳業志先生、歐浩泉先生、羅思維先生及鍾保民先生訂立一致行動確認書，並承諾（其中包括）確認彼等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的口頭協議作為一組一致行動人士管理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書「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致行動的控股股東」一節。因此，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通過Profit Strong、Superb Idea、Cosmo Ray及High Ride共同控制本公司股本的68.56%權益。由於一致行動協議，故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該68.56%權益。
- (2) 何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由何先生全資擁有的Profit Strong持有的392,518,463股股份，及(ii)何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462,456,269股股份的權益。
- (3) Zhong Qinhu女士為何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ong Qinhu女士被視為於何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主要股東

- (4) 陳昆列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由陳昆列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Superb Idea持有的160,763,325股股份，及(ii)陳昆列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694,211,407股股份的權益。
- (5) Chen Haihong女士為陳昆列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en Haihong女士被視為於陳昆列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6) 蘇森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由蘇森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Cosmo Ray持有的83,074,966股股份，及(ii)一致行動協議導致蘇森先生被視為擁有771,899,766股股份的權益。
- (7) Lin Shiyi女士為蘇森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in Shiyi女士被視為於蘇森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8) 何新忠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 High Ride持有的218,617,978股股份，及(ii)何新忠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636,356,754股股份的權益。
- (9) High Ride由何新忠先生、陳業志先生、歐浩泉先生、羅思維先生及鍾保民先生共同控制。High Ride由何新忠先生、陳業志先生、歐浩泉先生、羅思維先生及鍾保民先生分別擁有19.98%、19.53%、17.64%、13.19%及8.05%權益。
- (10) Chen Shaokun女士為何新忠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en Shaokun女士被視為於何新忠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11) 陳業志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 High Ride持有的218,617,978股股份，及(ii)陳業志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636,356,754股股份的權益。
- (12) Zhuang Kefang女士為陳業志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uang Kefang女士被視為於陳業志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13) 歐浩泉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 High Ride持有的218,617,978股股份，及(ii)歐浩泉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636,356,754股股份的權益。
- (14) Lin Jinzhi女士為歐浩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in Jinzhi女士被視為於歐浩泉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15) 羅思維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 High Ride持有的218,617,978股股份，及(ii)羅思維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636,356,754股股份的權益。
- (16) Huang Xiaoyuan女士為羅思維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uang Xiaoyuan女士被視為於羅思維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17) 鍾保民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 High Ride持有的218,617,978股股份，及(ii)鍾保民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636,356,754股股份的權益。
- (18) Xu Jufang女士為鍾保民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Xu Jufang女士被視為於鍾保民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19) 紅杉資本指Sequoia Fund、Sequoia Partners及Sequoia Principals，有關公司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約6.83%、0.16%及0.83%。

主要股東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主要股東

姓名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名稱	權益百分比
Jiang Yuehua先生	高明傢俱	20%
Tang Bo先生	高明傢俱	10%

除本招股書所披露者外，緊隨全球發售（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並無獲行使）完成後，不計及根據全球發售可能承購的發售股份，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我們的董事概不知悉於日後可能導致本公司控制權變動的任何安排。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本節與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其附註)一併閱讀。以下討論包含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事件的前瞻性陳述。我們的實際業績及部分事件的時間可因多項因素而與這些前瞻性陳述的預測有重大差異，而這些因素包括「風險因素」及本招股書其他章節所載的因素。

概覽

按二零一二年的零售價值計，東鵬是中國最大的瓷磚公司。根據F&S報告，我們還是高端瓷磚分部的最大行業從業公司，市場份額達9.77%。我們以「東鵬」品牌設計、開發、生產、營銷及銷售品種繁多的瓷磚產品和衛浴產品。我們的主營業務是瓷磚業務，產品分為拋光磚和釉面磚。我們的衛浴產品主要包括陶瓷衛浴產品，如座便器和洗手盆。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通過覆蓋中國各省、自治區和直轄市388個城市1,514間零售門店的全國銷售網絡營銷及銷售瓷磚產品。二零一二年，我們瓷磚產品的70.4%通過一級經銷商銷售，而其餘29.6%則通過直銷渠道銷售(包括16.9%分別通過直銷企業銷售)。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以及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分別產生收益人民幣974.6百萬元、人民幣1,979.0百萬元、人民幣2,497.9百萬元、人民幣1,069.1百萬元及人民幣1,274.7百萬元，毛利分別為人民幣200.6百萬元、人民幣568.4百萬元、人民幣888.4百萬元、人民幣355.3百萬元及人民幣473.4百萬元，而純利分別為人民幣7.3百萬元、人民幣147.9百萬元、人民幣172.8百萬元、人民幣56.3百萬元及人民幣121.2百萬元。

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因素

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財務業績的各期間可比較性主要受以下因素的影響：

- **產品組合。**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絕大部分收益源自我們的瓷磚產品。我們傳統上專注於生產及銷售拋光磚產品，該產品於往績記錄期內一直是我們的最大收益來源。近年來，我們不斷把產品組合多元化並加大力度生產及銷售釉面磚產品，因而這些產品的收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穩定增長。例如，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我們推出釉面磚的兩個細分類別，即拋釉磚產品及拋晶磚產品，這些產品的主要定位是高端市場。我們亦擴大瓷片產品的生產及銷售，目標為大眾市場。於往績記

錄期內，這些產品的銷售額按絕對值及佔總銷售額的百分比計均持續增長，為我們的收益及整體毛利率的增長貢獻良多。此外，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向關聯方收購衛浴產品業務。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收購衛浴產品業務」。因此，我們預計日後衛浴產品的銷售將增加。由於我們的產品組合不斷變化，我們預計我們的收益、毛利率及純利率將繼續受到相應影響。

- **產品銷量及定價。**我們的經營業績受產品銷量及平均售價的直接影響。於往績記錄期內，瓷磚產品的銷量大幅增加，主要反映(i)我們的銷售渠道擴大及(ii)自然增長及承購先前由我們若干股東控制的若干相關業務作為我們重組的部分，令我們的產能增加。瓷磚產品的平均售價(於往績記錄期內相對保持穩定)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i)我們推出售價較高新產品的能力及市場對這些產品的接受程度；(ii)銷售渠道組合；(iii)產品組合；(iv)產品在本地及全國市場的供需情況；及(v)中國日益提高的可支配收入水平。請參閱下文「－銷售渠道組合」。
- **銷售渠道組合。**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大部分瓷磚產品售予一級經銷商，其餘則通過直銷渠道銷售。通過直銷渠道銷售的毛利率通常高於通過一級經銷商銷售的毛利率，主要是由於我們能通過直銷渠道就我們的產品收取較高的平均售價。另一方面，由於我們(i)負責向直銷客戶提供運輸服務等若干額外服務，及(ii)承擔零售門店租金開支等額外開支，故我們就直銷渠道產生較高的銷售及經銷開支。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一直在優化銷售渠道組合，以提高整體利潤率。各銷售渠道的毛利率主要受透過該渠道銷售的產品組合及整體售貨成本所影響，而各銷售渠道的純利率則主要受該渠道的毛利以及銷售及經銷開支所影響。
- **門店層面生產力。**由於我們透過自營零售門店銷售部分產品，故這些零售門店的門店層面生產力影響我們的收益及純利率。門店層面產品生產力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i)店內服務、購物體驗及環境；(ii)店舖位置、醒目程度及潛在客流量；及(iii)所提供產品的種類及組合。此外，鑒於消費者的行為模式，新開設零售門店的銷量至少一年後才會攀升。由於自營零售門店的銷售及經銷開支中大部分(如租金成本及員工成本)為固定成本，故我們自營零售門店的單店生產力會影響我們的純利率。

財務資料

- **原材料成本。**原材料(主要包括泥沙、化工原料及包裝材料)佔我們售貨成本的最大比重。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以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原材料成本佔售貨成本的百分比分別為40.2%、44.3%、45.8%及42.7%。於往績記錄期內，雖然我們生產所用原材料成份種類繁多，但泥沙成本佔原材料成本的最大比重。於往績記錄期內，泥沙成本受(其中包括)其運輸成本所影響，而這包含在其購買價內。化工原料的成本受產品組合(如釉面磚通常比拋光磚需要更多化工原料)及原產地(如國產化工原料較進口化工原料更便宜)所影響。作為我們的部分策略，我們亦計劃進一步集中採購化工原料及包裝材料以降低成本。

重組及關聯方交易的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經營業績一直受重組及關聯方交易所影響。過往，東鵬股份是我們的主要境內控股公司。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新境內控股公司東鵬控股成立，以控制我們的中國營運子公司。此舉主要是為了促進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並建立現有集團架構。此外，東鵬股份亦擁有若干不相關業務(如房地產投資)，故不適宜作為一家尋求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主營瓷磚產品公司的控股公司。

重組

作為重組一部分，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收購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由控股股東部分成員控制的實體)的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注入境內業務」。山東東鵬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拋光瓷磚產品，而山東嘉麗雅則從事生產及銷售瓷片產品。過往，這兩家公司的所有產品均售予一級經銷商或關聯方。該業務收購令二零一零年與二零一一年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比性受影響。二零一一年，淄博卡普爾(我們的全資子公司，僅由自山東嘉麗雅及山東東鵬收購的業務構成)的收益貢獻合共人民幣358.6百萬元，佔我們收益的18.1%。

關聯方交易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我們主要與東鵬股份、山東嘉麗雅及山東東鵬進行關聯方交易。於我們重組完成前，我們瓷磚產品業務的部分銷售及生產工作由東鵬股份、山東嘉麗雅及山東東鵬提供支援及增補。例如，東鵬股份(曾經是我們大部分營運子公司的境內控股公司)所履行的職能與一級經銷商相似。我們亦通過向山東嘉麗雅、山東東鵬及東鵬股份提供的若干第三方製造商採購製成品，以補充我們的瓷磚產能。於二零一三年開始，我們終止所有重大的關聯方瓷磚產品買賣交易。

銷售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我們向關聯方(主要包括東鵬股份，其所履行的職能與一級經銷商相似)分別銷售合共金額為人民幣362.4百萬元、人民幣563.2百萬元及人民幣40.3百萬元的製成品。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東鵬控股成立以替代東鵬股份成為我們的主要境內控股公司。若沒有必要進行重組，且假設東鵬控股自往績記錄期初起已經是我們的境內控股實體，則銷售本應通過這家公司產生及於往績記錄期內與經銷商的合約本應通過這家公司訂立。鑒於我們重組，並盡量減少重組對我們業務的干擾，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內東鵬股份的原合約期屆滿後，東鵬控股隨即取代東鵬股份出任經銷商合約的訂約方。因此，向關聯方作出的銷售額佔總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零年的37.2%降至二零一一年的28.5%，並進一步降至二零一二年的1.6%。我們售予東鵬股份及其他關聯方的製成品主要為我們自製的瓷磚產品。

二零一零年，我們向關聯方提供的售價相比獨立第三方的售價有15%至20%的折扣。自二零一一年開始該折扣已被終止，而我們按銷售予獨立第三方的同等價格銷售予關聯方。向關聯方作出銷售的毛利率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分別約為3.0%、17.7%及27.0%，而同期向屬於獨立第三方的一級經銷商作出銷售的毛利率則分別約為23.5%、28.5%及31.2%。毛利率於二零一零年出現如此的差距，主要是由於我們給予關聯方15%至20%折扣，而毛利率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的差距則主要是由於產品組合不同所致。我們與關聯方客戶的採購訂單相對簡單，通常沒有訂立信用條款。我們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實際過往周轉天數遠長於應收獨立第三方款項的周轉天數。更多詳情請參閱「一若干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關聯方交易」。

採購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我們向關聯方分別採購製成品總金額為人民幣136.2百萬元、人民幣209.6百萬元及人民幣69.2百萬元。該等採購主要包括以下各項：

- **瓷磚產品。**為補充我們的產能，我們(i)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分別向東鵬股份及其他方採購分別為數人民幣62.8百萬元及人民幣82.6百萬元的瓷磚製成品；及(ii)於二零一零年向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採購總計合共人民幣62.8百萬元的瓷磚製成品(包括向山東東鵬採購人民幣28.7百萬元的拋光磚產品及向山東嘉麗雅採購人民幣34.1百萬元的瓷片產品)。於往績記錄期內，採購自東鵬股份的製成品主要

財務資料

是東鵬股份根據加工安排向第三方製造商採購的大眾市場瓷磚產品。這些採購通常是大眾市場產品，可隨時在市場上從獨立第三方購買。我們按高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會向我們提供的價格進行這些採購。作為我們重組的一部分，我們在東鵬股份訂立的加工安排的各合約期屆滿後，逐步將所有該等加工安排以本集團成員公司直接訂立的類似安排取替。因此，我們自二零一二年年初起不再透過東鵬股份採購瓷磚產品。我們於二零一零年採購自山東東鵬的製成品主要是其拋光瓷磚產品。我們於二零一零年採購自山東嘉麗雅的製成品主要是其瓷片產品。我們與關聯方供應商的採購訂單相對簡單，通常沒有訂立信用條款。與應收關聯方款項相同，我們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實際過往周轉天數遠長於應付獨立第三方款項的周轉天數。更多詳情請參閱「若干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關聯方交易」。

- **庫存。**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我們分別向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採購為數人民幣109.6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的瓷磚庫存，作為我們收購其業務的一部分。二零一二年，我們亦向東鵬股份採購瓷磚庫存，金額為人民幣41.1百萬元。該瓷磚產品庫存的採購價大約等於我們的生產成本及大約等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向我們提供的採購價。這些採購通常是大眾市場產品，可隨時在市場上從獨立第三方供應商購買。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經營業績應與該等交易一併考慮。然而，我們相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純利沒有受到這些交易的正面影響，因為(i)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從關聯方得到的採購價不優於我們可向獨立第三方取得的價格，及(ii)我們於二零一零年進行銷售的條款較有利於我們的關聯方。該等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關聯方交易」及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4。

擴展至衛浴產品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向若干關聯方收購衛浴產品業務，以進一步擴大這個分部。作為這個過程的一部分，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完成向若干控股股東收購東鵬潔具（一家主營陶瓷衛浴產品業務的公司）。自收購日期起，東鵬潔具佔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期間的收益及溢利分別為人民幣45.4百萬元及人民幣3.5百萬元。假設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

財務資料

日完成收購東鵬潔具，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收益及溢利應分別為人民幣1,412.1百萬元及人民幣117.6百萬元。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6。此外，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我們向清遠東鵬衛浴收購非陶瓷衛浴產品業務。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收購衛浴產品業務」。

以下為該業務與我們未來財務表現相關的各個方面的概況：

- **業務模式。**所收購的衛浴產品業務包括陶瓷衛浴產品及非陶瓷衛浴產品(如櫥櫃及配件)。陶瓷衛浴產品組成部分根據與我們的瓷磚業務相似的垂直整合業務模式經營，其中產品設計、開發及生產由內部進行。非陶瓷衛浴產品主要採購自使用我們的設計及規格的第三方製造商。陶瓷及非陶瓷衛浴產品均主要售予一級經銷商。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擁有312名一級經銷商，他們再通過345名二級經銷商及789個第三方零售門店分銷我們的衛浴產品。
- **財務概況。**於二零一二年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東鵬潔具分別錄得收益人民幣263.8百萬元及人民幣137.3百萬元，以及分別產生淨虧損人民幣3.1百萬元及人民幣3.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東鵬潔具的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85.0百萬元及人民幣42.3百萬元，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22.0百萬元及人民幣82.0百萬元。陶瓷衛浴產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泥沙、化工原料及天然氣，與瓷磚產品的主要原材料相似。衛浴產品業務的毛利率過往一直低於我們瓷磚業務的毛利率，主要是由於衛浴產品業務的售價相對較低、生產效率較低及外包安排所致。
- **擴展計劃。**我們計劃開拓來自我們在瓷磚產品的獨特市場領導地位帶來的品牌協同效益及交叉銷售機會、擴大銷售渠道、提高生產效率，以及利用我們就瓷磚產品的現有公司架構，藉以進一步拓展衛浴產品業務及提高其盈利能力。我們亦計劃在江西省豐城新建一座衛浴產品生產廠，總計劃年產能為72,000噸，將分四期完成，其中計劃年產能為20,000噸的一期工程預期於二零一四年完成。請參閱「業務－業務策略－進一步擴展我們的衛浴產品業務」。

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註冊成立，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於重組前後控制本集團。因此，重組所產生的本集團被視作持續經營實體。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在控股股東共同控制下根據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集團架構於整個往績記錄期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以較短者為準）以來一直存在。

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的重大會計政策載於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我們須採納會計政策及作出我們的管理層相信在任何情況下對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業績及財務狀況而言均屬最適當的估計及假設。編製我們的財務資料時，我們須作出重大估計及假設，這些估計及假設對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構成影響。有關該等重大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須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我們已識別以下相信對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至關重要並涉及最重大估計的會計政策。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於採用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剩餘價值的會計政策時，我們根據我們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用途的經驗並參考有關行業慣例來估計各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由於商業及技術環境改變以致少於原本估計的可使用年期，有關差額將影響餘下可使用年期的折舊開支。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50.1百萬元、人民幣625.1百萬元、人民幣878.3百萬元及人民幣916.4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若我們認為未來將會有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則會確認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其實際使用的結果可能不同。遞延稅項資產能否變現主要視乎未來有無足夠可供動用的未來溢利。我們根據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以及對我們預期將動用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年度所作的最佳溢利預測釐定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資料

我們定期審閱假設及溢利預測。若所產生的實際未來溢利高於或低於預期，則可能須額外確認或撥回遞延稅項資產，並於有關確認或撥回發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0.3百萬元、人民幣32.9百萬元、人民幣34.9百萬元及人民幣42.6百萬元。

庫存估值

我們主要根據最近市價及目前市況估計庫存的可變現淨值。我們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庫存盤點，並就陳舊及滯銷項目作出撥備以撇銷或撇減庫存至其可變現淨值。若對變現淨值的預期低於成本，則須額外撇銷或撇減。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陳舊庫存撥備分別為人民幣38.0百萬元、人民幣51.1百萬元、人民幣53.7百萬元及人民幣67.6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估計減值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我們會考慮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的原定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不包括並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差額計量。若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分別為人民幣2.4百萬元、人民幣9.1百萬元、人民幣13.9百萬元及人民幣20.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0百萬元、人民幣6.1百萬元、人民幣6.3百萬元及人民幣10.7百萬元，且沒有作出減值撥備。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沒有任何活躍市場報價。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法釐定。這些估值法包括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估值法經獨立知名國際商業估值師於估值前核實並予以調整，以確保得出數據反映市況。估值師確定的估值模式會充分利用市場輸入數據而盡量少依賴我們的特定數據。然而，應留意若干輸入數據（如信貸及對手方風險及風險相關係數）須我們作出估計。我們定期審閱估計及假設，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若估計及假設出現任何變動，則可能導致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88,394元。

財務資料

若干收益表項目詳情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概要。該資料須與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一併閱讀。有關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載於本招股書附錄一。我們於任何期間的經營業績未必反映就任何日後期間可能預期的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收益	974,627	100.0%	1,978,953	100.0%	2,497,924	100.0%	1,069,088	100.0%	1,274,749	100.0%
售貨成本	(774,012)	(79.4)	(1,410,580)	(71.3)	(1,609,554)	(64.4)	(713,776)	(66.8)	(801,395)	(62.9)
毛利	200,615	20.6	568,373	28.7	888,370	35.6	355,312	33.2	473,354	37.1
其他收入	5,781	0.6	18,303	0.9	42,924	1.7	12,886	1.2	22,172	1.7
其他收益及虧損	(3,420)	(0.4)	(9,564)	(0.5)	(6,540)	(0.3)	(4,528)	(0.4)	(6,561)	(0.5)
分銷及銷售開支	(109,585)	(11.2)	(255,915)	(12.9)	(440,127)	(17.6)	(181,659)	(17.0)	(176,644)	(13.9)
行政開支	(58,159)	(6.0)	(95,243)	(4.8)	(189,634)	(7.6)	(80,245)	(7.5)	(95,849)	(7.5)
其他開支	(6,770)	(0.7)	(11,917)	(0.6)	(25,560)	(1.0)	(11,606)	(1.1)	(21,568)	(1.7)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1,322)	(0.1)	—	—	—	—	—	—	—	—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公平值變動	—	—	—	—	—	—	—	—	(3,363)	0.3
融資成本	(14,257)	(1.5)	(16,372)	(0.8)	(29,235)	(1.2)	(13,799)	(1.3)	(20,255)	(1.6)
除稅前溢利	12,883	1.3	197,665	10.0	240,198	9.6	76,361	7.1	171,286	13.4
所得稅開支	(5,599)	(0.6)	(49,723)	(2.5)	(67,358)	(2.7)	(20,024)	(1.9)	(50,053)	(3.9)
年／期內溢利	7,284	0.7%	147,942	7.5%	172,840	6.9%	56,337	5.3%	121,233	9.5%

收益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已扣除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撥備。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絕大部分收益源自銷售瓷磚產品。我們的小部分收益亦源自銷售從關聯方採購的衛浴產品。作為重組一部分，我們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收購衛浴產品業務。請參閱「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收購衛浴產品業務」。

財務資料

按產品分類及細分類別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分類及細分類別(如適用)劃分的收益以及佔瓷磚總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收益	佔總收益百分比	收益	佔總收益百分比	收益	佔總收益百分比	收益	佔總收益百分比	收益	佔總收益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除外)									
拋光磚	626,120	65.3%	1,157,579	59.2%	1,370,249	55.6%	592,386	56.0%	621,810	51.0%
釉面磚										
仿古磚	253,182	26.3	381,769	19.5	391,386	15.8	178,249	16.9	174,056	14.3
拋釉磚	20,725	2.2	58,500	3.0	194,962	7.9	70,082	6.6	156,170	12.8
拋晶磚	1,927	0.2	84,975	4.3	147,137	6.0	61,861	5.8	79,059	6.5
瓷片	57,558	6.0	273,748	14.0	362,603	14.7	155,275	14.7	187,615	15.4
小計	333,392	34.7	798,992	40.8	1,096,088	44.4	465,467	44.0	596,900	49.0
瓷磚總額	959,512	100.0%	1,956,571	100.0%	2,466,337	100.0%	1,057,853	100.0%	1,218,710	100.0%

按產品分類及細分類別劃分的銷量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瓷磚產品按產品分類及細分類別(如適用)劃分的銷量以及佔瓷磚產品總銷量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面積	佔總面積百分比	面積	佔總面積百分比	面積	佔總面積百分比	面積	佔總面積百分比	面積	佔總面積百分比
	(千平方米, 百分比除外)									
拋光磚	10,271	60.7%	18,217	52.7%	21,513	51.8%	9,555	51.7%	9,733	49.2%
釉面磚										
仿古磚	5,268	31.1	8,290	24.1	7,774	18.7	3,691	20.0	3,162	16.0
拋釉磚	256	1.5	663	1.9	2,473	6.0	966	5.2	2,000	10.1
拋晶磚	13	0.1	429	1.2	629	1.5	282	1.5	336	1.7
瓷片	1,112	6.6	6,943	20.1	9,159	22.0	3,975	21.6	4,555	23.0
小計	6,649	39.3	16,325	47.3	20,035	48.2	8,914	48.3	10,053	50.8
瓷磚總額	16,920	100.0%	34,542	100.0%	41,548	100.0%	18,469	100.0%	19,786	100.0%

財務資料

按產品類別及細分類別劃分的平均售價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及細分類別(如適用)劃分的向客戶銷售瓷磚產品的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平方米)				
拋光磚	61.0	63.5	63.7	62.0	63.9
釉面磚					
仿古磚	48.1	46.1	50.3	48.3	55.0
拋釉磚	81.0	88.2	78.8	72.5	78.1
拋晶磚	146.3	198.0	234.0	219.0	235.1
瓷片	51.7	39.4	39.6	39.1	41.2
小計	50.1	48.9	54.7	52.2	59.4
瓷磚總計	56.7	56.6	59.4	57.3	61.6

以下概述於往績記錄期內按產品分部及類別劃分的收益的主要趨勢。

- **釉面產品加速增長。**於瓷磚產品中，我們傳統上專注於生產及銷售拋光磚產品，該產品於往績記錄期內一直是我們的最大收益來源。近年來，我們不斷把產品組合多元化並加大力度生產及銷售釉面磚產品。因此，於往績記錄期內釉面磚產品的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的百分比有所上升。如下文所述，我們的多元化策略已引致高端及大眾市場生產線的收益大幅增長：
 - **成功推出高端產品。**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推出的拋釉磚產品及拋晶磚產品均定位於高端市場，並於往績記錄期內達到產量及銷量的攀升。其次，收益增加亦由於產品組合改善，其中高端產品的比例增加，令平均售價增加所致。拋釉磚產品的銷量增加已因我們於二零一二年策略性調整售價以迎合更廣泛的客戶群而部分抵銷。拋晶磚產品的平均售價於往績記錄期內繼續上升。
 - **多元化進駐大眾市場產品。**作為我們多元化至大眾市場產品策略的一部分，二零一一年一月，我們收購山東嘉麗雅(一家專注於瓷片產品的關聯公司)的業務。因此，二零一一年瓷片產品的收益相比二零一零年大幅增長。然而，山東嘉麗雅主要向一級經銷商出售其瓷片產品，而向一級經銷商出售產品的平均售價低於向直銷渠道(此乃業務收購前我們的主要銷售渠道)出售產品的

財務資料

平均售價。因此，業務收購令該等產品二零一一年的平均售價相比二零一零年有所下降。

- **拋光產品穩步增長。**拋光磚產品收益於往績記錄期內亦繼續增長，但增長速度慢於釉面磚產品。二零一二年相比二零一一年以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相比二零一二年同期，拋光磚產品收益有所增加，主要反映我們持續致力於銷售及營銷活動、市場需求整體增長及我們銷售渠道的擴大的綜合影響。拋光磚產品二零一一年的收益相比二零一零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收購山東東鵬的拋光磚業務以及廣東省清遠市的工廠擴張所致。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瓷磚產品收益以及佔瓷磚產品總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收益	佔總收益百分比	收益	佔總收益百分比	收益	佔總收益百分比	收益	佔總收益百分比	收益	佔總收益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經銷商	644,600	67.2%	1,552,330	79.3%	1,736,033	70.4%	752,132	71.1%	910,297	74.7%
直銷										
自營零售										
門店	80,779	8.4	111,336	5.7	185,061	7.5	75,240	7.1	77,108	6.3
企業銷售	170,140	17.7	203,860	10.4	415,833	16.9	182,022	17.2	157,774	13.0
直營經銷商 ..	63,993	6.7	89,045	4.6	129,410	5.2	48,459	4.6	73,531	6.0
小計	314,912	32.8	404,241	20.7	730,304	29.6	305,721	28.9	308,413	25.3
瓷磚總計	959,512	100.0%	1,956,571	100.0%	2,466,337	100.0%	1,057,853	100.0%	1,218,710	100.0%

財務資料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銷量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瓷磚產品按銷售渠道劃分的銷量以及佔瓷磚產品總銷量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面積	佔總面積百分比	面積	佔總面積百分比	面積	佔總面積百分比	面積	佔總面積百分比	面積	佔總面積百分比
	(千平方米，百分比除外)									
經銷商	12,837	75.9%	29,382	85.1%	32,440	78.1%	14,605	79.1%	15,812	79.9%
直銷										
自營零售										
門店	733	4.3	941	2.7	1,644	4.0	760	4.1	659	3.3
企業銷售	2,501	14.8	2,997	8.7	5,784	13.9	2,434	13.2	2,308	11.7
直營經銷商	849	5.0	1,222	3.5	1,680	4.0	670	3.6	1,007	5.1
小計	4,083	24.1	5,160	14.9	9,108	21.9	3,863	20.9	3,974	20.1
瓷磚總計	16,920	100.0%	34,542	100.0%	41,548	100.0%	18,469	100.0%	19,786	100.0%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平均售價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瓷磚產品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平方米)				
經銷商	50.2	52.8	53.5	51.5	57.6
直銷					
自營零售門店	110.2	118.3	112.6	99.0	116.9
企業銷售	68.0	68.0	71.9	74.8	68.4
直營經銷商	75.4	72.9	77.0	72.4	73.0
小計	77.1	78.3	80.2	79.1	77.6
瓷磚總計	56.7	56.6	59.4	57.3	61.6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大部分瓷磚產品售予一級經銷商，其餘則通過直銷渠道銷售。由於直銷渠道具有較高的利潤潛力並讓我們緊貼消費者喜好的變化及最新設計潮流，故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積極尋求擴大直銷渠道。

財務資料

直銷渠道的收益於往績記錄期內持續增加，主要趨勢概述如下：

- **自營零售門店。**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自營零售門店銷售額增加，主要是由於自營零售門店數目增加，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的36間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8間。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自營零售門店銷售額較於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主要是門店層面生產力改善，部分因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內有10間自營零售門店轉移至若干直營經銷商而被抵銷。進行上述轉移是我們持續致力優化直銷網絡中銷售渠道組合以提高經營效率的一部分。
- **直營經銷商。**對直營經銷商的銷售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直營經銷商經營的零售門店數目增加，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的49間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93間及進一步增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115間。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直營經銷商網絡新增的22間零售門店中，12間門店是通過其本身的內部增長而新增，而餘下門店乃轉移自本公司。
- **企業銷售。**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企業銷售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加大銷售力度，包括於二零一一年設立專注於直銷企業客戶的專責銷售部門。企業銷售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下跌，主要是由於我們改善企業銷售策略致使客戶篩選流程更加嚴格。由於企業銷售仍為我們的銷售及經銷重點之一，我們預期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及未來期間企業銷售收益將增加。

於往績記錄期內來自一級經銷商的收益亦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一級經銷網絡擴張令銷量增加所致。一級經銷商的數目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的292名增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514名。此外，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來自一級經銷商的收益以佔總收益百分比計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有所增加，亦是由於企業銷售減少，整體抵銷了直銷渠道的收益增長。二零一一年來自一級經銷商的收益按絕對值及佔總收益的比例計均較二零一零年有所上升，亦是由於我們自山東嘉麗雅及山東東鵬承繼一級經銷商安排作為業務收購的一部分所致。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瓷磚產品平均售價若干主要趨勢概述如下：

- **企業銷售。**我們其中一名企業客戶於二零一二年訂購的產品需要特別加工，故平均售價遠高於售予其他企業客戶的產品的平均售價。因此，與這名客戶的銷售交易令二零一二年的企業銷售平均售價高於以往年度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企業銷售的平均售價。

財務資料

- **自營零售門店。**二零一二年，作為我們以較新產品迎合更廣泛客戶群的策略一部分，我們將拋釉磚產品的售價降低，令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自營零售門店的平均售價下跌，是由於拋釉磚產品的銷售額佔相對大部分的自營零售門店總銷售額所致。
- **直營經銷商。**二零一一年，作為我們擴展至雲南及廣西省三線及四線城市的策略一部分，我們向大批新加入直營經銷商提供定價支持，以致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直營經銷商的平均售價下降。另請參閱「一毛利及毛利率」。

售貨成本

售貨成本指直接生產成本。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產生的絕大部分售貨成本與瓷磚產品有關。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瓷磚產品售貨成本的組成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瓷磚										
原材料										
泥沙.....	105,568	10.8%	259,965	13.1%	327,068	13.1%	144,977	13.6%	157,545	12.4%
化工原料...	108,156	11.1	235,170	11.9	261,793	10.5	116,043	10.9	116,305	9.1
包裝材料...	56,454	5.8	87,165	4.4	102,927	4.1	45,623	4.2	49,730	3.9
其他原材料	41,001	4.2	42,026	2.1	45,459	1.8	20,150	1.9	18,780	1.5
原材料小計.....	311,179	31.9	624,326	31.5	737,247	29.5	326,793	30.6	342,360	26.9
燃料.....	203,083	20.8	325,903	16.5	339,522	13.6	150,497	14.0	168,387	13.2
公用設施.....	78,623	8.1	115,426	5.8	139,824	5.6	61,978	5.8	65,970	5.2
勞工.....	40,813	4.2	98,261	5.0	130,430	5.2	57,815	5.4	62,618	4.9
租金及折舊.....	40,300	4.1	69,916	3.5	85,095	3.4	37,719	3.5	51,852	4.1
維修.....	22,896	2.3	37,658	1.9	38,591	1.5	17,106	1.6	21,163	1.7
拋光成本.....	22,414	2.3	48,154	2.4	54,945	2.2	24,355	2.3	33,134	2.6
庫存減值.....	12,600	1.3	13,087	0.7	2,536	0.1	2,678	0.3	8,909	0.7
其他.....	37,837	3.9	70,352	3.6	60,487	2.4	26,811	2.5	6,325	0.5
瓷磚小計.....	769,745	79.0	1,403,083	70.9	1,588,677	63.6	705,752	66.0	760,718	59.7
衛浴產品.....	4,267	0.4	7,497	0.4	20,877	0.8	8,024	0.8	40,677	3.2
總計.....	774,012	79.4%	1,410,580	71.3%	1,609,554	64.4%	713,776	66.8%	801,395	62.9%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內，原材料成本主要指泥沙、化工原料及包裝材料成本。燃料成本主要指煤炭(其次指天然氣)成本，是因經營於生產廠的燃煤電廠而產生。公用設施成本指水電成本。勞工成本指已付生產人員的薪金及福利。

於往績記錄期內，泥沙成本按絕對值及佔收益的百分比計均有所增長。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泥沙的平均單位成本分別為每噸人民幣259.8元、每噸人民幣284.2元、每噸人民幣302.2元及每噸人民幣321.0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泥沙售價中包括運輸成本增加所致。運輸成本增加主要反映市場油價普遍上升。由於生產技術升級及我們的生產規模擴大，燃料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有所下降。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煤炭的平均單位成本分別為每噸人民幣830.2元、每噸人民幣886.4元、每噸人民幣870.2元及每噸人民幣838.0元，而天然氣的平均單位成本分別為每立方米人民幣3.85元、每立方米人民幣3.80元、每立方米人民幣3.75元及每立方米人民幣3.55元。這價格波動主要受國內及國際燃料市場的供求變化影響。勞工成本增加乃生產人員數目及其平均薪金和福利增加的合併影響結果。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分別為20.6%、28.7%、35.6%及37.1%。我們瓷磚產品的毛利率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分別為19.8%、28.3%、35.6%及37.6%。

財務資料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產品按產品分部、類別及細分類別(如適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瓷磚										
拋光磚	134,359	21.5%	348,549	30.1%	451,601	33.0%	185,446	31.3%	215,561	34.7%
釉面磚										
仿古磚	39,857	15.7	86,355	22.6	151,421	38.7	61,619	34.6	72,344	41.6
拋釉磚	6,564	31.7	21,864	37.4	76,770	39.4	24,895	35.5	63,044	40.4
拋晶磚	177	9.2	29,451	34.7	78,217	53.2	30,542	49.4	41,648	52.7
瓷片	8,810	15.3	67,269	24.6	119,651	33.0	49,599	31.9	65,395	34.9
釉面磚小計	55,408	16.6	204,939	25.6	426,059	38.9	166,655	35.8	242,431	40.6
瓷磚小計	189,767	19.8	553,488	28.3	877,660	35.6	352,101	33.3	457,992	37.6
衛浴產品	10,848	71.8	14,885	66.5	10,710	33.9	3,211	28.6	15,362	27.4
總計	200,615	20.6%	568,373	28.7%	888,370	35.6%	355,312	33.2%	473,354	37.1%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至二零一三年同期所有產品類別的瓷磚產品毛利率上升，主要反映(i)生產規模擴大令生產效率持續提高；及(ii)所有生產線的銷售渠道組合改善。此外，拋晶磚產品的毛利率於往績記錄期內大幅上升，主要反映(i)二零一零年首次推出的該等相對較新產品增加；及(ii)推出具更高利潤及平均售價的新產品系列，如二零一一年度的玉石系列。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瓷磚產品毛利率上升，主要反映(i)於二零一一年終止向關聯方提供銷售折扣；(ii)按與生產成本相若的價格向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採購製成品庫存，而二零一零年則按高於生產成本的價格採購；及(iii)自業務收購以來，內部生產過去由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生產的拋光瓷磚及瓷片，從而降低相關產品的售貨成本的綜合影響。請參閱「一重組及關聯方交易的影響」。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至二零一三年同期衛浴產品的毛利率下跌，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銷售渠道組合因重組而有所改變。東鵬潔具是一間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所收購以陶瓷衛浴產

財務資料

品為主要的公司，主要依賴一級經銷商。對一級經銷商銷售的毛利率低於直銷渠道的毛利率，而直銷渠道是我們於收購前的主要銷售渠道。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衛浴產品的毛利率大幅下降，主要反映我們的主要銷售渠道由自營零售門店轉變為直營經銷商。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瓷磚										
經銷商	78,207	12.1%	382,161	24.6%	493,910	28.5%	198,212	26.4%	297,944	32.7%
直銷										
自營零售門店	38,513	47.7	54,936	49.3	121,040	65.4	46,317	61.6	51,053	66.2
企業銷售	48,995	28.8	81,545	40.0	196,709	47.3	83,874	46.1	72,648	46.0
直營經銷商	24,052	37.6	34,846	39.1	66,001	51.0	23,698	48.9	36,347	49.4
直銷小計	111,560	35.4	171,327	42.4	383,750	52.5	153,889	50.3	160,048	51.9
瓷磚小計	189,767	19.8	553,488	28.3	877,660	35.6	352,101	33.3	457,992	37.6
衛浴產品	10,848	71.8	14,885	66.5	10,710	33.9	3,211	28.6	15,362	27.4
總計	200,615	20.6%	568,373	28.7%	888,370	35.6%	355,312	33.2%	473,354	37.1%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至二零一三年同期我們所有銷售渠道的瓷磚產品毛利率上升，反映生產的規模經濟增加以及所有銷售渠道產品組合改善的綜合影響。此外，與二零一一年相比，二零一二年對直營經銷商銷售的毛利率增加，也是由於減少定價支持所致。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向新增位於雲南省及廣西省三線及四線城市的直營經銷商提供該定價支持，作為我們擴展至這些地區的策略一部分。由於這些直營經銷商當中許多的銷售增加，故該定價支持於二零一二年終止。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企業銷售的毛利率增加，也反映我們逐漸專注於直銷企業客戶產生(包括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成立專門的企業銷售部門)的影響。

如「一重組及關聯方交易的影響」所討論，相比二零一零年，我們所有銷售渠道於二零一一年的毛利率上升，反映向關聯方採購的定價政策變動以及我們向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收購業務的影響。與二零一零年相比，二零一一年對一級經銷商銷售的毛利率增加，也是由於對關聯方(主要是東鵬股份，其所履行的職能與一級經銷商相似)銷售的定價政策變動所致。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260	1,843	5,531	1,798	3,618
信用銷售利息收入	—	3,466	4,584	1,620	1,742
加工收入	3,789	6,756	12,127	3,671	3,183
廣告宣傳冊銷售	—	3,780	1,002	935	1,663
會議費用	—	—	3,679	2,116	161
政府補助	675	255	13,251	720	9,642
雜項收入	1,057	2,203	2,750	2,026	2,163
總計	<u>5,781</u>	<u>18,303</u>	<u>42,924</u>	<u>12,886</u>	<u>22,172</u>

於往績記錄期內，其他收入包括銀行利息收入、信用銷售利息收入、加工收入、廣告宣傳冊銷售、會議費用、政府補助及雜項收入。信用銷售利息收入指我們應收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¹⁾加工收入指我們就瓷磚產品的切割或拋光服務向客戶收取的加工費。廣告宣傳冊銷售指我們就產品的廣告宣傳冊向經銷商收取的費用。會議費用指我們就經銷商參加我們組織的行業會議而向他們收取的費用。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往績記錄期內，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溢利淨額、應收款項呆賬(額外撥備)/撥回以及外匯收益/(虧損)淨額。二零一零年，其他虧損亦包括出售的虧損人民幣2.5百萬元。我們於大唐合盛擁有65%股權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將其出售。

⁽¹⁾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我們就貿易應收款項收取利息的做法沒有被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國人民銀行貸款通則》)所禁止。

財務資料

經銷及銷售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經銷及銷售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運輸	20,194	2.1%	86,229	4.4%	145,081	5.8%	56,875	5.3%	53,890	4.2%
廣告及推廣	17,942	1.8	50,239	2.5	83,329	3.3	38,607	3.6	30,989	2.4
員工	20,055	2.1	40,370	2.0	75,347	3.0	30,899	2.9	35,137	2.8
租金及折舊	32,386	3.3	49,225	2.5	65,482	2.6	31,890	3.0	34,593	2.7
耗材	6,066	0.6	11,939	0.6	20,240	0.8	8,012	0.7	5,785	0.5
公用設施	2,352	0.2	3,453	0.2	6,466	0.3	1,916	0.2	1,934	0.2
差旅	2,612	0.3	3,816	0.2	14,800	0.6	6,623	0.6	6,425	0.5
其他	7,978	0.8	10,644	0.5	29,382	1.2	6,837	0.6	7,891	0.6
總計	<u>109,585</u>	<u>11.2%</u>	<u>255,915</u>	<u>12.9%</u>	<u>440,127</u>	<u>17.6%</u>	<u>181,659</u>	<u>17.0%</u>	<u>176,664</u>	<u>13.9%</u>

於往績記錄期內，經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運輸成本、廣告及推廣成本、員工成本、租金及折舊成本。運輸成本主要指將我們的成品由生產廠運輸至倉庫和直銷客戶所指定地點的成本。員工成本指向銷售人員支付的薪金及福利。租金及折舊成本主要與我們的自營零售門店及倉庫有關。

經銷及銷售開支佔收益百分比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至二零一三年同期減少，主要反映(i)經營效率改善，尤其是在運輸及物流系統方面，及(ii)我們的廣告及推廣成本降低。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經銷及銷售開支佔收益百分比增加，主要反映我們的直銷渠道增長。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該百分比增加，主要反映我們的物流網絡的利用率不斷增加。

我們的運輸成本按絕對值及佔收益的百分比計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下跌，主要是由於我們持續優化我們的運輸及物流系統，令經營效率改善。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運輸成本按絕對值及佔收益的百分比計均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物流網絡的發展所致，此物流網絡目前由5個中心倉及20個區域倉組成。於物流網絡擴充前，我們只為一級經銷商提供由生產廠至中心倉的運輸服務。自新的物流網絡投入運作後，我們亦開始為一級經銷商提供由中心倉至區域倉的運輸服務，這些服務的使用於往績記錄期內增加，以致往績記錄期內的運輸成本增加。運輸成本增加亦是由於直銷有所增加而我們在直銷中負責為客戶提供運輸服務所致。

財務資料

我們的廣告及推廣成本按絕對值及佔收益的百分比計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若干廣告安排的季節性因素所致，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三年我們的總廣告及推廣成本(按絕對值計)仍然與二零一二年相若。

我們二零一一年的租金及折舊成本佔收益百分比較二零一零年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自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收購業務所致。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於業務收購前並無任何自營零售門店，但透過淄博卡普爾為我們二零一一年的收益貢獻人民幣292.3百萬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租金及折舊成本以及耗材成本。員工成本指向行政人員支付的薪金及福利。耗材成本指辦公室用品成本。

二零一一年我們的行政開支佔收益百分比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收購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的業務所得龐大收益貢獻所致。我們的員工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部分是因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向淄博卡普爾的若干前僱員支付遣散費所致。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我們的員工成本佔收益百分比大幅增加，部分由於預期在廣東省清遠市工廠增設生產線而僱用及培訓新工人所致。租金及折舊於往績記錄期內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就行政職能租賃額外的辦公空間及擁有額外應折舊物業所致。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為客戶提供切割或拋光服務產生的開支、上市開支及研發開支。研發開支指與新產品試生產有關的成本。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以及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分別產生其他開支人民幣6.8百萬元、人民幣11.9百萬元、人民幣25.6百萬元、人民幣11.6百萬元及人民幣21.6百萬元。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出售大唐合盛之前擁有其65%股權。分佔虧損指我們基於權益所有權應佔大唐合盛二零一零年的淨虧損。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利息及融資租賃下若干生產廠的租金成本。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以及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融資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4.3百萬元、人民幣16.4百萬元、人民幣29.2百萬元、人民幣13.8百萬元及人民幣20.3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稅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條例及規例，我們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我們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任何撥備，原因是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賺取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根據中國所得稅條例及法規，我們所有位於中國的子公司於往績記錄期內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均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以及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5.6百萬元、人民幣49.7百萬元、人民幣67.4百萬元、人民幣20.0百萬元及人民幣50.1百萬元。

經營業績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與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69.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5.6百萬元或19.2%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1,274.7百萬元。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拋光磚產品的收益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92.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4百萬元或5.0%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621.8百萬元，主要反映(i)市場需求整體增長；(ii)我們持續致力於銷售及營銷；及(iii)我們銷售渠道擴大的綜合影響。

釉面磚產品的收益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65.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1.4百萬元或28.2%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596.9百萬元。增加主要反映(i)拋釉磚及拋晶磚(均為最近推出產品)的銷售增加(原因是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該產品的銷售持續上升)；及(ii)瓷片的銷售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銷售渠道擴大及以更高售價推出新產品所致)。

衛浴產品的收益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4.8百萬元或398.8%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56.0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收購衛浴產品業務。請參閱「—擴展至衛浴產品業務」。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

瓷磚產品的直銷渠道收益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0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7百萬元或0.9%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308.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指本公司及直營經銷商於二零一二年開設的合共11間額外零售門店的銷售增長，已因企業銷售的收益減少而被部分抵

財務資料

銷。對直營經銷商銷售所得收益亦因為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將10家自營零售門店轉移至直營經銷商而大幅增加。企業銷售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改善企業銷售策略致使客戶篩選流程更加嚴格。

向瓷磚產品的一級經銷商作出銷售的收益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52.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8.2百萬元或21.0%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910.3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經銷商網絡持續增長所致。

售貨成本

我們的售貨成本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13.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7.6百萬元或12.3%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801.4百萬元。我們的售貨成本主要包括瓷磚產品的售貨成本，此項成本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05.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5.0百萬元或7.8%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760.7百萬元。增加主要反映瓷磚產品的銷量增加。

售貨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66.8%下降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62.9%，主要是由於生產規模擴大及產品組合改善帶動經營效率提高。尤其是原材料、燃料及公用設施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分別為30.6%、14.1%及5.8%下降至二零一三年同期分別為26.9%、13.2%及5.2%，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規模經濟效益增加所致。燃料成本佔總收益百分比亦因為燃料的市場價格總體下跌而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55.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473.4百萬元，相當於毛利率由33.2%增至37.1%。我們瓷磚產品的毛利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52.1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458.0百萬元，相當於毛利率由33.3%增至37.6%。

瓷磚產品的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主要反映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

- 整體經營效率—因生產規模擴大而令我們的生產效率持續改善；及
- 產品組合的變化—產品組合朝著拋釉磚等更高端產品方向變化。

衛浴產品的毛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銷售渠道組合因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收購東鵬潔具而改變。東鵬潔具主要依賴對一級經銷商的銷售，對一級經銷商的銷售的毛利率低於直銷渠道的毛利率，而於收購前直銷渠道是我們衛浴產品的主要銷售渠道。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9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22.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3百萬元或72.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i)獲得江西省豐城市政府的政府補助人民幣9.6百萬元，及(ii)銀行存款平均結餘增加令銀行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8百萬元，已因會議費用減少人民幣2.0百萬元而部分抵銷。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虧損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5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6.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百萬元或44.9%。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其他虧損主要包括應收款項呆賬額外撥備人民幣6.4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其他虧損主要包括應收款項呆賬額外撥備人民幣3.9百萬元。

經銷及銷售開支

經銷及銷售開支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81.7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176.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1百萬元或2.8%。經銷及銷售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17.0%減少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13.9%，主要反映：

- 運輸成本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6.9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3.9百萬元，而同期佔收益的百分比由5.3%降至4.2%，主要是由於我們持續優化運輸及物流系統令經營效率提高所致；
- 廣告及推廣成本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8.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1.0百萬元，而同期佔收益的百分比由3.6%降至2.4%，主要是由於我們若干廣告安排的季節性因素所致；及
- 我們的整體經營效率改善。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0.2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95.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6百萬元或19.4%，主要反映地方稅項增加(因業務擴張)及員工成本增加(部分因向淄博卡普爾的僱員支付遣散費)。行政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7.5%及7.5%。

財務資料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6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21.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0百萬元或85.8%，主要反映就全球發售產生的開支。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8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20.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5百萬元或47.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產生額外銀行借款，以致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6.5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0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50.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0.1百萬元或15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中國子公司未分派溢利的預扣稅及應課稅收入增加。我們的實際稅率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26.2%減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23.4%，主要是由於取得優惠稅務待遇所致。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在西藏成立三家新的子公司。根據西藏自治區人民政府發出的有關企業所得稅率的通知，這些新的子公司就其企業所得稅享有15%的優惠稅率直至二零二零年。

期內利潤

根據上述因素，期內利潤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6.3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人民幣121.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4.9百萬元或115.3%。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純利率分別為5.3%及9.5%。純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毛利率上升以及經銷及銷售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下降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1,979.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19.0百萬元或26.2%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2,497.9百萬元。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拋光磚產品的收益由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1,157.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2.6百萬元或18.4%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370.2百萬元，主要反映(i)我們持續致力於銷售及營銷；(ii)市場需求整體增長；及(iii)我們銷售渠道擴大的綜合影響。

財務資料

釉面磚產品的收益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799.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7.1百萬元或37.2%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096.1百萬元。增加主要反映(i)拋釉磚及拋晶磚(均為較新產品)的銷售增加(原因是二零一二年該等產品的產能持續提升)；及(ii)瓷片的銷售增加由於山東嘉麗雅持續提升產能所致)。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

直銷渠道的收益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40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6.1百萬元或80.7%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730.3百萬元。位於深圳及西安的自營零售門店及直營經銷商門店的銷售於二零一二年大幅增加，使這些直銷渠道的收益增加。此外，我們二零一二年的企業銷量較二零一一年有所增加，原因是我們繼續加強銷售力度，包括於二零一二年成立專責企業銷售推廣部門。

向一級經銷商作出銷售的收益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552.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3.7百萬元或11.8%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736.0百萬元。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的經銷商網絡持續增長。

售貨成本

我們的售貨成本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410.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9.0百萬元或14.1%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609.6百萬元。

我們的售貨成本主要包括瓷磚產品的售貨成本，此項成本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403.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5.6百萬元或13.2%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588.7百萬元。增加主要反映瓷磚產品的銷量增加。

售貨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一年的71.3%下降至二零一二年的64.4%，主要是由於生產規模擴大令經營效率改善。尤其是原材料、燃料及公用設施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一年分別為31.5%、16.5%及5.8%下降至二零一二年分別為29.5%、13.7%及5.6%。原材料成本佔收益總額百分比減少主要因為化工原料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下降，而百分比下降則由於(i)國產化工原料逐漸取代進口原料，及(ii)化工原料市場價格整體下跌。燃料及公用設施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下降，主要是由於生產技術升級及規模經濟效益增加所致，已因勞工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一年的5.0%增至二零一二年的5.2%而部分抵銷，主要是由於我們擴展業務經營令生產人員總數增加及其平均薪金及福利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568.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888.4百萬元，相當於毛利率由28.7%增至35.6%。我們瓷磚產品的毛利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553.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877.7百萬元，相當於毛利率由28.3%增至35.6%。

財務資料

增加主要反映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

- 整體經營效率－因不斷擴大生產規模而令我們的生產效率持續改善；
- 產品組合的變化－產品組合朝著拋釉磚等高端產品方向變化；
- 直營經銷商－減少定價支持。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向新增位於雲南及廣西省三線及四線城市的直營經銷商提供該價支持，作為我們擴展至這些地區的策略一部分。由於這些直營經銷商當中許多的銷售增加，故該定價支持於二零一二年終止；及
- 企業銷售－我們逐漸專注於直銷企業客戶產生的影響，包括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成立專責銷售部門。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8.3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42.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6百萬元或134.5%。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二零一二年江西省豐城市政府發放政府補助人民幣13.0百萬元，(ii)銀行存款平均結餘增加令銀行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3.7百萬元，及(iii)對加工服務的需求上升令加工收入增加人民幣5.4百萬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虧損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9.6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6.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1百萬元或31.6%。二零一二年的其他虧損主要包括應收款項呆賬額外撥備人民幣4.8百萬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人民幣1.5百萬元以及外匯虧損淨額人民幣255,000元。二零一一年其他虧損主要包括應收款項呆賬額外撥備人民幣6.7百萬元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人民幣2.8百萬元。

經銷及銷售開支

經銷及銷售開支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255.9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440.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4.2百萬元或72.0%。經銷及銷售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一年的12.9%增加至二零一二年的17.6%。該增加主要反映：

- 運輸成本增加人民幣5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一級經銷商對我們物流系統的使用增加以及直銷量增加所致；
- 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35.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售及營銷人員數目增加以及其平均薪金及福利增加所致；
- 廣告及推廣成本增加人民幣3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營銷和推廣活動增加所致；及

財務資料

- 租金及折舊成本增加人民幣1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租賃額外倉庫空間及零售門店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95.2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89.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4.4百萬元或99.2%。行政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一年的4.8%增加至二零一二年的7.6%，該增加主要是由於：

- 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36.8百萬元，很大程度上由於預期在廣東省清遠工廠增設生產線而僱用及培訓工人所致；及
- 租金及折舊成本增加人民幣1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二零一一年竣工的廣東省清遠生產廠的物業及設備折舊成本增加；及(ii)我們於二零一二年開始自關聯方租用位於廣東省佛山市的總部樓宇的租金成本所致。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1.9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25.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7百萬元或114.5%。該增加主要反映製作產品的廣告宣傳冊所產生的開支及加工服務所產生的開支有所增加。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6.4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29.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8百萬元或78.6%。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二年產生額外銀行借款令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13.1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49.7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67.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7百萬元或35.5%。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應課稅收入增加。我們的實際稅率由二零一一年的25.2%增至二零一二年的28.0%，主要是由於不可作中國稅項抵扣的開支增加。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年內利潤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47.9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72.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9百萬元或16.8%。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的純利率分別為7.5%及6.9%。純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經銷及銷售開支以及行政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上升所致，已因毛利率上升而部分抵銷。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974.6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1,979.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04.3百萬元或103.0%。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拋光磚產品收益由二零一零年的人人民幣626.1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1,157.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31.5百萬元或84.9%。增加主要是由於(i)我們廣東省清遠工廠的產能擴張；及(ii)山東東鵬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將其業務(主要為製造及銷售拋光磚)轉讓予我們。

釉面磚產品收益由二零一零年的人人民幣333.4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799.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65.6百萬元或139.7%。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所有細分類別的釉面磚產品銷量隨着我們擴大這些產品的生產及加大銷售力度而有所增加。尤其是仿古磚產品的銷量增加，是由於二零一一年我們擴大湖南省澧縣生產廠的產能。此外，瓷片產品的銷量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我們收購山東嘉麗雅的瓷片業務所致。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

向一級經銷商銷售的收益由二零一零年的人人民幣644.6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1,552.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07.7百萬元或140.8%。增加主要歸因於(i)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收購山東嘉麗雅及山東東鵬的業務(均依賴經銷商銷售)；(ii)增加向我們現有經銷商作出的銷售；及(iii)我們的經銷商網絡擴展，二零一一年淨增加61名一級經銷商及150間零售門店的綜合影響。

直銷收益由二零一零年的人人民幣314.9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40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9.3百萬元或28.4%。企業銷售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有所增加，原因是我們加強企業銷售力度。此外，二零一零年淨增加6間自營零售門店、8名直營經銷商及8間直營經銷商門店，其銷售於二零一一年有所提高。

售貨成本

我們的售貨成本由二零一零年的人人民幣774.0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1,410.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36.6百萬元或82.2%。

我們的售貨成本主要包括瓷磚產品的售貨成本，該成本由二零一零年的人人民幣769.7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1,403.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33.4百萬元或82.3%。該增加主要反映瓷磚產品的銷量增加。

財務資料

我們的售貨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零年的79.4%減至二零一一年的71.3%，主要是由於生產規模擴大致使經營效率提高。尤其是燃料及公用設施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由二零一零年的20.8%及8.1%減至二零一一年的16.5%及5.8%，主要是由於生產技術升級及規模經濟提升所致。原材料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零年的31.9%減至二零一一年的31.5%。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一年我們按與生產成本接近的價格向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採購製成品庫存，而二零一零年則按高於生產成本的價格採購，而減少已因泥沙成本因運輸成本（計入其購買價）提高而增加而部分抵銷。勞工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零年的4.2%增至二零一一年的5.0%，乃由於我們擴大業務運作令生產人員數目增加以及其平均薪金及福利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200.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67.8百萬元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568.4百萬元，即毛利率由二零一零年的20.6%增至二零一一年的28.7%。我們瓷磚產品的毛利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189.8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553.5百萬元，即毛利率由二零一零年的19.8%增至二零一一年的28.3%。增加主要反映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

- 關聯方交易－(i)二零一一年終止向關聯方提供的銷售折扣；(ii)按與生產成本接近的價格向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採購製成品庫存；及(iii)自業務收購以來，內部生產過去由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生產的產品，從而降低有關產品的售貨成本；
- 經營效率－因擴大生產規模令我們的生產效率持續改善；及
- 新產品產能增加－拋釉磚是一款相對較新的產品細分類別，其產能於二零一一年有所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5.8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8.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5百萬元或215.5%。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加工收入增加人民幣3.0百萬元，及(ii)銀行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5百萬元。此外，我們於二零一一年開始就產品的若干廣告宣傳冊及信用銷售利息向經銷商收取費用，其分別產生收入人民幣3.8百萬元及人民幣3.5百萬元。

財務資料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虧損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3.4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9.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2百萬元或182.4%。二零一一年的其他虧損主要是由於應收款項呆賬撥備人民幣6.7百萬元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人民幣2.8百萬元所致。二零一零年的其他虧損主要是由於二零一零年出售我們於大唐合盛的股權導致虧損人民幣2.5百萬元所致。

經銷及銷售開支

經銷及銷售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109.6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25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6.3百萬元或133.5%。經銷及銷售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零年的11.2%增至二零一一年的12.9%。該增加主要反映：

- 運輸成本增加人民幣6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一級經銷商對我們物流系統的使用增加以及直銷量增加所致；及
- 廣告及推廣成本增加人民幣32.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營銷和推廣活動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58.2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95.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7.0百萬元或63.8%，主要反映我們持續擴展業務。行政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零年的6.0%減少至二零一一年的4.8%，主要反映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收購山東東鵬及山東嘉麗雅的業務貢獻大量收益。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6.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1百萬元或76.0%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1.9百萬元。增加主要反映因客戶需求增加會進行加工服務產生的開支增加。

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出售大唐合盛前擁有其65%股權。應佔虧損指我們基於權益所有權應佔大唐合盛二零一零年的淨虧損。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14.3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6.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百萬元或14.8%。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一年產生額外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2.3百萬元，已因融資租賃相關的融資成本減少人民幣0.2百萬元而部分抵銷。

財務資料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5.6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49.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4.1百萬元或788.1%。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應課稅收入增加所致。實際稅率由二零一零年的43.5%減至二零一一年的25.2%。我們的不可扣減中國所得稅開支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保持相對穩定。因此，應課稅收入增幅大於不可扣稅稅項開支導致我們的實際稅率有所減少。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年內利潤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7.3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47.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0.6百萬元或1,931.1%。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的純利率分別為0.7%及7.5%。純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毛利率上升所致。

若干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此資料應與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綜合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0,084	625,108	878,339	916,424
預付租賃款項	64,271	62,894	117,005	264,838
遞延稅項資產	20,308	32,896	34,894	42,617
租賃土地按金	—	36,389	45,389	12,848
物業、廠房及 設備收購按金	6,475	67,824	18,331	9,079
	<u>541,138</u>	<u>825,111</u>	<u>1,093,958</u>	<u>1,245,806</u>

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庫存	587,483	905,737	1,046,181	1,004,0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0,411	226,587	371,953	473,156
可收回稅項	2,637	—	—	4,547
應收股東款項	—	—	11	11
應收關聯方款項	190,708	236,807	96,375	83,587
預付租賃款項	1,377	1,377	2,817	5,607
已抵押銀行存款	738	45,209	69,678	409,9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205	112,593	239,991	483,574
	<u>1,028,559</u>	<u>1,528,310</u>	<u>1,827,006</u>	<u>2,464,45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0,896	682,174	965,748	1,076,590
融資租賃責任	3,236	3,759	4,006	4,301
應付關聯方款項	1,005,607	1,082,446	1,109,320	1,272,410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	—	1,650
銀行借款	70,000	185,000	415,240	852,159
稅項負債	2,105	33,756	49,185	40,367
	<u>1,351,844</u>	<u>1,987,135</u>	<u>2,543,499</u>	<u>3,247,477</u>
淨流動(負債)資產	<u>(323,285)</u>	<u>(458,825)</u>	<u>(716,493)</u>	<u>(783,02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7,853</u>	<u>366,286</u>	<u>377,465</u>	<u>462,780</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責任	42,527	38,767	34,762	32,464
銀行借款	90,000	90,000	78,000	52,000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	—	188,394
遞延稅項負債	4,222	3,473	2,777	18,272
	<u>136,749</u>	<u>132,240</u>	<u>115,539</u>	<u>291,130</u>
資本及儲備				
實繳股本／股本	163,453	172,231	191,019	11
儲備	(87,980)	51,139	55,025	171,6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5,473	223,370	246,044	171,672
非控股權益	5,631	10,676	15,882	(22)
權益總額	<u>81,104</u>	<u>234,046</u>	<u>261,926</u>	<u>171,650</u>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為人民幣450.1百萬元、人民幣625.1百萬元、人民幣878.3百萬元及人民幣916.4百萬元。該期間的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擴張業務經營所致。

預付租賃款項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長期預付租賃款項分別為人民幣64.3百萬元、人民幣62.9百萬元、人民幣117.0百萬元及人民幣264.8百萬元。預付租賃款項主要與位於江西豐城的一幅用於生產廠的土地及位於廣東佛山的一幅用於生產廠及辦公室的土地的預付款項相關。

租賃土地按金

租賃土地按金是簽署一幅土地的土地出讓協議後支付的按金，該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一經授出，該按金將成為預付租賃款項。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租賃土地按金分別為零、人民幣36.4百萬元、人民幣45.4百萬元及人民幣12.8百萬元。租賃土地按金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減少人民幣32.6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於同期就江西省豐城一幅土地取得土地使用權。租賃土地按金於二零一二年增加人民幣9.0百萬元，主要反映就我們於二零一二年收購的江西省豐城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所付按金。租賃土地按金於二零一一年增加人民幣36.4百萬元，主要反映就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收購的廣東省清遠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所付按金。

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按金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按金分別為人民幣6.5百萬元、人民幣67.8百萬元、人民幣18.3百萬元及人民幣9.1百萬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減少人民幣9.2百萬元，主要反映先前訂購的設備於期內交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於二零一二年減少人民幣49.5百萬元是因為先前為我們位於廣東省清遠市新生產廠訂購的設備大部分已於二零一二年交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於二零一一年增加人民幣61.3百萬元反映就我們位於廣東省清遠市新生產廠將購買的設備而支付的按金。

財務資料

庫存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庫存分別為人民幣587.5百萬元、人民幣905.7百萬元、人民幣1,046.2百萬元及人民幣1,004.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已出售或使用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74.3%庫存結餘。下表概述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庫存結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51,200	207,269	208,890	211,080
在製品	6,795	21,188	16,263	33,712
製成品	429,488	677,280	821,028	759,263
總計	<u>587,483</u>	<u>905,737</u>	<u>1,046,181</u>	<u>1,004,055</u>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庫存減少人民幣42.1百萬元，主要反映庫存管理改善及製成品銷售增加。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期間，庫存分別增加人民幣140.4百萬元及人民幣318.3百萬元，主要由於生產擴張所致。

以下為截至所示日期的賬齡分析，以及截至所示期間的庫存周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及 截至該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周轉天數除外)			
一年內	500,938	813,431	949,954	880,836
一至二年	61,947	61,714	63,443	89,713
二年以上	24,598	30,592	32,784	33,506
總計	<u>587,483</u>	<u>905,737</u>	<u>1,046,181</u>	<u>1,004,005</u>
庫存周轉天數 ⁽¹⁾	228	193	221	234

(1) 庫存周轉天數指平均庫存除以相關期間的售貨成本，再乘以每年365天及上半年183天。平均庫存等於期初庫存加上期末庫存，再除以二。

財務資料

以下為截至所示日期的製成品總庫存、所作撥備及撥備覆蓋率的賬齡分析：

	製成品總庫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42,943	584,974	724,801	636,044
一至二年	75,385	82,245	84,318	123,767
二年以上	49,196	61,184	65,568	67,012
總計	467,524	728,403	874,687	826,823
	撥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	—	—
一至二年	13,438	20,531	20,875	34,054
二年以上	24,598	30,592	32,784	33,506
總計	38,036	51,123	53,659	67,560
	撥備覆蓋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	—	—
一至二年	25%	25%	25%	25%
二年以上	50%	50%	50%	50%

於往績記錄期內，賬齡為一年以上的庫存增加(按絕對值計)，主要由於生產擴張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齡為一年以內的庫存分別為85.3%、89.8%、90.8%及87.7%。由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賬齡為一年以上的庫存佔總庫存的比例降低，是由於(i)加強庫存管理，(ii)產品組合日益多元化及(iii)對不受歡迎或過時的製成品庫存進行定期促銷各項因素所致。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賬齡為一年以上的庫存佔總庫存的比例上升，主要是由於受季節性因素影響上半年銷情一般不及下半年。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內相對長的庫存周轉天數是由於以下因素的共同影響：零售市場的需求要求瓷磚生產商就其大多數種類的製成品維持一定庫存水平，而批量生產則為每批製成品規定最低數量，以達致成本效益。庫存周轉天數亦由於(i)廣泛的產品組合，要求我們維持更高的製成品庫存水平，以滿足產品供應及(ii)我們由遍佈全國的25個倉庫組成的廣泛物流網絡，要求我們在各倉庫維持我們認為足夠的一定製成品庫存水平的共同影響。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庫存周轉天數較二零一二年的有所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庫存水平相對更高，令庫存管理改善的效果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延遲反映，(ii)受季節性因素影響上半年銷情一般不及下半年，(iii)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收購衛浴產品業務，令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庫存數量增加。二零一二年的庫存周轉天數較二零一一年的有所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維持每個產品系列的庫存於一定水平，使我們的產品組合更多元化，及(ii)擴大物流網絡，使我們須於每個倉庫維持一定庫存水平，導致製成品的庫存增加。二零一一年的庫存周轉天數較二零一零年的減少，主要反映我們不斷努力改善庫存管理。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陳舊庫存撥備分別為人民幣38.0百萬元、人民幣51.1百萬元、人民幣53.7百萬元及人民幣67.6百萬元。我們主要根據最新市價及目前市況估計庫存的可變現淨值。我們定期進行庫存盤點，並就陳舊及滯銷產品作出撥備以撇銷或撇減庫存至其可變現淨值。若預期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則須額外撇銷或撇減。有關我們的庫存估值政策，請參閱「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庫存估值」。董事認為陳舊庫存撥備充足。為盡量降低陳舊庫存增加的風險，我們每月舉行管理層會議，討論產品的銷售及市場需求。在這些會議上，管理層會確認不受歡迎及過時產品，並訂定這些產品的銷售及促銷政策，進行打折銷售。我們也在會上重新審閱過往期間作出的陳舊庫存撥備是否充足。這些措施確保我們能夠維持健康的庫存水平及充足的陳舊庫存撥備。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70.4百萬元、人民幣226.6百萬元、人民幣372.0百萬元及人民幣473.2百萬元。下表概述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4,259	118,250	229,325	282,222
減：呆賬撥備	(2,352)	(9,080)	(13,871)	(20,255)
	61,907	109,170	215,454	261,967
向供應商提供墊款	29,865	17,391	14,652	17,168
已付供應商按金	46,806	9,395	14,335	8,814
應收票據	4,827	67,564	75,636	117,270
其他應收款項	5,025	6,119	6,298	10,681
其他可收回稅項	3,492	5,098	13,456	5,839
預付租金	4,501	4,836	6,322	16,547
其他應收房地產				
開發商款項	1,938	4,316	8,939	1,280
可收回增值稅	12,050	2,698	16,861	33,590
總計	<u>170,411</u>	<u>226,587</u>	<u>371,953</u>	<u>473,156</u>

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各年末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指我們應收第三方客戶(即不包括關聯方)的未收回款項。有關應收關聯方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請參閱「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64.3百萬元、人民幣118.3百萬元、人民幣229.3百萬元及人民幣282.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已結清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財務資料

62.7%的貿易應收款項未付結餘。以下為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隨後清償結餘，以及截至有關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至
				及截至	九月三十日的
				該日止六個月	清償結餘款項
	(人民幣千元，周轉天數除外)				
0至30天	12,117	45,089	39,869	80,162	53,709
31至90天	19,702	27,310	67,095	59,837	36,339
91至180天	19,017	17,106	49,412	29,223	11,339
181至365天	9,380	10,768	46,339	69,119	41,931
1至2年	1,691	8,897	12,739	23,626	21,038
總計	<u>61,907</u>	<u>109,170</u>	<u>215,454</u>	<u>261,967</u>	<u>164,356</u>
貿易應收款項					
周轉天數 ⁽¹⁾	17	17	25	37	

(1)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指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除以相關期間的收益，再乘以每年365天及上半年183天。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等於期初貿易應收款項加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再除以二。

我們一般要求客戶在交付產品前全額付款，但我們會向特選經銷商（在有限情況下）授予一般不超過90天的信用期。另一方面，絕大多數直銷企業客戶與我們訂有信用期，其期限按個別情況磋商。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低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反映了這項政策及慣例。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與直銷企業銷售有關的應收款項。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增至37天，主要由於(i)受季節性因素影響上半年銷情一般不及下半年，及(ii)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收購衛浴產品業務，使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增加。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二零一一年的17天增至二零一二年的25天，主要是由於直銷企業銷售增加。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則維持穩定，分別為17天及17天。除與直銷企業銷售有關的款項外，我們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合共人民幣39.0百萬元、人民幣74.4百萬元及人民幣96.8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為10天及14天。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20.7百萬元、人民幣26.4百萬元、人民幣37.5百萬元及人民幣59.2百萬元的已逾期債務，而我們並未就此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已結清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9.2百萬元已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40.9%。大量於往績記錄期內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以應收直銷企業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主，當中大部分是房地產開發商。由於房地產業的周期普遍長，即使已訂立合約條款，但部分這些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仍然逾期。然而，考慮到這些客戶的信用度高，我們認為，這些逾期款項將會獲得償付及毋須作出減值撥備。直銷企業銷售的利潤率雖然普遍較高，但信用期較向一級經銷商銷售的長，因此我們發展企業銷售客戶時會採取審慎方式，通過尋求與財政狀況及信用記錄良好的客戶建立業務關係。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根據應收款項的賬齡分別作出呆賬撥備人民幣2.4百萬元、人民幣9.1百萬元、人民幣13.9百萬元及人民幣20.3百萬元。我們並未就這些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我們就授予一級經銷商的信貸收取利息。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沒有遇到客戶的任何嚴重違責或客戶取消銷售合約。

其他

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除外)主要包括向供應商提供的墊款、應收票據、若干其他可收回稅項、預付租金、若干其他經銷商應收款項及可收回增值稅。於往績記錄期內，應收票據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客戶增加使用票據融資以支付他們訂單的採購價。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請參閱「一重組及關聯方交易的影響－關聯方交易」。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70.9百萬元、人民幣682.2百萬元、人民幣965.7百萬元及人民幣1,076.6百萬元。下表概述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91,066	449,319	622,564	634,434
應付票據—有抵押	6,156	4,238	13,700	6,593
其他應付款項	6,022	11,411	16,742	7,406
其他應付稅項	3,960	16,003	38,677	62,253
應付工資及福利	7,241	19,502	33,142	31,943
經銷商墊款	33,564	68,763	93,472	163,329
經銷商按金	2,830	31,193	39,030	75,096
遞延收入	—	32,650	32,361	15,563
收購物業、廠房及 設備應付款項	9,593	19,669	25,309	4,597
應計開支	10,464	29,426	50,751	75,376
總計	<u>270,896</u>	<u>682,174</u>	<u>965,748</u>	<u>1,076,590</u>

貿易應付款項

截至各年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指我們應向第三方供應商(即不包括關聯方)支付的未償還款項。有關應付關聯方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請參閱「關聯方交易」。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91.1百萬元、人民幣449.3百萬元、人民幣622.6百萬元及人民幣634.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已結清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66.8%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以下為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及所示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及截至該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周轉天數除外)			
0至30天	74,261	182,446	272,362	320,149
31至90天	96,777	249,615	278,655	160,143
91至180天	11,951	15,241	65,645	53,593
181至365天	8,077	2,017	5,902	95,631
1至2年	—	—	—	4,918
	191,066	449,319	622,564	634,434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¹⁾	86	83	122	144

(1)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指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天數除以有關期間的售貨成本，再乘以每年365天及上半年183天。平均貿易應付款項等於期初貿易應付款項加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再除以二。

我們主要就採購生產所用原材料產生貿易應付款項。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一般於180天內結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由二零一一年的83天增至二零一二年的122天及進一步增至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144天，主要是由於(i)我們擴大生產規模而令我們的議價能力提升，使我們得以向供應商取得更佳信用條款，及(ii)受季節性因素影響，上半年銷情一般不及下半年。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86天及83天。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增加1.9%，原因是生產規模擴大而增加採購原材料。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一二年增加38.6%，原因是生產規模擴大而增加採購原材料及我們提升廣東省清遠的生產廠產能而增加採購設備。

財務資料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一一年增加135.2%，主要原因是生產規模擴大而增加採購原材料及建設我們位於廣東省清遠的生產廠而增加採購設備。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在償付貿易應付款項方面沒有重大拖欠。

其他

貿易應付款項以外的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票據、經銷商按金、其他應付稅項、應付工資及福利、遞延收入、經銷商墊款、應計開支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經銷商按金主要指我們的一級經銷商及直營經銷商根據他們與我們之間的經銷協議所支付的履約訂金。經銷商墊款主要指我們的一級經銷商及直營經銷商就他們向我們所下訂單而支付的墊款。請參閱「業務－銷售及經銷－瓷磚產品－向一級經銷商銷售－管理一級經銷商」。經銷商按金及經銷商墊款的增加一般與我們向一級經銷商銷售的增長一致。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在償付非貿易應付款項方面沒有重大拖欠。

融資租賃責任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融資租賃責任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5.8百萬元、人民幣42.5百萬元、人民幣38.8百萬元及人民幣36.8百萬元。下表概述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融資租賃責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流動負債	3,236	3,759	4,006	4,301
非流動負債	42,527	38,767	34,762	32,464
總計	<u>45,763</u>	<u>42,526</u>	<u>38,768</u>	<u>36,765</u>

我們的融資租賃指我們位於湖南省澧縣的生產廠的生產設備租賃。該租約於二零零九年訂立，為期10年，而在租期結束時設備的所有權不會轉移至我們。融資租賃責任的實際利率為每年6.55%。

財務資料

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有關詳情請參閱「一重組及關聯方交易的影響－關聯方交易」。

銀行借款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60,000	275,000	493,240	904,159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可動用但未動用銀行貸款融資分別約為人民幣30.0百萬元、人民幣243.9百萬元及人民幣625.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可動用的未動用銀行貸款融資。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於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70.0百萬元、人民幣185.0百萬元、人民幣415.2百萬元及人民幣852.2百萬元。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二零一三年六月八日，本公司完成向紅杉資本發行195,105,600股A系列優先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這些A系列優先股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88.4百萬元。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所有A系列優先股將按一對一基準自動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故其負債部分將成為本公司股本的一部分。請參閱本招股書「歷史及公司發展－來自紅杉資本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及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7。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即不超過本招股書刊發前八週的債項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庫存	587,483	905,737	1,046,181	1,004,055	981,25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0,411	226,587	371,953	473,156	339,559
可收回稅項	2,637	—	—	4,547	—
應收股東款項	—	—	11	11	11
應收關聯方款項	190,708	236,807	96,375	83,587	54,713
預付租賃款項	1,377	1,377	2,817	5,607	7,5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738	45,209	69,678	409,914	10,1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205	112,593	239,991	483,574	594,243
	<u>1,028,559</u>	<u>1,528,310</u>	<u>1,827,006</u>	<u>2,464,451</u>	<u>1,987,40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0,896	682,174	965,748	1,076,590	1,031,930
融資租賃責任	3,236	3,759	4,006	4,301	4,448
應付關聯方款項	1,005,607	1,082,446	1,109,320	1,272,410	167,567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	—	1,650	1,650
銀行借款	70,000	185,000	415,240	852,159	475,962
稅項負債	2,105	33,756	49,185	40,367	67,481
	<u>1,351,844</u>	<u>1,987,135</u>	<u>2,543,499</u>	<u>3,247,477</u>	<u>1,749,038</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323,285)</u>	<u>(458,825)</u>	<u>(716,493)</u>	<u>(783,026)</u>	<u>238,366</u>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主要由於我們與關聯方的交易。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應付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005.6百萬元、人民幣1,082.4百萬元、人民幣1,109.3百萬元及人民幣1,272.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付關聯方款項主要包括(i)購買清遠東鵬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應向其支付的款項，(ii)結欠股東的已宣派但尚未支付股息，及(iii)應付山東嘉麗雅的款項。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付關聯方款項的非貿易部分分別為人民幣782.9百萬元、人民幣843.3百萬元、人民幣

財務資料

823.3百萬元及人民幣970.9百萬元，其中大部分為關聯方給予本公司的墊款。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就重組產生的非貿易部分分別為人民幣340.6百萬元、人民幣479.7百萬元、人民幣521.5百萬元及人民幣704.7百萬元。

我們使用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本公司及我們若干子公司發行股本的所得款項，於二零一三年第三季結清絕大部分應付關聯方款項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底前結清所有有關款項。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過往，我們主要透過股東資本注資、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短期銀行借款兼用的方式為業務提供資金。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能夠在銀行借款的債項到期時償還。我們能夠透過維持足夠的儲備、銀行融資、持續監控的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將資產與負債的到期情況相配合，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若需要額外營運資金作業務擴張，我們會接觸其他銀行以獲取額外銀行融資及／或與我們的現有貸款人就增加銀行融資進行磋商。我們預期日後將能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我們獲取的銀行融資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兼用的方式，以應付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現金流量資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48,283)	249,596	346,851	266,71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				
流量淨額	(188,596)	(342,455)	(235,703)	(371,10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				
流量淨額	266,612	130,247	16,250	347,9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29,733	37,388	127,398	243,58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472	75,205	112,593	239,99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205	112,593	239,991	483,574

財務資料

經營活動

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主要來自就銷售產品收取的付款。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主要用來支付與經營活動有關的成本及開支。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66.7百萬元，而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268.2百萬元。現金流出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反映以下營運資金變動：(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66.9百萬元及(ii)已支付所得稅增加人民幣58.9百萬元，部分被庫存減少人民幣126.6百萬元所抵銷。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是由於應收票據增加所致。已支付的所得稅增加主要反映應課稅收入增加。

二零一二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46.9百萬元，而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365.3百萬元。現金流出人民幣18.4百萬元主要反映以下營運資金變動：(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50.2百萬元及(ii)庫存增加人民幣143.0百萬元，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77.9百萬元所抵銷。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是由於企業銷售增加所致。庫存增加主要反映產量增加。

二零一一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49.6百萬元，而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298.6百萬元。現金流出人民幣49.0百萬元主要反映以下營運資金變動：(i)庫存增加人民幣331.3百萬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62.9百萬元，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01.2百萬元所抵銷。庫存的增加與產量的增加大致一致。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是由於直銷企業銷售增加所致。

二零一零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48.3百萬元，而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111.1百萬元。現金流出人民幣159.4百萬元主要反映以下營運資金變動：(i)庫存增加人民幣234.3百萬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94.1百萬元，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61.5百萬元所抵銷。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是由於企業銷售增加所致。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商業運作擴大所致。

投資活動

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向關聯方還款以及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主要指關聯方墊款、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以及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財務資料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71.1百萬元。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是由於(i)有關若干融資安排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09.9百萬元，(ii)向關聯方墊款人民幣110.4百萬元及(iii)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人民幣63.3百萬元，部分被(i)關聯方還款人民幣123.1百萬元及(ii)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69.7百萬元所抵銷。

二零一二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35.7百萬元。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是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283.9百萬元，(ii)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69.7百萬元及(iii)預付租賃款項人民幣47.8百萬元，部分被(i)關聯方還款人民幣106.7百萬元及(ii)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5.2百萬元所抵銷。

二零一一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42.5百萬元。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是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248.7百萬元，(ii)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5.2百萬元，(iii)向關聯方墊款人民幣88.6百萬元及(iv)預付租賃款項人民幣36.4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88.6百萬元。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是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83.7百萬元，(ii)向關聯方還款人民幣72.0百萬元及(iii)預付租賃款項人民幣32.0百萬元。

融資活動

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主要包括新造銀行借款、關聯方墊款及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包括償還借款、向關聯方還款及償還融資租賃責任。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348.0百萬元。該流入主要是由於(i)新造銀行借款人民幣786.2百萬元，(ii)關聯方墊款人民幣203.5百萬元及(iii)發行可贖回可轉換A系列優先股的所得款項人民幣185.0百萬元，部分被(i)償還借款人民幣427.2百萬元，(ii)向關聯方還款人民幣178.6百萬元及(iii)視作向根據我們集團重組的擁有人的分派人民幣218.8百萬元所抵銷。

二零一二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6.3百萬元。該流入主要是由於新造銀行借款人民幣508.2百萬元及關聯方墊款人民幣433.6百萬元，部分被(i)向關聯方還款人民幣631.4百萬元及(ii)償還借款人民幣290.0百萬元所抵銷。

二零一一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30.2百萬元。該流入主要是由於關聯方墊款人民幣938.9百萬元及新造銀行借款人民幣300.0百萬元，部分被向關聯方還款人民幣925.4百萬元及償還借款人民幣185.0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二零一零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66.6百萬元。該流入主要是由於(i)關聯方墊款人民幣292.3百萬元，(ii)新造銀行借款人民幣112.5百萬元，及(iii)發行股份所得款項人民幣42.0百萬元，部分被償還借款人民幣120.0百萬元所抵銷。

營運資金

經計及可供我們動用的財務資源、經營業務產生的收益及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在無不可預見情況下，董事認為我們擁有充足營運資金，足以滿足我們目前的需求及自本招股書日期起至少12個月所需，獨家保薦人同意董事的觀點。

關聯方交易

過往，我們的部分關聯公司及現時本集團旗下各公司視自身為「東鵬」集團的成員公司且以此身份運作。這些公司之間過往的銷售及採購均以類似於集團內部公司間交易的基準進行，但當預期進行全球發售而組成本集團時，由於重組及根據香港會計原則，這些關聯公司被排除於本集團之外。因此，這些過往進行的「集團內部公司間」交易成為關聯方交易。

下表概述我們於所示期間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					
東鵬股份	354,016	561,405	26,891	24,125	—
其他	8,381	1,843	13,393	8,984	5,699
小計	362,397	563,248	40,284	33,109	5,699
採購					
東鵬股份	62,809	64,700	41,061	30,820	3
山東東鵬／ 山東嘉麗雅	62,843	109,559	275	155	—
衛浴產品	10,505	17,422	22,631	7,394	13,268
其他	—	17,935	5,234	866	—
小計	136,157	209,616	69,201	39,235	13,271
租金開支	10,500	55,664	57,352	28,675	20,673
採購設備	—	46,879	11,704	3,194	—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因我們向關聯方銷售製成品而產生的應收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36.2百萬元、人民幣63.5百萬元、人民幣29.7百萬元及人民幣23.5百萬元。所有這些應收關聯方款項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底結清。我們對關聯方客戶所下的採購訂單相對簡單，一般沒有訂立信用條款。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應收關聯方款項過往周轉天數分別為18、32、422及853天。有關應收款項的周轉天數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大幅增加乃數學性質使然及由於同期對關聯方銷售大幅減少以及過往向關聯方銷售產生的累計未結清應收款項的合併影響。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向關聯方採購製成品而產生的應付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22.7百萬元、人民幣239.2百萬元、人民幣286.1百萬元及人民幣301.5百萬元。所有這些應付關聯方款項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底結清。我們對關聯方供應商所下的採購訂單相對簡單，一般沒有訂立信用條款。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應付關聯方款項過往周轉天數分別為415、402、1,385及4,040天。有關應付款項的周轉天數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大幅增加乃數學性質使然及由於同期向關聯方採購大幅減少以及過往向關聯方採購產生的累計未結清應付款項的合併影響。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應付關聯方貿易款項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86.5百萬元、人民幣175.7百萬元、人民幣256.3百萬元及人民幣278.0百萬元。僅作說明用途，若我們借入商業貸款以償清應付關聯方貿易款項淨額的全部金額，則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將向本公司收取的名義利息可能分別為人民幣28.5百萬元、人民幣23.2百萬元、人民幣22.8百萬元及人民幣14.6百萬元。這些名義利息金額乃根據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這些銀行貸款的利率分別為6.00%、5.35%、5.31%及6.00%的假設情境計算，而這些利率為同期我們的實際銀行借款利率範圍的較低端。

但實際上，假設我們按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條款類似的條款進行有關關聯方交易，這些交易對我們純利的影響將視乎我們管理層決定採取的行動方案而存在較大差異。僅應用名義利息至融資成本及自純利作出相應扣減並不能反映過往或現實的業務管理情況。請亦參閱「一重組及關聯方交易的影響－關聯方交易」、「與控股股東的關係－獨立於控股股東－財務獨立性」及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4。

債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計息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60.0百萬元、人民幣275.0百萬元、人民幣493.2百萬元及人民幣904.2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定息借款分別包括人民幣298.4百萬元及人民幣771.2百萬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借款分別按介於3.0%至6.6%之間及2.6%至6.3%之間的定息安排。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浮息借款分別包括人民幣160.0百萬元、人民幣275.0百萬元、人民幣194.8百萬元及人民幣133.0百萬元。借款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所報利率按浮息安排，實際利率介於中國人民銀行的基準利率加5%至15%上浮。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獲取信貸融資或提取融資沒有遇到任何困難，亦沒有被要求提早償還、拖欠還款或違反銀行借款的財務契約。我們一直能夠償還我們到期及應付的借款。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授的總信貸融資分別為約人民幣12億元，其中人民幣635.0百萬元已被動用。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獲授的總信貸融資為約人民幣12億元，其中人民幣633.0百萬元未被動用且不受限制，可隨時提取。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即本招股書日期前不超過兩個曆月的債務日期），本集團的發行在外A系列優先股為195,105,600股，總認購價為30.0百萬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85.0百萬元）、應付關聯方款項約人民幣117.8百萬元（貿易結餘除外）及銀行借款約人民幣567.0百萬元（包括附追索權的貼現票據），均以本集團若干資產（包括在建工程、樓宇、設備及機械、預付租賃款項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固定抵押擔保。本集團亦已向銀行抵押若干樓宇、廠房及機械及預付租金（合共賬面值人民幣23.2百萬元）以擔保關聯公司的銀行借款（此借款抵押其後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解除）。此外，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未償還責任約人民幣35.8百萬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我們沒有計劃於不久將來向外部舉債。董事進一步確認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起至本招股書日期，本集團的債務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財務資料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我們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即就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持有尚未償還的按揭、押記、債券、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政府貸款、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項、租購承擔的融資租賃、承兌負債、承兌信貸或關於其他重大未償還或然負債的任何擔保。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及 截至該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股本回報率 ⁽¹⁾	9.0%	63.2%	66.0%	70.6%
流動比率 ⁽²⁾	0.8	0.8	0.7	0.8
負債與權益比率 ⁽³⁾	2.0	1.2	1.9	5.3
淨資本負債比率 ⁽⁴⁾	1.0	0.5	0.7	0.1
利息覆蓋率 ⁽⁵⁾	6.8	17.6	12.6	12.7
速動比率 ⁽⁶⁾	0.3	0.3	0.3	0.4

(1) 年／期內溢利除以年／期末總權益。

(2) 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3) 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債務總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

(4) 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債務淨額包括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銀行借款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5) EBITDA除以利息開支。EBITDA以毛利加上其他收入，然後減去利息收入、經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其他開支及分佔合營企業虧損的總和，但加回折舊及攤銷後得出。

(6) 流動資產減庫存，再除以流動負債。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受到應付關聯方款項影響。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付關聯方款項分別總計為人民幣1,005.6百萬元、人民幣1,082.4百萬元、人民幣1,109.3百萬元及人民幣1,272.4百萬元。這些應付關聯方款項已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悉數結清。

承擔及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關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收購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77.2百萬元、人民幣240.8百萬元、人民幣90.5百萬元及人民幣108.1百萬元。

財務資料

經營租賃安排

於報告期末，我們有關租賃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6,266	84,836	56,947	75,286
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152,001	151,364	124,425	135,387
五年後	83,547	77,112	67,057	103,150
	<u>291,814</u>	<u>313,312</u>	<u>248,429</u>	<u>313,823</u>

經營租賃付款指我們就若干辦公室物業、倉庫以及廠房及設備應付的租金。除土地租賃的協定租期為五十年外，協定租賃的平均年期為一至五年。租金於簽署相關租賃協議日期釐定。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沒有任何或然負債。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來，我們的或然負債沒有任何重大變動。

資本支出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產生的資本支出分別為人民幣115.7百萬元、人民幣285.0百萬元、人民幣331.6百萬元及人民幣71.7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的資本支出主要與建造及採購廣東省清遠生產廠的設備有關。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資本支出主要與採購設備有關。

二零一三年，我們預期資本支出將合共為人民幣383.3百萬元。我們預期二零一三年下半年的資本支出將主要分配至建造江西省豐城及廣東省清遠的生產廠及採購設備，以及在總部建造新展廳及辦公大樓。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我們尚未作出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承諾，以擔保任何第三方的付款責任。於向我們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持或與我們從事租賃或對沖或研發服務的任何非合併實體中，我們沒有擁有任何不定額權益。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性及定量披露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各類市場風險。我們的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我們通過定期經營及財務活動管理我們面臨的這些及其他市場風險。董事會定期檢討這些風險，而我們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旨在確保有充裕資源用以管理下文概述的市場風險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信貸風險

我們沒有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賬面值指我們就金融資產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

我們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均存放於中國及香港聲譽良好且我們認為擁有良好信貸素質的金融機構。我們其他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信貸風險因交易對手方違約所致，所面臨的最高風險相等於這些工具的賬面值。我們沒有其他金融資產附帶重大的信貸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內，在收到客戶的全額付款後，我們售出大多數產品，亦將產品售予大量多元化客戶。因此，不存在集中信貸風險。

外幣風險

我們銷售產品大多數以人民幣進行。我們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

我們沒有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的潛在波動。管理層監察我們面臨的外幣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下表呈列本公司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的敏感度。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尚未支付貨幣項目，並於年結時就匯率的5%變動作出調整。5%是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幣風險時所採用的敏感度比率，並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的可能合理變動的評估。下列的正數(負數)數字表示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5%時，年度溢利的增加(減少)。人

財務資料

人民幣兌相關貨幣貶值5%時，將會對年度溢利產生等值和相反的影響。敏感度分析中採用的參數與其歷史波動相符。由於已應用多項假設，此敏感度分析僅供說明用途，而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下文所述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年度溢利	—	—	(262)	(1,301)
歐元				
年度溢利	—	—	155	9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及我們遵守債務契約的情況，以確保我們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獲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應付我們的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管理層認為，由於我們擁有充足的承諾銀行融資為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故不存在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基於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根據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若為浮息，則根據往績記錄年結日的通行利率計算)及我們須還款的最早日期計算，我們的金融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479.7百萬元、人民幣1,985.4百萬元、人民幣2,445.3百萬元及人民幣3,049.3百萬元。

利率風險

我們面臨的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存款及計息銀行貸款有關。計息借款的利率及還款期於本招股書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6披露。我們通過使用0.2%至6.6%的固息，管理計息借款利率風險。

此外，我們認為我們不會面臨來自銀行存款的任何重大市場利率變動風險，原因是利率可能合理變動25個基點不會對往績記錄期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有重大影響。

財務資料

商品風險

我們面臨商品價格風險，主要是由於(i)泥沙、化工原料及包裝材料等主要原材料的價格波動，及(ii)燃料(包括煤炭，其次包括天然氣)價格波動。於往績記錄期內，董事認為商品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以下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泥沙價格波動的敏感度分析，闡明泥沙價格上漲或下跌5%、10%及15%對我們純利的假定影響。由於已應用多項假設，此敏感度分析僅供說明用途，而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下文所述者。

	泥沙價格發生如下波動引致的純利變動		
	+/-5%	+/-10%	+/-15%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3,959	-/+7,918	-/+11,876
二零一一年	-/+9,749	-/+19,497	-/+29,246
二零一二年	-/+12,265	-/+24,530	-/+36,795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908	-/+11,816	-/+17,724

以下載列於往績記錄期燃料價格波動的敏感度分析，闡明燃料價格上漲或下跌5%、10%及15%對我們純利的假定影響。由於已應用多項假設，此敏感度分析僅供說明用途，而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下文所述者。

	燃料價格發生如下波動引致的純利變動		
	+/-5%	+/-10%	+/-15%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7,616	-/+15,231	-/+22,847
二零一一年	-/+12,221	-/+24,443	-/+36,664
二零一二年	-/+12,732	-/+25,464	-/+38,196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315	-/+12,629	-/+18,944

為將我們面對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減到最低，我們已採納以下措施：(i)根據原材料價格變動及時調整產品的售價，及(ii)根據我們對市場價格趨勢的估計、就若干材料選擇性地訂立長期供應商合約以鎖定優惠價格。

財務資料

資本風險管理

於管理資本時，我們的目標是保障我們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務求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股東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我們可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數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我們根據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此比率按照借款總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借款總額為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的短期及長期借款。總資本按照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的「總權益」加借款總額計算。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本公司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的說明報表，乃根據下文所載的附註編製，以說明全球發售的影響，猶如其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發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作說明用途，由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能真實反映若全球發售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時本公司的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¹⁾	全球發售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²⁾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每股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³⁾⁽⁶⁾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港元)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3.68港元計算.....	171,672	676,317	847,989	0.74	0.93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4.55港元計算.....	171,672	841,370	1,013,042	0.88	1.11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招股書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有關資產淨值乃按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人民幣171.7百萬元計算得出。

財務資料

- (2) 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分別根據最低及最高指示性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分別3.68港元及4.55港元）計算，並已扣除估計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已付／應付的包銷費用與佣金及開支（並無反映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有形資產淨值），且並無計及因超額配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以及轉換A系列優先股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3)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上文所述的調整後得出，並以1,149,400,000股已發行股份（包括截至本招股書日期的9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以及將於全球發售後發行的249,400,000股股份）以及超額配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並無獲行使以及並無轉換A系列優先股為基準計算。
- (4)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的股東協議，本公司發行195,105,600股將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結束後自動轉換為普通股的A系列優先股（其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每兩股A系列優先股合併成一股A系列優先股）。假設A系列優先股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已作轉換，且計及上文附註(1)所述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並已就人民幣188,394,000元A系列優先股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作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為人民幣1,036,383,000元（按發售價3.68港元計算）及人民幣1,201,436,000元（按發售價4.55港元計算）。以1,246,952,800股已發行股份（包括截至本招股書日期的9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A系列優先股自動轉換後將予發行的97,552,800股股份以及將於全球發售後發行的249,400,000股股份）以及超額配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為基準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為人民幣0.83元（1.04港元）（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68港元計算）及人民幣0.96元（1.21港元）（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55港元計算）。
- (5) 並無對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並且沒有對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所宣派股息合共人民幣90百萬元作出調整反映。
- (6) 就此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人民幣餘額將按人民幣0.7966元兌1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或應可以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儲備總額為人民幣246.4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披露

除本招股書另有披露外，我們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將會導致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下的披露規定。

股息政策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股東將有權收取我們宣派的任何股息。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宣派股息，但金額可能不會超過董事建議的金額。董事可不時派付經董事會考慮到我們的財務狀況而認為合理的中期股息，如董事會經考慮到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利潤而認為可合理派息，也可決定每半年或每隔一段其他適當時間按固定息率派息。任何股息的支付及金

財務資料

額將取決於我們的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現金流量、財務業績及資本需求、股東權益、稅務狀況、法定限制以及董事會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支付任何股息亦將須遵守公司法及我們的章程文件，而公司法規定，如果我們能夠緊於將支付建議於股息日期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債務，則可自我們的股份溢價賬支付股息。

我們宣派未來股息的能力亦將取決於是否有自我們的中國營運子公司所收取的股息(如有)。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自可分派溢利支付，而可分派溢利的定義為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除稅項付款後保留盈利減去收回的任何累計虧損及我們的中國營運子公司對法定儲備作出的規定分配。一般而言，在我們沒有任何可分派盈利的年度，我們將不會宣派股息。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已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分別合共零、零、人民幣169.3百萬元及零。根據董事會與普通股及A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我們向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六日名列股東名冊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東宣派及批准派付股息人民幣90百萬元。我們過往的股息付款並非日後股息政策的指標。

上市開支

我們將承擔的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佣金連同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總額估計約為82.8百萬港元(根據全球發售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其中約52.2百萬港元預期將於上市後資本化。餘下約30.6百萬港元的費用及開支經已或預期於損益賬扣除，其中9.0百萬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扣除。我們的上市開支主要包括就上市及全球發售向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就其所提供服務支付的專業費用。

董事確認沒有重大不利變動

截至本招股書日期，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即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公司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沒有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其已對本公司進行充分盡職審查，以確保截至本招股書日期，本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以來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並且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以來沒有事件將會對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書附錄一)所示的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說明，請參閱「業務－業務策略」。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及假設發售價定於每股股份4.12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3.68港元至4.55港元的中位數），我們估計，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包銷費用與佣金及開支後，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953.8百萬港元。

我們擬將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按下文載列的金額用作以下用途：

- 約40%或381.5百萬港元分配作生產廠擴張及升級；
- 約10%或95.4百萬港元分配作分銷網絡擴張（包括開設額外自營零售門店及產品陳列室）、成立額外地方銷售管理辦公室及聘用額外銷售及營銷人員；
- 約10%或95.4百萬港元分配作研究及開發，包括開設新研發中心（主要包括用作建設中心及購買樣本生產及測試設備的所得款項）；
- 約10%或95.4百萬港元分配作償還貸款，包括：

銀行貸款	本金額	利率	到期日	銀行貸款用途
中國農業銀行	人民幣60.0百萬元	6.0%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日	營運資金
中國銀行	人民幣50.0百萬元	6.6%	二零一四年一月四日	營運資金
中國銀行	人民幣30.0百萬元	6.0%	二零一四年六月七日	營運資金
中國銀行	人民幣20.0百萬元	6.0%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營運資金

- 約25%或238.4百萬港元將用作合併與收購以補足我們的現有產品線及銷售渠道；及
- 餘下不超過5%的概約金額或47.7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如發售價釐定在低於或高於指示性價格範圍的中位數，則上述所得款項分配將會按比例調整。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收取的任何額外所得款項亦將按比例分配至上述用途。如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1,101.0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4.12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

如所得款項淨額未有即時用作上述用途，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短期活期存款及／或貨幣市場工具。

香港包銷商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包銷安排及開支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包銷協議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我們根據本招股書與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並在二者所載條件的規限下，按發售價提呈發售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認購。香港包銷商已個別(但非共同)同意，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及按本招股書所述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包銷協議所載的若干其他條件後，自行或促使認購人根據本招股書、申請表格及香港包銷協議的條款並在三者所載條件的規限下，認購現正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但未獲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香港包銷協議須待國際包銷協議簽訂並成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

終止理由

若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發生下列事件：

- (a) 本公司或控股股東違反任何保證，或違反香港包銷協議或國際包銷協議中的任何條文；或
- (b) 發生或發現任何事宜，而倘其於緊接本招股書日期前已發生或被發現，將導致任何由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的任何招股書、申請表格及／或任何公告(包括其任何補充或修訂文件)出現錯誤陳述或構成遺漏；或
- (c) 任何由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的本招股書、申請表格、正式通告及／或任何公告(包括其任何補充或修訂文件)所載任何陳述在任何方面於刊發時屬或已屬失實、不確或具誤導成份，或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的任何本招股書、申請表

包 銷

格及／或任何公告(包括其任何補充或修訂文件)所載任何估計、預測、意見表述、意向或預期並非公平、誠實及基於合理假設而作出；或

- (d) 發生任何事件、作為或不作為引致或可能引致本公司或控股股東須根據香港包銷協議下的彌償保證承擔任何責任；或
- (e)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資產、負債、狀況、業務、日常事務、管理、前景、股東股權、利潤、虧損、經營業績、財務或其他條件或狀況或表現出現任何不利變動或涉及可能不利變動的發展；或
- (f) 本公司撤回本招股書(及／或就根據全球發售認購及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所使用的任何其他文件)或全球發售；或
- (g) 任何不遵守本招股書(或就擬提呈發售、配發、發行、認購或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所使用的任何其他文件)或全球發售任何方面不遵守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或
- (h) 頒令或提出呈請將經營實質業務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清盤或本集團任何有關成員公司與其債權人達成任何和解協議或安排，或本集團任何有關成員公司訂立債務償還安排或通過將本集團任何有關成員公司清盤的任何決議案，或委任臨時清盤人、財產接管人或財產接收管理人接管本集團任何有關成員公司的全部或部分重大資產或業務，或本集團任何有關成員公司發生類似的任何有關事項；或
- (i) 任何第三方不時共同或個別地提起、作出或提出或威脅或聲稱提起、作出或提出或以其他方式涉及任何第三方被威脅或唆使提出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法律行動、訴訟、申索(不論該等申索是否涉及或會導致任何法律行動或訴訟程序)、要求、調查、判決、裁決或訴訟程序(統稱「法律行動」)；或
- (j) 任何董事被控以可公訴罪行或因法律的施行被禁止或因其他理由而失去參與管理公司的資格；或
- (k) 任何相關司法權區的任何機關或政治實體或組織對任何董事展開任何法律行動，或宣佈有意採取任何法律行動；或
- (l) 任何政府、法律或監管規定因任何理由禁止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的條款提呈發售、配發、發行或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或
- (m) 本公司董事長或行政總裁或任何董事離任；或

包 銷

- (n) 除本招股書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違反任何上市規則或適用法律；或
- (o) 本公司須根據公司條例或上市規則或聯交所及／或證監會任何規定或要求編製或刊發本招股書(或與擬提呈發售及出售股份有關的任何其他文件)的補充或修訂文件；或
- (p) 發展、發生、出現或存在有關或涉及下列各項的任何事件或連串事件、事項或情況：
- (i) 涉及或影響香港、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美國、英國、日本、中國、新加坡或歐盟(各稱為「**有關司法權區**」)當地、國家、地區或國際金融、政治、經濟、軍事、工業、財政、監管、貨幣或市場狀況或股本證券或股票或其他金融市場狀況或任何貨幣或交易結算系統的任何變化或出現涉及潛在變化或任何事件或連串事件(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貨幣價值與美國貨幣價值掛鈎的制度的任何變化或人民幣兌任何外幣的匯率貶值)或
 - (ii) 涉及或影響有關司法權區的任何新法律的頒佈、或出現涉及現行法律的預期變化的變化或發展或涉及有關司法權區任何法院或其他主管機關對現行法律或規例的詮釋或應用的預期變化的變化或發展；或
 - (iii) 涉及或影響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任何或連串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在不影響其一般性下的天災、戰爭、敵對行為爆發或升級(無論是否已宣戰)或恐怖主義活動，或國家或國際之間宣佈進入緊急狀態或戰爭、動亂、擾亂公共秩序、內亂、火山爆發、地震、經濟制裁、火災、水災、爆炸、疫症、爆發傳染病、災難、危機、罷工或停工(無論是否已投購保險))、運輸意外或中斷或延誤；或
 - (iv) 因特殊金融情況或其他情況，導致聯交所、紐約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全球市場、倫敦證券交易所或東京證券交易所買賣證券活動出現全面停止、暫停或限制；或任何交易所或場外市場暫停買賣本公司的證券；或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證券結算及交收服務或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商業銀行活動出現重大中斷；或

包 銷

- (v) 涉及或影響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稅務、外匯管制(或實施任何外匯管制)、貨幣匯率或外商投資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港元、歐元、日圓、人民幣、美元或英鎊兌任何外幣大幅貶值以及貨幣、買賣或證券交收或結算服務、程序或事宜中斷)出現變化或涉及預期變化的發展，

而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個別或共同全權認為：

- (A) 會、將會或很可能會造成重大不利變化；或
- (B) 已經、將會對或很可能對全球發售的成功或發售股份申請、接納、認購或購買或分發水平或在二手市場買賣股份產生不利影響；或
- (C) 令或將會令根據發售文件所載條款及方式進行香港公開發售及／或國際配售屬不切實可行、不宜或不適宜；或
- (D) 已經、將或很可能令香港包銷協議下任何部分(包括包銷)無法根據其條款履行，造成影響，或防礙根據全球發售或根據其包銷處理申請及／或付款，

而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可全權酌情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向本公司發出通知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

(A) 本公司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條，我們已向聯交所承諾，自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我們不會再發行股份或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不論是否已上市類別)，亦不會就此類發行訂立任何協議(不論有關股份或證券的發行會否在開始買賣當日起計六個月內完成)，惟上市規則第10.08條訂明的若干情況及根據全球發售(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進行的事項除外。

(B) 控股股東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條，各控股股東已向聯交所及本公司承諾，不會並促使有關註冊持有人不會：

- (a) 於本招股書披露其持股量的參考日期起至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起計六個月當日止期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按本招股書所述其實益擁有的任何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就其實益擁有的股份增設任何期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或
- (b) 於上文(a)段所述期間屆滿當日起計六個月期間內，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任何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就該等股份增設任何期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而緊隨上述出售或行使或強制執行該等期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後，其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2)條附註3，各控股股東已向聯交所及本公司承諾，於本招股書披露其於本公司持股量的參考日期起至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起計滿12個月當日止期間，

- (i) 如按照上市規則第10.07(2)條附註2向任何認可機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定義者)質押或抵押其實益擁有的任何股份，其將即時通知本公司有關質押或抵押的事宜，以及已質押或抵押的股份數目；及
- (ii) 如接獲任何股份受質人或承押人的口頭或書面指示，表示將會出售任何已質押或已抵押的股份，其將即時知會本公司有關指示。

我們亦會於獲控股股東知會任何上述事宜(如有)後盡快通知聯交所，並且在獲控股股東通知後按照上市規則第2.07C條的公告規定盡快披露該等事宜。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作出的承諾

(A) 本公司的承諾

我們已向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包銷商各自承諾，除根據全球發售、因超額配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外，在未經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香港包銷商)事先書面同意前及除非為遵照上市規則外，我們將不會：

- (a) 由香港包銷協議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滿六個月之日(包括該日)(「首六個月期間」)任何時間：
- (i) 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發行、出售、接受認購、要約配發、發行或出售、訂約或同意配發、發行或出售、按揭、抵押、質押、擔保、對沖、借出、授出、或出售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可認購或購買的合約或權利、授出或購買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可配發、發行或出售的合約或權利、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處置或增設產權負擔於、或訂約或同意轉讓或處置或增設產權負擔於股份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本證券或我們子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如適用)、或上述任何者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或可交換或可行使或代表可收取本公司任何股份或我們子公司任何股份的權利、或認購或購買這類股份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或就發行預託證券將股份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或我們子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存託於託管商，惟如有關交易純粹為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並非本公司)就我們子公司的股本證券所任出者除外)；或
 - (ii) 訂立任何掉期或其他安排，向另一方轉讓任何股份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或我們子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或上述任何者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或可交換或可行使或代表可收取本公司任何股份或我們子公司任何股份的權利、或認購或購買這類股份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的擁有權全部或部分經濟後果；或
 - (iii) 訂立任何具有上文(i)或(ii)段所述任何交易相同經濟影響的任何交易；或
 - (iv) 要約或同意訂立上文(i)、(ii)或(iii)段所述任何交易，或宣布有此意向，

包 銷

不論上文(i)或(ii)或(iii)段所述任何交易是否將以交付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股本證券或上述子公司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如適用)結算,或以現金或其他方式(不論配發或發行股份或上述本公司其他證券或上述子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如適用)是否將於首六個月期間完成);或

- (b) 訂立上文(a) (i)、(ii)或(iii)段所述任何前述交易,或要約或同意訂立任何該類交易或宣布有此意向,以令任何控股股東於緊隨首六個月期間後六個月期間(「**第二個六個月期間**」)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倘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任何時候本公司訂立任何上文(a)段所列交易,或要約或同意訂立任何該類交易或宣布有此意向,本公司將採取一切合理步驟以確保任何該類交易、要約、同意或宣布將不會產生股份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的無序或虛假市場。控股股東已向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包銷商及其各自承諾,將促使本公司遵守上述承諾。

(B) 控股股東的承諾

各控股股東均同意及向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包銷商及其各自承諾,除根據借股協議外,將不會在未經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香港包銷商)事先書面同意前及除非為遵照上市規則外:

- (a) 於首六個月期間,其將不會:
- (i) 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出售、要約出售、訂約或同意出售、按揭、抵押、質押、擔保、借出、授出或出售任何截至香港包銷協議日期由其持有的購股權、認股權證、可購買的合約或權利、授出或購買任何購股權、證股權證、可出售的合約或權利、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處置或增設產權負擔於、或同意轉讓或處置或增設產權負擔於股份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或上述任何者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或可交換或可行使或代表可收取任何股份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的權利);或
 - (ii) 訂立任何掉期或其他安排,向另一方轉讓任何該類股本或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的擁有權全部或部分經濟後果;或
 - (iii) 訂立任何具有上文(i)或(ii)所述任何交易相同經濟影響的任何交易;或

包 銷

(iv) 要約或同意訂立上文(i)或(ii)或(iii)所述任何交易，或宣布有此意向，

不論上文(i)或(ii)或(iii)所述任何交易是否將以交付該類股本或證券結算，或以現金或其他方式(不論該類交易是否將於首六個月期間完成)；及

- (b) 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如緊隨任何出售、轉讓或處置後或於根據該類交易行使或執行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後，任何控股股東將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其將不會訂立任何上文(a)(i)或(ii)或(iii)段所述交易；及
- (c) 直至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屆滿前，倘其訂立任何上文(a)(i)或(ii)或(iii)段所述交易或要約或同意訂立任何該類交易或宣布有此意向，其將採取一切合理步驟以確保任何該類交易、要約、同意或宣布將不會產生本公司證券的無序或虛假市場。

在遵守上述承諾的同時，各控股股東已向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包銷商以及其各自承諾，於香港包銷協議日期後至上市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當日(包括當日)任何時間，其(i)於質押或抵押任何其實益擁有的本公司任何證券或該等證券中的權益時，會即時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包銷商有關質押或抵押，連同所質押或抵押的證券數目；及(ii)於收到任何承質押人或承押記人口頭或書面指示，表示將會處置任何已質押或抵押的本公司證券或證券當中的權益時，會即時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包銷商有關指示。本公司已承諾，在收到控股股東以書面形式發出的有關資料後，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聯交所，並將根據上市規則公開披露該等資料。

彌償保證

我們及控股股東同意就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包銷商可能蒙受的若干損失作出彌償保證，包括(其中包括)彼等履行香港包銷協議下責任而導致的損失。

國際配售

國際包銷協議

就國際配售而言，預期我們與(其中包括)國際包銷商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或前後訂立國際包銷協議。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國際包銷商將以若干條件為前提，個別(但非共同)同意促使認購人認購(如認購人未能認購則自行認購)根據國際配售提呈發售但在國際配售中其各自的適用部分(有關部分為未獲認購的國際發售股份)。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作出的承諾

(A) 本公司及控股股東的承諾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預期本公司及控股股東將作出與根據香港包銷協議作出者類似的承諾，有關資料載於上文「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根據香港包銷協議作出的承諾」一節。

(B) 彌償保證

本公司及控股股東同意(其中包括)就若干責任(包括美國證券法規定的責任)向國際包銷商作出彌償保證。

超額配股權

我們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內行使，以要求我們按發售價發行最多合共37,41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股份的15%，以補足國際配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情況。

若干其他股東的禁售承諾

為促成全球發售，我們若干其他股東(即紅杉資本及Rich Blossom)將各自作出以本公司及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為受益人的禁售承諾，承諾其自承諾日期起至上市日期滿六個月當日期間的任何時間不會出售其任何其股份。

佣金及開支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香港包銷商將收取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應付的總發售價4%的包銷佣金。此外，我們或會就向香港包銷商支付最多佔全部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發售價0.5%的酌情獎金。對於未獲認購而重新分配到國際配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我們將按國際配售的適用收費率，向國際包銷商（而非香港包銷商）支付包銷佣金。

我們承擔的佣金及最高獎勵費（如支付）總額，連同上市費用，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其他開支，估計合共約82.8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4.12港元（即本招股書所載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及超額配售權並無獲行使），該金額或會按本公司、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其他各方的協定而調整。

保薦人的獨立性

獨家保薦人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準則。

包銷團成員活動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包銷商（統稱「包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可能各自個別進行並不構成包銷或穩定價格過程一部分的各種活動（詳情載於下文）。

包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是與全球多個國家有聯繫的多元化財務機構。該等實體為本身利益及為他人利益從事廣泛的商業及投資銀行業務、經紀、基金管理、買賣、對沖、投資及其他活動。就股份而言，該等活動可包括為以股份買家及賣家的代理身份行事、以當事人的身份與該等買家及賣家進行交易、自營股份買賣，以及進行場外或上市衍生工具交易或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交易（包括發行如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衍生權證等證券），該等交易的相關資產可能包括股份。該等活動可能要求涉及直接或間接購買及出售股份的該等實體進行對沖活動。所有該等活動可於香港及世界各地發生，並可能導致包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於股份、包含股份的多個籃子證券或指數、可能購買股份的基金單位，或有關任何前述項目的衍生工具持有好倉及／或淡倉。

就包銷團成員或彼等的聯屬人士於聯交所或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發行任何上市證券（以股份作為其基礎證券）而言，有關交易所的規則可能要求該等證券發行人（或其中一名聯屬人士或代理）以證券的市場莊家或使證券流通者身份行事，而於大多數情況下，此舉亦將導致股份對沖活動。

包 銷

所有此等活動可能於本招股書「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穩定價格期間內及結束後發生。此等活動可能影響股份的市場價格或價值、股份流通量或成交量及股價波幅，而不能估計此情況逐日發生的程度。

謹請注意，當從事任何該等活動時，包銷團成員將受到若干包括以下的限制：

- (a) 包銷團成員（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除外）不論是於公開市場或其他地方一概不得就分銷發售股份進行任何交易（包括發行或訂立任何有關發售股份的期權或其他衍生產品交易），藉以將任何發售股份的市價穩定或維持於與其當時的公開市場價格不同的水平；及
- (b) 包銷團成員必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規例，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市場失當行為的條文，包括禁止內幕交易、虛假交易、操控股價及操縱證券市場的條文。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

本招股書乃為香港公開發售(作為全球發售的一部分)而刊發。全球發售包括(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 (a) 下文「香港公開發售」所述在香港提呈發售24,940,000股股份(或會按下文所述調整)的香港公開發售；及
- (b) 根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在美國境外(包括向香港境內的專業及機構投資者提呈發售)及根據第144A條在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合共224,460,000股股份(或會按下文所述調整)的國際配售。

投資者可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認購股份，或(倘符合資格)表示有意申請認購國際配售的股份，但不能同時申請認購兩者。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分別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或會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分節所述重新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

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

我們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24,940,000股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的10%。假設超額配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惟或會因發售股份在國際配售及香港公開發售間重新分配而更改。

香港公開發售對香港公眾人士以及機構及專業投資者開放。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經紀、證券商、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經常投資於股份及其他證券的企業實體。

香港公開發售須待下文「全球發售的條件」分節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分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向投資者分配股份，將僅會以香港公開發售所接獲的有效申請水平為基準。分配基準或會因申請人有效申請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不同而有所不同。

全球發售的架構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分配或會(如適用)涉及抽籤，即部分申請人可能較其他申請認購相同數目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獲分配較多股份，而未有中籤的申請人則可能不會獲得任何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總數將初步平分為以下兩組以供分配：

- 甲組：甲組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將公平分配予申請發售股份認購總額(不包括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的申請人；及
- 乙組：乙組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將公平分配予申請發售股份認購總額(不包括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為5百萬港元以上但不超過乙組價值的申請人。

申請人謹請留意，甲組及乙組申請的分配比例很可能不同。倘其中一組(而非兩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則剩餘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將撥至另一組以滿足另一組的需求，並相應分配。

申請人僅會從甲組或乙組(而非兩組)獲分配香港公開發售股份。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及認購超過12,47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佔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24,94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50%)的任何申請將不獲受理。

重新分配

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要求建立回補機制，倘達到設定的若干總需求水平，則增加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至佔全球發售所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一定比例。

-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24,940,000股發售股份，佔發售股份總數的10%；
-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則由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會增加，使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74,82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30%；

全球發售的架構

-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50倍或以上但少於100倍，則由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會增加，使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99,76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40%；及
-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00倍或以上，則由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股份數目將會增加，使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124,7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50%。

若干情況下，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可由聯席賬簿管理人酌情於該等發售之間重新分配。在前段所述所規限下，聯席賬簿管理人可酌情將國際配售的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此外，倘香港公開發售未獲全數認購，則聯席賬簿管理人將會酌情(惟不承擔任何責任)將全部或其認為適當數額的任何認購不足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國際配售。

本招股書所指申請、申請表格、申請股款或申請手續僅與香港公開發售有關。

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下的每名申請人亦將須於其所提交申請中作出承諾並確認，其本人及其代為申請的任何受益人未曾就國際配售下的任何發售股份提出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或認購，且將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或認購，而倘上述承諾及／或確認遭違反及／或失實(視情況而定)或其已經或將會獲得配售或分配國際配售下的發售股份，則該申請人的申請將不予受理。

香港公開發售下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價格每股發售股份4.55港元，另加就每股發售股份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倘按下文「定價及分配」一節所述方式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價格每股發售股份4.55港元，則將不計利息向獲接納申請人作出相應退款(包括多繳申請股款應佔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書下文「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一節。

全球發售的架構

國際配售

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

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將為224,46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的90%，惟或會因上文所述重新分配而變更。假設超額配股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則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8%，惟或會因發售股份在國際配售及香港公開發售間重新分配而更改。

分配

根據國際配售，國際發售股份將由國際包銷商或透過彼等委任的銷售代理代表本公司有條件配售。國際發售股份將在香港、歐洲及美國境外的其他司法權區根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向若干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和其他預期對該等發售股份有大量需求的投資者以及在美國向根據第144A條的合資格機構買家選擇性配售。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經紀、交易商、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定期投資於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實體。國際配售須待香港公開發售成為無條件後方告完成。

國際配售的發售股份分配將會按下文「定價及分配」一段所載「累計投標」程序進行，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需求程度及時間、有關投資者於有關行業的投資資產或股本資產總額，以及不論是否預期有關投資者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會否增購及／或持有或出售股份。有關分配旨在進行股份分派以建立穩固的股東基礎，符合我們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或聯席牽頭經辦人(代表包銷商)可要求任何已根據國際配售獲提呈發售發售股份並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申請的投資者向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或聯席牽頭經辦人提供充足信息，以便彼等識別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有關申請，以確保將其從香港公開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申請中剔除。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

全球發售的架構

根據超額配股權，國際包銷商有權(由獨家全球協調人行使)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第30日期間隨時要求本公司按國際配售的每股股份相同價格出售最多37,410,000股股份，相當於初步發售股份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配發(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額外國際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我們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數約2.9%(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不獲行使)。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會發出公告。

穩定價格

穩定價格是包銷商在一些市場中為促進證券分發的慣常做法。為穩定價格，包銷商可於特定期間內在二手市場競投或購買新發行證券，從而減緩並在可能情況下避免有關證券的初步公開市價跌至低於發售價。該等交易可於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要求的情況下在所有獲准的司法權區(包括香港)進行。在香港，穩定價格行動後的價格不得高於發售價。

就全球發售而言，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務求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穩定或維持股份市價高於原有的市價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並無責任進行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如開始有關穩定價格後，將按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的絕對酌情權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且必須在限定期間屆滿後結束。

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可在香港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包括：(i)為避免或盡量減少股份市價下跌而超額分配，(ii)為避免或盡量減少股份市價下跌而出售或同意出售股份以建立股份的淡倉，(iii)根據超額配股權購買或認購或同意購買或認購股份，以對上文(i)或(ii)建立的任何持倉進行平倉，(iv)僅為避免或盡量減少股份市價下跌而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股份，(v)出售或同意出售任何股份以將該等購買所建立的任何持倉進行平倉及(vi)要約進行或嘗試進行上文(ii)、(iii)、(iv)或(v)所述的任何事宜。

發售股份的有意申請人及投資者應特別注意：

- 就穩定價格行動而言，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或會於股份維持好倉，且其將維持的好倉程度及維持時間及期限並不明確；

全球發售的架構

- 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將任何相關好倉進行平倉及於公開市場出售或會對股份的市價構成不利影響；
- 就支持股份價格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超逾穩定價格期，而該穩定價格期將始於上市日期，並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該日後將不會進行進一步穩定價格行動，而股份需求可能下跌，因此股份價格亦可能會下跌；
- 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不能確保股份價格可維持於或高於發售價；及
- 於穩定價格行動過程中作出具穩定價格作用的出價或交易或會按發售價或低於發售價的任何價格進行，因此可按低於購買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或投資者所付的價格完成。

超額分配

在全球發售超額配發任何股份後，國際包銷商、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其中包括)通過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於二級市場購入股份、全面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等方法或通過下述借股協議或結合使用該等方法，補足有關超額配發。任何該等購買均將會根據香港法例、規則和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穩定價格的經修訂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進行穩定價格。可超額配發的股份數目將不會超過因超額配股權獲全面行使而可能出售的股份數目，即37,41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

借股協議

為便利有關全球發售的超額分配結算，穩定價格操作人可選擇根據借股協議向Profit Strong借入最多達37,410,000股股份。借股協議下的借股安排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0.07(3)條所載的規定。

定價及分配

釐定發售價

國際包銷商會向有意投資者徵詢認購國際配售中股份的意向。有意投資者將須指明其準備按不同價格或特定價格認購國際配售的發售股份數目。此過程稱為「累計投標」，預期會一直進行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前後為止。

全球發售的架構

有關全球發售各項發售，發售股份價格將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預期將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或前後，且無論如何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或之前)協商釐定，分配予各項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會稍後釐定。

發售價範圍

除非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另行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股份4.55港元，且預期將不會低於每股股份3.68港元，詳情於下文進一步解述。有意投資者謹請注意，於定價日釐定的發售價可能(但預期不會)低於本招股書所列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

申請時應付價格

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就每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4.5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發售價低於4.55港元，本公司將不計利息向獲接納申請人退還適用款項(包括多繳申請款項應佔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倘本公司基於任何理由無法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或之前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調減發售股份數目

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如認為適當，可根據有意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在累計投標過程表現的踴躍程度，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調減發售股份數目至低於本招股書所述者。在此情況下，我們將在決定作出有關調減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ongpeng.net)發佈調減通知。刊發通知後，經修訂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發售股份數目將為最終及具決定性，而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協定的發售價將定於經修訂範圍內。有關通知亦將會包括確認或修訂(如適用)營運資金聲明、本招股書現時所載的全球發售統計數據及任何因上述調減而可能有重大變動的其他財務資料。

全球發售的架構

提交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申請前，申請人須留意，任何有關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調減發售股份數目的公告可能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方作出。若未刊登任何相關公告，則發售股份數目將不會調減，及／或經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協定的發售價無論如何不會釐定為超出本招股書所述的發售價範圍。倘調減發售股份數目及／或調低發售價範圍，除非已接獲香港公開發售申請人有關繼續進行其申請的正面確認，否則申請人將有權撤回彼等的申請。

倘調減發售股份數目，則聯席賬簿管理人可酌情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所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惟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不得少於全球發售(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若干情況下，聯席賬簿管理人可酌情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所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及國際配售所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

發售價及配發基準的公告

最終發售價、全球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申請結果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並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ongpeng.net)發佈。

包銷

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條款悉數包銷，並須待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協定發售價後方可作實。

我們預期於定價日或前後訂立有關國際配售的國際包銷協議。

該等包銷安排及包銷協議概述於本招股書「包銷」一節。

全球發售的條件

所有發售股份的申請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獲得接納：

-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及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

全球發售的架構

股權獲行使後而可供認購的額外股份) (惟僅須待配發後方可作實) 上市及買賣，而有關上市及批准並無於股份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前隨後撤回；

- 我們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正式協定發售價；
- 於定價日或前後簽立和交付國際包銷協議；及
- 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承擔的責任和國際包銷商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承擔的責任在各情況下於香港包銷協議或國際包銷協議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成為及仍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各自協議的條款終止(除非於有關日期及時間或之前已有效豁免該等條件並以此為限)。

倘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因任何原因未能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香港公開發售和國際配售各自須待(其中包括)另一項發售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各自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告完成。

倘上述條件未能在指定日期及時間前達成或獲得豁免，則全球發售將告失效，我們會即時知會聯交所。我們會於香港公開發售失效翌日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和《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有關失效的通知。在此情況下，按本招股書「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分節所載條款，不計利息退還所有申請款項。同時，所有申請款項將會存入我們於收款銀行或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經修訂)持牌的其他香港銀行開立的獨立銀行賬戶。

於(a)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b)並無行使本招股書「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分節所述終止權利的情況下，發售股份的股票方會在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

全球發售的架構

股份將合資格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和買賣，且我們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股份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

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和《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投資者應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以了解交收安排的詳情，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他們的權利與權益。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買賣安排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為單位買賣。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1. 申請方法

閣下如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則不得申請或表示有意申請認購國際發售股份。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
- 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網站www.eipo.com.hk申請；或
- 以電子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

除非閣下為代名人且於申請時提供所需資料，否則閣下及閣下的聯名申請人概不得提出超過一份申請。本公司、獨家全球協調人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及其各自的代理可酌情拒絕或接納全部或部分申請而不必給予任何理由。

2. 可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人士

如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年滿18歲；
- 有香港地址；
- 身處美國境外且並非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及
- 並非中國法人或自然人。

如閣下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除以上條件外，閣下也必須：

- 擁有有效的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提供有效電郵地址及聯絡電話號碼。

如閣下為公司，申請必須以個別成員名義提出。如閣下為法人團體，申請表格必須經獲正式授權人員簽署，並註明其所屬代表職銜及蓋上公司印鑑。

如申請由獲得授權書正式授權的人士提出，則獨家全球協調人可在申請符合其認為合適的條件下(包括出示授權證明)，酌情接納有關申請。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聯名申請人不得超過四名。聯名申請人不可通過白表eIPO服務的方式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除非為上市規則所容許，否則下列人士概不得申請認購任何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本公司及／或其任何子公司股份的現有實益擁有人；
- 本公司及／或其任何子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
- 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
- 上述任何人士的關聯人；及
- 已獲分配或已申請認購任何國際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配售的人士。

3. 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應使用的申請途徑

閣下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通過 www.eipo.com.hk 在網上提出申請。

閣下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發行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本身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以電子方式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指示，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

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

閣下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白色申請表格及招股書：

- (1) 香港包銷商以下任何辦事處：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52樓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國銀行大廈26樓

(2) 或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上環分行	德輔道中252號
	軒尼詩道409號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409-415號
	北角僑輝大廈分行	北角英皇道413-415號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湖北街25號
	中環永安集團大廈分行	德輔道中71號
	太古城分行	太古城海星閣G1006
九龍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471號
	新都城分行	將軍澳新都城一期二樓209號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20-24號
	黃埔花園分行	紅磡黃埔花園第一期商場G8B號
	堪富利士道分行	尖沙咀堪富利士道4-4A
	九龍廣場分行	青山道485號九龍廣場1號
	德福花園分行	九龍灣德福花園商場P2號
	旺角上海街分行	旺角上海街611-617號
東港城分行	將軍澳東港城101號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新界	屯門新墟分行	屯門鄉事會路雅都花園商場G13-14號
	馬鞍山廣場分行	馬鞍山西沙路馬鞍山廣場L2層2103號
	好運中心分行	沙田橫壘街好運中心
	荃新天地分行	荃灣楊屋道1號荃新天地地下65號鋪

閣下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書。

-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或
- 閣下的股票經紀。

遞交申請表格的時間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東鵬控股公開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必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述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認購申請的登記時間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截止申請登記當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下文「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

4. 申請的條款及條件

務請審慎遵從申請表格的詳細指示，否則閣下的申請或不獲受理。

遞交申請表格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後，即表示閣下(其中包括)：

- (i) 承諾簽立所有相關文件，並指示及授權本公司及／或作為本公司代理的獨家全球協調人(或其代理或代名人)，為按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將閣下獲分配的任何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以閣下名義或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而代表閣下簽立任何文件及代閣下進行一切必需事宜；

- (ii) 同意遵守公司條例及組織章程細則；
- (iii) 確認閣下已閱讀本招股書及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程序，並同意受其約束；
- (iv) 確認閣下已接獲及細閱本招股書，提出申請時也僅依據本招股書載列的資料及陳述，而除本招股書任何補充文件外，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或陳述；
- (v) 確認閣下知悉本招股書內有關全球發售的限制；
- (vi) 同意本公司、獨家全球協調人、包銷商、他們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現時或日後也不必對並非載於本招股書(及其任何補充文件)的任何資料及陳述負責；
- (vii) 承諾及確認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沒有申請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亦不會申請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配售的任何發售股份，也沒有參與國際配售；
- (viii) 同意在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獨家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或他們各自的顧問及代理提出要求時，向他們披露其所要求提供有關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的個人資料；
- (ix) 若如香港境外任何地方的法律適用於閣下的申請，則同意及保證閣下已遵守所有有關法律，且本公司、獨家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和他們各自的高級職員或顧問概不會因接納閣下的購買要約，或閣下在本招股書及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所引致的任何行動，而違反香港境外的任何法律；
- (x) 同意閣下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得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銷；
- (xi) 同意閣下的申請受香港法例規管；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xii) 聲明、保證及承諾：(i) 閣下明白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不曾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及(ii) 閣下及 閣下為其利益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人士均身處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又或屬S規例第902條第(h)(3)段所述的人士；
- (xiii) 保證 閣下提供的資料真實及準確；
- (xiv) 同意接納所申請數目或根據申請分配予 閣下但數目較少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xv) 授權本公司將 閣下的姓名／名稱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作為 閣下獲分配的任何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授權本公司及／或其代理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申請所示地址向 閣下或聯名申請的首名申請人發送任何股票及／或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或任何退款支票，郵誤風險由 閣下承擔，除非 閣下已選擇親身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
- (xvi) 聲明及表示此乃 閣下為本身或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提出及擬提出的唯一申請；
- (xvii) 明白本公司及獨家全球協調人將依據 閣下的聲明及陳述而決定是否向 閣下分配任何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如作出虛假聲明，可能會被檢控；
- (xviii) (如本申請為 閣下本身的利益提出) 保證 閣下或作為 閣下代理的任何人士或任何其他人士不曾亦不會為 閣下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又或向香港結算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其他申請；及
- (xix) (若 閣下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申請) 保證(i) 閣下(作為代理或為該人士利益)或該人士或任何其他作為該人士代理的人士不曾亦不會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其他申請；及(ii) 閣下獲正式授權作為該人士的代理代為簽署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黃色申請表格的其他指示

詳情請參閱**黃色**申請表格。

5. 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一般事項

符合「可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人士」一節所載條件的個別人士可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方法是使用指定網站www.eipo.com.hk申請以閣下本身名義獲配發及登記的發售股份。

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詳細指示載於指定網站。如閣下未有遵從有關指示，閣下的申請或會不獲受理，亦可能不會提交予本公司。如閣下通過指定網站提出申請，閣下即授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根據本招股書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按白表eIPO服務的條款及條件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遞交白表eIPO申請的時間

閣下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www.eipo.com.hk(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閣下的申請，而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本節「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

重複申請概不受理

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則閣下一經就本身或為閣下利益而向白表eIPO服務發出以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並完成支付相關股款，即被視為已提出實際申請。為免生疑問，若根據白表eIPO發出超過一份電子認購指示，並取得不同付款參考編號，但沒有就某特定參考編號全數繳足股款，則不構成實際申請。

如閣下疑屬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任何其他方式遞交超過一份申請，閣下的所有申請概不受理。

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及所有參與編撰本招股書的其他人士均確認，每位自行或安排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也有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公司條例第342E條所適用者)獲得賠償。

環境保護

白表eIPO最明顯的好處是以自助的電子方式提交申請，省卻用紙。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為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會就每份經網站遞交的白表eIPO申請捐出兩港元支持香港地球之友發起的「飲水思源－香港林」計劃。

6.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一般事項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根據與香港結算簽訂的參與者協議、《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以及安排支付申請款項及支付退款。

如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致電2979 7888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 (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閣下亦可親臨以下地點填妥輸入認購指示的表格，由香港結算代為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2樓

本招股書亦可在上述地址索取。

閣下如**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 (必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屆時閣下將被視作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的申請資料轉交本公司、獨家全球協調人及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若閣下發出了**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為簽署**白色**申請表格：

- (i) 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作為閣下的代名人行事，不必對任何違反**白色**申請表格或本招股書條款及條件的情況負責；
- (ii) 香港結算代理人將代表閣下作出下列事項：
 - 同意將獲配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代表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同意接納所申請數目或獲分配的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承諾及確認 閣下沒有申請或接納、亦不會申請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配售的任何發售股份；
- 聲明僅發出了一套為 閣下利益而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
- (如 閣下為他人的代理) 聲明 閣下僅發出了一套為該人士利益而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及 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作為該人士代理發出這些指示；
- 明白本公司、董事及獨家全球協調人將依賴 閣下的聲明及陳述而決定是否向 閣下分配任何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如作出虛假聲明，可能會被檢控；
- 授權本公司將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作為 閣下獲分配的任何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按照本公司與香港結算另行協定的安排發送有關股票及／或退款；
- 確認 閣下已閱讀本招股書所載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 確認 閣下已收取及／或閱讀本招股書的複本，提出申請時也僅依據本招股書載列的資料及陳述，以及本招股書的任何補充文件所載；
- 同意本公司、獨家全球協調人、包銷商、他們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現在或將來也不必對本招股書以及其任何補充文件並未載列的任何資料及陳述負責；
- 同意應本公司、其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獨家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或其各自的顧問及代理的要求，向他們披露 閣下的個人資料；
- 同意(在不影響 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下)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銷；
-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提交的申請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前不可撤回，而此項同意將成為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約，在 閣下發出指示時即具有約束力，而因應該附屬合約，本公司同意，除按本招股書所述任何一項程序外，不會於開始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前向任何人士提呈發售任何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然而，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對本招股書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其對本招股書所負的責任，香港結算代理人可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前撤回申請；

-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該申請及閣下的電子認購指示均不可撤回，而申請獲接納與否將以本公司刊登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結果的公告作為憑證；
- 同意閣下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必須與《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一併閱讀)所列有關就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安排、承諾及保證；
- 向本公司(本身及為各股東的利益)表示同意(致使本公司一經接納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全部或部分申請，即視為本公司本身及代表各股東向每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表示同意)遵守及符合香港公司條例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及
- 同意閣下的申請、任何對申請的接納及由此產生的合約均受香港法例規管。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效用

一經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必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向香港結算發出這些指示，閣下(若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已作出下列事項。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也不必就下文所述事項對本公司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以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代名人的身份行事)代表閣下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從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中扣除款項，以支付最高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若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及／或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安排退回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而存入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及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白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書所述的全部事項。

最低認購數額及許可數額

閣下可自行或安排身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發出申請最少1,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超過1,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認購指示必須按申請表格一覽表上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作出。申請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不獲受理。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¹⁾

附註：

- (1)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而不時決定更改這些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本節「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

重複申請概不受理

若閣下疑屬提出重複申請或為閣下的利益提出超過一份申請，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扣除閣下發出的有關指示及／或為閣下的利益而發出的指示所涉及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就考慮有否重複申請而言，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或為閣下的利益而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一概視作一項實際申請。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及所有參與編撰本招股書的其他人士均確認，每位自行或安排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也有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公司條例第342E條所適用者)獲得賠償。

個人資料

申請表格內「個人資料」一節適用於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獨家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他們各自的顧問及代理所持有關閣下的任何個人資料，亦同樣適用於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的申請人的個人資料。

7. 有關以電子方式提出申請的警告

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購買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僅為一項提供予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服務。同樣，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也只是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向公眾投資者提供的服務。上述服務也存在能力上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期方提出電子申請。本公司、董事、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概不就這些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亦不保證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者將獲配發任何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謹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避免待最後一刻方於有關系統輸入指示。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在接駁「結算通」電話系統／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遇上困難，請：(i)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ii)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前親臨香港結算的客戶服務中心填交一份輸入認購指示的表格。

8. 閣下可提交的申請數目

除代名人外，一概不得就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提出重複申請。如閣下為代名人，必須在申請表格「由代名人遞交」的空格內填上每名實益擁有人或(如屬聯名實益擁有人)每名聯名實益擁有人的：

- 賬戶號碼；或
- 其他身份識別號碼。

如未能填妥此項資料，有關申請將視作為閣下的利益提交。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如為閣下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超過一項申請(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通過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部分)，閣下的所有申請將不獲受理。如申請人是一家非上市公司，而：

- 該公司主要從事證券買賣業務；及
- 閣下對該公司可行使法定控制權，

是項申請將視作為閣下的利益提出。

「非上市公司」指其股本證券沒有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法定控制權」指閣下：

- 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的組成；
- 控制該公司一半以上的投票權；或
- 持有該公司一半以上已發行股本(不包括無權參與超逾指定金額以外的利潤或資本分派的任何部分股本)。

9.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價格

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內附有一覽表，列出不同股份數額應付的實際金額。

閣下申請認購股份時，必須根據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全數支付最高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閣下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最少1,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每份超過1,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或**電子認購指示**必須為申請表格一覽表上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或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指明數目。

若閣下的申請獲接納，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則付予聯交所(證監會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證監會收取)。

有關發售價的其他詳情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定價及分配」一節。

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若香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發出：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訊號，

本公司不會如期辦理申請登記，而改為在下一個在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香港再無發出任何這些警告訊號的營業日的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辦理申請登記。

若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沒有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或「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的日期香港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而受到影響，屆時本公司將就有關情況發出公告。

11.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dongpeng.net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dongpeng.net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特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星期日)期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
-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六)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若本公司通過公佈分配結果及／或公開分配結果接納閣下的購買要約(全部或部分)，即構成一項具約束力的合約，據此，若全球發售達成其所有條件而沒有被終止，閣下必須購買有關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其他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閣下的申請獲接納後，閣下即不得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行使任何補救方法撤回申請。這並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

12. 閣下不獲配發發售股份的情況

閣下必須注意，在下列情況中，閣下將不獲配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i) 若閣下的申請遭撤回：

一經填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表示閣下同意不得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或之前撤回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閣下提交的申請。此協議將成為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約。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香港公司條例第342E條所適用者)，只有在就本招股書承擔責任的人士根據該條規定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該人士對本招股書所負責任的情況下，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方可於上述的第五日或之前撤回。

若本招股書其後發出任何補充文件，已遞交申請的申請人將會獲通知必須確認其申請。若申請人接獲通知但卻沒有根據所獲通知的程序確認其申請，所有未確認的申請一概視作撤回。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交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撤回。就此而言，在報章公佈分配結果，等同確定接納未被拒絕的申請。若有關分配基準受若干條件規限或是以抽籤形式進行分配，申請獲接納與否必須分別視乎有關條件能否達成或抽籤結果而定。

(ii) 若本公司或其代理行使酌情權拒絕閣下的申請：

本公司、獨家全球協調人、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及他們各自的代理或代名人可全權酌情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僅接納任何部分的申請，而不必就此提供原因。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iii) 若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配發無效：

若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沒有在下列期間內批准股份上市，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配發即告無效：

-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起計三個星期內；或
- 如上市委員會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三個星期內知會本公司延長有關期間，則最多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六個星期的較長時間內。

(iv) 若：

- 閣下提出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
- 閣下或 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已申請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又或已獲或將獲配售或配發(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
- 閣下沒有遵照所載指示填妥申請表格；
- 閣下沒有根據指定網站所載指示、條款及條件填妥通過白表eIPO服務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
- 閣下沒有妥為付款，或 閣下的支票或銀行本票於首次過戶時未能兌現；
- 包銷協議並未成為無條件或被終止；
- 本公司或獨家全球協調人相信接納 閣下的申請將導致他們違反適用的證券法或其他法例、規則或規定；或
- 閣下申請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50%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13. 退回申請股款

若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55港元(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未按照本招股書「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述者達成，又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又或不將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視適用情況)。

如須退回申請股款，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作出。

14.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閣下將就香港公開發售中獲配發的全部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獲發一張股票(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申請所獲發的股票則如下文所述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不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如閣下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除下文所述親身領取的情況外，以下項目將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寄予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寄予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 配發予閣下的全部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黃色**申請表格方面，有關股票將如下文所述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
- 向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向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開出「只准入抬頭人賬戶」的劃綫退款支票，退款金額為：(i)若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則為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全部或多繳的申請股款；及／或(ii)若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則為發售價與申請時繳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排名首位申請人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或會印於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上。銀行兌現退款支票前或會要求核實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若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填寫有誤，或會導致閣下延遲甚至無法兌現退款支票。

除下文所述發送／領取股票及退款的安排外，任何退款支票及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或前後寄發。本公司保留權利在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前保留任何股票及任何多收申請股款。

只有在到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上午八時正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本招股書「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成為有效證書。投資者如在獲發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股份，必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親身領取

(i) 若閣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若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且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或本公司在報章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有關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如閣下為個人申請人並合資格親身領取，閣下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
如閣下為公司申請人並合資格派人領取，閣下的授權代表必須攜同蓋上公司印鑑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也必須於領取時出示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如沒有在指定領取時間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有關支票及／或股票將立刻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若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退款支票／或股票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ii) 若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如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請按上述的相同指示行事。如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退款支票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若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或在特別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按申請表格的指示記存於閣下本身的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若閣下通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

關於記存於閣下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股份戶口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配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若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結果，將連同香港公開發售的結果一併按上文「公佈結果」所述方式公佈。閣下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佈，如有任何資料不符，必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的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在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存入閣下的股份戶口後，閣下即可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閱閣下的新戶口結餘。

(iii) 若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如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閣下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發送／領取股票／電子自動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股票，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若沒有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股票，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若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股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若閣下通過單一銀行賬戶提出申請並繳付申請股款，任何退款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存入該銀行賬戶。若閣下通過多個銀行賬戶提出申請及繳付申請股款，任何退款將以退款支票形式通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iv) 如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分配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就分配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不會被視為申請人，每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有關指示的每名受益人方視為申請人。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退回申請股款

- 若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公佈結果」一節所述方式刊登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若該名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為經紀或託管商，本公司將一併刊登有關實益擁有人的資料)的申請結果、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號碼(公司的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閣下應查閱本公司所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必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的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
- 若閣下指示經紀或託管商代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閣下亦可向該名經紀或託管商查詢閣下獲配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回的退款金額(如有)。

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若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閣下亦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閣下獲配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回的退款金額（如有）。一俟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存入閣下的股份戶口及將退款存入閣下的銀行賬戶，香港結算亦將向閣下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存入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有關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而退回的申請股款（如有）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退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不計利息存入閣下的指定銀行賬戶或閣下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15. 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若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而本公司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必須於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

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必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這些安排或會影響到其權利及權益。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讓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所需的必要安排。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香港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書。

Deloitte.

德勤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35/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敬啟者：

以下為吾等就東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以供載入 貴公司就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上市」）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刊發的招股書（「招股書」）。

貴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條，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企業重組（「企業重組」，詳見本招股書「歷史及公司發展」一段）， 貴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成為 貴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

貴集團現時旗下所有公司均已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財政年結日。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於以下 貴集團旗下子公司擁有股權：

子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 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貴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於 本報告 日期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China Home Investments Co., Ltd. (「China Home」) ¹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二年 四月十一日	1美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子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 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貴集團應佔股權					於 本報告 日期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於 本報告 日期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東鵬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東鵬香港」)	香港 二零一二年 五月四日	1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佛山華盛昌陶瓷有限公司 (「佛山華盛昌」)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中國」) 一九九四年 四月十八日	28,100,000 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生產及銷售瓷磚、裝飾 壁磚及衛浴產品	
清遠納福娜陶瓷有限公司 (「清遠納福娜」)	中國 二零一零年 八月十二日	人民幣 22,200,000 元 ⁴	91.82%	95.09%	89.75%	100%	91.03%	生產及銷售瓷磚、建築 陶瓷及衛浴產品	
豐城市東鵬陶瓷有限公司 (「豐城東鵬」)	中國 二零零七年 七月十日	人民幣 65,000,000 元	91.82%	95.09%	89.75%	100%	100%	生產及銷售瓷磚產品	
澧縣新鵬陶瓷有限公司 (「澧縣新鵬」)	中國 二零零九年 九月九日	人民幣 10,000,000 元	91.82%	95.09%	89.75%	100%	100%	生產及銷售瓷磚產品； 加工陶瓷材料	
淄博卡普爾陶瓷有限公司 (「淄博卡普爾」)	中國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日	人民幣 20,000,000 元	91.82%	95.09%	89.75%	100%	100%	生產及銷售瓷磚產品	
廣州市東鵬陶瓷有限責任公司 (「廣州東鵬」)	中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二十日	人民幣 3,010,000 元	91.82%	95.09%	100%	100%	100%	銷售瓷磚及衛浴產品	
深圳東鵬陶瓷有限公司 (「深圳東鵬」)	中國 二零零八年 七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 500,000 元	91.82%	95.09%	89.75%	100%	100%	銷售瓷磚及衛浴產品	
上海東鵬陶瓷有限公司 (「上海東鵬」)	中國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五日	人民幣 500,000元	91.82%	95.09%	100%	100%	100%	銷售瓷磚及衛浴產品	
陝西東鵬建材有限公司 (「陝西東鵬」)	中國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日	人民幣 5,000,000 元	91.82%	95.09%	100%	100%	100%	銷售瓷磚產品、裝飾及 建築材料以及衛浴產品	

子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 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貴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於 本報告 日期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佛山市順德區東鵬 陶瓷銷售有限公司 (「順德東鵬銷售」)	中國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九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91.82%	95.09%	100%	100%	100%	銷售瓷磚及衛浴產品
廣西粵鵬建材有限公司 (「廣西粵鵬」)	中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 2,000,000 元	91.82%	95.09%	100%	100%	100%	銷售建築及裝飾材料、 瓷磚及衛浴產品
廣東東鵬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東鵬控股」)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四日	人民幣 180,000,000 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以及銷售瓷磚 及衛浴產品
佛山市東鵬陶瓷 有限公司 (「佛山東鵬陶瓷」)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十四日	人民幣 15,000,000 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100%	銷售瓷磚及衛浴產品； 進口及出口
雲南軒鵬建材 有限公司 (「雲南軒鵬」)	中國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七日	人民幣 2,000,000 元	不適用	95.09%	100%	100%	100%	銷售建築及裝飾材料、 瓷磚及衛浴產品
青島瑞鵬建材 有限公司 (「青島瑞鵬」)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三日	人民幣 2,000,000 元	不適用	95.09%	100%	100%	100%	銷售建築及裝飾材料、 瓷磚及衛浴產品
北京東鵬陶瓷技術 有限公司 (「北京東鵬」) ²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六月八日	人民幣 1,000,000 元	不適用	95.09%	100%	—	—	銷售建築材料
廣東裕和商貿 有限公司 (「廣東裕和」)	中國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日	人民幣 20,000,000 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100%	買賣瓷磚及衛浴產品
江西豐裕商貿 有限公司 (「江西豐裕」)	中國 二零一二年 一月十六日	人民幣 5,000,000 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100%	銷售瓷磚及衛浴產品、 陶瓷材料

子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 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貴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於 本報告 日期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佛山市東鵬陶瓷 發展有限公司 (「佛山東鵬發展」)	中國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日	人民幣 13,000,000 元 ⁴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92.31%	銷售瓷磚產品
湖南東鵬建材 貿易有限公司 (「湖南東鵬建材」)	中國 二零一三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 2,000,000 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銷售瓷磚及衛浴產品
林芝裕和商貿 有限公司 (「林芝裕和」)	中國 二零一三年 三月十一日	人民幣 2,000,000 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銷售瓷磚及衛浴產品
堆龍德慶和盈 商貿有限公司 (「德慶和盈」)	中國 二零一三年 四月十日	人民幣 2,000,000 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銷售瓷磚及衛浴產品
佛山東鵬潔具股份 有限公司 (「東鵬潔具」) ³	中國 一九九四年 十二月 二十二日	人民幣 58,300,000 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生產及銷售衛浴產品
堆龍德慶裕威商貿 有限公司 (「德慶裕威」) ³	中國 二零一三年 四月十日	人民幣 1,000,000 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銷售瓷磚及衛浴產品
江西東鵬衛浴 有限公司 (「江西衛浴」) ³	中國 二零一二年 六月十五日	人民幣 40,000,000 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生產及銷售衛浴產品
佛山市高明穩暢 家具有限公司 (「高明傢具」) ³	中國 二零一一年 九月十三日	人民幣 500,000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0%	70%	生產及銷售衛浴產品

- 自註冊成立日期起由 貴公司直接持有。所有其他子公司由 貴公司間接持有。
- 北京東鵬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出售。
- 東鵬潔具及其子公司(「東鵬潔具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被 貴集團收購。
- 清遠納福娜及佛山東鵬發展的註冊資本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從人民幣2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22,200,000元以及從人民幣12,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3,000,000元。詳情載於C節。

貴公司子公司 (China Home及東鵬香港除外) 於中國經營。China Home及東鵬香港主要於香港經營。

由於東鵬香港的首份法定財務報表仍未到期，故並無編製其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由於貴公司及China Home分別於並無法定審核要求的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故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起並無編製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然而，吾等已審閱貴公司、China Home及東鵬香港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起的所有相關交易，並已執行吾等認為必要的程序以供載入有關貴集團的財務資料。

就該等於中國成立並編製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中國經審核賬目」)的子公司而言，中國經審核賬目乃根據適用於在中國註冊企業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編製。

以下子公司於有關期間或自各自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的中國經審核賬目由下列於中國註冊的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公司名稱	財政年度	核數師名稱
佛山華盛昌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佛山市鴻正會計師事務所 (普通合夥)
清遠納福娜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廣州惠建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	廣州而翔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
豐城東鵬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江西鑫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澧縣新鵬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	常德智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湖南德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淄博卡普爾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	山東博華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名稱	財政年度	核數師名稱
廣州東鵬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廣東晨瑞會計師事務所
深圳東鵬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深圳東海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深圳匯田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深圳誠正會計師事務所
上海東鵬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上海銳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陝西東鵬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陝西新欣漢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陝西盛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陝西誠悅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順德東鵬銷售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廣東德正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
廣西粵鵬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	廣西同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東鵬控股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佛山市鴻正會計師事務所 (普通合夥)
佛山東鵬陶瓷*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佛山市鴻正會計師事務所 (普通合夥)

公司名稱	財政年度	核數師名稱
雲南軒鵬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北京華通鑒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雲南分所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雲南雲信會計師事務所
青島瑞鵬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黑龍江華新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青島振青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北京東鵬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北京普宏德會計師事務所
廣東裕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佛山市鴻正會計師事務所 (普通合夥)
江西豐裕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江西鑫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佛山東鵬發展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佛山市鴻正會計師事務所 (普通合夥)

* 由於其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新成立及並無法定規定編製該年度的中國經審核賬目，故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中國經審核賬目。

就本報告而言，貴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有關期間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統稱「相關財務報表」）。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對相關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核。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的核數指引第3.340條「招股書及申報會計師」審查相關財務報表。

本報告所載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乃按照下文第A節附註1(b)所載的基準根據相關財務報表而編製。於編製報告以供載入招股書時，概無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吾等認為必要的調整。

貴公司董事負責批准相關財務報表的刊發。 貴公司董事對載有本報告的招股書內容負責。吾等的責任乃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撰本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達致有關財務資料的獨立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

吾等認為，按照下文第A節附註1(b)所載的編製基準，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綜合業績及綜合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的比較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連同其附註乃摘自 貴集團同期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此財務資料乃由 貴公司董事純粹就本報告目的而編製。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對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的審閱包括作出查詢（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士），以及採納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故吾等無法確保已知悉可通過審核辨別的所有重要事項。因此，吾等並不就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表達審核意見。基於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在任何重大方面，未有根據與用以編製財務資料的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

A.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974,627	1,978,953	2,497,924	1,069,088	1,274,749
已售貨物成本		(774,012)	(1,410,580)	(1,609,554)	(713,776)	(801,395)
毛利		200,615	568,373	888,370	355,312	473,354
其他收入	8	5,781	18,303	42,924	12,886	22,172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3,420)	(9,564)	(6,540)	(4,528)	(6,561)
分銷及銷售開支		(109,585)	(255,915)	(440,127)	(181,659)	(176,644)
行政開支		(58,159)	(95,243)	(189,634)	(80,245)	(95,849)
其他開支		(6,770)	(11,917)	(25,560)	(11,606)	(21,568)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1,322)	—	—	—	—
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公平值變動		—	—	—	—	(3,363)
融資成本	10	(14,257)	(16,372)	(29,235)	(13,799)	(20,255)
除稅前利潤		12,883	197,665	240,198	76,361	171,286
所得稅開支	11	(5,599)	(49,723)	(67,358)	(20,024)	(50,053)
年／期內利潤及 全面收入總額	12	7,284	147,942	172,840	56,337	121,233
下列各方應佔：						
貴公司擁有人		6,273	140,892	167,181	57,201	121,226
非控股權益		1,011	7,050	5,659	(864)	7
		7,284	147,942	172,840	56,337	121,233
每股盈利						
— 基本	16	0.01	0.21	0.22	0.08	0.13
— 攤薄	16	0.01	0.21	0.22	0.08	0.14

財務狀況表

	附註	貴集團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於	於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7	450,084	625,108	878,339	916,424	—	—
預付租賃款項	18	64,271	62,894	117,005	264,838	—	—
遞延稅項資產	28	20,308	32,896	34,894	42,617	—	—
租賃土地按金		—	36,389	45,389	12,848	—	—
收購物業、廠房 及設備按金		6,475	67,824	18,331	9,079	—	—
		<u>541,138</u>	<u>825,111</u>	<u>1,093,958</u>	<u>1,245,806</u>	<u>—</u>	<u>—</u>
流動資產							
庫存	20	587,483	905,737	1,046,181	1,004,055	—	—
貿易及其他應收 款項	21	170,411	226,587	371,953	473,156	—	—
可收回稅項		2,637	—	—	4,547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	190,708	236,807	96,375	83,587	—	—
應收股東款項	25	—	—	11	11	11	11
預付租賃款項	18	1,377	1,377	2,817	5,607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738	45,209	69,678	409,914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75,205	112,593	239,991	483,574	—	185,361
		<u>1,028,559</u>	<u>1,528,310</u>	<u>1,827,006</u>	<u>2,464,451</u>	<u>11</u>	<u>185,37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 款項	23	270,896	682,174	965,748	1,076,590	—	7,176
應付關聯方款項	25	1,005,607	1,082,446	1,109,320	1,272,410	—	—
應付一家子公司 非控股股東款項 ...		—	—	—	1,650	—	—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	24	3,236	3,759	4,006	4,301	—	—
銀行借款	26	70,000	185,000	415,240	852,159	—	—
稅項負債		2,105	33,756	49,185	40,367	—	—
		<u>1,351,844</u>	<u>1,987,135</u>	<u>2,543,499</u>	<u>3,247,477</u>	<u>—</u>	<u>7,176</u>
淨流動(負債)資產 ...		<u>(323,285)</u>	<u>(458,825)</u>	<u>(716,493)</u>	<u>(783,026)</u>	<u>11</u>	<u>178,1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u>217,853</u>	<u>366,286</u>	<u>377,465</u>	<u>462,780</u>	<u>11</u>	<u>178,196</u>

	附註	貴集團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於	於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	24	42,527	38,767	34,762	32,464	—	—
銀行借款	26	90,000	90,000	78,000	52,000	—	—
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	27	—	—	—	188,394	—	188,394
遞延稅項負債	28	4,222	3,473	2,777	18,272	—	—
		136,749	132,240	115,539	291,130	—	188,394
淨資產(負債)		81,104	234,046	261,926	171,650	11	(10,198)
資本及儲備							
實繳股本／股本	29	163,453	172,231	191,019	11	11	11
儲備		(87,980)	51,139	55,025	171,661	—	(10,209)
貴公司擁有人							
應佔權益		75,473	223,370	246,044	171,672	11	(10,198)
非控股權益		5,631	10,676	15,882	(22)	—	—
總權益		81,104	234,046	261,926	171,650	11	(10,198)

綜合權益變動表

	實繳股本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 盈餘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保留利潤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197,677	—	—	1,343	(70,223)	128,797	13,690	142,487
年內利潤及全面 收入總額	—	—	—	—	6,273	6,273	1,011	7,284
注資	38,564	—	—	—	—	38,564	3,436	42,000
視作向清遠東鵬 的分派(ii)	(74,134)	—	—	(25,144)	—	(99,278)	(11,389)	(110,667)
視作企業重組下 擁有人的 出資(iii)	1,346	—	—	(229)	—	1,117	(1,117)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453	—	—	(24,030)	(63,950)	75,473	5,631	81,104
年內利潤及全面 收入總額	—	—	—	—	140,892	140,892	7,050	147,942
轉入法定儲備	—	—	14,515	—	(14,515)	—	—	—
注資	4,591	—	—	—	—	4,591	409	5,000
視作企業重組下 擁有人的 出資(iii)	4,187	—	—	(1,773)	—	2,414	(2,414)	—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231	—	14,515	(25,803)	62,427	223,370	10,676	234,046
年內利潤及全面 收入總額	—	—	—	—	167,181	167,181	5,659	172,840
轉入法定儲備	—	—	21,728	—	(21,728)	—	—	—
注資	52,066	—	—	—	—	52,066	786	52,852
視作向企業重組下 擁有人的 分派(iii)(iv)	(33,278)	—	—	(11,346)	—	(44,624)	16,114	(28,510)
股息(附註15)	—	—	—	—	(151,949)	(151,949)	(17,353)	(169,302)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019	—	36,243	(37,149)	55,931	246,044	15,882	261,926
期內利潤及全面 收入總額	—	—	—	—	121,226	121,226	7	121,233
收購子公司 (附註36)	—	—	—	—	—	—	(29)	(29)
視作向企業重組下 擁有人的 分派(v)	(191,008)	—	—	(11,955)	—	(202,963)	(15,882)	(218,845)
視作向集團重組下 擁有人的 分派(vi)	—	—	—	7,365	—	7,365	—	7,365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11	—	36,243	(41,739)	177,157	171,672	(22)	171,650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172,231	—	14,515	(25,803)	62,427	223,370	10,676	234,046
期內利潤及全面 收入總額	—	—	—	—	57,201	57,201	(864)	56,337
注資	15,214	—	—	—	—	15,214	786	16,000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87,445	—	14,515	(25,803)	119,628	295,785	10,598	306,383

附註：

- (i)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相關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中國子公司須將其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稅後利潤10%適當撥至法定盈餘儲備。如果法定盈餘儲備結餘已達相關公司註冊資本的50%，可不再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彌補上一年度虧損(若有)，及可用於透過資本化發行轉換為資本。然而，於轉換中國子公司法定盈餘儲備為資本時，該等儲備的餘下結餘不得少於相關公司註冊資本的25%。
- (ii) 指轉讓(定義見附註1(b))及視作分派保留資產(定義見附註1(b))予東鵬陶瓷(清遠)有限公司(「清遠東鵬」)作為企業重組(見附註1(b))一部分的影響。保留資產與清遠東鵬註冊資本的差額於其他儲備扣除。
- (iii) 視作出資/分派指i)年內就控股股東(定義見附註1(b))而言的持股量變動，及ii)年內成立新子公司並轉讓予當時控股公司的影響。
- (iv) 二零一二年，作為企業重組的一部分，數個非全資子公司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2,510,000元轉讓予 貴集團的當時控股公司。
- (v) 二零一三年一月，作為企業重組的一部分，數個非全資子公司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18,845,000元轉讓予 貴集團的當時控股公司。
- (vi)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貴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000,000元向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的一家公司出售一家非全資子公司。出售這家子公司的收益被視作向集團重組下擁有人的分派。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利潤	12,883	197,665	240,198	76,361	171,286
經調整：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1,322	—	—	—	—
利息收入	(260)	(5,309)	(10,115)	(3,418)	(5,360)
融資成本	14,257	16,372	29,235	13,799	20,2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3,774	65,797	95,791	39,636	56,055
呆賬應收款項撥備	1,878	6,728	4,791	3,926	6,384
陳舊庫存撥備	12,600	13,087	2,536	2,678	13,901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公平值變動	—	—	—	—	3,363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1,870	1,377	1,377	679	2,524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虧損淨額	209	2,836	1,494	841	(182)
出售合營企業虧損	2,519	—	—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11,052	298,553	365,307	134,502	268,226
庫存(增加)減少	(234,340)	(331,341)	(142,980)	5,352	126,59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94,127)	(62,904)	(150,157)	(185,542)	(66,916)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36,239)	(27,247)	33,737	39,702	6,24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增加(減少)	161,537	401,203	277,935	183,789	(11,910)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	65,382	16,476	46,867	4,103	23,684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	(26,735)	294,740	430,709	181,906	345,920
已付所得稅	(7,291)	(28,772)	(54,623)	(34,910)	(58,946)
已付利息	(14,257)	(16,372)	(29,235)	(13,799)	(20,255)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8,283)	249,596	346,851	133,197	266,719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60	5,309	10,115	3,418	5,3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得款項	1,105	605	3,582	27	3,25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83,689)	(248,657)	(283,856)	(121,598)	(63,347)
支付預付租賃款	(32,040)	(36,389)	(47,770)	(37,770)	(8,366)
於合營企業注資	(5,200)	—	—	—	—
出售合營企業所得款項	3,657	—	—	—	—
向關聯方墊款	(366,424)	(88,626)	(319,221)	(159,984)	(110,359)
關聯方還款	294,473	69,774	425,916	156,485	123,113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738	45,209	45,209	69,678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738)	(45,209)	(69,678)	(8,049)	(409,914)
收購子公司的現金 流入淨額(附註36)	—	—	—	—	18,504
出售一家子公司的現金 流入淨額(附註37)	—	—	—	—	97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88,596)	(342,455)	(235,703)	(122,262)	(371,109)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籌集新造銀行借款	112,545	300,000	508,240	185,000	786,159
償還銀行借款	(120,000)	(185,000)	(290,000)	(105,000)	(427,240)
融資租賃下的還款責任	(3,037)	(3,237)	(3,758)	(1,878)	(2,003)
注資	42,000	5,000	28,083	16,000	—
發行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所得款項	—	—	—	—	185,031
向關聯方還款	(198,306)	(925,449)	(631,416)	(201,223)	(178,622)
關聯方墊款	490,648	938,933	433,611	391,590	203,493
視作向企業重組下擁有人的					
分派	—	—	(28,510)	—	(218,845)
於轉讓後視作向擁有人的					
清遠東鵬分派					
(定義見附註1(b))	(57,238)	—	—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66,612	130,247	16,250	284,489	347,9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9,733	37,388	127,398	295,424	243,58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472	75,205	112,593	112,593	239,99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75,205	112,593	239,991	408,017	483,574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及財務資料呈列基準

(a) 一般資料

貴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條，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載於招股書「公司資料」一節。

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功能貨幣。

(b) 呈列基準

根據下文所詳述的企業重組(涉及共同控制下的一系列收購事項)，貴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成為貴集團旗下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何新忠先生、陳業志先生、歐浩泉先生、羅思維先生及鍾保民先生確認，自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或該等公司各自成立日期(以較短者為準)起及於整個有關期間，彼等為就控制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與何新明先生一致行動的人士。因此，於企業重組前後，彼等統稱為貴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

清遠東鵬(僅從事生產及銷售陶瓷產品業務)亦受控股股東的共同控制。作為企業重組的一部分，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清遠納福娜與清遠東鵬訂立協議，清遠納福娜以零代價購入清遠東鵬所有業務、資產及負債，但土地使用權、位於該幅土地的生產廠房、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銀行借款(「保留資產」)除外(「轉讓」)。儘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清遠東鵬的業務、資產及負債尚未正式轉讓予貴集團，但其於編製財務資料時已入賬，乃由於貴集團管理層認為貴集團的過往財務資料須包括已為貴集團歷史一部分的一切相關活動。於收購日期(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留資產已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反映為視作分派。

就本報告而言，貴集團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已根據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

製，以載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下實體／業務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集團架構於整個有關期間或自其各集團實體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根據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以呈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下實體／業務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目前的集團架構於這些日期一直存在。

(c) 持續經營

編製相關財務報表時，鑒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其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783,026,000元，貴集團管理層已審慎考慮貴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考慮到(i)內部產生的資金，及(ii)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來自佛山東鵬發展及清遠納福娜非控股股東的注資約人民幣850,000,000元，貴集團管理層相信貴集團將能夠履行其於可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及能夠按持續基準經營。因此，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為編製及呈列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貴集團已於整個有關期間貫徹應用所有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貴集團會計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報告日期，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 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 ¹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²

- ¹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貴集團管理層預期應用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將不會對 貴集團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基準及根據以下符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但若干金融工具除外，這些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此外，財務資料包括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貴公司以及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控制的實體 (包括結構實體) 的財務報表。 貴公司獲得控制權若其：

- 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權力；
- 對其參與被投資公司的浮動回報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運用其權力影響回報。

若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列控制權的三個元素之一或以上出現變動， 貴公司會重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

綜合子公司於 貴公司取得該子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並於 貴公司失去該子公司的控制權時結束。特別是，於年內收購或出售一家子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 貴公司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至 貴公司不再控制該子公司之日止列入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部分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子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必要，對子公司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與 貴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全面抵銷。

貴集團於現有子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

並無導致 貴集團失去對子公司控制權的 貴集團於子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入賬列作股權交易。 貴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關權益的變動情況。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支付或已收取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直接於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確認。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撥的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 貴集團所轉讓的資產、 貴集團向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欠付的負債及 貴集團為交換對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額。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於損益內確認。

在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公平值確認，但以下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的以股份付款交易或 貴集團為取代被收購方的以股份付款安排所訂立的以股份付款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付款*計量；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項準則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撥的代價、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平值(如有)的總和，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後，所超出的差額計量。若重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高於轉撥的代價、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平值(如有)的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的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種類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平值或(如適用)另一項準則指定的基準計量。

涉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採用合併會計法

當共同控制合併發生時，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合併實體或業務在首次處於控制方控制下時就已經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乃按控制方的現有賬面值進行綜合。在控制方的權益持續的情況下，在共同控制合併時產生的商譽或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超過成本的金額不予確認。

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包括每一個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業績，而其期間為財務報表最早的呈列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開始處於共同控制之日起計的期間(以較短期間為準)，而不考慮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合營企業指一項聯合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據此對聯合安排的淨資產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僅在當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作出一致同意的決定時存在。

合營企業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 貴集團應佔該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而作出調整。當 貴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超出 貴集團於該合營企業的權益時(包括實質上成為 貴集團於該合營企業的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貴集團終止確認其所佔的進一步虧損。僅於 貴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表該合營企業支付款項的情況下，方會進一步確認虧損。

一項於合營企業的投資乃自被投資方成為合營企業當日起按權益法入賬。收購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 貴集團應佔該被投資方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的任何數額確認為商譽，並計入該投資的賬面值。 貴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數額經重新評估後，於該投資被收購期間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應用於釐定是否需要就 貴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當有需要時，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值按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將其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較高者為準)與其賬面值作比較，而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屬於該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回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的減值虧損，以該投資其後增加的可收回金額為限。

於投資不再作為合營企業當日或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當日， 貴集團終止使用權益法。當 貴集團保留於前合營企業的權益，且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時，則 貴集團於當日按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公平值則被視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首次確認時的公平值。合營企業於終止使用權益法當日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及出售合營企業部分權益所得任何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乃計入釐定出售合營企業的損益。此外，若該合營企業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 貴集團可能需要按相同基準計入有關該合營企業的以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所有金額。因此，若合營企業以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損益重新分類為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損益賬，則 貴集團將於終止使用權益法時將權益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列作重新分類調整)。

當集團實體與 貴集團的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則與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僅於合營企業的權益與 貴集團無關時，方於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已就估計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撥備作出扣減。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交付貨品及所有權轉移時，且在以下條件全部達成後確認。

- 貴集團將貨品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和回報轉移予買方；
- 貴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已售貨物所有權相關的持續管理參與權，亦無實際控制已售貨物；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交易涉及的經濟利益將很可能流入 貴集團；及
- 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產生經銷商獎勵的貨品銷售以多元素收益交易入賬，且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會在已供應貨品與已授出獎勵之間進行分配。分配至獎勵的代價乃參考可贖回獎勵的公平值計量並入賬列為遞延收入。該項代價於首次銷售交易時不會確認為收益，但會於該等獎勵被贖回且 貴集團的責任獲履行時遞延及獲確認為收益。

服務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於初步確認時，利息收入乃參考未償還本金以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計算，而實際利率為透過金融資產的預期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準確折算至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比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之用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下文所述在建物業除外)，並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折舊乃於其可用年期按直線法確認，以撇銷其成本並扣除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在每個報告期末審核，並按預期基準將任何估計轉變的影響列賬。

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工程按成本扣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後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而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成本亦包括根據 貴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該等在建工程於完成時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基準開始計提折舊。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乃按與自置資產相同的基準按其預期可用年期折舊。然而，若並不合理確定將於租賃年期結束前取得所有權，則有關資產按租賃年期與其可用年期的較短者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計入損益。

預付租賃款項

為取得土地使用權所作付款入賬列作預付租賃款項，並於 貴集團在中國獲授權使用的相關土地使用權證所載租賃年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內扣除。將在未來十二個月內於損益內扣除的預付租賃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

租賃

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有關租賃即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乃於租賃開始時按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確認為 貴集團資產。出租人的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作融資租賃承擔。

租賃付款於融資費用及租賃承擔減少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負債餘額具有固定利率。融資費用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融資費用乃直接來自合資格資產，在此情況下，融資費用依據 貴集團有關借貸成本的一般政策(請參閱下文的會計政策)撥充資本。

經營租賃付款於相關租賃年期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作為訂立經營租約獎勵的已收及應收利益於租賃年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扣減。

有形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對其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作出檢討，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若無法估計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貴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若可以識別一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礎，則企業資產亦應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若不能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則應將企業資產按能識別、合理且一致的基礎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合。

可收回金額是指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後的餘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該稅前折現率應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價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未針對該風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若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若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而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若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確認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各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於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入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於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借貸成本

因購置、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必須經過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的資產）所產生的直接借貸成本均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為止。

運用特定借款作短期投資以待撥入合資格資產的開支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會從可供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減。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所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助

直至合理確定 貴集團將會符合政府補助所附的條件及將會收取補助時方確認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於 貴集團確認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開支期間，按系統基準於損益內確認。具體而言，政府補助的首要條件是， 貴集團應購置、興建或以其他方式獲得非流動

資產，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相關資產賬面值減少及於有關資產的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政府補助作為彌補已產生開支或損失，或向 貴集團提供並無未來相關成本的即時財務援助，於收取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對其所作付款乃於僱員提供有權使其享有供款的服務時於損益內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目前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與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所報的利潤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得扣稅的項目。 貴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於報告年度末前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的相應稅基兩者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有可能將應課稅利潤扣減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若暫時差額來自首次確認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的交易中的其他資產與負債（業務合併除外），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就與在子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但若 貴集團可控制撥回該暫時差額，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以使用暫時差額的益處且預計於可見未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作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負債與資產的計算，反映按照 貴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預期收回或清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稅務結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但若即期及遞延稅項涉及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股本權益內確認的項目，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股本權益內確認。若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則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內。

研究及開發支出

研究活動支出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開發階段)所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僅在以下所有各項得到證明時方予確認：

-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可行；
- 有完成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的意圖；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很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該無形資產的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以及
-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的初始確認金額為自無形資產首次滿足上述確認標準後所產生的支出總額。如不能確認內部產生無形資產，開發支出應在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庫存

庫存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庫存的估計售價減全部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如適用)。

收購或發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

貴集團的金融資產全部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已支付或收取的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而並無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應收股東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損失列賬(請參閱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期末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若有客觀證據證明初步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令貸款及應收款項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貸款及應收款項被視為已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不支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不會單獨作出減值評估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如貿易應收款項)其後會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貴集團的過往收款紀錄、組合拖欠付款超逾信貸期的次數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減值時，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貸款及應收款項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量。

所有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中作出扣減，但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內確認。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視為不可收回時，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撥回過往所撇銷的款項會計入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若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撥回，但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會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义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乃證明在 貴集團扣減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已支付或收取的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但這些金融負債除外，這些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利息開支計入收益或虧損淨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應付一家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及銀行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內確認。收益或虧損淨額計入損益的其他收益及虧損。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貴集團指定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理由是其為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合約。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直接於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融資成本。於初步確認後，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分類為非流動負債，除非貴集團有責任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結清負債。

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股本工具乃入賬列為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終止確認

貴集團僅於自資產獲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 貴集團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若 貴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貴集團會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會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擔保借貸。

於股本內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金額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

當責任獲免除、取消或屆滿時，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採用附註3所述的 貴集團會計政策時， 貴集團管理層須對尚無法從其他渠道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多項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乃基於過往經驗、未來預計及其他視作相關的資料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若就會計估計的修訂只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若有關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所作出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並具有重大風險而會導致須於下個十二個月內就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於採用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剩餘價值的會計政策時， 貴集團管理層根據 貴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用途的經驗並參考有關行業慣例來估計各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由於商業及技術環境改變以致少於原本估計的可使用年期，有關差額將影響餘下可使用年期的折舊開支。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50,084,000元、人民幣625,108,000元、人民幣878,339,000元及人民幣916,424,000元。

遞延稅項資產

若貴集團管理層認為未來將會有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則會確認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其實際使用的結果可能不同。

遞延稅項資產能否變現主要視乎未來有無足夠可供動用的未來溢利。貴集團管理層釐定遞延稅項資產乃基於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以及對貴集團預期將動用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年度所作的最佳溢利預測。貴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假設及溢利預測。若所產生的實際未來溢利高於或低於預期，則可能須額外確認或撥回遞延稅項資產，並於有關確認或撥回發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0,308,000元、人民幣32,896,000元、人民幣34,894,000元及人民幣42,617,000元。

庫存估值

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市價及目前市況估計庫存的可變現淨值。貴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庫存盤點，並就陳舊及滯銷項目作出撥備以撇銷或撇減庫存至其可變現淨值。若對可變現淨值的預期低於成本，則須額外撇銷或撇減。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陳舊庫存撥備分別為人民幣38,036,000元、人民幣51,123,000元、人民幣53,659,000元及人民幣67,560,000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估計減值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貴集團會考慮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的原定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不包括並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差額計量。若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分別為人民幣2,352,000元、人民幣9,080,000元、人民幣13,871,000元及人民幣20,255,000元。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025,000元、人民幣6,119,000元、人民幣6,298,000元及人民幣10,681,000元。並無作出減值撥備。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

就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而言，並無任何活躍市場報價。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法釐定。這些估值法包括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估值師確定的估值模式會充分利用市場輸入數據而盡量少依賴 貴集團的特定數據。然而，估值模式輸入的數據(如信貸及對手方風險及風險相關系數)須管理層作出估計。 貴集團定期檢討管理層估計及假設，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若估計及假設出現任何變動，則可能導致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88,394,000元。

5.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 貴集團內的實體將能夠繼續持續，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盡量提高股東回報。

貴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當中包括附註26披露的銀行借款及附註27披露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實繳資本／股本及儲備。

貴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 貴集團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資本有關的風險，並將會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以及籌措新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387,154	591,173	726,717	1,377,098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391,738	1,902,702	2,370,656	2,981,721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45,763	42,526	38,768	36,7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可贖回 可轉換優先股	—	—	—	188,394

貴公司

	於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185,372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	7,1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188,394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應收股東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應付一家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融資租賃承擔、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及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個別附註內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貴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按及時有效的方式推行適當措施。

貴公司及貴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風險主要為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管理層檢討該等風險各自的管理政策，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市場風險

貴集團業務主要面對利率、外幣匯率變動及其他價格風險的市場風險。

於有關期間內，貴集團面對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衡量風險的方法並無重大變動。

利率風險管理

由於按現行存款利率及基於中國人民銀行所報利率的浮動利率計算的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的現行市場利率波動，貴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貴公司因銀行結餘的現行市場利率波動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貴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定息銀行借款、定息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相關。

貴公司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定息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相關。

貴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其利率風險。然而，貴集團管理層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利率風險詳述於本附註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

利率敏感度

由於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 貴公司及 貴集團面對的利率波動風險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銀行結餘的敏感度分析。由於已抵押銀行存款乃按固定利率安排且並無面對利率風險，故亦無呈列其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各報告期末所涉及的浮息銀行借款及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假設整個年度／期間未償還)利率及於財政年度／期間開始時作出並於整個年度／期間保持不變的規定變動而編製。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內部利率風險時會以升降50個基點(就浮息銀行借款而言)為基準，即 貴集團管理層評估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

若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分別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00,000元、人民幣1,031,000元、人民幣731,000元及人民幣712,000元。

其他價格風險

貴公司及 貴集團面臨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兌換期權部份產生的股價風險。兌換期權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衍生金融工具的詳情載於附註27。

若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兌換期權部分估值模式的輸入股價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將增加(減少)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上升5%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4,819)
下降5%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4,467

外幣風險管理

貴集團大部分收益均以人民幣收取，而大部分開支均以人民幣產生。

貴集團進行若干以外幣計值的買賣交易，因此面對匯率波動風險。貴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貴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貴集團主要面對美元（「美元」）及歐元（「歐元」）兌人民幣的外匯波動風險。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美元兌人民幣	—	—	6,981	216,499
	<u> </u>	<u> </u>	<u> </u>	<u> </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美元兌人民幣	—	—	—	188,394
歐元兌人民幣	—	—	4,142	237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包括銀行結餘人民幣1,690,000元及人民幣195,521,000元、應收股東款項人民幣11,000元及人民幣11,000元、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5,280,000元及人民幣20,967,000元，而貨幣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4,142,000元及人民幣237,000元以及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零及人民幣188,394,000元。

貴公司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貨幣資產為人民幣185,361,000元及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貨幣負債為人民幣188,394,000元。

外幣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貴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匯率上升及下降5%的敏感度。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折算的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於年度／期間調整其換算以反映匯率的5%變動。5%為用

於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報告內部外幣風險的敏感度利率，並代表 貴集團管理層對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以下正數(負數)反映年度/期間溢利增加(減少)，其中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匯率上升5%。若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匯率下降5%，則對年度/期間溢利造成同等的負面影響。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年度/期間溢利	—	—	(262)	(1,301)
歐元				
年度/期間溢利	—	—	155	9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對 貴集團造成財務虧損的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貴公司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應收股東款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貴公司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較低。

除(i)向若干房地產開發商進行的銷售(允許有90天至180天的信用期或部分可於建設項目完成時全數償還或部分會有5%至10%的保留金，於一至兩年的保修期結束時支付)以及(ii)向若干經銷商作出的銷售(最長信用期為90天且計息)外， 貴集團一般會在交付貨品時要求墊付或即時付款，因此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較低。然而， 貴集團管理層會定期審閱每項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於各報告期末，由於所有應收票據均為國有銀行發行的銀行承兌票據並於180天內到期，故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貴集團在應收關聯方款項方面的風險集中，經考慮該等關聯實體的財務實力，應收關聯方款項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貴集團來自物業開發商的貿易應收款項存在信貸集中風險。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約68%、56%、69%及61%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應收物業開發商款項。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 貴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

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管理層會定期審閱每項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就此而言，貴集團管理層認為貴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對手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貴公司及貴集團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屬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貴公司及貴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由其管理層密切監控。由於貴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78,196,000元，故貴公司的流動資金風險較低。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貴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視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為貴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783,026,000元。

經考慮(i)內部產生的資金及(ii)佛山東鵬發展及清遠納福娜的非控股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注資約人民幣850,000,000元，貴集團管理層信納，貴集團將有足夠財務資源應付其自本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承擔。

下表詳列貴集團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貴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按照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並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若利息流量以浮息計算，則未貼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利率釐定。

貴集團

	加權 平均利率	按要求 償還	1個月 或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未貼現 現金 流量總額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									
款項.....	不適用	18,538	28,358	97,206	82,029	—	—	226,131	226,131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6.55%	—	519	1,039	4,675	26,834	29,585	62,652	45,763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1,005,607	—	—	—	—	—	1,005,607	1,005,607
浮息銀行借款.....	5.94%	—	1,583	32,942	42,857	81,173	26,789	185,344	160,000
		<u>1,024,145</u>	<u>30,460</u>	<u>131,187</u>	<u>129,561</u>	<u>108,007</u>	<u>56,374</u>	<u>1,479,734</u>	<u>1,437,501</u>

	加權 平均利率	按要求 償還	1個月 或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未貼現 現金 流量總額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									
款項	不適用	16,319	111,110	239,979	177,848	—	—	545,256	545,256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6.55%	—	545	1,091	4,909	27,505	22,368	56,418	42,526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1,082,446	—	—	—	—	—	1,082,446	1,082,446
浮息銀行借款	6.79%	—	3,038	66,057	129,908	102,271	—	301,274	275,000
		<u>1,098,765</u>	<u>114,693</u>	<u>307,127</u>	<u>312,665</u>	<u>129,776</u>	<u>22,368</u>	<u>1,985,394</u>	<u>1,945,228</u>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									
款項	不適用	71,577	131,760	273,247	291,512	—	—	768,096	768,096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6.55%	—	545	1,091	4,909	28,176	15,153	49,874	38,768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1,109,320	—	—	—	—	—	1,109,320	1,109,320
浮息銀行借款	5.78%	—	11,962	55,809	58,838	86,313	—	212,922	194,840
定息銀行借款	5.63%	—	102,460	75,796	126,790	—	—	305,046	298,400
		<u>1,180,897</u>	<u>246,727</u>	<u>405,943</u>	<u>482,049</u>	<u>114,489</u>	<u>15,153</u>	<u>2,445,258</u>	<u>2,409,424</u>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									
款項	不適用	92,974	148,033	151,006	411,489	—	—	803,502	803,502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6.55%	—	559	1,118	5,031	28,528	11,365	46,601	36,765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1,272,410	—	—	—	—	—	1,272,410	1,272,410
應付一家子公司									
非控股股東款項	不適用	1,650	—	—	—	—	—	1,650	1,650
浮息銀行借款	6.82%	—	756	21,392	65,417	57,560	—	145,125	133,000
定息銀行借款	6.01%	—	59,651	517,318	203,015	—	—	779,984	771,159
		<u>1,367,034</u>	<u>208,999</u>	<u>690,834</u>	<u>684,952</u>	<u>86,088</u>	<u>11,365</u>	<u>3,049,272</u>	<u>3,018,486</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	10.9%	—	—	—	—	227,841	—	227,841	188,394

貴公司

	加權 平均利率	按要求 償還	1個月 或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未貼現	賬面值
								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 款項.....	不適用	7,176	—	—	—	—	—	7,176	7,1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	10.9%	—	—	—	—	227,841	—	227,841	188,394

若浮動利率有別於報告期末釐定的利率估計，則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動利率工具金額亦會改變。

c. 公平值

並非按經常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按公認定價模式根據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管理層認為，於財務資料內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似。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於初次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按公平值的可觀察程度劃分為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來自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來自第一級所計報價以外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得出)觀察所得的輸入值。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來自估值法，其中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及 貴公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	188,394	188,394

下表載列有關按經常基準計量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釐定公平值的資料(尤其是採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值)。

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的 公平值	公平值 等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值	重要不可 觀察輸入值	不可觀察輸入 值與公平值 的關係
可贖回可轉 換優先股	負債—人民幣 188,394,000元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採用的主要 輸入值如下：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剩餘合約年期的 合約現金流量及反映 貴 公司信用風險的貼現率。	反映 貴公司特定 信用風險的貼現率 及可贖回可轉換優 先股在市場上缺乏 流通性	貼現率越高，公平 值越低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採用 的主要輸入值如下： 貴公 司股價、轉換價、無風險 利率、預計期權年期、 預計波幅、反映 貴公司 特定信用風險的貼現率。 (主要輸入值的詳情已於 附註27披露。)	按 貴集團預計收 益增長及盈利能力 估算的 貴公司股 價 以可資比較公司過 往在與預計期權年 期類似期間的波幅 為基準的預計波幅	貴公司股價越高， 公平值越高 預計波幅越高， 公平值越高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貴公司的財務總監負責釐定公平值計量適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值。

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 貴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在並無第一級
值入值的情況下， 貴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財務總監與合資格外聘估
值師緊密合作設立模式適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值。財務總監向 貴公司董事會匯報有關結
果，解釋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波動的原因。

有關釐定多項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所用估值方法及輸入值的資料於上文及附註27披露。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第三級公平值計量對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年內發行	185,031
於損益內扣除的未變現公平值虧損	3,363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188,394</u>

於有關期間，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的轉撥。

7. 收益及分部資料

貴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瓷磚及衛浴產品。

貴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最高行政人員)定期審閱的有關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以向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貴集團按其產品劃分業務單位，據此編製資料並向貴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貴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界定的營運及可呈報分部主要分為兩類：

- 瓷磚產品：此分部生產及銷售瓷磚及相關產品。
- 衛浴產品：此分部生產及銷售衛浴及相關產品。

(a) 分部業績

貴集團按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瓷磚產品	衛浴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959,512	15,115	974,627
分部業績	<u>189,767</u>	<u>10,848</u>	200,615
未分配收入			5,781
未分配開支			
其他收益及虧損			(3,420)
分銷及銷售開支			(109,585)
行政開支			(58,159)
其他開支			(6,770)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1,322)
融資成本			(14,257)
除稅前溢利			<u>12,883</u>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瓷磚產品	衛浴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	51,424	810	52,234
陳舊庫存撥備	<u>12,600</u>	<u>—</u>	<u>12,600</u>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瓷磚產品	衛浴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1,956,571	22,382	1,978,953
分部業績	<u>553,488</u>	<u>14,885</u>	568,373
未分配收入			18,303
未分配開支			
其他收益及虧損			(9,564)
分銷及銷售開支			(255,915)
行政開支			(95,243)
其他開支			(11,917)
融資成本			(16,372)
除稅前溢利			<u>197,665</u>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瓷磚產品	衛浴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	52,982	1,126	54,108
陳舊庫存撥備	<u>13,087</u>	<u>—</u>	<u>13,087</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瓷磚產品	衛浴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2,466,337	31,587	2,497,924
分部業績	<u>877,660</u>	<u>10,710</u>	888,370
未分配收入			42,924
未分配開支			
其他收益及虧損			(6,540)
分銷及銷售開支			(440,127)
行政開支			(189,634)
其他開支			(25,560)
融資成本			(29,235)
除稅前溢利			<u>240,198</u>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瓷磚產品	衛浴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	71,474	915	72,389
陳舊庫存撥備	<u>2,536</u>	<u>—</u>	<u>2,536</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瓷磚產品	衛浴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1,057,853	11,235	1,069,088
分部業績	<u>352,101</u>	<u>3,211</u>	355,312
未分配收入			12,886
未分配開支			
其他收益及虧損			(4,528)
分銷及銷售開支			(181,659)
行政開支			(80,245)
其他開支			(11,606)
融資成本			(13,799)
除稅前溢利			<u>76,361</u>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瓷磚產品	衛浴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	27,790	281	28,071
陳舊庫存撥備	<u>2,678</u>	<u>—</u>	<u>2,678</u>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瓷磚產品	衛浴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1,218,710	56,039	1,274,749
分部業績	<u>457,992</u>	<u>15,362</u>	473,354
未分配收入			22,172
未分配開支			
其他收益及虧損			(6,561)
分銷及銷售開支			(176,644)
行政開支			(95,849)
其他開支			(21,568)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公平值變動			(3,363)
融資成本			<u>(20,255)</u>
除稅前溢利			<u>171,286</u>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瓷磚產品	衛浴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	40,077	800	40,877
陳舊庫存撥備	8,909	4,992	13,901

因可呈報分部的總收益與 貴集團的收益相同，故並無提供可呈報分部收益的對賬。

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可呈報分部所賺取的毛利。

(b) 地區資料

貴集團的營運及非流動資產均來自及位於中國。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 貴集團總收益逾10%的主要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客戶甲	354,016	561,40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客戶甲的瓷磚產品分部收益佔 貴集團總收益不足10%。

(d) 分部資產及負債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的 貴集團營運及可呈報分部資料並無計入任何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8.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60	1,843	5,531	1,798	3,618
信用銷售					
利息收入(附註i)	—	3,466	4,584	1,620	1,742
加工收入	3,789	6,756	12,127	3,671	3,183
廣告宣傳冊銷售	—	3,780	1,002	935	1,663
會議費用	—	—	3,679	2,116	161
政府補助(附註ii)	675	255	13,251	720	9,642
雜項收入	1,057	2,203	2,750	2,026	2,163
總計	<u>5,781</u>	<u>18,303</u>	<u>42,924</u>	<u>12,886</u>	<u>22,172</u>

附註：

- (i) 交付貨品時， 貴集團一般要求提前或立即付款。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應要求准許經銷商進行信用銷售並收取介於每年8%至10%之間的利息。
- (ii) 政府補助指因業務發展而從中國政府收取的獎勵補助。該補助並不附帶任何特定條件。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虧損)溢利淨額.....	(209)	(2,836)	(1,494)	(841)	182
出售合營企業的 虧損(附註1)	(2,519)	—	—	—	—
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1,878)	(6,728)	(4,791)	(3,926)	(6,384)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186	—	(255)	239	(359)
總計	<u>(3,420)</u>	<u>(9,564)</u>	<u>(6,540)</u>	<u>(4,528)</u>	<u>(6,561)</u>

附註1：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貴集團向其合營企業夥伴(由若干控股股東成員控制的公司)出售其於合營企業的權益，代價為人民幣3,657,000元。

10.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的利息：					
銀行借款					
—須於五年內 全數償還	9,439	13,375	26,449	12,406	18,985
—毋須於五年內 全數償還	1,622	—	—	—	—
融資租約	3,196	2,997	2,786	1,393	1,270
	<u>14,257</u>	<u>16,372</u>	<u>29,235</u>	<u>13,799</u>	<u>20,255</u>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10,309	63,080	70,057	22,062	45,47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超額撥備)	—	(20)	(5)	—	868
	10,309	63,060	70,052	22,062	46,341
遞延稅項(附註28)	(4,710)	(13,337)	(2,694)	(2,038)	3,712
	5,599	49,723	67,358	20,024	50,053

貴集團的收入並非來自香港或於香港產生，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實體的稅率為25%。

貴集團四家子公司林芝裕和、德慶和盈、德慶裕威及東鵬潔具經中國有關稅務機關批准，於有關期間享有低於標準稅率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載列如下。

根據西藏自治區人民政府頒佈的《西藏自治區人民政府關於我區企業所得稅稅率問題的通知》(藏政發[2011]14號)，在西藏註冊及位於西藏的林芝裕和、德慶和盈及德慶裕威可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享受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東鵬潔具於二零一一年獲有關機構評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為三年，並已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向地方稅務機關登記為合資格減按15%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稅。

本年度／期間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內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2,883	197,665	240,198	76,361	171,286
按25%的稅率繳納					
中國企業所得稅	3,221	49,416	60,049	19,090	42,822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的 稅務影響	331	—	—	—	—
授予若干子公司 優惠稅率的影響	—	—	—	—	(4,626)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減開支 的稅務影響(附註 ¹)	2,799	929	2,966	752	81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超額撥備)	—	(20)	(5)	—	868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 稅務影響	—	543	1,376	443	697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 的稅務影響	1,142	72	3,647	147	1,061
中國子公司未分派利潤 的預扣稅(附註 ²)	—	—	—	—	10,000
動用過往並無確認的 稅項虧損	(939)	—	—	—	—
動用過往並無確認的 可扣減暫時差額	(955)	(1,217)	(675)	(408)	(1,585)
年度／期間所得稅 開支	5,599	49,723	67,358	20,024	50,053

附註¹： 有關期間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主要為不可扣減的員工福利開支及不可扣減的損壞產品成本。

附註²： 貴集團毋須就企業重組完成前派付的股息繳納中國股息預扣稅。企業重組完成後，東鵬香港已成為一家集團實體及佛山華盛昌的直接控股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子公司賺取利潤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該金額指就貴公司的中國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所產生可供分派的利潤人民幣100,000,000元(「股息」)而撥備的預扣所得稅。除股息外，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前的餘下盈利予以保留以作業務發展用途，且不受可見未來所宣派股息的限制。

12. 年度／期間盈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年度／期間盈餘乃扣除					
以下各項後得到：					
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折舊	63,774	65,797	95,791	39,636	56,055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870	1,377	1,377	679	2,524
核數師的酬金	96	128	1,287	169	710
上市開支					
(計入其他開支)	—	—	—	—	7,176
研發成本					
(計入其他開支)	2,436	5,778	10,475	7,911	5,706
確認為開支的庫存成本	774,012	1,410,580	1,609,554	686,094	801,395
陳舊庫存撥備					
(計入庫存成本)	12,600	13,087	2,536	2,678	13,901
員工成本：					
董事薪酬(附註13)	680	760	1,989	674	973
僱員薪金	85,266	175,287	254,509	109,921	114,837
僱員福利	4,036	5,194	8,147	3,285	8,564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672	14,845	19,156	8,404	10,112
	<u>95,654</u>	<u>196,086</u>	<u>283,801</u>	<u>122,284</u>	<u>134,486</u>
以下各項的經營租賃付款					
— 土地及樓宇	33,643	56,498	71,971	34,546	36,128
— 廠房及機器	10,590	42,580	41,081	20,576	16,582

13. 董事薪酬

於有關期間內已付及應付 貴公司董事的薪酬詳情如下：

	薪金	獎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何新明(董事兼 最高行政人員)	250	—	5	255
陳昆列	175	—	5	180
包建永	60	—	5	65
非執行董事：				
孫麗梅	175	—	5	180
	<u>660</u>	<u>—</u>	<u>20</u>	<u>680</u>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何新明(董事兼 最高行政人員)	262	—	7	269
陳昆列	182	—	7	189
包建永	106	—	7	113
非執行董事：				
孫麗梅	182	—	7	189
	<u>732</u>	<u>—</u>	<u>28</u>	<u>760</u>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何新明(董事兼 最高行政人員)	650	—	14	664
陳昆列	483	—	14	497
包建永	300	—	14	314
非執行董事：				
孫謙	—	—	—	—
蘇森	—	—	—	—
孫麗梅	500	—	14	514
	<u>1,933</u>	<u>—</u>	<u>56</u>	<u>1,989</u>

	薪金	獎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執行董事：				
何新明(董事兼 最高行政人員)	193	—	7	200
陳昆列	178	—	8	186
包建永	95	—	7	102
非執行董事：				
孫謙	—	—	—	—
蘇森	—	—	—	—
孫麗梅	178	—	8	186
	<u>644</u>	<u>—</u>	<u>30</u>	<u>674</u>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執行董事：				
何新明(董事兼 最高行政人員)	359	—	10	369
陳昆列	263	—	11	274
包建永	140	—	10	150
非執行董事：				
孫謙	60	—	—	60
蘇森	60	—	—	60
孫麗梅	60	—	—	60
	<u>942</u>	<u>—</u>	<u>31</u>	<u>973</u>

於有關期間內，貴集團概無向貴集團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吸引他們加入或於加入貴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概無貴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有關期間內放棄任何酬金。

非執行董事孫謙及蘇森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獲貴集團委任，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沒有向他們支付酬金。孫麗梅於二零一二年辭任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獲委任為貴集團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酬金為就其擔任貴集團高級管理層提供服務而支付的酬金，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酬金為就其擔任非執行董事提供服務而支付的酬金。

14. 僱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五名最高薪人士分別包括兩名、一名、三名、三名及兩名 貴集團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其詳情載於附註13。餘下三名、四名、兩名、兩名及三名最高薪人士(個人酬金低於1,000,000港元)於有關期間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薪金	785	1,362	734	443	73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	14	20	5	20
	<u>793</u>	<u>1,376</u>	<u>754</u>	<u>448</u>	<u>750</u>

於有關期間內， 貴集團概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吸引他們加入或於加入 貴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5.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年內/期內	—	—	169,302	—	—
	<u>—</u>	<u>—</u>	<u>169,302</u>	<u>—</u>	<u>—</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清遠納福娜、豐城東鵬、澧縣新鵬及淄博卡普爾向其當時的權益擁有人宣派人民幣169,302,000元的股息。

由於股息率及股息所涉股份數目對本報告而言意義不大，故沒有呈列該等資料。

16. 每股盈利

於有關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					
基本盈利的盈利					
貴公司					
擁有人應佔溢利	6,273	140,892	167,181	57,201	121,226
潛在攤薄影響					
普通股					
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公平值虧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363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					
盈利的盈利	6,273	140,892	167,181	57,201	124,589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					
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千股)	572,256	678,175	754,845	725,378	900,000
潛在攤薄影響					
普通股					
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 (千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798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					
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千股)	572,256	678,175	754,845	725,378	904,798

用以計算有關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招股書「歷史及公司發展－重組」一節所披露企業重組及招股書附錄四及C節所詳述的股份合併的影響而作出追溯調整。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貴公司並沒有任何已發行具潛在攤薄作用的普通股，因此每股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傢俬及裝置	汽車	設備及機器	租賃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210,087	3,759	6,287	502,241	6,204	5,950	734,528
添置	11,864	1,640	352	43,425	15,830	9,887	82,998
出售／撤銷	—	(1,249)	—	(11,457)	(6,204)	—	(18,910)
轉自在建工程	6,349	—	—	—	—	(6,349)	—
視為向清遠東鵬作出的 分派(附註1(b)) .	(85,589)	—	—	—	—	—	(85,589)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2,711	4,150	6,639	534,209	15,830	9,488	713,027
添置	10,209	2,918	2,068	58,229	15,737	155,101	244,262
出售	—	(845)	(126)	(25,733)	—	—	(26,704)
轉自在建工程	23,586	—	—	29,513	—	(53,099)	—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506	6,223	8,581	596,218	31,567	111,490	930,585
添置	77,020	7,847	3,825	138,192	15,767	111,447	354,098
出售	—	(132)	(137)	(9,485)	—	—	(9,754)
轉自在建工程	47,176	7	—	119,003	—	(166,186)	—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702	13,945	12,269	843,928	47,334	56,751	1,274,929
添置	4,919	3,446	1,259	15,166	3,597	13,794	42,181
出售	—	(38)	—	(13,849)	—	—	(13,887)
轉自在建工程	16,287	42	—	11,603	—	(27,932)	—
收購子公司 (附註36)	20,717	2,630	995	11,629	2,259	16,971	55,201
出售一家子公司 (附註37)	—	(209)	—	—	(1,889)	—	(2,098)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342,625	19,816	14,523	868,477	51,301	59,584	1,356,326
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33,859)	(2,079)	(1,849)	(197,780)	(6,204)	—	(241,771)
年度撥備	(10,396)	(910)	(1,029)	(44,986)	(6,453)	—	(63,774)
出售／撤銷時對銷	—	1,211	—	10,181	6,204	—	17,596
視為向清遠東鵬 作出分派時對銷 (附註1(b))	25,006	—	—	—	—	—	25,006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249)	(1,778)	(2,878)	(232,585)	(6,453)	—	(262,943)
年度撥備	(8,207)	(1,569)	(1,293)	(46,659)	(8,069)	—	(65,797)
於出售時對銷	—	757	90	22,416	—	—	23,263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7,456)	(2,590)	(4,081)	(256,828)	(14,522)	—	(305,477)
年度撥備	(11,086)	(2,622)	(2,068)	(64,880)	(15,135)	—	(95,791)
於出售時對銷	—	104	105	4,469	—	—	4,678

	樓宇	傢俬及裝置	汽車	設備及機器	租賃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8,542)	(5,108)	(6,044)	(317,239)	(29,657)	—	(396,590)
期內撥備	(7,739)	(2,167)	(1,143)	(36,494)	(8,512)	—	(56,055)
於出售時對銷	—	23	—	10,794	—	—	10,817
出售一家子公司 (附註37)	—	77	—	—	1,849	—	1,926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46,281)	(7,175)	(7,187)	(342,939)	(36,320)	—	(439,902)
賬面值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462	2,372	3,761	301,624	9,377	9,488	450,084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050	3,633	4,500	339,390	17,045	111,490	625,108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62,160	8,837	6,225	526,689	17,677	56,751	878,339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296,344	12,641	7,336	525,538	14,981	59,584	916,424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不包括在建工程)經計及剩餘價值後,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進行折舊:

樓宇	10至20年
傢俬及裝置	3至5年
汽車	4至5年
設備及機器	10年
租賃裝修	租期與5年的較短者

貴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81,853,000元、人民幣138,885,000元、人民幣138,763,000元及人民幣163,085,000元的若干樓宇、設備及機器,以獲得授予貴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349,000元、人民幣35,496,000元、人民幣148,329,000元及人民幣139,155,000元的樓宇尚未取得房產證。貴集團正在辦理房產證。

已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詳情載於附註3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人民幣5,573,000元及人民幣5,461,000元的樓宇抵押予銀行,以獲得授予東鵬股份的銀行借款。

廠房及機器的賬面值包括有關按融資租約持有資產的金額人民幣42,602,000元、人民幣37,686,000元、人民幣32,771,000元及人民幣30,313,000元。

18. 預付租賃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的租賃土地				
中期租賃	65,648	64,271	119,822	270,445
為進行報告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64,271	62,894	117,005	264,838
流動資產	1,377	1,377	2,817	5,607
	65,648	64,271	119,822	270,445

貴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65,648,000元、人民幣64,271,000元、人民幣81,053,000元及人民幣145,752,000元的若干預付租賃款項，以獲得授予貴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人民幣18,158,000元及人民幣17,923,000元的預付租賃款項抵押予銀行，以獲得授予東鵬股份的銀行借款。

已被抵押的預付租賃款項的詳情載於附註30。

土地租期介於39至50年之間。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幅賬面值為人民幣38,110,000元的土地仍在辦理土地使用權證。

19.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的詳情

下表載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貴集團非全資子公司的詳情。二零一三年，以下子公司根據企業重組成為貴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子公司名稱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 所有權權益及投票權的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盈餘(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清遠納福娜	8.18%	4.91%	10.25%	(6)	6,027	4,374	1,630	7,005	5,965
豐城東鵬	8.18%	4.91%	10.25%	970	747	2,028	6,499	3,860	9,374
禮縣新鵬	8.18%	4.91%	10.25%	545	891	(41)	671	1,294	463
淄博卡普爾	8.18%	4.91%	10.25%	(1)	454	(354)	1,635	1,435	1,231

有關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貴集團各子公司的概述財務資料載於下文。以下的概述財務資料指進行集團內對銷前的金額。

清遠納福娜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96,669	348,863	491,105
非流動資產	143,844	471,368	563,913
流動負債	(320,589)	(677,561)	(996,821)
非流動負債	—	—	—
總權益	19,924	142,670	58,197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617,135	673,111
開支	(76)	(494,388)	(630,437)
年度(虧損)盈餘及全面收入總額	(76)	122,747	42,674
經營活動(流出)流入現金淨額	(168,873)	125,445	106,809
投資活動流出現金淨額	(12,665)	(220,264)	(245,802)
融資活動流入現金淨額	182,504	105,216	143,000
流入現金淨額	966	10,397	4,007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宣派股息人民幣127,148,000元，但尚未支付。

豐城東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05,481	365,762	308,410
非流動資產	275,365	265,033	283,769
流動負債	(427,443)	(462,182)	(422,722)
非流動負債	(90,000)	(90,000)	(78,000)
總權益	63,403	78,613	91,457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43,470	247,311	225,300
開支	(134,008)	(232,101)	(205,514)
年度盈餘及全面收入總額	9,462	15,210	19,786
經營活動流入(流出)現金淨額	37,963	(25,622)	156,097
投資活動(流出)流入現金淨額	(88,901)	72,326	(17,479)
融資活動流入(流出)現金淨額	90,510	(15,510)	(106,220)
流入現金淨額	39,572	31,194	32,398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宣派股息人民幣6,941,000元，但尚未支付。

豐縣新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27,112	146,652	52,943
非流動資產	49,397	51,956	61,884
流動負債	(121,554)	(130,010)	(72,772)
非流動負債	(46,749)	(42,240)	(37,538)
總權益	8,206	26,358	4,517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7,547	161,308	148,076
開支	(70,890)	(143,157)	(148,478)
年度盈餘(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6,657	18,151	(402)
經營活動(流出)流入現金淨額	(17,602)	9,920	308
投資活動(流出)流入現金淨額	(55,569)	(8,157)	23,416
融資活動流入(流出)現金淨額	72,212	(2,222)	(25,199)
流出現金淨額	(959)	(459)	(1,475)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宣派股息人民幣21,439,000元，但尚未支付。

淄博卡普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9,989	287,957	312,051
非流動資產	—	10,611	10,573
流動負債	—	(269,332)	(310,612)
非流動負債	—	—	—
總權益	19,989	29,236	12,012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358,592	448,956
開支	(11)	(349,345)	(452,407)
年度(虧損)盈餘及全面收入總額	(11)	9,247	(3,451)
經營活動流出現金淨額	(11)	(105,267)	(12,853)
投資活動流出現金淨額	(19,500)	(44,872)	(1,703)
融資活動流入現金淨額	20,000	152,096	22,888
流入現金淨額	489	1,957	8,332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宣派股息人民幣13,774,000元，但尚未支付。

20. 庫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51,200	207,269	208,890	211,080
在製品	6,795	21,188	16,263	33,712
製成品	429,488	677,280	821,028	759,263
	587,483	905,737	1,046,181	1,004,055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陳舊庫存撥備分別為人民幣38,036,000元、人民幣51,123,000元、人民幣53,659,000元及人民幣67,560,000元。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4,259	118,250	229,325	282,222
減：呆賬撥備	(2,352)	(9,080)	(13,871)	(20,255)
	61,907	109,170	215,454	261,967
向供應商墊款	29,865	17,391	14,652	17,168
已付供應商按金	46,806	9,395	14,335	8,814
應收票據	4,827	67,564	75,636	117,270
其他應收款項	5,025	6,119	6,298	10,681
其他可收回稅項	3,492	5,098	13,456	5,839
預付租金	4,501	4,836	6,322	16,547
其他應收房地產				
開發商款項	1,938	4,316	8,939	1,280
可收回增值稅	12,050	2,698	16,861	33,5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	170,411	226,587	371,953	473,156

除(i)向若干房地產開發商進行的銷售(允許有90天至180天的信用期或部分可於建設項目完成時全數償還或部分會有5%至10%的保留金，於一至兩年的保修期結束時支付)以及(ii)向若干經銷商作出的銷售(最長信用期為90天且計息)外，貴集團一般會在交付貨品時要求墊付或即時付款。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房地產開發商持有的保留金分別為人民幣2,213,000元、人民幣3,179,000元、人民幣11,827,000元及人民幣13,226,000元。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12,117	45,089	39,869	80,162
31至90天	19,702	27,310	67,095	59,837
91天至180天	19,017	17,106	49,412	29,223
181天至365天	9,380	10,768	46,339	69,119
1年以上	1,691	8,897	12,739	23,626
	61,907	109,170	215,454	261,967

應收票據於各報告期末的賬齡為180天內，且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均尚未過期。

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以及須按要求或一年內償還。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貴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為每一名客戶設定信貸限制。

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逾期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0,670,000元、人民幣26,375,000元、人民幣37,514,000元及人民幣59,218,000元計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而貴集團並沒有就這些款項作出減值損失撥備，原因是管理層預期不會從這些聲譽良好的客戶產生任何損失。貴集團並沒有就這些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按付款到期日劃分的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逾期：				
0至90天	14,509	11,580	19,018	21,011
91至275天	5,991	8,674	15,768	33,147
275天以上	170	6,121	2,728	5,060
總計	<u>20,670</u>	<u>26,375</u>	<u>37,514</u>	<u>59,218</u>

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時，貴集團會考慮由初步授出信貸之日起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

呆賬撥備的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474	2,352	9,080	13,871
已確認的減值損失	1,878	6,728	4,791	6,384
年／期末	<u>2,352</u>	<u>9,080</u>	<u>13,871</u>	<u>20,255</u>

貴集團首先評估有否客觀證據證明其個別重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個別出現減值，以及不屬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或整體上出現減值。若貴集團釐定個別評估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並沒有客觀證據顯示存在減值（不論是否重大），其會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

徵(包括行業、地理位置、過期情況及其他相關因素)組別中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整體評估其是否出現減值。個別評估減值且已確認或將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會計入整體評估的減值中。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352,000元、人民幣9,080,000元、人民幣13,871,000元及人民幣20,255,000元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入賬呆賬撥備，這些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已過期很長一段時間或客戶於償還尚未償還結餘時面臨嚴重的財政困難。貴集團並沒有就這些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以下為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應收票據，已就清償相同金額的應付款項或按全面追索基準貼現予銀行向貴集團的債權人背書。由於貴集團並沒有轉移與這些應收票據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貴集團會繼續確認應收票據的賬面值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並已將轉移時自銀行收取的現金確認為有抵押借款(附註26)。

這些應收票據按攤銷成本入賬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的賬面值				
－外部客戶	3,598	54,921	68,737	96,668
－集團內公司間客戶	—	—	93,000	451,160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	(3,598)	(54,921)	(60,737)	(66,669)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	—	—	(101,000)	(481,159)
	<u> </u>	<u> </u>	<u> </u>	<u> </u>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按市場利率計息，而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市場年利率分別為0.36%、0.40%至0.50%、0.35%至0.40%及0.35%。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抵押銀行存款分別按由0.35%至0.35%、0.35%至3.5%、0.35%至3%及0.35%至0.35%的年利率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清償相關銀行借款後解除。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公司的銀行結餘按市場年利率0.35%計息。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數額分別達人民幣738,000元、人民幣1,709,000元、人民幣69,678,000元及人民幣

404,908,000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已被抵押，以擔保須六個月內償還的應付票據。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500,000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向清遠東鵬提供的銀行借款的抵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006,000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 貴集團就購買貨品發出信用證的抵押。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91,066	449,319	622,564	634,434
應付票據	6,156	4,238	13,700	6,593
其他應付款項	6,022	11,411	16,742	7,406
其他應付稅項	3,960	16,003	38,677	62,253
應付工資及福利	7,241	19,502	33,142	31,943
經銷商墊款	33,564	68,763	93,472	163,329
經銷商按金	2,830	31,193	39,030	75,096
遞延收入	—	32,650	32,361	15,563
收購物業、廠房及 設備應付款項	9,593	19,669	25,309	4,597
應計開支	10,464	29,426	50,751	75,376
	<u>270,896</u>	<u>682,174</u>	<u>965,748</u>	<u>1,076,590</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74,261	182,446	272,362	320,149
31至90天	96,777	249,615	278,655	160,143
91至180天	11,951	15,241	65,645	53,593
181天至365天	8,077	2,017	5,902	95,631
1至2年	—	—	—	4,918
	<u>191,066</u>	<u>449,319</u>	<u>622,564</u>	<u>634,434</u>

採購材料的信用期通常為90天至180天。 貴公司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監督應付款項的清償情況。

於各報告期末應付票據的賬齡為180天內。

貴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u>7,176</u>

24. 融資租賃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				
流動負債	3,236	3,759	4,006	4,301
非流動負債	<u>42,527</u>	<u>38,767</u>	<u>34,762</u>	<u>32,464</u>
	<u>45,763</u>	<u>42,526</u>	<u>38,768</u>	<u>36,765</u>

貴集團的政策為根據融資租賃租賃若干設備及機器。租期為10年。融資租賃承擔的相關利率於合約日期固定為每年6.55%。租約以固定還款為基準，且並無就或然租金訂立任何安排。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的現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下的應付金額：								
一年內	6,233	6,545	6,545	6,708	3,236	3,759	4,006	4,301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								
兩年	6,545	6,545	6,872	6,872	3,759	4,006	4,594	4,746
多於兩年但不超過								
五年	20,289	20,960	21,304	21,656	13,498	15,052	16,382	17,270
超過五年	29,585	22,368	15,153	11,365	25,270	19,709	13,786	10,448
	<u>62,652</u>	<u>56,418</u>	<u>49,874</u>	<u>46,601</u>	<u>45,763</u>	<u>42,526</u>	<u>38,768</u>	<u>36,765</u>
減：未來融資費用	<u>(16,889)</u>	<u>(13,892)</u>	<u>(11,106)</u>	<u>(9,836)</u>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租賃承擔的現值	<u>45,763</u>	<u>42,526</u>	<u>38,768</u>	<u>36,765</u>	45,763	42,526	38,768	36,765
減：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u>3,236</u>	<u>3,759</u>	<u>4,006</u>	<u>4,301</u>
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u>42,527</u>	<u>38,767</u>	<u>34,762</u>	<u>32,464</u>

貴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由出租人就出租資產設立的押記作抵押。

25. 應收／應付關聯方及股東的款項

	關係	應收關聯公司的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廣東東鵬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控制	61,939	145,185	22,491	8,748
山東東鵬陶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240	1,140	—	—
清遠東鵬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32,740	5,702	31,741	5,758
東鵬潔具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1,231	1,200	1,544	—
清遠東鵬衛浴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56	—	381	485
山東嘉麗雅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13	13	—	—
佛山市南海東鵬衛浴有限公司(前名為「佛山市南海佛來盈陶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41,580	41,580	—	—
湖南金鵬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42,014	41,987	30,374	26,582
佛山市大唐合盛陶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10,895	—	9,842	9,710
佛山市東鵬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	2	6
北京和裕盛陶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	—	3,496
清遠市海威工業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	—	28,802
		<u>190,708</u>	<u>236,807</u>	<u>96,375</u>	<u>83,587</u>

* 清遠東鵬直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控股股東控制，其後由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東鵬潔具及其子公司(「東鵬潔具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被 貴集團收購。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收關聯方款項中的貿易部分為數人民幣36,239,000元、人民幣63,486,000元、人民幣29,749,000元及人民幣23,508,000元。非貿易結餘均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與關聯方交易的信用期通常為18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收益確認日期接近)呈列的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部分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14,868	5,701	1,886	1,177
31至90天	16,988	28,543	2,675	114
91至180天	2,795	28,931	2,567	2,990
181至365天	1,588	—	12,009	5,688
1至2年	—	311	10,612	13,539
	<u>36,239</u>	<u>63,486</u>	<u>29,749</u>	<u>23,508</u>

按付款到期日呈列的已逾期但未減值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部分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逾期：				
0至180天	1,588	—	12,009	5,688
181至365天	—	311	10,612	13,539
	<u>1,588</u>	<u>311</u>	<u>22,621</u>	<u>19,227</u>

經考慮這些關聯實體的財務實力，貴集團並沒有就已逾期應收關聯方款項的減值虧損作出撥備。

以下為有關期間應收關聯方款項的最高未結清金額：

	關係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的最高未結清金額			
		截至以下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廣東東鵬陶瓷股份 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控制	61,939	145,185	145,185	22,491
山東東鵬陶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775	1,140	1,140	—
清遠東鵬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32,740	32,740	31,741	31,741
東鵬潔具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1,231	1,231	1,544	1,544
清遠東鵬衛浴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56	56	381	485
山東嘉麗雅陶瓷股份 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194	13	13	—
佛山市南海東鵬衛浴有限 公司(前名為「佛山市南海 佛來盈陶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41,580	41,580	41,580	—
湖南金鵬新型建材 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42,014	42,014	41,987	30,374
佛山市大唐合盛陶瓷 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11,452	10,895	9,842	9,842
佛山市東鵬實業投資 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	2	6
北京和裕盛陶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	—	3,496
清遠市海威工業投資 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	—	28,802

* 清遠東鵬直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控股股東控制，其後由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東鵬潔具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被 貴集團收購。

	關係	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廣東東鵬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控制	472,707	305,878	299,864	420,768
山東東鵬陶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5,304	87,002	—	—
清遠東鵬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340,592	389,705	424,643	378,475
東鵬潔具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2,439	4,997	7,871	—
清遠東鵬衛浴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1,898	3,134	5,939	28,569
山東嘉麗雅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37,294	100,204	210,419	207,733
佛山市南海東鵬衛浴有限公司(前名為「佛山市南海佛來盈陶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140,800	140,800	99,222	99,234
佛山市大唐合盛陶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2,097	4,008	50
湖南金鵬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4,573	1,750	—	—
香港佛來盈發展有限公司(「HK Flying」)	受控股股東控制	—	46,879	57,354	22,713
佛山市元亨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控制	—	—	—	10,000
東鵬陶瓷(香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	—	38,400
清遠市海威工業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	—	43,968
澧縣新鵬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	—	15,000

關係	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禮縣東鵬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	—	7,500
		<u>1,005,607</u>	<u>1,082,446</u>	<u>1,109,320</u>	<u>1,272,410</u>

* 清遠東鵬直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控股股東控制，其後由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東鵬潔具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被 貴集團收購。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付關聯方款項中的貿易部分分別為人民幣222,710,000元、人民幣239,186,000元、及人民幣286,053,000元及人民幣301,481,000元。關聯方並無授出特定信用期。非貿易結餘均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部分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7,350	123,678	87,056	668
31至90天	20,464	11,756	1,707	2,324
91至180天	35,380	45,516	9,442	13,568
181至365天	2,188	43,345	48,496	97,725
1至2年	157,328	—	139,352	109,782
2年以上	—	14,891	—	77,414
	<u>222,710</u>	<u>239,186</u>	<u>286,053</u>	<u>301,481</u>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股東款項	—	—	11	11
	<u>—</u>	<u>—</u>	<u>11</u>	<u>11</u>

26. 銀行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有抵押	160,000	275,000	493,240	904,159
須償還的賬面值：				
一年內	70,000	185,000	415,240	852,159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	12,000	26,000	26,000
多於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	64,000	78,000	52,000	26,000
超過五年	26,000	—	—	—
	160,000	275,000	493,240	904,159
減：於流動負債下列示的一年 內到期的款項	(70,000)	(185,000)	(415,240)	(852,159)
	90,000	90,000	78,000	52,000

貴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固息借款	不適用	不適用	3.0%至6.56%	2.6%至6.3%
浮息借款	5.31%至7.04%	5.35%至7.08%	5.31%至6.24%	6.0%至7.4%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浮息借款分別為數人民幣160,000,000元、人民幣275,000,000元、人民幣194,840,000元及人民幣133,000,000元。借款均以中國人民銀行的基準利率（「基準利率」）為基礎的利率另加（如適用）溢價作出安排，使貴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固息借款分別為數人民幣298,400,000元及人民幣771,159,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款包括將(i)應收外部貿易客戶票據人民幣8,000,000元，及(ii)應收集團內公司間票據人民幣93,000,000元，以附追索權的方式貼現予銀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有抵押銀行借款包括將(i)應收外部貿易客戶票據人民幣29,999,000元，及(ii)應收集團內公司間票據人民幣451,160,000元，以附追索權的方式貼現予銀行。

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各報告期末的銀行借款由附註30及34所載的資產抵押及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可動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分別約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30,000,000元、人民幣243,900,000元及人民幣625,000,000元。

27.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貴公司與獨立投資者訂立一份股東協議（「股東協議」），以代價30,000,000美元（約人民幣185,031,000元）（「代價」）發行195,105,600股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A系列股份」）。

有關A系列股份的主要條款如下：

轉換：

A系列股份可隨時由持有人轉換為普通股。每股A系列股份轉換為貴公司普通股的轉換價（「轉換價」）最初為優先股發行價（人民幣0.95元）並可按下文所述方式調整。將轉換的普通股數目按發行價除以當時有效的轉換價計算。

此外，每股A系列股份在下列情況下自動按適用轉換價轉換為普通股：(i)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或(ii)至少60%當時已發行A系列股份的持有人決定轉換。

轉換價調整：

以低於緊接發行前有效轉換價額外發行股份：轉換價應在發行的同時作出調減。

股份拆細及分拆：當時有效的轉換價應在拆細的同時按比例調減。

股份合併及整合：轉換價應在合併及整合的同時按比例調升。

贖回條款：

若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三日前並無進行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且A系列股份並無轉換為普通股，則自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三日起十二個月內，A系列股份持有人（作為整體行事）有權要求貴公司贖回A系列股份持有人當時持有的所有（而非部分）A系列股份（「贖回股份」），贖

回價格等於以下各項的總和：(A)總認購價，加(B)上述贖回股份的所有已宣派但未派付股息（如有），加(C)4,225,000美元，加(D)總認購價於本文日期起直至贖回股份全數贖回之日期間按5%年息計算的利息。

股息：

貴公司應付的任何股息應按比例派付予所有普通股及所有A系列股份（按已轉換基準）。A系列股份持有人亦應有權按已轉換基準收取 貴公司董事會宣派的任何非現金股息。

清算優先權：

如 貴公司進行清算、解散或清盤（不論自願或非自願）或發生任何下列推定清算事件：(a)任何實體通過任何造成 貴公司或其控股聯屬人士百分之五十或以上投票權被轉移致使其現有股東未保留存續實體大多數投票權的交易或系列相關交易收購 貴公司或其聯屬人士，(b) 貴公司或其聯屬人士出售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或(c) 貴公司以獨家許可方式授出絕大部分知識產權，則 貴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資產應基於全體股東所持已發行股份數目按比例分派予全體股東（按已轉換基準）。

A系列股份包含兩個組成部分：負債部分及轉換期權部分。

轉換期權部分被分類為嵌入衍生工具，因其結算方式並非為以固定金額的現金換取固定數目 貴公司自身的股本工具。

貴集團決定於初次確認時將附帶嵌入衍生工具的A系列股份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初次確認後的各報告期末，所有A系列股份均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其產生期間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A系列股份的公平值等於負債部分與轉換期權部分分別按貼現現金流量及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的公平值的總和。計算所採用的輸入值如下：

股價	0.9095
轉換價	0.9475
無風險利率	0.94%
股息率	0.00%
波幅	34.41%
貼現率	13.5%

無風險利率按屆滿期限類似的China International Government Bond截至估值日的市場收益率估算。

相關股份於期權年期內的波幅按可資比較公司於估值日前長度與期權預計年期相若年度的平均過往波幅估算。

股息率由 貴集團按其預計年度股息及A系列股份票面利息除以 貴集團權益公平值估算。

A系列股份的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發行A系列股份	185,031
公平值變動	3,363
	<hr/>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188,394
	<hr/> <hr/>

28.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相關期間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以及其變動：

遞延稅項資產	庫存及 應收款項 減值	稅項虧損	遞延收益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7,412	8,985	—	—	16,397
計入(扣除自)損益	2,478	1,190	—	243	3,911
	<hr/>	<hr/>	<hr/>	<hr/>	<hr/>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890	10,175	—	243	20,308
計入(扣除自)損益	4,882	(214)	8,163	(243)	12,588
	<hr/>	<hr/>	<hr/>	<hr/>	<hr/>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72	9,961	8,163	—	32,896
計入(扣除自)損益	735	1,336	(73)	—	1,998
	<hr/>	<hr/>	<hr/>	<hr/>	<hr/>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507	11,297	8,090	—	34,894
收購子公司(附註35)	1,753	—	—	—	1,753
計入(扣除自)損益	5,153	5,954	(5,137)	—	5,970
	<hr/>	<hr/>	<hr/>	<hr/>	<hr/>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22,413	17,251	2,953	—	42,617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遞延稅項負債	收購子公司	累計	子公司	總計
	公平值調整	稅項折舊	未分派利潤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5,021)	—	(5,021)
計入損益	—	799	—	799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22)	—	(4,222)
計入損益	—	749	—	749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73)	—	(3,473)
計入損益	—	696	—	696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77)	—	(2,777)
收購子公司時添置				
(附註36)	(5,813)	—	—	(5,813)
計入(扣除自)損益	—	318	(10,000)	(9,682)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	<u>(5,813)</u>	<u>(2,459)</u>	<u>(10,000)</u>	<u>(18,272)</u>

貴集團毋須就企業重組完成前的股息繳納中國股息預扣稅。企業重組完成後，東鵬香港將成為一家集團實體及佛山華盛昌的直接控股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子公司賺取的盈餘宣派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由於貴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不大可能撥回，因此並沒有就中國子公司的綜合盈餘約人民幣210,583,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有以下未確認的未使用稅項虧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使用稅項虧損	—	2,171	7,675	3,099

由於無法預測未來利潤流，故並無就這些稅項虧損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上述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屆滿日期如下：

屆滿日期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71	2,171	25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5,504	284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2,790

除上述金額外，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數約人民幣21,282,000元、人民幣16,702,000元、人民幣28,590,000元及人民幣26,494,000元的其他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主要指若干應計租金開支、應計僱員及董事酬金。由於尚不確定未來能否盈利，並沒有就這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貴集團並沒有其他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

29. 實繳資本／股本

就呈列財務資料而言，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實繳資本指控股股東應佔 貴集團旗下子公司的實繳資本及 貴公司自其各自成立日期以來的股本的總和。 貴公司股本的詳情如下：

貴公司	股份數目	美元金額
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	50,000,000,000	50,000
轉為A系列股份	(300,000,000)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49,700,000,000	50,000
已發行：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發行新股份	1,800,000,000	1,800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在 貴公司的財務報表呈列		11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1,800,000,000股股份按面值獲配發及發行予其股東。這些金額並非收取自其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東。

根據 貴公司當時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貴公司的法定股本改為50,000美元，分為49,7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以及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A系列股份。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發行195,105,600股A系列股份(請參閱附註27)。

貴公司股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書附錄四「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本公司股本變動」一段。

30. 資產抵押

以下資產於報告期末已抵押，用以擔保授予 貴集團及關聯方的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	—	—	18,923
樓宇	—	66,748	74,790	83,188
設備及機械	81,853	72,137	69,546	66,435
預付租金	65,648	64,271	99,211	163,675
已抵押銀行存款	738	45,209	69,678	409,914
	<u>148,239</u>	<u>248,365</u>	<u>313,225</u>	<u>742,135</u>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向清遠東鵬提供的銀行借款抵押人民幣43,500,000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這項抵押已於二零一二年解除，並沒有產生額外成本及負債。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授予東鵬股份的銀行借款抵押人民幣18,158,000元的預付租金及人民幣5,573,000元的樓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已就授予東鵬股份的銀行借款抵押人民幣17,923,000元的預付租金及人民幣5,461,000元的樓宇。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款包括將(i)應收外部貿易客戶票據人民幣8,000,000元，及(ii)應收集團內公司間票據人民幣93,000,000元，以附追索權的方式貼現予銀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有抵押銀行借款包括將(i)應收外部貿易客戶票據人民幣29,999,000元，及(ii)應收集團內公司間票據人民幣451,160,000元，以附追索權的方式貼現予銀行。

31. 經營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根據租賃物業以及廠房及設備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6,266	84,836	56,947	75,286
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152,001	151,364	124,425	135,387
五年後	83,547	77,112	67,057	103,150
	<u>291,814</u>	<u>313,312</u>	<u>248,429</u>	<u>313,823</u>

經營租賃付款指貴集團就若干辦公室及倉庫物業以及廠房及設備應付的租金。協定租賃的平均年期為一至十八年。租金於簽署租賃協議日期釐定。

32. 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資本支出 已訂約但未撥備	77,202	240,796	90,461	108,124
	<u>77,202</u>	<u>240,796</u>	<u>90,461</u>	<u>108,124</u>

33. 退休福利計劃

貴集團於中國成立的子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參與者。子公司須按工資成本的若干比例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貴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承擔的唯一責任為作出特定供款。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分別為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人民幣5,692,000元、人民幣14,873,000元、人民幣19,212,000元、人民幣8,434,000元及人民幣10,143,000元的供款。

34. 關聯方交易

於有關期間，除財務資料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貴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關聯方名稱	關係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購買						
東鵬股份	受控股股東控制	62,809	64,700	41,061	30,820	3
山東東鵬陶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28,745	40,715	—	—	—
清遠東鵬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15,985	—	—	—
清遠東鵬衛浴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5,024	8,284	10,124	4,448	8,789
山東嘉麗雅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34,098	68,844	275	155	—
佛山市大唐合盛陶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1,950	3,268	866	—
佛山東鵬潔具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5,481	9,138	12,507	2,946	4,479
HK Flying	受控股股東控制	—	—	1,966	—	—

關聯方名稱	關係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						
東鵬股份	受控股股東控制	354,016	561,405	26,891	24,125	—
佛山東鵬潔具股份 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311	1	—	—	—
佛山市大唐合盛陶瓷 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8,070	1,842	13,393	8,984	4,303
清遠東鵬衛浴 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	—	—	1,396
租金開支						
東鵬股份	受控股股東控制	—	—	4,663	2,332	2,332
山東東鵬陶瓷 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18,000	16,000	8,000	—
山東嘉麗雅陶瓷股份 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13,500	12,000	6,000	6,000
湖南金鵬新型建材 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10,500	10,500	11,025	5,513	5,513
清遠東鵬	受控股股東的 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13,664	13,664	6,830	6,828
採購設備						
東鵬股份	受控股股東控制	—	—	3,194	3,194	—
HK Flying	受控股股東控制	—	46,879	8,510	—	—

* 清遠東鵬直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控股股東控制，其後由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

** 東鵬潔具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被 貴集團收購。

(a)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向東鵬股份、山東嘉麗雅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湖南金鵬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租賃物業及機械將於上市後繼續，而其他關聯方交易(其條款由相關訂約方相互釐定及協定)於上市後將不再繼續。

(b)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東鵬股份已分別就 貴集團為數人民幣160,000,000元、人民幣275,000,000元、人民幣358,000,000元及人民幣489,000,000元的借款向銀行提供擔保。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東鵬股份已就 貴集團為數人民幣40,000,000元的銀行借款向銀行抵押其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清遠東鵬已就 貴集團為數人民幣30,000,000元的借款向銀行提供擔保。

(c)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已抵押其為數人民幣43,500,000元的銀行存款，以擔保授予清遠東鵬的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亦已分別抵押其為數人民幣18,158,000元及人民幣17,923,000元的預付租賃款項及為數人民幣5,573,000元及人民幣5,461,000元的樓宇，以擔保授予東鵬股份的銀行借款。

(d) 報告期末與關聯方的結餘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各附註中。

(e) 於相關期間已付及應付 貴公司主要管理層(亦包括 貴公司董事)的薪酬載於附註13及附註14。

(f) 貴集團曾於有關期間免費使用東鵬股份擁有的部分有關商標。

(g)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向關聯方支付，並計入附註31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山東東鵬陶瓷				
一年以內	—	16,0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山東嘉麗雅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以內	—	12,000	12,000	6,000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	12,000	—	—
	<u>—</u>	<u>24,000</u>	<u>12,000</u>	<u>6,000</u>
	<u><u>—</u></u>	<u><u>24,000</u></u>	<u><u>12,000</u></u>	<u><u>6,000</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湖南金鵬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一年以內	10,500	11,025	11,025	11,301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45,203	46,333	47,463	48,056
五年以後	49,836	37,681	25,526	19,144
	<u>105,539</u>	<u>95,039</u>	<u>84,014</u>	<u>78,501</u>
	<u><u>105,539</u></u>	<u><u>95,039</u></u>	<u><u>84,014</u></u>	<u><u>78,501</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清遠東鵬				
一年以內	13,664	—	—	6,836
	<u>13,664</u>	<u>—</u>	<u>—</u>	<u>6,836</u>
	<u><u>13,664</u></u>	<u><u>—</u></u>	<u><u>—</u></u>	<u><u>6,836</u></u>

35. 儲備

貴公司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	—
期內虧損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年度虧損	(10,209)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10,209)

36. 收購子公司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59,197,000元向控股股東若干成員公司收購東鵬潔具集團。這項收購採用收購法入賬。東鵬潔具集團從事生產及銷售衛浴產品。貴集團收購東鵬潔具集團以持續擴張衛浴產品業務。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201
預付租賃款項	89,740
遞延稅項資產	1,7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按金	769
庫存	99,9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0,085
可收回稅項	760
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	6,2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77,70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3,522)
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	(1,222)
應付關聯方款項－非貿易	(110,766)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1,650)
銀行借款	(60,000)
遞延稅項負債	(5,813)
	<u>59,168</u>

於收購日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為人民幣50,085,000元。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合約總金額為人民幣58,093,000元。於收購日期，預期無法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為人民幣8,008,000元。非控股權益按其應佔所收購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

	人民幣千元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轉讓代價	59,197
加：非控股權益（於高明傢俱的30%權益）	(29)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	(59,168)
	<u>—</u>
	<u>—</u>
	人民幣千元
收購時產生的現金流量	
現金代價	(59,197)
加：所獲得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77,701
	<u>18,504</u>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50,000元已自轉讓代價中剔出，並確認為開支。

期間盈餘包括東鵬潔具集團的額外業務應佔盈餘人民幣3,526,000元。期間收益包括來自東鵬潔具集團的人民幣45,417,000元。

若東鵬潔具集團的收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期間集團總收益將為人民幣1,412,055,000元，期間盈餘將為人民幣117,588,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預示收購若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貴集團實際上應取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擬用作未來業績的預測。

為釐定貴集團的「備考」收益及盈餘（猶如東鵬潔具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已獲收購），董事對所收購廠房及設備折舊進行計算，基準乃根據業務合併採用初步會計處理所產生的公平值，而非收購前財務報表內所確認賬面值。

37. 出售一家子公司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貴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000,000元向控股股東若干成員公司控制的一家公司出售其於北京東鵬的100%股權。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2
庫存	1,5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8)
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	(9,478)
出售負債淨額	<u>(6,365)</u>

出售一家子公司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1,000
已出售負債淨額	6,365
視作擁有人的出資	<u>7,365</u>

出售一家子公司時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收取的代價	1,000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30)
	<u>970</u>

38.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買為數人民幣46,879,000元及人民幣8,510,000元的設備已分別計入應付關聯方款項。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數人民幣169,302,000元的股息未獲派付，已計入應付關聯方款項。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數人民幣6,600,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人民幣18,158,000元的租賃土地乃由控股股東注入。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名關聯方就收購土地使用權代 貴集團支付代價人民幣22,500,000元已計入應付關聯方款項。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人民幣8,000,000元以附追索權的方式貼現予銀行。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於貼現應收票據到期時直接向 貴集團債務人收取根據合約有權取得的現金流量人民幣8,000,000元，以結算 貴集團獲授的相關銀行借款。

B. 董事薪酬

根據現行有效的安排，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 貴公司董事的薪酬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2.0百萬元。

C. 報告期結束後事項

以下交易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後發生：

二零一三年七月，佛山市元亨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控股股東的若干成員公司控制的公司)向佛山東鵬發展注資約人民幣300,000,000元(佔其7.69%股權)，向清遠納福娜注資約人民幣550,000,000元(佔其9.99%股權)。注資後， 貴集團繼續對佛山東鵬發展和清遠納福娜持有控制權，佛山東鵬發展和清遠納福娜成為 貴集團非全資子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後，A系列股份持有人向 貴公司簽署了一份豁免函，以豁免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的股東協議中的某項條款。 貴公司董事正在評估有關財務影響。

根據當時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每2股已有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普通股，以及每2股已有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A系列股份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A系列股份，且上述合併股份在各方面與各自其他股份擁有同地位，因此經合併後， 貴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50,000美元，分為24,85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普通股及1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A系列股份。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董事向當時股東宣派股息合共人民幣90百萬元。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通過的決議案，貴公司有條件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通過的決議案，貴公司已批准另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招股書附錄四「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兩節。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後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件。

D.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集團的任何公司並無就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東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台照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之用，在此將之載列乃為說明全球發售對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發生。

編製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僅供說明之用，且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真實反映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或全球發售後任何未來日期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其乃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載於本招股書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而編製，並已作下列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並不構成本招股書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每股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2)、(5)}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全球發售的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¹⁾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每股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2)、(5)}	人民幣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港元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68港元計算	171,672	676,317	847,989	0.74	0.93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55港元計算	171,672	841,370	1,013,042	0.88	1.11	

附註：

- (1) 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分別根據最低及最高指示性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分別3.68港元及4.55港元）計算，並已扣除估計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已付／應付的包銷費用與佣金及開支（並無反映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有形資產淨值），且並無計及因超額配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以及轉換A系列優先股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2)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上文所述的調整後得出，並以1,149,400,000股已發行股份（包括截至本招股書日期的9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以及將於全球發售後發行的249,400,000股股份）以及超額配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並無獲行使以及並無轉換A系列優先股為基準計算。

- (3)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的股東協議，本公司發行195,105,600股將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結束後自動轉換為普通股的A系列優先股（其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每兩股A系列優先股合併成一股A系列優先股）。假設A系列優先股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已作轉換，且計及上文附註(1)所述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並已就人民幣188,394,000元A系列優先股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作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為人民幣1,036,383,000元（按發售價3.68港元計算）及人民幣1,201,436,000元（按發售價4.55港元計算）。以1,246,952,800股已發行股份（包括截至本招股書日期的9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A系列優先股自動轉換後將予發行的97,552,800股股份以及將於全球發售後發行的249,400,000股股份）以及超額配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為基準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為人民幣0.83元（1.04港元）（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68港元計算）及人民幣0.96元（1.21港元）（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55港元計算）。
- (4) 並無對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並且沒有調整對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所宣派股息合共人民幣90百萬元作出調整反映。
- (5) 就此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人民幣餘額將按人民幣0.7966元兌1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或應可以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

B. 有關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的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備考財務資料而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書。

Deloitte.

德勤

有關編製備考財務資料的獨立申報會計師核證報告

致東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吾等已完成受聘進行的核證工作，以就東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作出報告。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董事」)編撰，僅供說明之用。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刊發的招股書(「招股書」)附錄二第II-1頁和II-2頁所載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貴集團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未經審核備考報表及相關附註。董事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的適用準則載於招股書附錄二第II-1頁和II-2頁。

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建議全球發售對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發生。作為此過程的一部份，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之資料乃由董事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招股書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乃就此期間刊發)的財務資料。

董事就備考財務資料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的規定，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供載入投資通函內的備考財務資料」(「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之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對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就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而由吾等於過往發出的報告，除於刊發報告當日對該等報告的發出對象所承擔的責任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420號「有關就編製載入招股章程的備考財務資料提交報告的核證工作」進行查證工作。該準則規定申報會計師須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以及規劃並實程序，以合理確定董事是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的規定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

就是次聘約而言，吾等概不負責就於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任何過往財務資料更新或重新發出任何報告或意見，吾等於受聘進行核證的過程中，亦無就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投資通函載入備考財務資料之目的，僅供說明重大事件或交易對貴集團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件或交易已於選定說明該影響的較早日期發生或進行。因此，吾等不保證該事件或交易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結果會與所呈列者相同。

就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適當準則妥善編製而作出報告的合理受聘核證，涉及進行程序評估董事在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適用準則，就呈列該事件或交易的直接重大影響提供合理基礎，以及就下列各項獲取足夠合適憑證：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就該等標準產生恰當影響；及
- 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未經調整財務資料已妥當應用該等調整。

所選程序視乎申報會計師的判斷，當中已考慮到申報會計師對貴集團性質的了解、就有關事件或交易編製的備考財務資料，以及其他相關受聘核證狀況。

此核證聘約亦涉及評估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

吾等相信，吾等所得的憑證為足夠及合適，可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

- (a) 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披露的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屬恰當。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以下為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若干條文以及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概要。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章程文件包括大綱及細則。

1. 組織章程大綱

- (a) 大綱規定(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承擔的責任屬有限，而本公司的成立宗旨並無限制(因此包括作為一家投資公司)，且本公司擁有並能夠隨時或不時以作為主事人、代理人、承包商或其他身份，行使可由一個自然人或法人團體行使的任何及全部權力，而因本公司為獲豁免公司，故本公司將不會在開曼群島與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進行交易，惟為促進本公司在開曼群島以外地區進行的業務者則除外。
- (b) 本公司可藉特別決議案修改大綱所載的有關任何宗旨、權力或其他事項的內容。

2. 組織章程細則

細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獲有條件採納，其若干條文的概要如下：

(a) 股份

(i) 股份類別

本公司的股本包括普通股。

(ii) 股票

各名列股東名冊為股東的人士，均有權就其股份獲發股票一張。概無股份以不記名方式發行。

本公司股份、認股權證或債權證或代表任何其他形式證券的每張股票或證書，均須蓋上本公司印章發行，並須由一名董事及秘書、或兩名董事、或若干獲董事會為此委任的其他人士親筆簽署。就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或其他證券的任何股票或證書而言，董事會可藉決議案決定豁免該等簽署或其中任何簽署，或決定須以若干機印簽署方式或系統而非按該決議案所指作出親筆簽署或機印簽署，或決定該等股票或證書毋須由任何人士簽署。每張獲發行股票須列明所發行股份數目及類別以及已繳金額，並可由董事會不時指定的其他形式作出。每張股票僅可與一種股份類別有關，而倘本公司股本包括附有不同投票權的股

份，則各股份類別(附有股東大會一般投票權的類別除外)的名稱，均須附有「受限制投票權」或「有限投票權」或「無投票權」的字眼，或若干其他與有關股份類別所附權利配合的適當名稱。本公司並無責任就任何股份登記超過4名人士作為其聯名持有人。

(b) 董事

(i) 配發及發行股份與認股權證的權力

在開曼群島公司法、大綱及細則條文的規限下，且在不影響任何股份或股份類別持有人所獲賦予的任何特別權利的情況下，任何股份均可連同本公司可藉普通決議案所決定(或倘無任何有關決定或凡有關決定未能作出明確條文者，則由董事會決定)關於股息、投票權、退還資本或其他方面的權利或限制予以發行，或附帶該等權利或限制。發行任何股份時，有關條款中可訂明一旦某特定事件發生或某指定日期來臨，本公司或有關持有人可選擇將股份贖回。

董事會可按其不時釐定的條款，發行可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類別或其他證券的認股權證。

倘認股權證以不記名方式發行，則除非董事會在無合理疑點的情況下信納有關的原有證書已被銷毀，且本公司已就發行任何該等補發證書取得董事會認為形式合宜的彌償，否則不得就任何已遺失證書發行補發證書。

在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細則條文，以及(在適用情況下)有關地區(定義見細則)內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則的規限下，且在不影響任何股份或任何股份類別當時所附的任何特別權利或限制的情況下，本公司所有未發行股份概由董事會處置，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按其認為合適的時間、代價、條款及條件，將該等股份向該等人士提呈發售、配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或就該等股份向上述人士授出購股權，惟不得以折讓方式發行任何股份。

在配發、提呈發售或處置股份，或就股份授出購股權時，倘董事會認為如不辦理註冊聲明或其他特別手續，而將任何該等股份配發予、提呈發售予登記地址位於任何個別地區或多個地區的股東或其他人士或就股份向上述人士授出任何該等購股權，即屬或可能屬違法或不可行者，則本公司及董事會均無責任進行上述行為。然而，因上述者而受影響的股東在任何情況下概不屬且不被視為另一類別股東。

(ii) 處置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資產的權力

倘細則並無有關處置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資產的明確條文，董事會可行使本公司可行使的一切權力、作出本公司可作出的一切行為及進行本公司可能批准的一切事宜(即使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於股東大會上行使或作出該等權力、行為及事宜)，惟倘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規管該等權力或行為，則有關規例不得使董事會先前在該規則訂定前屬有效的任何行為失效。

(iii) 離職補償或付款

凡向任何現任董事或前任董事支付任何款項作為離職補償或其退任代價，或就其退任向該等董事支付任何款項(並非有關董事有權收取的合約或法定支款)，均須獲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iv) 向董事提供貸款及貸款抵押

細則載有禁止向董事及其關聯人提供貸款的條文，與採納細則當時的現行香港法例條文相對應。

本公司不得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或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的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關聯人提供貸款，就任何人士向董事或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的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關聯人所提供的貸款作出任何擔保或提供任何抵押，或(倘任何一名或以上董事共同或個別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另一家公司的控股權益)向該其他公司提供貸款或就任何人士向該其他公司所提供的貸款作出任何擔保或提供任何抵押。

(v) 披露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所訂立合約的權益

董事可於任職董事期間兼任本公司任何其他職位或獲利崗位(本公司核數師一職除外)，任期及條款由董事會釐定，並可就此獲支付任何其他細則所規定或根據任何其他細則而享有的任何酬金以外的額外酬金(不論以薪金、佣金、分享利潤或其他方式支付)。董事可擔任或出任本公司可能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公司的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或股東，而毋須就其在該等其他公司兼任董事、高級職員或股東而收取的任何酬金或其他利益向本公司或股東交代。董事會亦可按其認為在所有方面均合適的方式，安排行使本公司所持有或擁有的任何其他公司股份所賦予的投票權，包括行使贊成委任董事或任何董事為該等其他公司的董事或高級職員的任何決議案的投票權。

任何董事或候任董事不會因其職位而失去其以賣方、買方或其他身份與本公司訂約的資格，且任何該等合約，或任何董事於其中以任何方式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合約或安排亦毋須廢止，而以上述方式訂約或擁有權益的任何董事亦毋須僅因其董事職位或由此建立的受信關係而向本公司交代於任何該等合約或安排獲得的任何利潤。倘董事在與本公司訂立或擬與本公司訂立的合約或安排中以任何方式擁有重大權益，則有關董事須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在首次董事會會議上申明其權益性質。

本公司無權因直接或間接在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的人士未能向本公司披露其權益，而凍結或以其他方式損害其所持股份附帶的任何權利。

董事不得就有關其或其關聯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合約、安排或其他建議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亦不得就此計入法定人數內），倘董事就任何上述決議案投票，彼就該項決議案的投票將不計算在內，且該董事將不計入法定人數，惟此限制不適用於任何下列事項：

- (aa) 就董事或其關聯人應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要求或為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利益而借出的款項或招致或承擔的責任，而向該董事或其關聯人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
- (bb) 就董事或其關聯人就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債項或責任，透過擔保或彌償保證或提供抵押個別或共同承擔全部或部分責任，而向第三方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
- (cc) 董事或其關聯人因參與提呈發售的包銷或分包銷而於其中擁有或將擁有權益的有關提呈發售本公司或本公司可能發起或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公司的股份、債權證或其他證券，或由本公司或本公司可能發起或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公司提呈發售股份、債權證或其他證券以供認購或購買的任何建議；
- (dd) 有關採納、修改或實施與董事、其關聯人及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僱員有關的購股權計劃、養老金或退休、身故或傷殘福利計劃或其他安排的任何建議或安排，而該等建議或安排並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其關聯人與該等計劃或基金相關的僱員一般未獲賦予的任何特權或利益；或
- (ee) 董事或其關聯人僅因持有本公司股份、債權證或其他證券的權益而與本公司股份、債權證或其他證券的其他持有人以同一方式擁有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

(vi) 酬金

董事有權就其服務收取一般酬金，有關款額由董事會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不時釐定（視乎情況而定），除藉釐定酬金的決議案另行指示外，該等款額概按董事可能同意的比例及方式攤分予各董事，或倘董事未能達成協議，則由各董事平分，惟倘任何董事的任職期間僅為應付酬金的相關期間內某一段時間，則有關董事僅可就其任職期間按比例收取酬金。董事亦有權報銷所有因出席任何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股東大會或因執行其董事職責而以其他方式合理地招致的旅費、酒店費及其他開支。擔任本公司任何受薪工作或職位的董事所收取的上述酬金，乃其因擔任該等工作或職位而可享有的任何其他酬金以外的酬金。

倘任何董事應本公司要求履行董事會認為超逾董事一般職責的服務，則董事會可決定向該董事支付特別或額外酬金（不論以薪金、佣金、分享利潤或其他方式支付），該等額外酬金須為董事任何一般酬金的額外或代替酬金。獲委任為董事總經理、聯席董事總經理、副董事總經理或其他行政人員的執行董事可收取董事會不時釐定的酬金（不論以薪金、佣金或分享利潤或其他方式或上述全部或任何方式支付）、其他福利（包括養老金及／或獎金及／或其他退休福利）及津貼。上述酬金須作為董事一般酬金以外的酬金。

董事會可自行設立，或（藉同意或協議）聯同其他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或與本公司有業務聯繫的公司）設立，或自本公司撥款至該等計劃或基金，向本公司僱員（此詞句於本段及下段的涵義包括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擔任或曾擔任任何行政職位或任何獲利崗位的任何董事或前任董事）及前僱員及彼等供養的人士或任何前述一個或多個類別人士，提供養老金、醫療津貼或撫恤金、人壽保險或其他福利。

此外，董事會亦可向僱員、前任僱員及彼等供養的人士或任何該等人士支付、訂立協議（不論是否受任何條款或條件所規限）支付或授出可撤回或不可撤回的養老金或其他福利，包括該等僱員、前任僱員或彼等供養的人士根據上述任何有關計劃或基金所享有或可能享有者（如有）以外的養老金或福利。該等養老金或福利可在董事會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在僱員實際退休前、預計退休時或在實際退休時或實際退休後隨時授予僱員。

(vii) 委任、退任及免職

董事會有權隨時或不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會董事人數，惟須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可能釐定的任何董事人數上限(如有)所規限。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首屆本公司股東大會為止，屆時須於大會上重選連任。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新增現有董事會職位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有資格於會上重選連任。

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將輪席退任。然而，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退任董事人數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每年須退任的董事將為自上次獲重選連任或獲委任以來任期最長的董事，惟倘多位董事於同日成為或上次於同日獲重選連任為董事，則以抽籤決定須退任的董事，除非彼等之間另有協定。

除退任董事外，任何人士如未獲董事會推薦參選，均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獲選出任董事一職，除非表明有意提名該名人士參選董事的書面通知，以及該名人士表明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已送達總辦事處或註冊辦事處。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間將不早於就選舉所指定舉行大會的通知寄發翌日開始，並不遲於該大會舉行日期前7日完結，而向本公司提交該等通知的最短期間須達至少7日。

董事毋須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以符合資格，亦無任何有關加入董事會或退任董事職位的特定年齡上限或下限。

本公司可藉普通決議案將任期未滿的董事免職(惟此舉不影響該董事就其與本公司訂立的任何合約遭違反而可能造成的損失而提出的任何索償)，且本公司可藉普通決議案委任另一名人士填補有關空缺。董事人數不得少於兩人。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在以下情況發生時亦須離職：

- (aa) 董事將辭職通知書送交本公司當時的註冊辦事處或總辦事處，或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呈該通知書；
- (bb) 董事身故，或任何管轄法院或合格人員以董事屬或可能屬精神失常，或以董事因其他原因而未能處理本身事務為由，頒令判定其為神智紊亂，且董事會議決將其撤職；
- (cc) 董事未獲特別許可而連續六(6)個月缺席董事會會議，且董事會議決將其撤職；
- (dd) 董事破產或接獲接管令，或暫停付款或與債權人全面訂立債務重整協議；

- (ee) 法律禁止董事擔任董事職務；
- (ff) 董事根據任何法律條文不再為董事，或董事根據細則被免職；
- (gg) 有關地區(定義見細則)證券交易所有效要求董事終止其董事職務，且有關規定的覆核申請或上訴的有關期限已失效，且與該規定有關的覆核申請或上訴並無提交或並非在處理當中；或
- (hh) 人數不少於四分之三(倘該人數並非整數，則以最接近的較低整數為準)的當時在任董事(包括該名董事)以經彼等簽署的書面通知將董事免職。

董事會可不時委任一名或多名成員出任董事總經理、聯席董事總經理或副董事總經理或擔任本公司任何其他工作或行政職位，任期及條款概由董事會釐定，且董事會可撤回或終止任何該等委任。董事會亦可將其任何權力授予由董事會認為合適的董事及其他人士所組成的委員會，而董事會亦可不時就任何人士或目的撤回全部或部分上述授權或委任及解散任何該等委員會，惟任何以上述方式成立的委員會在行使所獲授權時，均須遵守董事會不時實施的任何規則。

(viii) 借貸權力

根據細則，董事會可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籌措或借入款項、按揭或押記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的業務、物業及未催繳股本，並在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規限下發行本公司的債權證、債權股證、債券及其他證券(無論其為直接進行，或作為本公司或任何第三方的任何債項、負債或責任的附屬抵押品)。上文所概述的條文與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大致相同，如獲本公司特別決議案批准即可予以更改。

(ix) 董事及高級職員名冊

根據開曼公司法，本公司須於註冊辦事處存置一份董事、替任董事及高級職員名冊，惟公眾人士無權查閱。本公司須將該名冊副本送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案，而該等董事或高級職員的任何變動(包括該等董事或高級職員更改姓名)須於30日內通知公司註冊處處長。

(x) 董事會議事程序

在細則的規限下，倘董事會認為適當，可在世界任何地方舉行會議以處理事務、將會議延期及以其他方式規管會議。在任何會議上提出的事項，均須以大票數投票方式決定。倘票數相同，則會議主席可投第二票或決定票。

(c) 修訂章程文件

於開曼群島法律准許的範圍內及在細則的規限下，本公司須先經特別決議案通過，方可更改或修訂本公司大綱及細則及更改本公司名稱。

(d) 更改現有股份或股份類別的權利

在開曼公司法的規限下，倘本公司股本在任何時間分拆為不同股份類別，則任何股份類別所附的所有或任何特別權利可（除非該股份類別的發行條款另有規定）藉由持有該類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四分之三的持有人的書面同意或該類股份持有人另行召開的股東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所授批准予以更改、修改或廢除。細則內有關股東大會的條文在加以必要變通後均適用於上述各另行召開的股東大會，惟續會除外，所需法定人數不得少於兩名合共持有（或倘股東為公司，其獲正式授權代表）或由受委代表持有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士。該類別股份的每名持有人有權於投票表決時就其所持每股股份投一票，而任何親身或以受委代表代為出席的該類別股份持有人均可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

除非有關股份的發行條款所附權利另行明文規定，否則賦予任何股份或股份類別持有人的任何特別權利，均不會因增設或發行與該等股份享有相同地位的額外股份而被視為已予變更。

(e) 更改股本

本公司可藉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以：(a)按本公司認為適當的數目增設新股份，以增加其股本；(b)將其全部或任何股本合併或分拆為面額高於或低於其現有股份的股份；(c)將其未發行股份劃分為多個類別，並分別將任何優先、遞延、合資格或特別權利、特權或條件附於該等股份；(d)將其股份或任何部分股份拆細為面額較大綱所訂定者為細的股份；及(e)註銷於決議案通過當日仍未獲任何人士承購或同意承購的股份，並按所註銷的股份數額削減股本金額；(f)就配發及發行不附帶任何表決權的股份訂定條文；(g)更改其股本的結算貨幣；及(h)透過法律許可的任何方式並在法律規定的任何條件的規限下削減其股份溢價賬。

削減股本－在開曼公司法及法院確認的規限下，股份有限公司如獲其組織章程細則授權，則可藉特別決議案以任何方式削減其股本。

(f) 特別決議案－須以大票數通過

根據細則，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須於股東大會上親身或以受委代表出席並有權投票的股東、(倘股東為公司)其獲正式授權代表或(倘允許受委代表)其受委代表以不少於四分之三的大票數通過，且有關大會通告須於至少足21日前已妥為發出，並列明擬提呈有關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然而，除股東週年大會外，倘有權出席該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且合共持有授予上述權利的股份面值不少於95%的大多數股東同意，及倘(如屬股東週年大會)全部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同意，則可在發出少於足21日通知的大會上提呈及通過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根據開曼公司法，本公司須於任何特別決議案通過後15日內，將其副本送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

根據細則的定義，「普通決議案」則指有權於股東大會上親身出席並有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或(倘股東為公司)其獲正式授權代表或(倘允許受委代表)受委代表以過半數通過的決議案，而大會通知須於不少於足14日前發出，並須根據細則規定舉行。由全體股東或其代表簽署的書面決議案，將被視為於正式召開及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正式通過的普通決議案(及倘在適用情況下，為以上述方式獲通過的特別決議案)。

(g) 表決權(一般表決權及投票表決)及要求投票表決的權利

在任何股份類別當時所附的任何投票特別權利、限制或特權的規限下，凡於任何股東大會上以舉手方式表決，每名親身、以受委代表或(倘股東為公司)其獲正式授權代表出席的股東均可投一票，而倘以投票方式表決，則每名親身、以受委代表或(倘股東為公司)其獲正式授權代表出席的股東每持有一股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以其名義登記的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即可投一票，惟在催繳股款前或分期股款到期前就股份已繳或入賬列為已繳的款項就上述者而言不會被視為已繳股款。即使細則已有任何規定，倘股東為結算所(定義見細則)並委派一名(或其代名人)以上受委代表，則每名受委代表於舉手表決時均可投一票。投票表決時，有權投一票以上的股東毋須盡投其票或以同一方式盡投其票。

除非在宣佈舉手表決結果之前或之時或於撤回任何其他以投票方式表決的要求時，根據有關地區(定義見細則)證券交易所的規則要求或以其他方式規定須以投票方式表決，否則於任何股東大會上，任何提呈大會表決的決議案均以舉手方式表決。下列人士可提出以投票方式表決的要求：

- (i) 大會主席；或

- (ii) 最少兩名親身出席大會及當時有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或（倘股東為公司）其獲正式授權代表或受委代表；或
- (iii) 佔全體有權在會上投票的股東總表決權不少於十分之一，並親身或（倘股東為公司）由其獲正式授權代表或受委代表出席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或
- (iv) 持有授予權利在會上投票且該等股份的已繳總額不少於授予該權利的全部股份已繳總額十分之一的本公司股份，並親身或（倘股東為公司）由其獲正式授權代表或受委代表出席的一名或多名股東。

倘本公司股東為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則該股東可授權其認為適當的人士作為其在本公司任何大會或本公司任何股東類別大會的代表，惟倘授權予超過一名人士，則有關授權須列明每名獲授權人士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根據本條文獲授權的人士應視為無需進一步事實證明而獲正式授權並有權代表結算所或其代名人行使彼等可行使的相同權利及權力（包括個別以舉手方式表決的權利），猶如其為個人股東。

倘本公司知悉，上市規則規定任何股東須就本公司任何個別決議案放棄投票，或限制其僅可就本公司任何個別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則該名股東或其代表違反該規定或限制所投的任何票數將不予點算。

(h)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須每年於董事會釐定的時間及地點舉行，且不得遲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後15個月，或聯交所可能授權的有關較長期間舉行。

(i) 賬目與核數

董事會須安排妥善保存賬簿，記錄本公司收支款項、產生該等收支事項的事宜、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及開曼公司法所規定就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狀況及列明及解釋有關交易而言必需的一切其他事項。

本公司的賬簿須保存於本公司總辦事處或由董事會決定的其他一個或多個地點，並可供任何董事隨時查閱。任何股東（董事除外）概無權查閱本公司任何賬目或賬簿或文件，惟倘開曼公司法賦予權利或具備相關司法管轄區的法院頒令，或由董事會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授出有關權利除外。

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不少於21日前，董事會須不時安排編製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賬(包括法律規定須隨附的所有文件)，連同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副本各一份，以供本公司於該股東週年大會上省覽。該等文件副本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須根據細則條文於大會舉行日期不少於21日前寄交有權收取本公司股東大會通告的每位人士。

在有關地區(定義見細則)證券交易所規則的規限下，本公司可向(根據有關地區(定義見細則)證券交易所規則)同意並選擇收取財務報表摘要以取代詳盡財務報表的股東寄發財務報表摘要。財務報表摘要須連同有關地區(定義見細則)證券交易所規則可能規定的任何其他文件，於股東大會日期不少於21日前一併寄發予已同意並選擇收取財務報表摘要的股東。

本公司須委任核數師擔任職務，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有關委任的條款及職責概由董事會協定。核數師酬金須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由董事會(倘獲股東授權)釐定。

核數師須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國際會計準則或聯交所可能批准的該等其他準則審核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j) 會議通告及議程

凡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及提呈通過特別決議案的任何股東特別大會，均須發出最少21日的書面通告，而召開任何其他股東特別大會則須發出最少14日書面通告。該通告不包括發出或視作發出通告當日及送達通告當日，且須列明大會舉行時間、地點及議程，以及將於會上考慮的決議案詳情，以及(倘有特別事項)該事項的一般性質。

除另行列明者外，任何根據細則將予發出或印發的通告或文件(包括股票)均須採用書面形式，並可由本公司以下列方式送達任何股東：面交送達或使用預付郵資的信封或包裝物以郵寄方式按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的有關登記地址寄往股東，或將通告或文件遺置於上述登記地址，或(倘屬通告)在報章刊登廣告。任何登記地址位於香港以外地區的股東，可書面知會本公司一個香港地址，而該地址就發出通告而言將被視為其登記地址。倘股東的登記地址位於香港以外地區，則通知(如以郵寄方式送達)均須以預付郵資的空郵信件(如可

供使用) 寄出。在開曼公司法及上市規則的規限下，本公司可以電子方式發出或送遞通告或文件至任何股東不時指定的地址或登載於網站並向股東發出通知，表示通告或文件已經刊登。

雖然本公司可於較上述者為短的時間通知召開大會，但倘獲以下股東同意，則有關大會可視作已正式召開：

- (i) 倘屬股東週年大會，獲全體有權出席該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同意；及
- (ii) 倘屬任何其他大會，獲大多數有權出席該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合共持有賦予上述權利的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95%的大多數股東)同意。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的所有事項均被視為特別事項，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處理的所有事項亦被視為特別事項，惟下列事項則被視為普通事項：

- (aa) 宣派及批准分派股息；
- (bb) 考慮及採納賬目、資產負債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 (cc) 選舉董事以替代退任董事；
- (dd) 委任核數師；
- (ee) 釐定董事及核數師的酬金；
- (ff) 向董事會授出提呈發售、配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面值不超過20%的本公司未發行股份(或聯交所規則可不時列明的其他百分比)，或就該等股份授出購股權的任何授權或權力，以及自授出該等授權起本公司購回的任何證券數目；及
- (gg) 向董事會授出任何購回本公司證券的授權或權力。

(k) 股份轉讓

在開曼公司法的規限下，所有股份轉讓須以一般或通用格式或董事會可能批准的其他格式(須為聯交所指定的格式且可為親筆簽署)的轉讓文據辦理，或倘轉讓人或承讓人為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則該文據可以親筆簽署或機印簽署或以董事會不時批准的其他簽立方式簽署。

轉讓文據須由轉讓人及承讓人雙方或其代表簽立，惟董事會可於任何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酌情豁免轉讓人或承讓人簽立轉讓文據或接納機印簽立轉讓文據，且在有關股份的承讓人姓名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前，轉讓人仍被視為該等股份的持有人。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隨時及不時將股東名冊總冊的任何股份移往任何股東名冊分冊，或將任何股東名冊分冊的任何股份移往股東名冊總冊或任何其他股東名冊分冊。

除非董事會另行協定，否則股東名冊總冊的股份不得移往任何股東名冊分冊，而任何股東名冊分冊的股份亦不得移往股東名冊總冊或任何其他股東名冊分冊。一切移送文件及其他所有權文件必須送交登記。倘屬任何股東名冊分冊的股份，有關登記須於相關註冊辦事處辦理，而倘屬股東名冊總冊的股份，則有關登記須於存放股東名冊總冊的地點辦理。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就轉讓任何未繳足股份予其不批准的人士或轉讓根據任何購股權計劃而發行且仍受該計劃限制轉讓的任何股份辦理登記，亦可拒絕就轉讓任何股份予超過四名聯名持有人或轉讓任何本公司擁有留置權的未繳足股份辦理登記。

除非有關人士已就所提交的轉讓文據，向本公司繳交聯交所可能釐定的有關應繳最高費用或董事會可不時規定的較低費用並已繳付應繳的印花稅(如適用)，且轉讓文據只涉及一類股份，並連同有關股票、董事會可能合理要求用以證明轉讓人的轉讓權的其他證明文件及(倘轉讓文據由其他人士代其簽立)該其他人士的有關授權文件，送達有關的註冊辦事處或存置股東名冊總冊的地點，否則董事會可拒絕承認任何有關轉讓文據。

在上市規則(定義見細則)的規限下，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時間及限期可由董事會決定。惟在任何年度內，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期間不得超過30日。

繳足股份不受任何有關股份持有人轉讓該等股份的權利的限制(惟獲聯交所批准者除外)，亦不受任何留置權所約束。

(1) 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的權力

根據開曼公司法及細則的授權，本公司可在若干限制的規限下購回本身股份，惟董事會代表本公司行使該權力時，必須符合聯交所及／或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不時頒佈的細則、守則、規則或規例所不時訂立的任何適用規定。

凡本公司購回可贖回股份以作贖回時，非經市場或非以招標方式購回的股份的購回價格須以某一最高價格為限；而倘以招標方式購回，則有關招標須一視同仁地開放予全體股東。

(m) 本公司任何子公司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力

細則並無有關子公司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條文。

(n) 股息及其他分派方法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以任何貨幣宣派將付予股東的股息，惟所宣派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數額。

除任何股份的所附權利或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外：

- (i) 一切股息須按派息股份的實繳股款宣派及派付，惟就此而言，凡在催繳前已就股份所繳付的股款，將不會被視為股份的實繳股款；及
- (ii) 一切股息須按股息獲派付的任何一段或多段期間內的實繳股款金額，按比例分攤及派付。倘股東現時欠付本公司催繳股款、分期或其他款項，則董事會可自應付彼等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款項中扣除該股東所欠的一切款項(如有)。

倘董事會或本公司已在股東大會上議決就本公司股本派付或宣派股息，則董事會可議決：

- (aa) 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以支付全部或部分該等股息，惟有權獲派股息的股東將有權選擇以現金方式收取該等股息(或其部分)以代替上述配發；或
- (bb) 有權獲派有關股息的股東將有權選擇收取獲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以代替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全部或部分股息。

在董事會建議下，本公司可藉普通決議案就本公司任何一項個別股息，議決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以全數支付該項股息，而不給予股東任何選擇收取現金股息以代替該項配發的權利。

本公司向股份持有人以現金支付的任何股息、紅利或其他應付款項，均可以支票或股息單形式支付，並按持有人的登記地址郵寄至持有人，惟倘屬聯名持有人，則按本公司股東名冊中就有關股份所作登記的名列首位持有人的地址寄往該名持有人，或按持有人或聯

名持有人可能以書面指示的地址寄往其指示的有關人士。上述每張支票或股息單均以其收件者為抬頭人，郵誤風險概由有關持有人或聯名持有人承擔，且有關支票或股息單一經銀行兌現，本公司的責任即獲充分解除。兩名或以上聯名持有人當中任何一名人士，可就該等聯名持有人所持股份有關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或可分配財產發出有效收據。

倘董事會或本公司已於股東大會上議決派付或宣派股息，則董事會可繼而議決分派任何種類的指定資產以支付全部或部分該等股息。

倘董事會認為適當，可向任何願意預繳股款(以金錢或有價實物繳付)的股東收取就其所持任何股份應繳的全部或任何部分未催繳及未支付的股款或分期股款，亦可就預繳的全部或任何款項按董事會釐定的不超過年息20%的利率(如有)支付利息，惟在催繳前預付的款項，並不賦予股東就與其在催繳前所預付款項有關的該等股份或部分股份收取任何股息或行使作為股東的任何其他權利或特權的權利。

宣派後一年未獲認領的所有股息、紅利或其他分派，均可在獲認領前由董事會用作投資或其他用途，收入撥歸本公司所有，且本公司不會被視為有關款項的受託人。宣派後六年仍未獲認領的所有股息、紅利或其他分派均可被董事會沒收，且一經沒收即撥歸予本公司。

本公司就任何股份應付的股息或其他款項概不附息。

倘股息權益支票或股息單已連續兩次未獲兌現，或該等支票或股息單首次無法投遞而被退回，則本公司可行使權力終止寄發股息權益支票或股息單。

(o) 受委代表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作其代表並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並有權代表個人股東行使權力，該等權力與所代表的股東可行使的權力相同。此外，受委代表有權代表公司股東行使權力，該等權力與所代表的股東倘屬個人股東時所能行使的權力相同。以投票或舉手方式表決時，股東可親身(或倘股東為公司，則由其獲正式授權代表)或由受委代表代其投票。

受委代表委任文據須以書面作出，並由委任人或其書面獲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或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各受委代

表委任文據(無論供特定大會或其他大會之用)的格式須符合董事會可不時批准者,惟雙面表格仍獲允許使用。任何發出予股東供其用作委任受委代表出席將處理任何事項的股東特別大會或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表格,須使股東能按其意願指示受委代表就處理任何有關事項的各項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或倘並無指示,由受委代表行使其有關酌情權)。

(p) 催繳股款及沒收股份

除有關的配發條件另有訂定付款期外,董事會如認為適當即可不時向股東催繳其所持股份的任何未繳股款(無論按股份面值或以溢價形式計算)。催繳股款可一次付清或分期繳付。倘任何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在指定付款日期或之前尚未繳付,則欠款的一名或多名人士須按董事會釐定的利率(不超過年息20%)支付由指定付款日期至實際付款日期之間有關款項的利息,惟董事會可豁免繳付全部或部分有關利息。倘董事會認為適當,則可自任何願意預繳股款的股東收取有關其所持有任何股份應繳的全部或任何部分未催繳及未支付股款或分期股款(以金錢或有價實物繳付),且本公司可就該等全部或任何預繳股款,按董事會釐定的不超過年息20%的利率(如有)支付利息。

倘股東未能於指定付款日期繳付任何催繳股款或分期催繳股款,則董事會可於其後仍未繳付該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任何部分的任何時間內,向股東發出不少於14日通知要求股東支付尚欠的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連同任何累計及直至實際付款日期為止可能累計的利息。該通知亦指定通知要求股款須於該日或之前支付的另一個日期(不早於通知日期起計14日屆滿時)及付款地點。該通知亦須表明,倘在指定時間或之前仍未付款,則有關催繳股款的股份將可被沒收。

倘股東不按任何有關通知的要求辦理,則發出通知所涉的任何股份其後可在未支付通知所要求款項前,隨時由董事會藉決議案予以沒收。有關沒收將包括就已沒收股份所宣派但於沒收前仍未實際支付的一切股息及紅利。

被沒收股份的人士將不再為被沒收股份的股東,惟仍有責任向本公司支付截至沒收日期應就該等股份付予本公司的全部款項,連同(倘董事會酌情決定要求)由沒收日期至付款日期止期間的有關利息,利率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超過年息20%。

(q) 查閱公司記錄

開曼公司法並無賦予本公司股東查閱或取得本公司股東名冊或公司記錄副本的一般權利。然而，本公司股東將擁有細則可能列明的權利。細則規定，只要本公司任何部分股本於聯交所上市，則任何股東均可免費查閱本公司在香港存置的任何股東名冊（惟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時除外），並可要求取得股東名冊各方面的副本或摘錄，猶如本公司乃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成立並須受該條例規限。

在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獲豁免公司可在董事不時認為適當的地點（無論於開曼群島以內或以外）存置股東名冊總冊及任何股東名冊分冊。

(r) 大會及另行召開的各類別股東會議的法定人數

除非於大會處理事項時及直至大會結束時一直維持足夠法定人數，否則不得於任何股東大會上處理任何事項。

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為兩名親身（倘股東為公司，由其獲正式授權代表出席）或由受委代表代為出席並有權投票的股東。為批准修改個別股份類別權利而另行召開的類別股東會議（續會除外）所需的法定人數，為兩名持有或以受委代表身份代表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士。

(s) 少數股東遭欺詐或壓制時的權利

細則並無有關少數股東遭欺詐或壓制時的權利的條文。然而，本公司股東可引用開曼群島法律若干補救方法，有關概要見本附錄3(f)段。

(t) 清盤程序

通過本公司由法院清盤或自動清盤的決議案須為特別決議案。

在任何類別股份當時所附有關可供分配清盤後剩餘資產的任何特別權利、特權或限制的規限下：

- (i) 倘本公司清盤，且可供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的資產超出償還清盤開始時的全部已繳股本，則超額資產將根據該等股東分別所持繳足股份的數額按比例予以分配；及

- (ii) 倘本公司清盤，且可供分配予股東的資產不足以償還全部已繳足股本，則該等資產仍會分派，令損失盡可能分別根據股東所持股份的已繳股本比例由股東承擔。

倘本公司清盤(不論自動清盤或由法院強制清盤)，則清盤人在獲得特別決議案的批准及開曼公司法規定的任何其他批准的情況下，可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以現金或現物形式分發予股東，而不論該等資產為一類財產或不同類別的財產，清盤人可就此為前述將予分發的任何一類或多類財產釐定其認為公平的價值，並可決定股東或不同類別股東及同類別股東間的分發方式。清盤人在獲得同樣批准的情況下，可將任何部分資產授予清盤人認為適當而為股東利益而設的信託受託人，惟不得強迫股東接納任何涉及債務的股份或其他財產。

(u) 未能聯絡的股東

倘股息權益支票或股息單已連續兩次未獲兌現，或在該等支票或股息單首次無法投遞後被退回，則本公司可行使權力終止寄發股息權益支票或股息單。

根據細則，本公司有權在下列情況下出售未能聯絡股東的任何股份：

- (i) 就有關股份須以現金付予持有人的任何款項的全部支票或股息單(總數不少於三張)在12年內仍未兌現；
- (ii) 在12年零3個月期間(當中3個月為分段(iii)所指的通知期)屆滿時，本公司於期內並無收到任何消息顯示該股東仍存在；及
- (iii) 本公司根據有關地區(定義見細則)證券交易所規則，安排刊發廣告以通知其有意出售該等股份，且由廣告日期起計的三個月期間已屆滿，並已將上述意向知會有關地區(定義見細則)證券交易所。出售該等股份任何所得款項淨額將屬本公司所有，而本公司收到該所得款項淨額後，本公司即結欠該本公司前股東一筆相等於該所得款項淨額的債項。

(v) 認購權儲備

根據細則，在開曼公司法未予禁止及以其他方式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的前提下，倘本公司已發行可認購股份的認股權證，且本公司採取的任何行動或進行的任何交易會導致該等認股權證的認購價降至低於因行使該等認股權證而將予發行的股份面值，則須設立認購權儲備，用以繳足認購價與該等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3. 開曼群島公司法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在開曼公司法規限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以下為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條文，惟本節概不表示已包括全部適用的約制及例外情況，亦不表示屬開曼公司法及稅務方面的全部事項的總覽，該等條文或與有權益各方可能較熟悉的司法權區的相應條文有所不同。

(a) 公司業務

本公司作為獲豁免公司，必須主要在開曼群島以外地區經營其業務。此外，本公司須每年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週年報表存檔，並按其法定股本數額支付費用。

(b) 股本

根據開曼公司法，開曼群島公司可發行普通股、優先股或可贖回股份或上述任何組合。開曼公司法規定，倘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不論以現金或其他代價，則須將相當於該等股份溢價總額或總值的款項撥入名為「股份溢價賬」的賬目內。視乎公司的選擇，該等條文可能不適用於該公司根據以收購或註銷任何其他公司股份作為代價的任何安排而配發按溢價發行的股份溢價。開曼公司法規定，在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條文(如有)的規限下，公司可以其不時釐定的方式動用股份溢價賬，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i) 向股東作出分派或支付股息；
- (ii) 繳足將發行予股東作為繳足紅股的公司未發行股份；
- (iii) 開曼公司法第37條規定的任何形式；
- (iv) 撤銷公司的開辦費用；及
- (v) 撤銷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發行開支，或就該等發行所支付的佣金或給予的折扣。

除上述者外，開曼公司法規定，除非在緊隨建議支付分派或股息的日期後公司將有能力償還正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項，否則不得動用股份溢價賬向股東支付任何分派或股息。

開曼公司法進一步規定，倘其組織章程細則許可，則在獲法院確認後，股份有限公司或設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可藉特別決議案以任何方式削減其股本。

細則載有若干保障特別股份類別持有人的條文，規定在更改彼等的權利前須先獲彼等同意。更改有關權利前，須先獲該類別已發行股份的特定比率持有人同意，或獲該等股份持有人另行召開會議通過決議案批准。

(c) 資助購買公司或其控股公司的股份

開曼群島並無任何法定禁制，禁止公司向另一名人士授予財務資助以購買或認購公司本身、其控股公司或子公司的股份。因此，倘公司董事於建議授出該等財務資助時審慎忠實地履行職責，且授出該資助乃為恰當目的並符合公司利益，則公司可提供有關財務資助。有關資助須以公平方式進行。

(d) 公司及其子公司購回股份及認股權證

倘股份有限公司或設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批准，則有關公司可發行公司或股東可選擇的將予贖回或可予贖回股份，且為免生疑問，任何股份附帶的權利可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款合法修改，以規定有關股份將或可按此方式贖回。此外，倘該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批准，則其可購回本身的股份，包括任何可贖回股份，惟倘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批准購回的方式和條款，則在未獲公司以普通決議案批准購回的方式和條款前，公司不得購回任何本身股份。除非有關股份已全數繳足，否則公司不得贖回或購回本身股份。此外，倘有關贖回或購回將導致公司再無除持作庫存股份以外的任何已發行股份，則公司不得贖回或購回任何本身股份。再者，除非於緊隨建議付款的日期後公司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項，否則公司自股本中撥款贖回或購回本身股份乃屬違法。

根據開曼公司法第37A (1)條，倘(a)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並無禁止其持有庫存股份；(b)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如有)的相關條款已獲遵守；及(c)公司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或董事決議案獲授權在購回、贖回或返還股份之前以公司名義持有相關股份作庫存股份，則公司已購回或贖回或獲返還的股份不得視為已註銷，而應歸類為庫存股份。公司根據開曼公司法第37A (1)條所持股份須繼續歸類為庫存股份直至該等股份根據開曼公司法註銷或轉讓。

開曼群島公司可按相關認股權證票據或證書的條款及條件及在其規限下購回本身的認股權證。因此，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或組織章程細則須載有批准有關購回的具體條文。公司董事可根據組織章程大綱所載的一般權力買賣及處理所有類別的個人財產。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子公司可持有其控股公司的股份，而在若干情況下亦可收購該等股份。

(e) 股息及分派

除開曼公司法第34及37A (7)條外，並無有關派息的法定條文。根據於開曼群島具相當說服力的英國案例法，股息只可自利潤分派。此外，開曼公司法第34條容許公司（在償付能力測試及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如有）的規限下）運用股份溢價賬支付股息及分派（詳情見本附錄2(n)分段）。開曼公司法第37A (7) (c)條規定，只要公司持有庫存股份，則不可就庫存股份宣派或派付股息，亦不可另行就庫存股份向公司分派公司資產（包括清盤時向其股東分派資產，無論現金或以其他方式）。

(f) 保障少數股東及股東的訴訟

預期開曼群島法院一般應會依循英國案例法的先例（尤其是*Foss v. Harbottle*案例的判決及其例外情況），該等先例允許少數股東就下述事項提出集體訴訟或以公司名義提出引申訴訟以質疑下述事項：

- (i) 超越公司權力行為或非法行為；
- (ii) 公司控制者為過失方，對少數股東涉嫌作出欺詐行為；及
- (iii) 須以認可（或特別）大票數通過的決議案以違規方式通過（該大票數並未獲得）。

倘公司並非銀行而其股本分為股份，則法院可根據持有公司不少於五分之一已發行股份的股東提出申請的情況下，委任調查員調查公司業務，並按法院指示呈報結果。

此外，公司的任何股東均可入稟法院，倘法院認為公司清盤乃屬公平公正，則可發出清盤令。

一般而言，股東對公司提出的索償，須基於在開曼群島適用的一般合約法或侵權法，或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訂明的股東個別權利遭潛在違反。

(g) 出售資產

開曼公司法並無明確限制董事出售公司資產的權力，惟明確規定公司各高級職員(包括董事、董事總經理及秘書)在行使權力及履行職責時須為公司的最佳利益忠誠信實行事，並以合理審慎的人士於類似情況下應有的謹慎、勤勉及技巧處事。

(h) 會計及審核規定

開曼公司法第59條規定公司須安排妥為存置及保存有關(i)公司所有收支款項及有關收支事項；(ii)公司所有貨品買賣；及(iii)公司資產及負債等的賬目記錄，存置期乃由以上項目獲編製日期起計最少五年。

開曼公司法第59條進一步訂明，倘並未存置就真實公平地反映公司的業務狀況及解釋其交易而言所需的賬簿，則不應視為已妥善保存賬簿。

倘本公司在其註冊辦事處以外的任何地方或在開曼群島的任何其他地方存置其賬簿，其在稅務資訊機關(Tax Information Authority)根據開曼群島稅務資訊機關法(Tax Information Authority Law)(2009年修訂本)送達命令或通知後，應按該命令或通知所列明，在其註冊辦事處以電子形式或任何其他媒體提供其賬簿副本或其任何部分。

(i) 外匯管制

開曼群島並無實施外匯管制規例或貨幣限制。

(j) 稅項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優惠法(2011年修訂本)第6條，本公司已獲總督會同行政局承諾：

(i) 於開曼群島制定就利潤、收入、收益或增值徵稅的法律，概不適用於本公司或其業務；及

(ii) 此外，本公司毋須：

(aa) 就本公司的股份、債權證或其他責任；或

(bb) 以預扣全部或部分稅務優惠法 (2011年修訂本) 第6(3)條所界定的任何有關款項的方式，支付任何就利潤、收入、收益或增值徵收的稅項，或屬遺產稅或繼承稅性質的稅項。

對本公司作出的承諾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起有效20年。

開曼群島目前並無就利潤、收入、收益或增值向個人或公司徵收任何稅項，亦無屬繼承稅或遺產稅性質的稅項。除不時可能須就若干文據支付若干適用的印花稅外，開曼群島政府並無徵收對本公司而言可能屬重大的其他稅項。

(k) 轉讓的印花稅

開曼群島對轉讓開曼群島公司股份並無徵收印花稅，惟轉讓持有開曼群島土地權益的公司股份除外。

(l) 向董事貸款

開曼公司法並無明文禁止公司貸款予其任何董事。然而，細則規定禁止在特定情況下提供該等貸款。

(m) 查閱公司記錄

開曼公司法並無賦予公司股東查閱或取得公司股東名冊或公司記錄副本的一般權利，惟彼等享有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內可能載有的該等權利。

(n) 股東名冊

開曼群島獲豁免公司可於該公司不時釐定的任何國家或地區 (無論於開曼群島以內或以外) 存置股東名冊總冊及任何股東名冊分冊。開曼公司法並無規定獲豁免公司須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任何股東名單。因此，股東名稱及地址並非公開資料，亦不會供公眾查閱。然後，獲豁免公司在稅務資訊機關根據開曼群島稅務資訊機關法 (2009年修訂本) 送達命令或通知後，應在其註冊辦事處以電子形式或任何其他媒體提供可能須予提供的有關股東名冊，包括任何股東名冊分冊。

(o) 清盤

開曼群島公司可(i)根據法院命令；(ii)自動 (由其股東提出)；或(iii)在法院監督下清盤。

法院在若干特定情況下 (包括在法院認為將該公司清盤乃屬公平公正的情況下) 有權頒令清盤。

倘該公司根據特別決議案議決自動清盤或倘公司無法償還到期債務而於股東大會上議決自動清盤；或(如公司屬有限期的公司)倘組織章程大綱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公司期限屆滿，或倘出現組織章程大綱或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的公司須清盤的情況，則公司可自動清盤。倘自動清盤，則該公司須由清盤開始時起停止營業，但倘繼續營業或對其清盤有利者則屬例外。自動清盤人一經委任，董事的一切權力即告終止，但倘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或清盤人批准該等權力延續者則屬例外。

倘屬股東提出的公司自動清盤，則須委任一名或以上清盤人，以負責結束公司事務及分派其資產。

待公司事務完全清盤後，清盤人即須編撰有關清盤的報告及記錄，顯示清盤及出售公司財產的過程，並於其後召開公司股東大會，向公司提呈報告並加以闡釋。

倘公司已通過決議案以進行自動清盤，則清盤人或任何分擔人或債權人可向法院申請法令，以延續在法院監督下進行的清盤過程，該申請須基於以下理由：(i)公司無償債能力，或相當可能變成無償債能力；或(ii)就分擔人及債權人利益而言，法院的監督將有助更有效、更經濟地或加快進行公司清盤。倘監管令生效，則其就各方面而言均猶如一項由法院進行公司清盤的命令，惟已開始的自動清盤及自動清盤人先前所作的行動均屬有效，且對公司及其正式清盤人具約束力。

為進行公司清盤程序及協助法院，可委任一名或以上人士為正式清盤人；而法院可委任其認為適當的人士臨時或以其他方式擔任該等職位，且倘超過一人獲委任，則法院須表明正式清盤人須作出或獲授權作出的任何行為應否由全部或任何一名或以上正式清盤人作出。法院亦可決定正式清盤人於獲委任時是否須給予任何或須給予何種抵押品；倘無委任正式清盤人，或在該職位懸空期間，則公司的所有財產均由法院保管。

(p) 重組

重組及合併受開曼公司法的明確法定條文規管，據此，倘就此召開的大會上佔出席股東或債權人(視乎情況而定)所持價值75%的股東或債權人大多數贊成，則有關安排可獲批准，且其後須再經法院批准。異議股東有權向法院表示正尋求批准的交易對股東所持股份將不能給予公允值，惟倘無證據顯示管理層有欺詐或不誠實的行為，則法院不大可能僅因

上述理由而不批准該項交易，且倘該項交易獲批准及完成，則異議股東將不會獲得類似美國公司異議股東等一般所能得到的估值權利（即按照法院對其股份的估值而獲付現金的權利）的權利。

(q) 收購

倘一家公司提出收購另一家公司的股份，且在提出收購建議後四個月內，有關收購所涉的不少於90%股份的持有人接納收購建議，則收購人在上述四個月屆滿後的兩個月內可隨時發出通知要求異議股東按收購建議的條款轉讓其股份。異議股東可在該通知發出後一個月內向開曼群島法院申請反對轉讓。異議股東須證明法院應行使酌情權，惟除非有證據顯示涉及欺詐或不誠信行為，或收購人與接納收購建議的有關股份持有人之間進行勾結以不公平手法逼退少數股東，否則法院一般不會行使上述酌情權。

(r) 彌償保證

開曼群島法律並無限制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可能規定對高級職員及董事作出彌償保證的限度，惟法院可能認為屬違反公眾政策的任何有關條文則除外，例如表示對觸犯法律的後果作出彌償保證的條文。

4. 一般事項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Appleby已向本公司寄發一份意見函件，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如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段所述，該函件連同開曼公司法的副本均可供查閱。任何人士如欲查閱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詳細概要，或欲了解開曼群島公司法與其較為熟悉的任何司法權區法律之間的差異，均應諮詢獨立法律意見。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我們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我們的註冊辦事處位於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我們已於香港設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並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日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為一家非香港公司。包建永先生及袁穎欣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獲授權代表，代表本公司在香港上述地點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

2. 本公司股本變動

截至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自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直至本招股書日期，本公司股本已發生以下變動：

- (a)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一股認購人股份按面值獲發行，而上述認購人股份於同日隨即轉讓予Profit Strong；
- (b)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分別向Profit Strong、Superb Idea、Cosmo Ray、High Ride及Rich Blossom按面值發行合共785,036,926股股份、321,526,649股股份、90,050,536股股份、437,235,956股股份及166,149,933股股份；
- (c)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Rich Blossom向Cosmo Ray轉讓合共76,099,397股股份；
- (d) 根據當時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更改為50,000美元，分為49,7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及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本公司的大綱及細則亦已作出修訂，規定發行額外股份須經股東決議案批准；
- (e)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分別向Sequoia Fund、Sequoia Partners及Sequoia Principals發行合共141,809,254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3,381,830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及17,396,916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十一月份股份發行」)，但並無通過關於批准十一月份股份發行的所需股東決議案，且當時並無支付A系列優先股的代價；

- (f)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i)分別向Sequoia Fund、Sequoia Partners及Sequoia Principals發行合共28,361,851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676,366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及3,479,383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代價分別為4,361,000美元、104,000美元及535,000美元（「六月份股份發行」），(ii)本公司股東一致通過關於授權六月份股份發行以及追認、確認及批准十一月份股份發行的書面決議案，及(iii)於十一月份股份發行及六月份股份發行中發行的A系列優先股已繳足；及
- (g) 根據當時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每2股已有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普通股，以及每2股已有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A系列優先股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且上述合併股份在各方面與各自其他股份擁有同地位，因此經合併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50,000美元，分為24,8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普通股及1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而已發行股本將為1,995.11美元，分為9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普通股及97,552,8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

除以上及本招股書「歷史及公司發展」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自註冊成立以來概無變動。

3.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根據我們的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通過書面決議案，（其中包括）：

- (a) 於全球發售完成結束以及97,552,8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即本公司所有已發行的A系列優先股）根據本公司當時現有的組織章程細則所載的自動轉換條文轉換為97,552,8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普通股（並被視為緊接全球發售結束前轉換）後，所有未發行的1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均被重新指定為未發行的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普通股，因此，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50,000美元，分為2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普通股；¹

¹ 本公司的現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給予A系列優先股持有人至少十天的關於自動轉換所有有關A系列優先股的已確定日期及指定地點的事先書面通知。於已確定轉換日期或之前，A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必須在該通知中的指定地點向本公司呈交其股票。

- (b) 在(i)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本招股書所述的發售股份(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已授出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以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ii)於定價日或前後訂立、簽立及交付國際包銷協議及定價協議；(iii)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承擔的責任已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有關協議條款或其他原因而被終止；
- (i) 批准全球發售並授權董事根據全球發售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 (ii) 批准建議股份於主板上市並授權董事落實相關上市事宜；及
- (iii) 批准超額配股權並授權董事執行超額配股權以及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
- (c) 待全球發售結束後(且於全球發售結束前有效)，採納本公司的新大綱及細則，其條款概述於本招股書「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一節；
- (d)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置總面值不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的股份(根據或由於全球發售、超額配股權、供股、根據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可能授出的任何認購權獲行使、對根據購股權及認股權證或本公司股東授予的特別授權認購股份的權利作出任何調整除外)；
- (e)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授權彼等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以註銷最高為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不包括因超額配股權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已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

- (f) 上文(d)段所提及的一般無條件授權因董事根據該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面值金額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上文(e)段所提及的購回股份授權購回股份的總面值的金額而延長。

上文(d)、(e)及(f)段所指的各項一般授權將仍然有效，直至(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將之延期(無論無條件或須遵守條件))；或(ii)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相關授權(兩者中以較早發生為準)。

4. 我們的公司重組

為籌備上市，本集團旗下各公司曾進行重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書「歷史及公司發展」一節。

5. 我們子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的子公司乃會計師報告所述者，會計師報告文本載於本招股書附錄一。除會計師報告所述的子公司外，我們並無擁有任何其他子公司。

我們的子公司於緊接本招股書日期前兩年內曾發生下列股本(或註冊股本，視情況而定)變動：

- (a)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向本公司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為1美元的普通股。
- (b) 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香港公司向英屬處女群島公司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為1港元的普通股。
- (c)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陝西東鵬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4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5百萬元。
- (d) 二零一三年一月九日，佛山華盛昌的註冊資本由6百萬美元增加至12.4百萬美元。
- (e) 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江西衛浴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40百萬元。
- (f) 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佛山東鵬發展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3百萬元。

- (g) 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佛山元亨以代價人民幣550百萬元收購於清遠納福娜的9.99%股權。這項代價分別用於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2.2百萬元及資本儲備人民幣547.8百萬元。因此，清遠納福娜的註冊資本已從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22.2百萬元。
- (h)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東鵬控股及清遠東鵬分別以代價約人民幣57.8百萬元收購於清遠納福娜的1.02%及2.37%股權和市值約人民幣134.9百萬元若干廠房樓宇及相關土地。這項代價分別用於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780,000元及資本儲備人民幣191.9百萬元。因此，清遠納福娜的註冊資本已從人民幣22.2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23.0百萬元。
- (i) 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七日，佛山華盛昌的註冊資本由12.4百萬美元增加至28.1百萬美元。

除以上及本招股書「歷史及公司發展」一節所披露者外，緊接本招股書日期前兩年內，我們子公司的股本或註冊資本概無任何變動。

6. 有關我們中國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我們於25家中國公司的註冊資本中擁有權益。該等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資料概述載列如下：

- | | | |
|-------|---------|----------------------|
| (i) | 名稱： | 佛山華盛昌 |
| | 成立日期： | 一九九四年四月十八日 |
| | 註冊成立地點： | 中國 |
| | 性質： | 有限責任公司(台灣、香港或澳門法人獨資) |
| | 註冊資本： | 28.1百萬美元 |
| (ii) | 名稱： | 廣東裕和 |
| | 成立日期： |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 |
| | 註冊成立地點： | 中國 |
| | 性質： | 有限責任公司(外商投資企業) |
| | 註冊資本： | 人民幣20百萬元(繳足) |
| (iii) | 名稱： | 東鵬控股 |
| | 成立日期： |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 |
| | 註冊成立地點： | 中國 |
| | 性質： | 股份有限公司 |
| | 註冊資本： | 人民幣180百萬元(繳足) |

- (iv) 名稱：東鵬潔具
成立日期：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人民幣58.3百萬元(繳足)
- (v) 名稱：江西衛浴
成立日期：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有限責任公司(自然人投資或控股公司投資)
註冊資本：人民幣40百萬元(繳足)
- (vi) 名稱：德慶裕威
成立日期：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人民幣1百萬元
- (vii) 名稱：豐城東鵬
成立日期：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有限責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資或控股公司投資)
註冊資本：人民幣65百萬元(繳足)
- (viii) 名稱：上海東鵬
成立日期：二零零七年三月五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一人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元(繳足)
- (ix) 名稱：深圳東鵬
成立日期：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一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元(繳足)

- (x) 名稱： 澧縣新鵬
成立日期：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註冊成立地點： 中國
性質： 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百萬元(繳足)
- (xi) 名稱： 陝西東鵬
成立日期： 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
註冊成立地點： 中國
性質： 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 人民幣5百萬元(繳足)
- (xii) 名稱： 順德東鵬銷售
成立日期：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九日
註冊成立地點： 中國
性質： 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 人民幣1百萬元(繳足)
- (xiii) 名稱： 廣州東鵬
成立日期： 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
註冊成立地點： 中國
性質： 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 人民幣3.0百萬元(繳足)
- (xiv) 名稱： 清遠納福娜
成立日期：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
註冊成立地點： 中國
性質： 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 人民幣22.2百萬元(繳足)
- (xv) 名稱： 淄博卡普爾
成立日期：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
註冊成立地點： 中國
性質： 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百萬元(繳足)
- (xvi) 名稱： 廣西粵鵬
成立日期：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註冊成立地點： 中國
性質： 有限責任公司(內資企業)
註冊資本： 人民幣2百萬元(繳足)

- (xvii) 名稱：雲南軒鵬
成立日期：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人民幣2百萬元(繳足)
- (xviii) 名稱：青島瑞鵬
成立日期：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人民幣2百萬元(繳足)
- (xix) 名稱：佛山東鵬陶瓷
成立日期：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人民幣15百萬元(繳足)
- (xx) 名稱：江西豐裕
成立日期：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有限責任公司(自然人投資或控股公司投資)
註冊資本：人民幣5百萬元(繳足)
- (xxi) 名稱：佛山東鵬發展
成立日期：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人民幣13百萬元(繳足)
- (xxii) 名稱：湖南東鵬建材
成立日期：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人民幣2百萬元(繳足)
- (xxiii) 名稱：林芝裕和
成立日期：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
性質：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人民幣2百萬元(繳足)

(xxiv) 名稱： 德慶和盈
成立日期：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
註冊成立地點： 中國
性質：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 人民幣2百萬元

(xxv) 名稱： 高明傢俱
成立日期： 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三日
註冊成立地點： 中國
性質：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0元

7. 購回我們本身股份

上市規則允許以聯交所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證券。本節載有關於我們購回本身股份的資料，包括聯交所規定於本招股書載入購回相關資料。

(a) 股東批准

所有建議購回股份（必須為繳足股款）必須事先獲我們的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無論以一般授權或特別批准特定交易的方式）。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董事獲授予一般無條件授權（「購回授權」），可在聯交所或我們證券可能上市且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並予以註銷最高為緊隨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該授權將於下列三者中最早者發生時屆滿：(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ii)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或(iii)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相關授權當日。

根據上市規則，建議將由公司購回的股份須為繳足股款。

(b) 股本

如全數行使購回授權，按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1,246,952,800股股份計算（不包括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已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可能因而導致我們於本附錄上文「(a)股東批准」一段所述購回授權屆滿或終止日期前期內購回最多124,695,280股股份。

(c) 購回的理由

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的董事獲股東授予一般授權以讓我們在市場購回股份，乃符合本公司及我們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根據當時市況及籌資安排，相關股份購回可能提升本公司淨值及我們的資產及／或我們的每股盈利，且將僅會在董事認為相關購回將令本公司及股東受益的情況下方會進行。

(d) 購回資金

本公司進行購回的資金須由根據組織章程大綱、組織章程細則、開曼公司法、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上市規則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撥付。上市公司不得以現金以外的代價或聯交所不時生效的交易規則規定以外的結算方式在聯交所購回其本身證券。

我們將動用本公司溢價賬內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包括本公司的利潤)或就此目的而新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或(視乎償債能力而定)本公司資本根據購回授權進行購回。倘購買須支付超逾購回股份面值的任何溢價，則須以本公司利潤或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或兩者撥付，或倘經組織章程細則授權及在開曼公司法的規限下，則以資本撥付。

根據本招股書所披露我們目前的財務狀況及計及我們目前的營運資金狀況，我們的董事認為倘全面行使購回授權，相對於本招股書所披露的狀況而言，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資金及／或資產負債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然而，倘行使購回授權會對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或我們的董事不時認為我們宜具備的資產負債水平有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建議行使有關授權。

(e) 已購回股份的狀況

所有已購回股份將自動註銷上市地位(無論於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且該等證券的股票須註銷並銷毀。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已購回股份(並非由本公司持有作庫存股份)應被視為已註銷，故儘管本公司法定股本將不會減少，但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金額中須相應減去已購回股份的總面值。

(f) 交易限制

本公司可購回股份總數最高為我們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不包括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已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未經聯交所事先批准，本公司於緊隨股份購回後30日期間內不可發行或宣佈擬發行股份。若購回將導致公眾持有的上市股份數目低於聯交所規定的有關訂明最低百分比，本公司亦不得於聯交所購回股份。

本公司須促成經紀 (由本公司委任進行股份購回) 向聯交所披露聯交所可能須要的與購回有關的資料。按上市規則現行規定所規定，若購買價高於其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5%或以上，則發行人不得於聯交所購買其股份。

(g) 暫停購回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於發生股價敏感事件或作出任何可影響股份價格的決定後不得進行任何股份購回，直至股價敏感資料已公開為止。尤其是，根據截至本招股書日期有效的上市規則規定，除非情況特殊，否則於緊接(i)本公司批准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期間 (無論是否根據上市規則規定) 業績的董事會會議日期 (即根據上市規則首先通知聯交所的日期)；及(ii)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刊發本公司任何年度或半年度業績公告或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期間業績公告 (無論是否根據上市規則規定) 的截止日期 (兩種情況均為截至業績公告日期止) 兩者中較早發生者前一個月期間，本公司不得於聯交所購回股份。此外，若本公司已違反上市規則，聯交所可能禁止於聯交所購回我們的股份。

(h) 程序及申報規定

按上市規則規定，於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須於下一個營業日上午交易時段或任何開市前時段兩者中較早發生者不遲於30分鐘向聯交所申報。報告須說明前一日所購買股份總數、就有關購買所支付的每股股份購買價或最高價及最低價。此外，本公司年報須披露年內進行的股份購回相關詳情，包括購回股份數目的每月分析、就所有有關購買所支付的每股股份購買價或最高價及最低價 (如適用) 以及支付的總價。

(i) **董事承諾**

我們的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將會在適當情況下，根據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組織章程細則行使購回授權。

(j) **收購守則**

若因購回任何股份，股東於本公司投票權中所佔權益比例上升，有關上升就《收購守則》而言將被視為收購。因此，根據相關股東權益的增長水平，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股東可能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並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可能有責任提出強制要約收購，而任何有關增加可能導致規定適用。除上述者外，我們的董事概不知悉因根據購回授權進行的任何購回而產生《收購守則》下的任何後果。

(k) **本公司進行的股份購回**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概無進行任何股份購回。

(l) **關連方**

本公司不得在知情情況下於聯交所向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購買股份，而關連人士亦不得在知情情況下於聯交所向本公司出售其股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悉，若購回授權獲行使，我們的董事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現時無意向我們或我們的任何子公司出售任何股份。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概無通知我們，若購回授權獲行使，其現時有意向我們或我們的任何子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下列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為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於本招股書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並屬或可能屬重大：

- (a) 佛山華盛昌與南海東鵬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南海東鵬同意向佛山華盛昌轉讓其所持廣東裕和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0百萬元；

- (b)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於佛山東鵬發展的注資人民幣12百萬元，代價為人民幣12百萬元；
- (c)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上海東鵬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00,000元；
- (d)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陝西東鵬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百萬元；
- (e)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順德東鵬銷售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百萬元；
- (f)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青島瑞鵬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百萬元；
- (g)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廣州東鵬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0百萬元；
- (h)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雲南軒鵬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百萬元；
- (i)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廣西粵鵬100%股權(即注資人民幣2百萬元)；
- (j)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深圳東鵬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00,000元；

- (k) 東鵬股份與東鵬控股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訂立的獨家商標許可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授予東鵬控股一項獨家許可權，以使用若干商標，代價為零；
- (l) 香港公司與HK Flying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HK Flying同意向香港公司轉讓其所持佛山華盛昌25%股權，代價為3.1百萬美元；
- (m) 香港公司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香港公司轉讓其所持佛山華盛昌75%股權，代價為9.3百萬美元；
- (n)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豐城東鵬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69百萬元；
- (o)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澧縣新鵬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2百萬元；
- (p)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清遠納福娜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7百萬元；
- (q)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淄博卡普爾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3百萬元；
- (r) 東鵬控股與東鵬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訂立的補充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前悉數支付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一日的股份轉讓協議中協定的代價；
- (s) 清遠海威與東鵬控股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清遠海威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東鵬潔具59.92%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2,729,600元；








- (t) HK Ceramics與東鵬控股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HK Ceramics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東鵬潔具3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6.4百萬元；
- (u) 東鵬股份與廣東裕和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東鵬股份同意向廣東裕和轉讓其所持東鵬潔具10.08%股權，代價為人民幣8,870,400元；
- (v) 清遠東鵬與東鵬控股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六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清遠東鵬同意向東鵬控股轉讓其所持清遠納福娜2.37%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34.88百萬元；及
- (w) 香港包銷協議。

2. 本集團的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或已申請註冊以下就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知識產權。

(a) 商標

- (i)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註冊下列商標：












編號	商標	類別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1.		1	東鵬控股	8010880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2.		2	東鵬控股	8010909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3.		4	東鵬控股	8010932	二零二一年二月六日
4.		6	東鵬控股	4246718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5.		6	東鵬控股	8010964	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6.		6	東鵬控股	4246695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7.		6	東鵬控股	4246682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編號	商標	類別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8.		7	東鵬控股	4247607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9.		7	東鵬控股	4247608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10.		7	東鵬控股	4246717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11.		7	東鵬控股	4246681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12.		7	東鵬控股	4246691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13.		7	東鵬控股	4246708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14.		7	東鵬控股	4246676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15.		7	東鵬控股	1797807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16.		9	東鵬控股	8011007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
17.		16	東鵬控股	8011049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
18.		17	東鵬控股	8011073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
19.		20	東鵬控股	8011105	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
20.		21	東鵬控股	8011118	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
21.		21	東鵬控股	9073725	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編號	商標	類別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22.		21	東鵬控股	4246693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23.		21	東鵬控股	4246684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
24.		21	東鵬控股	4247611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
25.		21	東鵬控股	4247614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
26.		21	東鵬控股	4247617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七日
27.		21	東鵬控股	9073697	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28.		22	東鵬控股	9077931	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三日
29.		24	東鵬控股	8014655	二零二一年二月六日
30.		24	東鵬控股	4247616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31.		35	東鵬控股	8014705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三日
32.		35	東鵬控股	4247613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33.		35	東鵬控股	4247609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34.		35	東鵬控股	4246692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35.		36	東鵬控股	8014729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36.		37	東鵬控股	7847300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三日
37.		39	東鵬控股	8014773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

編號	商標	類別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38.		40	東鵬控股	4246703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日
39.		40	東鵬控股	4246711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日
40.		43	東鵬控股	8014837	二零二一年六月六日
41.		19	東鵬控股	1212844	二零一八年十月六日
42.		19	東鵬控股	4246716	二零一九年四月六日
43.	东鹏	19	東鵬控股	4246685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44.	东鹏	19	東鵬控股	1927652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45.	DONG PENG	19	東鵬控股	1927656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46.	DONGPENG	19	東鵬控股	1927659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47.	<i>Dongpeng</i>	19	東鵬控股	1927661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48.		19	東鵬控股	4246694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49.		40	東鵬控股	8014792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50.	东鹏	25	東鵬控股	4246683	二零一八年十月六日
51.		37	東鵬控股	8014747	二零二二年八月六日

(ii)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從東鵬股份獲獨家授權使用下列就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商標：

編號	商標	類別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1.		11、19	東鵬控股	巴西	827651805, 827651791	二零零五年 七月二十五日
2.		11、19	東鵬控股	柬埔寨	23870/06, 23871/06	二零零六年 五月二十二日
3.		11、19	東鵬控股	香港	300282807	二零零四年 九月八日
4.		11、19	東鵬控股	印度	1309613, 1309612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七日
5.		11、19	東鵬控股	以色列	179491, 179492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十日
6.		11、19	東鵬控股	韓國	842695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十日
7.		19	東鵬控股	科威特	59093	二零零五年 三月二十九日
8.		11、19	東鵬控股	新加坡	T05/02993A, T05/029942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七日
9.		11	東鵬控股	台灣	01246804	二零零五年 九月十六日
10.		11、19	東鵬控股	美國	3133232	二零零六年 八月二十二日
11.		11、19	東鵬控股	世界 知識產權 組織 ^{附註}	842695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十日

附註：此商標已根據一八九一年成立的商標國際註冊馬德里體系（根據《馬德里協定》（一八九一年）及《馬德里議定書》（一九八九年）運作）在世界知識產權組織國際局註冊。

(b)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域名：

編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註冊日期	屆滿日期
1.	東鵬潔具.com	東鵬潔具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日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日
2.	東鵬潔具.cn	東鵬潔具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日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日
3.	東鵬潔具.中國	東鵬潔具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日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日
4.	dongpengjieju.com	東鵬潔具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
5.	dongpengjieju.net	東鵬潔具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
6.	dongpengsanitary.com	東鵬潔具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
7.	dongpengsanitary.net	東鵬潔具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
8.	dongpeng-sanitary.com	東鵬潔具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
9.	dongpeng-sanitary.com	東鵬潔具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
10.	dongpeng.com	東鵬控股	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
11.	dongpeng.net	東鵬控股	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五日

(c) 實用新型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註冊下列就我們業務而言意義重大的實用新型專利：

編號	實用新型名稱	註冊編號	申請日期
1.	一種尾氣除硫除塵裝置	201220215913.1	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
2.	一種保溫合成石	201220009772.8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
3.	一種拋光廢渣回收裝置	201120409958.8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4.	陶瓷磚微粉積料的 餘料回用裝置	201120412043.2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5.	一種拋晶磚	201120373819.4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6.	可提高沖水性能的連體座便器	200720056607.7	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

編號	實用新型名稱	註冊編號	申請日期
7.	具有急速排污性能的座便器	201020690632.2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8.	蜂窩夾層超薄陶瓷復合板	200620058946.4	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
9.	無釉磚耐磨試驗儀的 固定裝置樣品	200720060697.7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日
10.	無釉磚耐磨試驗儀的 加砂裝置	200720060698.1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日
11.	一種三維孔洞瓷質磚	200720150506.6	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四日
12.	一種仿牆紙磚及其 製造模具模芯	200820043867.5	二零零八年二月三日
13.	一種陶瓷輥棒上漿機	200820047239.4	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

(d) 發明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註冊下列就我們業務而言意義重大的發明專利：

編號	發明名稱	註冊編號	申請日期
1.	玻璃陶瓷復合板材及其 生產方法	00130117.9	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
2.	一種拋晶磚熔塊的回收 利用方法及裝置	201210232561.5	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
3.	一種拋光磚積料方法及 設備	201110198952.5	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
4.	一種拋晶磚的回收 利用方法及其裝置	201210232561.5	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
5.	一種陶瓷積料設備及工藝	201110108516.4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6.	一種一次準確性燒成拋晶磚的 生產方法	201110292509.4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7.	一種天然石材紋理陶瓷磚的 積料方法及其裝置	200610036608.5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
8.	一種三維彩色玻璃 瓷質磚及其生產方法	200610036615.5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
9.	一種三維孔洞裝飾陶瓷磚 及其生產方法	200710006801.9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e) 設計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註冊下列就我們業務而言意義重大的設計專利：

編號	設計名稱	註冊編號	申請日期
1.	瓷磚(優木)系列(HF631202V01)	201230066120.3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2.	瓷磚(優木)系列(HF631207H01)	201230066310.5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3.	瓷磚(優木)系列(YF631206)	201230066325.1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4.	瓷磚(優木)系列(YF601207)	201230066554.3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5.	瓷磚(水晶瓷拼花1)	201230448428.4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
6.	瓷磚(水晶瓷拼花2)	201230448594.4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
7.	瓷磚(水晶瓷拼花3)	201230448878.3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
8.	瓷磚(水晶瓷拼花5)	201230448802.0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
9.	瓷磚(水晶瓷拼花4)	201230448883.4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
10.	浴室櫃(奧斯卡系列21501)	201230373598.0	二零一二年八月九日
11.	浴室櫃(奧斯卡系列20801側櫃)	201230373623.5	二零一二年八月九日
12.	浴室櫃(奧斯卡系列11131)	201230373649.X	二零一二年八月九日

C. 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權益披露

(a)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且不計及因超額配股權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已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於股份上市後，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我們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將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我們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權益百分比
何先生 ⁽¹⁾ 、 ⁽²⁾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陳昆列先生 ⁽¹⁾ 、 ⁽³⁾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蘇森先生 ⁽¹⁾ 、 ⁽⁴⁾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包建永先生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45,025,268	3.61%

附註：

- (1) 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包括何先生、陳昆列先生及蘇森先生）訂立一份一致行動確認及承諾，以（其中包括）確認他們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作出的有關作為一組一致行動人士管理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口頭協議。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書「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致行動的控股股東」一節。因此，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通過Profit Strong、Superb Idea、Cosmo Ray及High Ride共同控制本公司股本中68.56%的權益。鑒於一致行動安排，何先生、陳昆列先生及蘇森先生均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本中68.56%的權益。

- (2) 何先生擁有的股份包括(i)Profit Strong (何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的392,518,463股股份，及(ii)何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權益的462,456,269股股份。
- (3) 陳昆列先生擁有的股份包括(i) Superb Idea (陳昆列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的160,763,325股股份，及(ii)陳昆列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權益的694,211,407股股份。
- (4) 蘇森先生擁有的股份包括(i) Cosmo Ray (蘇森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的83,074,966股股份，及(ii)蘇森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權益的771,899,766股股份。
- (5) 這些45,025,268股股份由Rich Blossom持有。包建永先生持有Rich Blossom約31.82%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包建永先生被視為於Rich Blossom持有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公司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權益百分比
孫麗梅女士	High Ride	1,271,787	5.51%
何先生 ⁽¹⁾	清遠納福娜	不適用	9.65%
陳昆列先生 ⁽¹⁾	清遠納福娜	不適用	9.65%
蘇森先生 ⁽¹⁾	清遠納福娜	不適用	9.65%
包建永先生 ⁽¹⁾	清遠納福娜	不適用	9.65%
何先生 ⁽²⁾	佛山東鵬發展	不適用	7.69%
陳昆列先生 ⁽²⁾	佛山東鵬發展	不適用	7.69%
蘇森先生 ⁽²⁾	佛山東鵬發展	不適用	7.69%
包建永先生 ⁽²⁾	佛山東鵬發展	不適用	7.69%

附註：

- 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及包建永先生合共擁有佛山元亨77.81%的股權，而佛山元亨則擁有清遠納福娜(本公司多數權益子公司)9.65%的股權，故上述人士被視為間接擁有清遠納福娜的9.65%股權。
- 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及包建永先生合共擁有佛山元亨77.81%的股權，而佛山元亨則擁有佛山東鵬發展(本公司多數權益子公司)7.69%的股權，故上述人士被視為間接擁有佛山東鵬發展的7.69%股權。

(b) 主要股東的權益

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且不計及因超額配股權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已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予以發行的任何股份，以下人士將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作披露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型股本面值的10%或以上的權益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且將因此視為上市規則下的本集團主要股東：

本公司主要股東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所持股份	
		數目	百分比
何先生 ^{(1)、(2)}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Profit Strong ⁽²⁾	實益擁有人	854,974,732	68.56%
Zhong Qinhu女士 ⁽³⁾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陳昆列先生 ^{(1)、(4)}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Superb Idea ⁽⁴⁾	實益擁有人	854,974,732	68.56%
陳海虹女士 ⁽⁵⁾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蘇森先生 ^{(1)、(6)}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Cosmo Ray ⁽⁶⁾	實益擁有人	854,974,732	68.56%
Lin Shiyng女士 ⁽⁷⁾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何新忠先生 ^{(1)、(8)}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High Ride ⁽⁹⁾	實益擁有人	854,974,732	68.56%
Chen Shaokun女士 ⁽¹⁰⁾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陳業志先生 ^{(1)、(11)}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所持股份	
		數目	百分比
Zhuang Kefang女士 ⁽¹²⁾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歐浩泉先生 ^{(1)、(13)}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Lin Jinzhi女士 ⁽¹⁴⁾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羅思維先生 ^{(1)、(15)}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Huang Xiaoyuan女士 ⁽¹⁶⁾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鍾保民先生 ^{(1)、(17)}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854,974,732	68.56%
Xu Jufang女士 ⁽¹⁸⁾	配偶權益	854,974,732	68.56%
紅杉資本 ⁽¹⁹⁾	實益擁有人	97,552,800	7.82%

附註：

- (1) 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何先生、陳昆列先生、蘇森先生、何新忠先生、陳業志先生、歐浩泉先生、羅思維先生及鍾保民先生訂立一致行動確認書，並承諾（其中包括）確認彼等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的口頭協議作為一組一致行動人士管理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書「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致行動的控股股東」一節。因此，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通過Profit Strong、Superb Idea、Cosmo Ray及High Ride共同控制本公司股本的68.56%權益。由於一致行動協議，故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該68.56%權益。
- (2) 何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由何先生全資擁有的Profit Strong持有的392,518,463股股份，及(ii)何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462,456,269股股份的權益。
- (3) Zhong Qinhu女士為何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ong Qinhu女士被視為於何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4) 陳昆列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由陳昆列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Superb Idea持有的160,763,325股股份，及(ii)陳昆列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694,211,407股股份的權益。
- (5) Chen Haihong女士為陳昆列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en Haihong女士被視為於陳昆列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6) 蘇森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由蘇森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Cosmo Ray持有的83,074,966股股份，及(ii)一致行動協議導致蘇森先生被視為擁有771,899,766股股份的權益。
- (7) Lin Shiyi女士為蘇森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in Shiyi女士被視為於蘇森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8) 何新忠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High Ride持有的218,617,978股股份，及(ii)何新忠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636,356,754股股份的權益。
- (9) High Ride由何新忠先生、陳業志先生、歐浩泉先生、羅思維先生及鍾保民先生共同控制。High Ride由何新忠先生、陳業志先生、歐浩泉先生、羅思維先生及鍾保民先生分別擁有19.98%、19.53%、17.64%、13.19%及8.05%權益。
- (10) Chen Shaokun女士為何新忠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en Shaokun女士被視為於何新忠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11) 陳業志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High Ride持有的218,617,978股股份，及(ii)陳業志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636,356,754股股份的權益。
- (12) Zhuang Kefang女士為陳業志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uang Kefang女士被視為於陳業志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13) 歐浩泉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High Ride持有的218,617,978股股份，及(ii)歐浩泉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636,356,754股股份的權益。
- (14) Lin Jinzhi女士為歐浩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in Jinzhi女士被視為於歐浩泉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15) 羅思維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High Ride持有的218,617,978股股份，及(ii)羅思維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636,356,754股股份的權益。
- (16) Huang Xiaoyuan女士為羅思維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uang Xiaoyuan女士被視為於羅思維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17) 鍾保民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High Ride持有的218,617,978股股份，及(ii)鍾保民先生因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擁有636,356,754股股份的權益。
- (18) Xu Jufang女士為鍾保民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Xu Jufang女士被視為於鍾保民先生所擁有股份中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19) 紅杉資本指Sequoia Fund、Sequoia Partners及Sequoia Principals，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6.83%、0.16%及0.83%。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主要股東

姓名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名稱	權益百分比
Jiang Yuehua先生	高明傢俱	20%
Tang Bo先生	高明傢俱	10%

除上文所披露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型股本或有關股本的任何購股權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2.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

我們的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各自的委任日期起生效，初步有效期為三年，除非由執行董事或本公司通過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的方式予以終止。

根據他們的服務合約，各執行董事有權收取一份固定基本薪金，而僅由本公司酌情支付任何獎金及其他非現金福利。在其他若干情況下(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違反協議下的若干責任或犯有若干失當行為)，本公司也可終止協議。執行董事的委任也須遵守細則中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席的規定。執行董事正式留駐中國，但可能須由董事會不時決定於香港或其他地方工作。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我們的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由各自的委任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為三年。

根據他們各自的委任函，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權收取一份固定董事袍金。有關委任須遵守細則中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席的條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不包括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3. 董事薪酬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以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董事已收取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養老金計劃供款、酌情獎金、住房及其他補貼以及其他實物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680,000元、人民幣760,000元、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973,000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a)吸引他們加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加入後的獎勵或(b)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管理事務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此外，概無董事於同期放棄收取任何薪酬。

根據目前有效的安排，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不包括酌情花紅)估計約為人民幣2.0百萬元。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內董事薪酬的進一步資料，可參閱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一節。

4. 董事的競爭性權益

概無董事於本集團業務以外的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業務擁有權益。

5. 免責聲明

除本招股書「公司資料」、「包銷」及「全球發售的架構」各節所披露者外：

- (a) 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我們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擁有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將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b) 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概無人士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型股本面值的10%或以上的權益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 (c) 董事及下文「—其他資料—6.專家資格」一節所列任何人士概無在緊接本招股書刊發前兩年內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發起，或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出售或租用，或在建議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
- (d) 董事及下文「—其他資料—6.專家資格」一節所列任何人士概無在於本招股書日期仍然存續而對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e) 除「包銷」及「全球發售的架構」兩節所載者外，下文「—其他資料—專家資格」一節所列任何人士概無(i)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或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份的權利(不論在法律上是否可強制執行)；或(ii)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證券中擁有合法或實益權益；
- (f) 概無董事已與或擬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合約除外)；及
- (g) 董事、他們各自的關聯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的現有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D.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條款概要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招攬、挽留及獎勵僱員及董事，並通過授予購股權的方式就他們對本集團的增長及利潤作出的貢獻提供補償，並允許相關僱員及董事能分享本集團的增長及盈利。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大體上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一致，以下各條除外：

- (a)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每股股份認購價應為0.01港元；
- (b) 除上市日期前已授出的購股權外，並無於上市日期或之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更多購股權；及
- (c)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各份購股權須根據下文概述的歸屬時間表行使。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應於以下日期歸屬(各自均為「歸屬日期」，統稱「該等歸屬日期」)並須達成以下條件：

歸屬日期	已歸屬購股權 所佔比例	歸屬條件
1. 上市日期的第一個月 或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以較後者為準)	25%	<p>就我們的執行董事及我們的財務總監而言：</p> <p>(a)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錄得收益最少人民幣3,270百萬元；及</p> <p>(b)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錄得年度利潤最少人民幣345百萬元。</p> <p>就瓷磚分部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而言：</p> <p>(a) 我們的瓷磚分部於二零一三年錄得收益最少人民幣2,960百萬元；及</p> <p>(b) 我們的瓷磚分部於二零一三年錄得年度利潤最少人民幣324百萬元。</p> <p>就衛浴產品分部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而言：</p> <p>(a) 我們的衛浴產品分部於二零一三年錄得收益最少人民幣360百萬元；及</p> <p>(b) 我們的衛浴產品分部於二零一三年錄得年度利潤最少人民幣0.2百萬元。</p>

歸屬日期	已歸屬購股權 所佔比例	歸屬條件
2. 上市日期的第一週年 或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以較後者為準)	25%	<p data-bbox="951 349 1407 421">就我們的執行董事及我們的財務總監而言：</p> <p data-bbox="951 472 1407 622">(a) 本公司(i)於二零一四年錄得的收益較二零一三年增加24%，或(ii)於二零一四年錄得收益最少人民幣4,050百萬元；及</p> <p data-bbox="951 658 1407 846">(b) 本公司(i)於二零一四年錄得的年度利潤較二零一三年增加36%，或(ii)於二零一四年錄得年度利潤最少人民幣470百萬元。</p> <p data-bbox="951 882 1407 954">就瓷磚分部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而言：</p> <p data-bbox="951 990 1407 1178">(a) 我們的瓷磚分部(i)於二零一四年錄得的收益較二零一三年增加17%，或(ii)於二零一四年錄得收益最少人民幣3,460百萬元；及</p> <p data-bbox="951 1214 1407 1402">(b) 我們的瓷磚分部(i)於二零一四年錄得的年度利潤較二零一三年增加34%，或(ii)於二零一四年錄得年度利潤最少人民幣440百萬元。</p> <p data-bbox="951 1438 1407 1509">就衛浴產品分部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而言：</p> <p data-bbox="951 1545 1407 1733">(a) 我們的衛浴產品分部(i)於二零一四年錄得的收益較二零一三年增加86%，或(ii)於二零一四年錄得收益最少人民幣670百萬元；及</p> <p data-bbox="951 1769 1407 1957">(b) 我們的衛浴產品分部(i)於二零一四年錄得的年度利潤較二零一三年增加81%，或(ii)於二零一四年錄得年度利潤最少人民幣38百萬元。</p>

歸屬日期	已歸屬購股權 所佔比例	歸屬條件
3. 上市日期的第二週年 或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以較後者為準)	25%	<p data-bbox="946 349 1407 421">就我們的執行董事及我們的財務總監而言：</p> <p data-bbox="946 472 1407 622">(a) 本公司(i)於二零一五年錄得的收益較二零一四年增加19%，或(ii)於二零一五年錄得收益最少人民幣4,850百萬元；及</p> <p data-bbox="946 658 1407 846">(b) 本公司(i)於二零一五年錄得的年度利潤較二零一四年增加20%，或(ii)於二零一五年錄得年度利潤最少人民幣570百萬元。</p> <p data-bbox="946 882 1407 954">就瓷磚分部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而言：</p> <p data-bbox="946 990 1407 1178">(a) 我們的瓷磚分部(i)於二零一五年錄得的收益較二零一四年增加17%，或(ii)於二零一五年錄得收益最少人民幣4,060百萬元；及</p> <p data-bbox="946 1214 1407 1402">(b) 我們的瓷磚分部(i)於二零一五年錄得的年度利潤較二零一四年增加15%，或(ii)於二零一五年錄得年度利潤最少人民幣500百萬元。</p> <p data-bbox="946 1438 1407 1509">就衛浴產品分部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而言：</p> <p data-bbox="946 1545 1407 1733">(a) 我們的衛浴產品分部(i)於二零一五年錄得的收益較二零一四年增加30%，或(ii)於二零一五年錄得收益最少人民幣870百萬元；及</p> <p data-bbox="946 1769 1407 1957">(b) 衛浴產品分部(i)於二零一五年錄得的年度利潤較二零一四年增加92%，或(ii)於二零一五年錄得年度利潤最少人民幣73百萬元。</p>

歸屬日期	已歸屬購股權 所佔比例	歸屬條件
4. 上市日期的第三週年 或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以較後者為準)	25%	<p data-bbox="949 347 1407 414">就我們的執行董事及我們的財務總監而言：</p> <p data-bbox="949 470 1407 616">(a) 本公司(i)於二零一六年錄得的收益較二零一五年增加19%，或(ii)於二零一六年錄得收益最少人民幣5,790百萬元；及</p> <p data-bbox="949 660 1407 840">(b) 本公司(i)於二零一六年錄得的年度利潤較二零一五年增加20%，或(ii)於二零一六年錄得年度利潤最少人民幣685百萬元。</p> <p data-bbox="949 884 1407 952">就瓷磚分部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而言：</p> <p data-bbox="949 996 1407 1176">(a) 我們的瓷磚分部(i)於二零一六年錄得的收益較二零一五年增加17%，或(ii)於二零一六年錄得收益最少人民幣4,740百萬元；及</p> <p data-bbox="949 1220 1407 1400">(b) 我們的瓷磚分部(i)於二零一六年錄得的年度利潤較二零一五年增加18%，或(ii)於二零一六年錄得年度利潤最少人民幣586百萬元。</p> <p data-bbox="949 1444 1407 1512">就衛浴產品分部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而言：</p> <p data-bbox="949 1556 1407 1736">(a) 我們的衛浴產品分部(i)於二零一六年錄得的收益較二零一五年增加29%，或(ii)於二零一六年錄得收益最少人民幣1,120百萬元；及</p> <p data-bbox="949 1780 1407 1960">(b) 我們的衛浴產品分部(i)於二零一六年錄得的年度利潤較二零一五年增加36%，或(ii)於二零一六年錄得年度利潤最少人民幣100百萬元。</p>

就釐定上文所述條件是否達成而言：

「收益」 應指於相關年度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錄得的收益。

「年度利潤」 應指於相關年度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錄得的年度利潤，前提是(i)本公司由於、因或有關該計劃或根據該計劃授出、歸屬或行使任何購股權而產生的任何及所有開支或成本，(ii)與上市有關的所有成本及開支，及(iii)本公司向紅杉資本發行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均須就計算年度利潤被剔除而不予考慮。

董事會關於上述各自分別的歸屬日期的歸屬條件是否達成的任何決議案，應具最終效力。在任何歸屬日期之前已經歸屬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的任何購股權的任何部分，應繼續歸屬並應由相關購股權的相關承授人行使。倘本公司未能達成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部分購股權的任何歸屬條件，原應於條件獲達成時在相關歸屬日期歸屬的這部分相關購股權不得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或行使並將於相關歸屬日期自動失效。

已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

於本招股書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條件授出可認購合共47,500,000股股份(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3.67%(假設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但未計及因超額配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獲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的購股權。

該等購股權乃基於對本集團長遠發展及盈利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或屬重要的承授人的表現有條件授出。如本招股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合共14名承授人(包括本集團三名執行董事及五名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條件獲授予購股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有購股權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授予相關承授人。若承授人基於犯上嚴重失當行為，或已經觸犯任何涉及其操守或誠信的刑事罪行等理由而終止受僱，或因任何其他理由而使僱主有權將其解僱，導致其不再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會失效。除授予董事及本公司子公司董事的購股權外，概無本公司關連人士持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若承授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則該承授人不得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致使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因有關行使而低於上市規則下的最低要求。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將導致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假設將不會根據不論超額配股權或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增加約3.81%。

此外，假設(i)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於聯交所上市(有1,246,952,800股已發行股份)；及(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有關47,500,000股股份的所有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獲悉數行使，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備考攤薄基準計算的每股盈利將約為0.16港元(未經審核)。

承授人概要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的承授人概要載列如下：

承授人	地址	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及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後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本公司董事			
何新明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禪城區 後龍二街14號 903室	7,500,000	0.58%
陳昆列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禪城區 玫瑰大街7號402室	3,000,000	0.23%
包建永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禪城區 江灣三路8號	3,000,000	0.23%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附註}			
蔡初陽	中國 廣東佛山 禪城區 榴苑路5號 1001室	6,250,000	0.48%
邵鈺	中國 江蘇蘇州 工業園區 蘇茜路9號	5,250,000	0.41%

承授人	地址	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及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後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梁慧才	中國 廣東佛山 禪城區 綠景一路35號 1105室	3,000,000	0.23%
林紅	中國 廣東佛山 禪城區 季華五路26號 1幢1607室	3,000,000	0.23%
施宇峰	中國 廣東佛山 禪城區 深寧路18號 4幢703室	3,000,000	0.23%
金國庭	中國 廣東佛山 禪城區 忠信路12號 201室	3,000,000	0.23%
本集團其他僱員 ^{附註}			
萬正昱	中國 廣東汕頭 龍湖區 金霞街道 建南花園 7幢2層	3,000,000	0.23%

承授人	地址	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及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後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楊立鑫	中國 廣東佛山 南海區 桂城街道 南新一路 清華園牡丹閣604房	3,000,000	0.23%
陳俊峰	中國 廣東佛山 禪城區 汾江南路131號 二區 三號閣 704室	1,500,000	0.12%
林赤峰	中國 廣東佛山 禪城區 影蔭路 玫瑰大街23號 707室	1,500,000	0.12%
馮儲	中國 廣東佛山 禪城區 新明二路5號 二號閣 918室	1,500,000	0.12%
合計		<u>47,500,000</u>	<u>3.67%</u>

附註：這些人士當中，蔡初陽、萬正昱及馮儲亦為我們子公司的董事。

除上文所載者外，本公司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其他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的董事，已向本公司承諾，他們將不會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他們的購股權，以致本公司將無法遵守上市規則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E. 購股權計劃

下文為經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批准的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1.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招攬、挽留及獎勵僱員、董事及有關其他參與者，通過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條款授予購股權的方式就他們對本集團的增長及利潤作出的貢獻提供補償，並讓相關僱員、董事及其他人士能分享本集團的增長和盈利。

2. 條件

購股權計劃須於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生效：(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授出批准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並批准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及(ii)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倘上述條件未能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董事會可能決定的其他較後日期）或之前達成：(i)購股權計劃將告終止；(ii)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的購股權以及任何授出提呈將告失效；及(iii)概無人士將享有購股權計劃或任何相關購股權下的任何權利或利益或須就其承擔任何責任。

3.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聯營公司的任何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考慮已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參與者」）接納購股權。任何類別的參與者合資格獲授予任何購股權的基準，將由董事會不時根據他們對本集團及任何投資實體的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而決定。

4. 提呈及授出購股權以及相關款項

股價敏感事件發生或成為影響決定的股價敏感事宜後，本公司不得提呈授出任何購股權，直至該等股價敏感資料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為止。尤其是，於緊接下列較早日期前一個月開始至刊發業績公告日期止期間，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i)就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期間或任何其他中期(不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業績的董事會會議日期(即根據上市規則首次知會聯交所的相關日期)，及(ii)本公司刊發其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不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業績的最後限期。

倘本公司接獲函件副本(包括由參與者(「承授人」)正式簽署的接納文件)以及於當中清楚列明所接納提呈的股份數目連同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則購股權的授出提呈(「提呈」)將被視為已獲接納，則與提呈有關的購股權將被視作已授出及已生效。有關匯款無論如何不得退還。

5. 認購價

認購價(「認購價」)須為由董事會於相關購股權授出時間(並須於載有購股權提呈授出的函件內列明)全權酌情釐定的有關價格，但任何情況下認購價不得低於以下三者的最高者：(a)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該日須為營業日(「提呈日期」)，(b)緊接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

6. 最高股份數目及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的享有權

- (a)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而上市規則的條文對此適用)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的整體限額，不得超逾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計劃限額」)。
- (b)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而上市規則的條文對此適用)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逾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授權限額」)。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不得計算在內。

- (c)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然而，經更新的計劃授權限額不得超過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在計算「經更新」限額時，將不會計入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對此適用）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的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一份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資料（包括上市規則第17.02(2)(d)條規定的資料及上市規則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且有關尋求股東批准的大會的通函將寄發予股東。
- (d)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尋求股東獨立批准授出計劃授權限額（經更新）以外的購股權，但有關購股權的承授人必須於尋求批准之前由本公司特別指定。載有可獲授有關購股權的指定承授人的一般詳情、將授出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向承授人授出有關購股權的目的連同解釋購股權的條款將如何達到該目的以及上市所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將寄發予股東。
- (e) 因行使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授予每位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個人限額」）。凡向合資格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因行使於截至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日期（包括當日）為止的十二個月期間已授予或將授予這名合資格參與者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超過個人限額，則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而這名合資格參與者及其關聯人（該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聯繫人」的涵義）須放棄投票。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披露這名合資格參與者的身份、將會及先前已經授予這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及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將授出的購股權及先前授予這名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將授予這名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須於尋求股東批准之前確定，而就建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而召開的董事會會議日期須被視作授出日期，以便計算認購價。

7. 向關連人士授出購股權

- (a) 凡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或他們各自的關聯人授出購股權,須取得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本身為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
- (b) 如果董事會建議向本身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或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他們各自關聯人的參與者授予任何購股權將導致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於截至有關授出的建議提呈日期(「有關日期」)(包括該日)為止的十二個月期間已授予及將授予該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
- (i) 合共佔於有關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以上;及
- (ii) 根據股份於有關日期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計算,股份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建議授出購股權一事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條款的通函。有關參與者及本公司所有其他關連人士必須於有關股東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任何於大會上批准授出這些購股權的投票必須以投票表決的方式進行。

8. 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必須於董事會全權酌情確定並由董事告知承授人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限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但無論如何,該期限不得超逾自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當日起計10年(「購股權期限」)。

9. 歸屬

購股權須於董事會全權酌情確定的期限內歸屬,但須符合該計劃須遵守的任何適用法律、法規或規則的規定,包括上市規則或股份上市或報價所在任何證券交易所的法規。此外,因行使該計劃下的任何購股權而將發行或配發予承授人的股份未必附帶任何禁售期(由董事會酌情決定)。

10. 行使之前的表現目標及最短期限

除非董事會另行確定及於提呈購股權時寄發予參與者的要約函件另有指明，否則承授人毋須於購股權可獲行使之前達到任何表現目標，且購股權毋須持有一段最短期限後才可獲行使。

11. 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

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及不得出讓或轉讓。承授人不得以任何方式銷售、轉讓、押記或按揭任何購股權，或於任何購股權設立產權負擔或增設任何第三方權益（不論合法或實益），但於承授人身故後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將其購股權轉交予其遺產代理人則不在此限。

12. 身故，或終止受僱、董事職務、職位或委任時的權利

- (a) 如果承授人因於終止受僱、退任或內部重組後不續期僱傭合約的原因而不再為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合資格僱員」），或如果承授人為董事，則其於輪席告退後不再為董事，承授人有權於自終止受僱日期（須為實際於本公司或相關子公司工作的最後一天）起三(3)個月的期間內行使任何全部或部分購股權（但這些購股權須於終止受僱日期前可行使但尚未獲行使）。如果承授人因上文列明的原因或身故或因購股權計劃中指定的一個或多個理由而終止受僱以外的任何理由而不再為合資格僱員，承授人可於終止受僱日期（該日期須為實際於本公司或相關子公司工作的最後一天，無論是否支付薪金代替通知），或董事會可能確定的終止受僱日期後的更長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全數或部分行使該承授人於該終止受僱日期有權行使的購股權（以可行使及尚未行使者為限）；及
- (b) 如果承授人因身故（假設在身故之前沒有發生任何成為終止受僱理由的事情）而不再為參與者（視情況而定），這名承授人的法定遺產代理人有權於自身故日期起十二(12)個月的期間內，或董事會可能確定的更長期間內，全數或部分行使購股權（以於身故日期前可行使及尚未行使者為限）。

13. 本公司自願清盤

如果本公司向股東發出通告，召開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有關本公司自願清盤的決議案，本公司須於向本公司每名股東寄發上述通告當日或之後盡快向所有承授人發出有關通告，而每名承授人(或其遺產代理人)有權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連同通知涉及股份的總認購價的足額匯款)，於本公司建議舉行股東大會之前不遲於三(3)個營業日的任何時間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以可行使及尚未行使者為限)。屆時本公司須盡快(無論如何不得遲於緊接上述所指建議舉行股東大會日期前的營業日)以入賬列為繳足方式向承授人配發有關股份，有關股份與於通過本公司清盤決議案之前的日期已發行的所有其他股份享有相同地位，可參與本公司清盤時可動用資產的分配。

14. 收購時的權利

如果以收購要約、股份購回要約或債務償還安排或類似的方式向全體股份持有人(或收購人及／或其控制的任何人士及／或任何與其有關聯或一致行動的人士以外的所有持有人)提出全面或部分要約，則本公司應盡力合理促使按相同條款(經作出必要修訂)向所有承授人提出有關要約，並假設他們將通過全面行使所授購股權而成為本公司股東。如果有關要約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承授人有權在該要約(或任何經修訂要約)結束之前隨時全面或按承授人就行使其購股權給予本公司的通知所指定限度行使其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15. 訂立債務和解或安排時的權利

如果本公司與其債權人(或其任何類別)或本公司與其股東(或其任何類別)就本公司重組或合併目的訂立任何債務和解或安排，則本公司須於向股東或債權人寄發有關召開會議以考慮上述債務和解或安排的通知當日，向全體承授人發出上述通知，而任何承授人(或其遺產代理人)可於其後即時由該日起直至該日起計兩(2)個月或法院批准該和解或安排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止期間屆滿前行使其購股權(以可行使但尚未行使者為限)，但須待該和解或安排獲法院批准及生效後，其購股權的行使方可為有條件。本公司其後可要求該承授人就其行使購股權所獲發行的股份作出轉讓或其他安排，使承授人處於其股份在這些和解或安排情況下的相近處境。

16. 改變資本結構的影響

如果本公司的資本結構在任何購股權仍然可予行使期間出現任何變動(無論以資本化溢利或儲備、供股或向股份持有人作出其他類似的證券要約、合併、拆細或減少或類似重組本公司股本的方式(發行股份作為本公司所參與交易的代價除外))，則須就(a)至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或面值及／或(b)認購價及／或行使購股權的方式作出這些相應變動(如有)，而本公司就此目的留任的核數師或財務顧問須向董事會書面證實他們認為有關變動屬公平合理，前提是作出任何變動的基準為在作出有關變動後，承授人有關認購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比例與作出有關變動前其有權認購者相同，且承授人於全數行使任何購股權時應付的總認購價須盡可能接近(但不得高於)其於作出有關變動前的應付者，但如果有關變動會使任何股份以低於其面值發行，則不得作出有關變動以及如果發行股份或本集團其他證券作為交易的代價，則不得作出有關調整。

17. 購股權失效

購股權將於下列最早日期自動失效，且不可行使(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a) 購股權期限屆滿時；
- (b) 行使購股權的日期或期限屆滿；
- (c) 要約(或視情況而定，經修訂要約)結束當日；
- (d) 本公司開始清盤的日期；
- (e) 建議和解或安排生效的日期；
- (f) 如果承授人因自願辭職、行為失當或發現其因於受僱(不論有關僱傭合約是否已終止)期內違反受僱條款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損失或損害，或因其未能通過年度評估而被終止受僱，或行為失當，或破產、無力償債或與其債權人達成任何全面安排或和解協議，或就任何涉及其操守或誠信的刑事罪行而被定罪，或(若經董事會決定)僱主依法或根據任何適用法律或按照承授人與本公司或相關子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有權終止僱用承授人的任何一個或多個理由而不再為合資格僱員當日。董事會或有關子公司董事會對是否終止僱用承授人的決議案為最終定論且對承授人具約束力；

- (g) 承授人違反購股權計劃或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註銷當日；或
- (h) 如果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承授人(合資格僱員除外)違反承授人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的任何合約，或承授人已破產或無力償債或已進行任何清盤、清算或類似程序或與其債權人達成全面安排或和解協議，董事會須將授予承授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無論行使與否)釐定為失效。在此情況下，其獲授的購股權將自動失效且無論如何於董事會作出決定當日或之後均不可行使。

18.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的股份的地位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的股份須受本公司當時生效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有條文所規限，並在所有方面與配發及發行當日的已發行繳足股份享有同等權益。因此，有關持有人有權享有配發及發行當日或之後派付或作出的一切股息或其他分派，但如記錄日期為配發及發行當日之前，則不包括此前已宣派或建議或決議派付或作出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19. 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

購股權計劃將於購股權計劃通過股東決議案獲有條件採納當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

20. 註銷已授出的購股權

董事會可於取得有關承授人同意後隨時全權註銷任何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董事會按上述規定予以註銷當日，購股權自動失效且不可行使(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21. 終止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通過董事會決議案或股東決議案隨時終止實施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終止後，不會再授出其他購股權，但購股權計劃條文的必要範圍內仍具備十足效力及作用，以便行使於終止前授出的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文的規定可能授出的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購股權計劃終止前所授出的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仍然有效，可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

22. 修改購股權計劃條文

在購股權計劃條文的規限下，董事會可隨時(但不得於不利於任何承授人該日所獲任何權利的日期進行)修改購股權計劃的任何條文(包括但不限於為遵守法律或法規規定的變動而作出的修訂以及為豁免任何由購股權計劃條文施加但上市規則並無規定的限制而作出的修訂)。

F.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控股股東已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我們目前各子公司的受託人)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彌償保證契據，就以下各項(其中包括)共同及個別作出彌償保證：

- (a)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因於上市時或之前轉讓任何財產(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1章《遺產稅條例》第35及43條)予本集團成員公司而可能招致的香港遺產稅或根據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法例而應付的同等或類似金額的任何責任；及
- (b) 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就上市時或之前所賺取、累計或收取的任何收入、溢利或收益而可能應付的稅項責任。

就以下各項而言，控股股東毋須承擔彌償保證契據下的任何稅項責任：

- (a) 本招股書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內的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經審核綜合賬目或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審核賬目內已就有關稅項作出撥備；
- (b) 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須就上市日期之後出現的任何事宜，或已賺取、累計或收取或據稱已賺取、累計或收取的收入、溢利，或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或收購及出售資本資產的一般過程中所訂立的交易承擔的部分；及
- (c) 因香港稅務局或開曼群島或中國任何其他稅務機關於上市日期後生效而具追溯效力的法律或其詮釋或慣例變動產生或招致的索償或於上市日期後具追溯影響的稅率升幅所產生或導致增加的索償。

2.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招股書「業務－法律訴訟與合規」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牽涉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尚未了結或本集團提起或針對本集團提起的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

3.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4. 股份將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5.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即我們最新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直至本招股書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6. 專家資格

以下為本招股書所載發表意見或建議的專家資格：

名稱	資格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獲准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Appleby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
君合律師事務所	有關中國法律的中國法律顧問
Frost & Sullivan	獨立行業顧問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獨立物業估值師

7. 專家同意書

本附錄「6.專家資格」一段所列專家各自已就刊發本招股書發出同意書，同意以本招股書所載的形式及涵義轉載彼等的報告及／或函件及／或估值概要及／或估值證書及／或法律意見(視乎情況而定)及引述彼等的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除本招股書「包銷」及「全球發售的架構」各節所披露者外，本附錄「6.專家資格」一段所列專家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擁有任何股權，亦無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證券的權利或選擇權(無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8. 所收取的代理費或佣金

除本招股書「包銷」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給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費或其他特別條款。

9. 發起人

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所界定的發起人。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既無向本公司任何發起人支付、分配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亦不打算就全球發售或本招股書所述關聯交易支付、分配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10. 開辦費用

本公司就開辦所產生的開辦費用約為23,000港元並已由本公司支付。

11. 約束力

倘根據本招股書提出申請，本招股書即具效力，使全部有關人士均受公司條例(倘適用)第44A及44B條的所有適用條文(罰則條文除外)約束。

12. 股份持有人的稅項

(a) 香港

出售、購買及轉讓登記於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的股份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對買方及賣方收取的目前稅率為所出售或所轉讓股份的代價或公平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股份買賣溢利亦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2005年收入(取消遺產稅)條例》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一日在香港生效。毋須就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一日或之後去世的股份持有人的遺產繳納香港遺產稅，亦毋須領取遺產稅清妥證明書以申請遺產承辦書。

(b) 開曼群島

根據現行開曼群島法律，轉讓股份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印花稅，但擁有開曼群島土地權益者除外。

(c) 諮詢專業顧問

有意持有股份的人士對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股份或行使股份所附權利的稅務問題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謹此強調，本公司、董事或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人士概不對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股份或行使股份所附權利所引發的任何稅務後果或責任承擔責任。

13. 雙語招股書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規定的豁免，本招股書分別刊發英文及中文版本。

14. 其他事項

- (a) 除本附錄四「一購股權計劃」及本招股書「包銷」及「全球發售的架構」各節所披露者外：
- (i) 於緊接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為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而發行或同意發行繳足或部分繳足的股份或借貸資本；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附帶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帶購股權；
 - (iii) 於緊接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給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費或其他特別條款；
 - (iv) 於緊接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的任何股份而已付或應付任何佣金(包銷商佣金除外)；
 - (v)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vi) 概無訂立任何規定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vii) 於緊接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12個月內，本公司業務並無出現任何可能或已對本公司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中斷；
 - (viii) 本公司概無任何發行在外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及
 - (ix) 本公司股權及債務證券既無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未或擬尋求批准上市或買賣。

1.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招股書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其中包括)：

- (a) 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
- (b) 本招股書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及
- (c) 本招股書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2.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由本招股書日期起計14日當日(包括該日)止期間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威爾遜·桑西尼·古奇·羅沙迪律師事務所(聯合Chen & Associates)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5號衡怡大廈10樓1001室)可供查閱：

- (a) 大綱及細則；
- (b)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書附錄一及二；
- (c)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及本集團在中國的物業權益的若干方面出具的法律意見；
- (d) 我們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Appleby編製概述本招股書附錄三所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意見函；
- (e) 本招股書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f) 本招股書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g) 本招股書附錄四「法律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董事服務合約」一節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聘書；
- (h)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的規則以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持有購股權的承授人詳情；
- (i) 開曼群島公司法；及
- (j) F&S報告。



DONGPE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東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